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X18n0334

楞伽經心印

清 函是疏

中華電子佛典協會

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 - [No. _334-A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科文](#)
 - [No. _334-B 楞伽心印緣起](#)
 - [經題](#)
 - [一切佛語心品之一](#)
 - [一切佛語心品之二](#)
 - [一切佛語心品之三](#)
 - [一切佛語心品之四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1.
 - 2.
 - 3.
 - 4.
 - 5.
 - 6.
 - 7.
 - 8.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.Q1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334-A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科文

- 全經大科分(二)(凡經大科分三此經唯本譯略流通分故分二)
 - 初序分(二)
 - 初序經緣起
 - 二當機偈讚
 - 二正宗分(二)
 - 初直指離言絕證廣大微妙第一義法門(二)
 - 初問一百八句
 - 二答直指非句(二)
 - 初牒
 - 二答
 - 二示言說所入第一義識海常住以顯唯心(八)
 - 初明八識因果邪正以顯聖智自覺(二)
 - 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以表離妄所證(七)
 - 初示諸識生滅難知
 - 二略示識相依真迷起
 - 三示悟真不滅
 - 四出邪斷異因
 - 五示正因以別邪妄
 - 六斥外道有無邪斷
 - 七示離妄所證(一卷終)
 - 二廣明八識究竟邊際以示識智之別(六)
 - 初大慧啟請
 - 二分別八識因緣不覺
 - 三窮藏識究竟邊際
 - 四顯自心現量離妄真實
 - 五頌八識分別以起自悟
 - 六直示自覺聖智三相
 - 二示五法自性無我簡二乘外道以顯正法因果(三)
 - 初明五法(九)
 - 初大慧問
 - 二破外道妄計有無
 - 三示淨除頓漸
 - 四示三佛所說智如差別
 - 五別二乘自覺聖差別
 - 六別聖智所得常不思議

- 七別二乘捨妄求如
- 八示種性妄想智如差別
- 九示妄想智如平等以顯闡提佛性不斷
- 二明三自性
- 三明二無我(四)
 - 初明人無我
 - 二明法無我
 - 三示善法無我(二)
 - 初離建立誹謗
 - 二趨究竟度脫
 - 四示善法無我得四法無我相(五)
 - 初法空相
 - 二無生相
 - 三離自性相
 - 四無二相
 - 五結四相入一切修多羅(二卷終)
- 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成就諸地究竟果海(十一)
 - 初示如來藏不同外道神我
 - 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(五)
 - 初總示方便四法
 - 二善分別自心現
 - 三觀作性非性
 - 四離生住滅見
 - 五自覺聖智善樂
 - 三示如來藏離諸因緣
 - 四示如來藏第一義離言說妄想
 - 五示如來藏自覺聖智離有無四句
 - 六示四種禪以顯如來清淨不同二乘
 - 七示如來藏自性涅槃不同二乘
 - 八示神力建立不墮有無
 - 九示諸法緣起以顯如來藏非因緣義(三卷終)
 - 十示諸汝常住如幻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(四)
 - 初顯惑亂常
 - 二示惑亂起二種性以顯真如平等(二)
 - 初示惑亂起二種性
 - 二示離妄平等真如
 - 三示惑亂無法(二)
 - 初示惑亂無法如幻

- 二再示如幻無過
- 四直示無生如幻令離希望
- 十一示離言得義止外別愚選擇覺心建立涅槃(五)
 - 初示離言得義
 - 二示止論以明義不在言
 - 三別四果以出真覺(六)
 - 初問四果差別
 - 二列三種須陀洹(二)
 - 初示須陀洹果相
 - 二示須陀洹斷結差別
 - 三示斯陀含果相
 - 四示阿那含果相
 - 五示阿羅漢果相
 - 六別阿羅漢不同超覺
 - 四示選擇覺心(三)
 - 初正示觀察覺相
 - 二并示妄想覺相以明自覺聖樂
 - 三示善四大造色入觀察覺
 - 五示建立涅槃(三)
 - 初別列外道二乘涅槃以顯如來涅槃
 - 二示妄想識滅即為涅槃
 - 三窮妄想差別以顯智如成實涅槃果海
- 四示自覺一乘照明諸地善斷諸漏圓滿佛身不墮有無(四)
 - 初示自覺一乘(五)
 - 初示自覺聖智
 - 二示一乘
 - 三示三乘隨機
 - 四示一乘平等
 - 五總頌(四卷終)
 - 二示聖智照明諸地(四)
 - 初列三種意生身
 - 二示七地以上身相
 - 三示八地身相
 - 四示佛地無行作身相并頌
 - 三示方便善內五行(六)
 - 初因大慧問列五無間行
 - 二示二根本斷
 - 三示諸法究竟斷

- 四示諸陰究竟斷
- 五示七種識斷
- 六示外無間行并頌
- 四示圓滿佛覺(四)
 - 初示佛覺
 - 二示如來字語身法四等
 - 三示佛覺自證不可說示
 - 四示佛覺境界遠離二邊(四)
 - 初示世間有無二計
 - 二出有無二計因相
 - 三斥計無能壞正法
 - 四總頌
- 五示宗說二通以善語義識智之用揀別愚外扶進自他正法解脫(三)
 - 初示宗說二通遠離妄想計著(二)
 - 初示宗說二通
 - 二示窮妄想生相以顯第一義(四)
 - 初因大慧問示妄想生相
 - 二難妄想一生一不生
 - 三示覺自心量妄想不生
 - 四總頌
 - 二示語義識智以顯宗通之用(五)
 - 初示語義(五)
 - 初因大慧問先示語相
 - 二示義相
 - 三示以語入義
 - 四別依語取義
 - 五總頌
 - 二辨識智(三)
 - 初示三種智相
 - 二示識智差別
 - 三示外道轉變不離識妄(二)
 - 初出外道轉變名相
 - 二示轉變無性皆由識妄并頌
 - 三別依語取義成深密執(五)
 - 初大慧請問
 - 二出十一種相續深密
 - 三示相續深密自壞壞他

- 四示諸法寂靜遠離相續及不相續
- 五總頌(五卷終)
- 四示聖智空事以破妄計(六)
 - 初大慧難諸法斷滅
 - 二示無諸法性非無聖智知見
 - 三難諸法非無聖智墮有(二)
 - 初疑聖智所知同妄想現
 - 二疑聖智墮有
 - 四示聖智空事離於有無
 - 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(三)
 - 初示不應立不生宗
 - 二示聖智所見如幻無過
 - 三總結不生如幻
 - 六示聖智遠離所知
- 五因不了自宗妄執方便再示宗說以破世論(三)
 - 初責愚夫著方便說起大慧請
 - 二示宗說不墮凡夫見相
 - 三斥世論以顯自宗(六)
 - 初示世論不入自通能招惑苦破壞結集
 - 二示如來隨自通說
 - 三示如來止論
 - 四示世論攝受貪欲不攝正法
 - 五示攝受正法遠離世論
 - 六總頌
- 三示正法解脫遠超愚外(三)
 - 初列妄想涅槃
 - 二示如來隨順涅槃
 - 三總頌(六卷終)
- 六示正覺非因果法離生滅說顯真常無垢頓超諸地(七)
 - 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(七)
 - 初問如來法身為因為事
 - 二示如來法身非因非事遠離四句
 - 三示法身真我常寂
 - 四示法身對現非一非異
 - 五示法身解脫非一非異
 - 六示智障非一非異
 - 七總結法身離諸根量并頌
 - 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離於言說(四)

- 初示如來法身非無性
- 二示如來法身當生無生
- 三示如來法身異名一體
- 四示如來法身離言顯真(二)
 - 初示法身真義不墮文字
 - 二示如來言說建立為遣言說
- 三示如來不生不滅不同外道(六)
 - 初難如來同於外道四種因相
 - 二示如來覺自心量妄想不生
 - 三出外道妄計不實
 - 四示妄想實性即真寂靜
 - 五示無因以顯無生之義
 - 六廣示無生之義(二)
 - 初直示無生
 - 二示因緣生法破除因見
- 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不同外道(二)
 - 初問外道妄計無常為邪為正
 - 二列外道無常以顯正法非常無常(十一)
 - 初總列七種無常
 - 二性無性無常
 - 三一切法不生無常
 - 四性無常
 - 五作已而捨無常
 - 六形處壞無常
 - 七色即無常
 - 八色轉變中間無常
 - 九結七種無常妄計
 - 十示如來所說非常無常以顯自心現量
 - 十一總頌
- 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獨顯唯心(五)
 - 初因大慧問正受先示七八二地行相
 - 二示初地以至七地與二乘同別
 - 三示八地三昧覺持
 - 四示七八地捨離三昧善自心量
 - 五示唯心迥除諸地(七卷終)
- 六示如來正覺常住(四)
 - 初示正覺不同作過
 - 二示正覺無間智常所顯

- 三示如來性常平等
- 四總頌
- 七示生滅之原以顯藏識即如來藏本無垢染(五)
 - 初大慧請問
 - 二示如來藏清淨無垢
 - 三別凡愚依識解脫不見如來藏性
 - 四示如來藏自覺頓離生滅非諸二乘
 - 五總頌
- 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究竟大乘成第一義(二)
 - 初示五法轉變(三)
 - 初列五法相
 - 二示名相悉由妄想
 - 三轉妄想即智如
 - 二示一切法悉入五法(四)
 - 初示三自性入五法
 - 二示八識二無我入五法
 - 三示一切佛法入五法
 - 四總頌
- 八示三世如來法身過世間望非剎那義始終無過清淨無漏(四)
 - 初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(十)
 - 初請諸佛恒沙妙義
 - 二示諸佛自通過世間望不可譬說
 - 三喻如來法身本寂
 - 四喻法身不滅
 - 五喻法身徧一切處無有揀擇
 - 六喻法身對現無有增減
 - 七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
 - 八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
 - 九示生死解脫本際無邊
 - 十總頌
 - 二示法身無漏非剎那義(二)
 - 初示諸法剎那(二)
 - 初將示剎那非剎那義先列諸法
 - 二示剎那義
 - 二示無漏習氣非剎那義(五)
 - 初示剎那非剎那義
 - 二示如來藏非剎那義

- 三示世間出世間波羅蜜不離剎那
- 四示出世間上上波羅蜜非剎那義
- 五總結剎那非剎那平等
- 三示法身真佛平等本際破疑離過(七)
 - 初大慧啟請六疑
 - 二除授阿羅漢記疑
 - 三除不說一字疑
 - 四除無慮無察疑
 - 五除眾生成佛識剎那壞疑
 - 六除金剛侍衛及一切業報疑
 - 七結總答
- 四示如來正因正果畢竟清淨(四)
 - 初大慧請問食肉不食肉罪福
 - 二食肉多過
 - 三示此經實義一切悉斷
 - 四總結詳示修行過患(八卷終)

No. 334-B 楞伽心印緣起

雷峯老人之疏是經也。以宗門爪牙。人性相窟宅。慨義學之荒蕪。悲禪門之儻侗。蓋自癸巳退隱匡埠。覩世寒心。感時勵志。所由來矣。故其挂瓢金井。倚杖玉淵。問契證則心湛海澄。仰嘉遯則身高岳峙。地藏琛之耕田博飯。棲賢湜之立誦行披。寒爐冷竈。惟大法之全提。叢棘亂絲。仗智鋒而獨斷。其於古人實兼之矣。逮戊戌返嶺。今無以明年自玉門趨歸。壬癸之歲。日與石鑑諸弟請益唯識。謂本楞伽。指冥初神我。不與性珠而濫收。俾龜毛沙油。頓覺妄情之自遣。因伸旨要。遂啟疏緣。妙叶心宗。帶圓名相。不惟砥柱狂禪。兼亦激昂講席。匠心迥邁。匯義海於洞源。神機淵默。破眾難於半偈。勞顏汗手。會稗披尋。覩大義之炳如。慶微言之不墜。教以翊宗。原別傳之并四卷。識即是藏。扶大心以迭二乘。此誠運最上之心蒿日時弊而為者也。故凡疏內。有入理深談。得經文肯綮。即文義而見宗乘。會宗乘而融文義。敢僭點出。以示來學。四河俱入。一漚匪存。是在臨文澄其慧目。

峇康熙甲辰中秋前五日嗣法門人今無稽首敬述

No. 334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一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楞伽。山名。此山純以楞伽寶成。故以寶名山。山在南海。夜叉所居。因其王請佛說法山上。又即以山名經。棗栢大士云。此經於南海中楞伽山說。如來道經山下。羅婆那夜叉王。與摩帝菩薩。乘華宮殿。來請如來入山說法。其山高峻。下瞻大海。傍無門戶。得神通者。堪能昇往。表心地法門。無修無證者。方能昇也。下瞻大海。表心海清淨。因境風轉。識浪波動。達境元空。心海自寂。心境俱寂。事無不照。猶大海無風。日月參羅。煥然明現。此經為根熟菩薩。頓說種子業識為如來藏。異於二乘。滅識趣寂。亦異般若修空菩薩。樂空增勝。直明識體。本性全真。便成智用。如彼大海無風。斯境像明徹。心海不搖。境風非別。但能了真。即識成智。棗栢固深悉楞伽宗趣也。此經初譯自劉宋求那跋陀羅。成四卷。名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。至元魏菩提流支。復譯成十卷。名入楞伽。唐實叉難提與復禮等。譯成七卷。名大乘入楞伽。唐譯簡切。終不如宋譯高古奧渺。故自古至今。猶從初譯。梁武時。達磨大師航海至魏。壁坐少林。因授可祖法曰。此土唯楞伽四卷。可以印心。并以付汝。自是楞伽遂為宗門秘密。今禪者空疎。至有生平未嘗展卷。可歎也。求之義學。惟洪武初宗泐。如玘。奉詔合疏。萬曆末。德清筆記。崇禎中。智旭義疏。外此不少槩見。達磨大師嘗曰。此經五百年後。翻為名相之學。諦審斯語。良深慚悚。大師蓋謂吾宗失傳。豈異人事哉。昞自順治辛丑。先華首示寂。明年。先大日相繼謝世。壬癸兩載。生趣頓盡。促居雷峯。旋徙芥菴。乘茲夙志。兼酬禪問。聊以自悅。未敢示人。唯念道法濫觴。所謂見性。幾同神我。透脫一路。無異冥初。不自生。非不生。聖言具在。乃有不達緣起。究墮撥無。任情壞法。較之拘滯名相。功罪又相徑庭也。此經直指種子業識。為如來藏。實有迷悟。不。則以流注為自心。反成生識之過。疏中深切著明。惟先血脉。所引經論。但取入理之近。互相發明。至於機語。猶切矜重。夫機。以轉有言之關捩。教。以導無言之指歸。正在深談。不辭明破。而徒以剿絕之語。溟滓真詮。誣罔名言。烏焉成馬。此時禪病。所為真贗難辨也。我大師首創無言。并傳四卷。區區隱慮。昞請與天下後世。仰奉慈旨爾。

一切佛語心品之一

夫法界之性。元無悟迷。含識之倫。是分真妄。真妄本乎一心。迷悟彰於萬法。法無別法。似有現前。心匪異心。宛成相續。良由真極不覺。妄動想生。達妄元真。知真想滅。是以十二類生。成等正覺。妄見遷流。三十二相。對現凡容。翻成倒想。故我大覺世尊。脫珍御之服。衣垢弊之衣。指真際作無明。號如幻為虛偽。根身器界。隨情量所區分。報土應身。依智鑑而差別。如鏡覽妍媸。慧物現形。無相之空明本寂。如月隨來去。唯人自見。虛懸之皓魄無虧。就妍媸以擬鏡光。即去來而窺月體。乃目眚所由生。斯聖智不容默矣。無相空明。何容言說。第曰非媸非妍。虛懸皓魄。無用指陳。唯說非來非去。冀觸目以悟心。懼棄月而觀指。因媸指妍。即來說去。窮鏡光之媸相無端。妍復何待。究月體之來蹤無像。去且何從。妍媸皆妄。鏡體本空。來去悉虛。月質元皓。所以百八句。剿絕言詮。當下發明何義。八種識。推窮生滅。無始虛偽非因。真智本無分別。遂成不覺之心。本寂不守靈源。翻為妄動之識。心不生識。恒涅槃於流注之中。識不離心。徒生死於常住之內。一翳在目。千華亂空。一妄盲心。眾情關智。翳除日在。華盡空晴。妄釋心圓。情捐智朗。若猶智封情宇。斯舉智皆情。心昏識海。即全心是識。不思議熏變。生死之本際難知。諸虛妄因依。根識之相續何已。若不覆彼真識。必致誤計生因。流注因迷。乃有眼識色明之集。勝妙猶識。何異龜毛沙油之愚。有無妄計。因果成虛。總為不了現前。將為別有。抑亦未嘗見始。錯擬冥初。夫心無前際。凡有所現。皆屬迷生。識非後緣。但了初相。悉同幻起。厭生趣寂。滅攝受。不難見境界之終。捨妄證真。成對治。究未明生滅之始。所以悟無差別。迷有淺深。心無異同。識有邊際。是故藏海難思。覺心常住。生死涅槃。無有作者。聖凡之建立空彰。妄想所現。聖智所行。根塵心識。不離一真。迷悟之津涘常遠。真如性上。情想各別。六趣所以昇沉。無為法中。智行多岐。四聖因之高下。八識止有迷過。極波浪沸騰。海水之濕性常在。七轉元無真因。雖淵澄恬靜。精湛之流勢靡停。故湛合不離識際。斯明觸所以受生。全波是水。指愚者以不二之門。真實離言。進修行於自悟之處。究竟悲智。圓三相於自覺之源。淨除現流。超五法於思議之外。捨此自宗。即墮邪見。不覺自心所現。妄作生因。審知萬法歸空。又淪斷滅。窮兔角之所從。析牛角於既盡。始於相待。究屬無因。依空。故色。依色。故空。分別歷然。去色。明空。去空。明色。取捨宛爾。詎知一時頓現。夢中豈有後先。二相無差。覺後

誰為彼此。悟則全悟。達妄何用破除。迷不知迷。因根乃有頓漸。離陰界入。得解脫滅門。列施戒忍。顯波羅蜜道。破此即陰之凡情。斥彼無因之異說。指緣起無性。妄有想生。示妄想從迷。情非體具。引歸自覺。頓入忘言。捨攀緣能所之心。明究竟差別之相。說分報化。乘無二三。聲聞如實而知。僅別異因。菩薩不忘本願。猶防寂樂。第一義諦。尚非二乘境界。常不思議。豈同外道相因。自覺真因。實有自性。無常異相。祇落思量。本住不屬見聞。但涉所知。遂將覺變成境。聖智迥超分別。莫迷當念。始見理不詮心。不覺自心。隨修習生。諸乘各成種性。非無佛性。乘神力攝。闡提亦有因緣。故知迷悟同緣。心知各別。聖凡一實。覺想攸分。如陰界入。一見吾我。一見無我。真義自此懸殊。若心意識。異法是即。異法是離。覺體未嘗變易。破執歸實。性乃有三。因我示無。智遂成二。達諸法實相。名相即是如如。善自性真空。妄想皆為正智。如妄想自性。依於緣起。對現色身。入諸法如幻。不墮有無。徧游剎土。普攝眾生。而非滅度。顯示玄義。豈落言詮。對治分別之心。故說無有境界。蠲除無我之想。為言如來藏門。莫住方便之機。唯應內證之法。甚深空空。非言說之所顯。增進上上。得自覺之所行。離於四句。過此三支。現水月光影之中。出建立誹謗之外。禪那列四。聖樂唯三。空。無相。無願。實諦最為相應。受。寂靜。覺知。內身唯堪默契。銷心意識生死之冰。還如來藏涅槃之水。自性空事。非斷非常。如幻覺華。不壞不死。故凡自性之外。妄見涅槃。皆屬因緣。但有言說。如幻之法。恒居生死。同於惑亂。當處無生。無性。故說無生。無生。故說如幻。如幻無過。此文殊普賢境界。不可言宣。無生性離。非外道二乘所知。故為止論。四果不超心量。二覺選擇涅槃。離賴耶無有藏性。離不覺。無有賴耶。七轉本自無生。分別徒增不覺。不覺緣起。妄有相生。覺妄由迷。圓成性爾。十方三世。總是一乘。世出世間。元無二我。達妄想無性之傳。究自覺非他之旨。始知心不生緣。緣不生心。心緣雙泯。寂照徧於河沙。事理交融。空有彰於海印。一地即一切地。一切地即一地。了法無生。融影像於水鏡之中。順性起用。臚種類於空明之宇。斷外色之羅漢。害有心之覺身。佛無自他。法齊今古。究竟都無一字。隨類始有三身。若執有。反得無因。若依無。成於壞法。法界本自無生。妄有不廢緣起。性相寂靜。何容取有之心。因果歷然。難空無作之業。有無不計。始入自宗。方便隨機。不能無說。因宗示說。由說達宗。種種不實。即第一如實。自性本空。妄想生處。即妄想不生。隨緣豈別。一生一不生。妄見成邪。四相四平等。真覺無二。以語入義。修多羅

顯示心源。別識明智。如來地唯緣自得。一切諸法。心為自性。住於內心。即無轉變之相。一切相續。覺為了因。還於本覺。方為如實之知。遮妄計而言法空。離恐怖而說性有。皆非詣極之談。唯隨方便而示。不應立宗。諸法自相始明。不是無智。妄想無知自別。了義之教。旨在言前。修行得宗。悟超理外。依語取義。誣罔名言。達法岐塗。蠲除世論。但知離於文句。而非默然。更識遠諸緣心。不成斷滅。則相待之真妄頓融。斯對治之能所俱絕。如實解脫。唯自證知。無住涅槃。是法平等。非因非果。如來知覺。有自無他。即色即法。諸佛妙應。豈空無義。無性非無。異名非有。非無。則不生之性。不隨緣滅。非有。則不滅之法。豈待緣生。不隨緣滅。而為眾生說於不生。不待緣生。而為眾生說於不滅。假借方便設施。建立大乘章句。所以善義始號多聞。觀指深誠愚者。無見相。斯妄想性實。離鉤鎖。即分別慧空。二種惡見。因迷諸法始生。三有微心。惟依自覺中住。非常無常。決定無性。有攝不攝。差別隨人。覺法異相。猶屬二乘禪寂。本願憶念。尚待八地覺持。度河之夢已醒。盛火之光始徧。諸住無有。究竟何異初心。佛地頓嚴。始覺即為最勝。無生常過。異彼虛空。方便所得。不同因作。自性無垢。不覺而成諸趣之因。七轉攝持。無我猶餘習氣之咎。藏性本無生滅。客塵似有濁清。從俗入真。且依五法。由智及淨。唯了一心。三世諸佛。過世間望。建立自通。非如優曇鉢。無漏習氣。非剎那義。住於正法。視若撻闍婆。六度亦分權實。三佛互相發明。進二乘於究竟。勉三有以潔清。悉屬權施。皆為化說。若論本住。都無語言。唯說非乘。使自明悟。本覺清淨。不借功勳。自性莊嚴。寧容污染。所謂根本智明。差別慧滿。始終本末。會極無言者矣。總之大道無朕。祇住目前。至理忘懷。匪推劫外。所以掩室摩竭。杜口毗邪。不說而說。揭萬象之森羅。不聞而聞。會千機於寂莫。纔涉情調。已墮今時。但要指歸。徒誇物表。是故某夜成佛。某夜涅槃。中間不說一字。生死本際。涅槃本際。隨順豈有二流。妙在不知。亦過在不知。迷此非句。即悟此非句。全身夢裏。覺處不移襍穢之間。差別想中。回機只在顧鑑之內。如水涵月。內外雙融。如鏡合空。寂光交徹。從古訖今。自晝彌夜。不以有人而更如輝媚。豈以空劫而遂減虛明。失之者。同此心知。得之者。不易聞見。大須知有。何用更無。摩尼寧紛於五色。全象豈隱於眾盲。存真去妄。難逃續鳧截鶴之譏。牖暗塞明。豈免夷嶽填溝之誚。所以八識元虛。五法皆假。二我妄自執持。三性誤相依立。千差萬別。不過一迷。原始要終。究歸當念。信直捷之無他。曾總持於終盡。始於不覺。終於不覺。水中

之乳難分。聖濯凡情。凡祛聖見。黑裏之煤易辨。豈知情忘智合。想盡體圓。故曰大道祇在目前。至理寧推劫外。

○初序分。分二。

△初序經緣起。

如是我聞。一時佛住南海濱楞伽山頂。種種寶華以為莊嚴。與大比丘僧。及大菩薩眾俱。從彼種種異佛剎來。是諸菩薩摩訶薩。無量三昧自在之力。神通遊戲。大慧菩薩摩訶薩。而為上首。一切諸佛手灌其頂。自心現境界。善解其義。種種眾生。種種心色。無量度門。隨類普現。於五法。自性。識。二種無我。究竟通達。

涅槃會上。阿難請佛。結集諸經。以何冠首。佛言當以如是我聞一時佛住。遂為諸經通例也。此經直指眾生現前根身器界。悉唯心現。如夢如幻。非有非無。一念不覺。斯萬法齊彰。當處發明。則一心靡異。此諸佛菩薩。不思議境界。非二乘外道所知。故一時當機。與同來在會。諸大菩薩。皆得三昧自在。神通遊戲。善解自心所現。隨眾生種種心色。方便度脫。皆於五法自性八識無我。究竟通達。堪能聽受如來第一了義。不墮疑網。不為一切異因愚法之所惑亂。所共集會諸大丘丘。皆一乘化現。不同定性聲聞。不堪登起。故此緣起。與本經唯心之旨。相應顯示也。

△次當機偈讚。

爾時大慧菩薩。與摩帝菩薩。俱遊一切諸佛剎土。承佛神力。從座而起。偏袒右肩。右膝著地。合掌恭敬。以偈讚佛。

諸佛剎土。即眾生剎土。此菩薩能於眾生日用。通達如來境界。所謂見一切色。皆是佛色。聞一切聲。皆是佛聲。游一切剎土。皆諸佛剎土也。以此上承諸佛神力。下為在會發機。所有讚佛。皆含經義。不可別有旨趣耳。

世間離生滅。猶如虛空華。智不得有無。而興大悲心。一切法如幻。遠離於心識。智不得有無。而興大悲心。遠離於斷常。世間恒如夢。智不得有無。而興大悲心。

世間如虛華。一切法如幻。世間恒如夢。此即眾生日用。頓見如來不思議境界。非智之所能有無也。如來憫此眾生。不能自覺。枉隨心識。妄計斷常。是興大悲。方便度脫。菩薩深領此意。故於讚佛。獨露全經旨趣。此為善解其義也。

知人法無我。煩惱及爾燄。常清淨無相。而興大悲心。

凡夫執陰中我。則煩惱依起。二乘觀陰無我。而所知未忘。二皆屬迷。非有淺深也。此言人法無我。煩惱爾燄。常自清淨。本皆讚佛之辭。然實指凡夫二乘。當體全空。良由不覺。妄見流轉。

如來深知。而起悲度。雖無眾生得滅度者。而十無盡句。本願弘深耳。按三細。初依不覺。心動。名業相。二依動。能見。名轉相。三依見。境界妄現。名現相。此三屬八識。為無始虛偽習氣。後依現相。對境分別。成六羸智相。為法執俱生。二依智。起念不斷。名相續相。為法執分別。此二法我。雖屬七識。然根極能見。依不覺起。最為微細。十一地猶有二分所知愚。故非二乘所窺也。所知。即此爾燄也。三依念。起著。名執取相。為人執俱生。四依執。起計。名計名字相。為人執分別。此二人我。起一切根本煩惱。亦屬七識。然依境分別。為所執持。故二乘觀人無我。亦能除斷。而七識法我不斷也。瑩師以分別屬六識。俱生屬七識。然此推原生起之由。故總言七識耳。五依惑造業。名起業相。六依業。招報。名苦繫相。此二屬人天。然總三細六羸。悉由不覺。覺即全空。所謂常清淨無相也。

一切無涅槃。無有涅槃佛。無有佛涅槃。遠離覺所覺。若有若無有。是二悉俱離。

前四偈。言眾生日用。悉是如來境界。此言如來涅槃。不異眾生死。故曰一切無涅槃也。若有涅槃。寧無生死。既有生死。即有生死眾生。有眾生入生死。有生死眾生。即有涅槃佛。有眾生入生死。即有佛入涅槃。是覺與所覺。宛成相待。豈知一切眾生已般涅槃。不更涅槃。如來明見。故能隨順本際。生死涅槃。都如夢幻。既絕能所之心。不墮有無之見。無上正真。非盡思度量所測也。

牟尼寂靜觀。是則遠離生。是名為不取。今世後世淨。

法身無性無生。非心非識。此牟尼寂靜。頓離一切生滅見相。若作此觀。一剎那諸取俱斷。從當下已眼豁開。直至未來。自然淨念相繼。大鑒所謂前念不生。後念不滅也。此因讚佛。而指人於此著眼耳上初序分竟。

○二正宗分。分二。初直指離言絕證。廣大微妙。第。

一義法門。分二。

△初問一百八句。

爾時大慧菩薩偈讚佛已。自說姓名。我名為大慧。通達於大乘。今以百八義。仰諮尊中上。

菩薩自言通達大乘。蓋欲當時後世知所問義。皆為一乘切要。非餘乘差別也。

世間解之士。聞彼所說偈。觀察一切眾。告諸佛子言。汝等諸佛子。今皆恣所問。我當為汝說。自覺之境界。

自覺境界。十方三世如來所證。四卷反覆推明。總不踰此。故首為揭示也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。承佛所聽。頂禮佛足。合掌恭敬。以偈問曰。云何淨其念。云何念增長。(魏譯云。云何淨諸覺。何因而有覺)云何見癡惑。云何惑增長。(魏譯云。何因見迷惑。何因有迷惑)何故剎土化。相及諸外道。云何無受次。何故名無受(魏譯云。寂靜及次第。唐譯云。及無影次第)。

念。謂妄覺也。癡惑。謂不覺也。真如無性。不覺妄動。見惑纔生。故有妄覺。欲淨妄覺。而窮妄覺之所起。欲悟不覺。而究不覺之所從。始知真如無性。佛佛秘旨。所宜首問也。剎土。即國土。化相。謂一切變化六道之相。先言外道。後出無受。此欲辨邪正差別也。無受。謂牟尼寂靜。不受一法。離諸影相。次。即諸地次第。所謂無為法而有差別也。

何故名佛子。解脫至何所。誰縛誰解脫。何等禪境界。云何有三乘。唯願為解說。緣起何所生。云何作所作。云何俱異說。云何為增長。(唐譯云。云何諸有起)云何無色定。及與滅正受。云何為想滅。何因從定覺。云何所作生。進去及持身。云何現分別。云何生諸地。

解脫至何所。欲顯牟尼寂靜。無有縛脫。故復曰誰縛誰解。言無解縛者。皆迷悟妄見耳。禪境界。指凡聖諸禪定。緣起。謂因緣所生法也。作所作。謂能作所作業果也。俱異說。指外道邪說也。增長。謂三有因果何因增長也。無色定。謂四空。滅正受。謂滅盡。想滅。謂無想定也。從定覺。謂如來何故從定而覺。起諸作用。示身去住也。現分別。謂現說種種差別之法。生諸地。謂建立諸地行相也。

破三有者誰。何處身云何。往生何所至。云何最勝子。何因得神通。及自在三昧。云何三昧心。最勝為我說。

破三有。總指三乘出三界有也。既出三界。住於何處。受何等身。往生何所。言三乘聖人。同出三界。然身土不同。應化各別也。最勝子。指諸菩薩。神通。謂六神通。三昧。翻正受也。三昧心。謂住三昧之心。與三昧同異也。

云何名為藏。云何意及識。云何生與滅。云何見已還。(魏譯云。何因見諸法。何因斷所見)云何為種性。非種及心量。云何建立相。及與非我義。云何無眾生。云何世俗說。

藏。謂藏識。意。謂七識。識。謂六五識也。生滅。即諸根識所現生滅。見。即生滅之見。還。謂還於無見也。同此一心。而有藏意識之別。而有見生滅見不生滅之異。此迷悟虛妄。悉無所有也。種性。三乘種性。非種。謂無種性。指外道闡提也。心量。謂同一心而各有劑量也。建立相。謂我相也。非我義。謂無我相

也。眾生。即我相異說。謂於我法即無眾生。而於世俗說有者何也。

云何為斷見。及常見不生。云何佛外道。其相不相違。云何當來世。種種諸異部。云何空何因。云何剎那壞。

斷常。皆外道邪見。見不生。謂二見不生。即如來正法也。佛與外道相不相違。統一心平等而言之也。異部。謂佛滅度後。弟子結集。經部各異也。謂一心平等。佛外無別。而我法弟子。反有異見何也。空。謂諸法性空也。現見諸法。而言空者何也。剎那。微細念也。念念不停。而剎那不住。非無智之所知也。

云何胎藏生。云何世不動。何因如幻夢。及撻闍婆城。世間熱時燄。及與水月光。何因說覺支。及與菩提分。云何國土亂。云何作有見。

胎藏生。謂眾生分段生死也。世不動。謂國土屢遷。而真性常住也。幻。夢。撻闍婆城。熱時燄。水月光。總喻眾生與世界不實也。何因如者。謂眾生生死。世界遷流。宛爾現前。而言如幻夢等者。誰當覺知也。覺支。菩提。皆指正智。即覺幻夢者也。國土亂。謂國土遷流。作有見。謂國土遷流。而眾生無智。妄見實有。是何覺迷之相遠也。

云何不生滅。世如虛空華。云何覺世間。云何說離字。離妄想者誰。云何虛空譬。如實有幾種。幾波羅蜜心。何因度諸地。誰至無所受。

不生滅。虛空華。皆指世間而言。世間本不生滅。而妄見生滅。本如空華。而妄見實有。是有待乎覺者也。覺世間。即覺此不生滅如空華之世間也。既覺世間。便達如幻。不墮有無。非言說可及。故曰離也。言說既離。則分別頓息。一切諸法。猶如虛空。見本實相。得達彼岸。徧歷諸地。至於無受。此可次第證知。蓋欲世尊分明顯示也。如實有幾種。謂所證真如。三乘差別。幾波羅蜜心。謂得度生死。亦分三乘也。

何等二無我。云何爾燄淨。諸智有幾種。幾戒眾生性。誰生諸寶性。摩尼真珠等。誰生諸語言。眾生種種性。

二無我中。法無我為極細。故重言爾燄。爾燄。即所知障。屬法執也。智。有根本差別。戒。有比丘菩薩也。摩尼寶性。屬器世間。語言種性。屬眾生世間。問中。或器世間。或眾生世間。或出世間。或佛。或弟子。或愚。或外。前後不定。亦一時錯綜。不必類齊。但可隨語得義。要知總從一真法界。妄見差別。如幻不可思議耳。

明處及伎術。誰之所顯示。伽陀有幾種。長頌及短句。成為有幾種。云何名為論。(唐譯云。道理幾不同。解釋幾差別)云何生飲

食。及生諸愛欲。云何名為王。轉輪及小王。云何守護國。諸天有幾種。云何名為地。星宿及日月。解脫修行者。是各有幾種。弟子有幾種。云何阿闍黎。佛復有幾種。復有幾種生(唐譯云。如來有幾種。本生事亦然)。

明處。謂五明。一聲明。二工巧明。三醫方明。四因明。謂考訂邪正。五內明。謂分說五乘。前三。外論。後二。內論也。伽陀。翻偈。長頌短句。皆修多羅說。成。所說之理。論。內外解釋之別。此問說法當有幾種也。飲食。愛欲。人王。諸天。大地。星宿。日月。總言眾生器二世間名相。修行。弟子。闍黎。佛。生。謂出世間差別名相也。修行。通三乘。弟子。兼菩薩聲聞。闍黎。翻軌範。有五種軌範。生。謂如來多生修行以至成佛。所現生事也。

魔及諸異學。彼各有幾種。自性及與心。彼復各幾種。云何施設量。(唐譯云。云何唯假設)唯願最勝說。云何空風雲。云何念聰明。云何為林樹。云何為蔓草。云何象馬鹿。云何而捕取。云何為卑陋。何因而卑陋。云何六節攝。云何一闡提。男女及不男。斯皆云何生。

性與心。皆指眾生根欲。施設量。即心性劑量假為施設也。念聰明。謂世聰。六節攝。西域以兩月為一節。年分六節。一闡。翻信。提。翻不具。謂信不具。此亦問眾生器世間名相差別也。

云何修行退。云何修行生。禪師以何法。建立何等人。眾生生諸趣。何相何像類。

修行有進有退。生。即進也。禪之法。頓漸不同。人之根。大小不一。此出世間差別也。諸趣。謂六道四生。相。類。即諸趣相類。眾生世間。幻妄自多岐耳。

云何為財富。何因致財富。云何為釋種。何因有釋種。云何甘蔗種。無上尊願說。云何長苦僊。彼云何教授。如來云何於。一切時剎現。種種名色類。最勝子圍繞。云何不食肉。云何制斷肉。食肉諸種類。何因故食肉。

此猶世間出世間差別也。釋種。甘蔗種。昔阿僧祇劫時。有菩薩為國太子。讓國為道。從瞿曇婆羅門學。改姓瞿曇。後歸住城外甘蔗園精舍。為捕賊所傷。血流於地。大瞿曇以天眼觀見。神足至園。取血著左右器。囑曰。此道士若至誠。當使血化為人。後十月。左右血各成男女。遂為甘蔗種。其後懿摩王生四庶子。為嫡所譖。王擯出國。住雪山直樹林。其母追至。各為其婚。竟得成立。王聞歡喜。發言曰。此真釋子。能自存立。因此名釋。釋。翻能。謂有材能也。第四子名莊嚴。即白淨王所承也。一切時剎。謂一切時。一切剎。隨類普現也。

云何日月形。須彌及蓮華。師子勝相剎。側住覆世界。如因陀羅網。或悉諸珍寶。箜篌細腰鼓。狀種種諸華。或離日月光。如是等無量。

須彌。妙高山。統四天下為一世界。蓮華。謂華藏世界。師子。於世界為最勝。世界有側有覆。總諸勝劣。如陀羅網。陀羅。翻帝。帝網千珠。珠珠交徹。言無盡也。日月。箜篌。細腰。華果。皆世界形相。珍寶。謂世界為珍寶所成。離日月光。謂無垢光明。不藉日月也。

云何為化佛。云何報生佛。云何如如佛。云何智慧佛。云何於欲界。不成等正覺。何故色究竟。離欲得菩提。善逝般涅槃。誰當持正法。天師住久如。正法幾時住。悉檀及與見。各復有幾種。毗尼比丘分。云何何因緣。彼諸最勝子。緣覺及聲聞。何因百變易。云何百無受。

化佛。千百億身。此隨類化也。大化。千丈盧舍那。為十地菩薩現。亦稱他報身也。如如。智慧。皆指法身。如如。本覺。智慧。始覺。此為自報。始本合一。理智雙融也。盧舍那於色究竟天得菩提道。而不於欲界者。為示離欲得清淨也。誰當持正法。謂何等根欲。方堪傳持正法也。諸佛住世。正法住世。各有久近。亦自他因緣也。悉。徧也。檀。翻施。見。指所被之機。謂如來徧施之教。與所被眾生之機。共有四種。一世界悉檀。得歡喜益。二對治悉檀。得滅惡益。三為人悉檀。得生善益。四第一義悉檀。得悟理益也。毗尼。翻律。比丘。為持律之人。因緣。結戒因緣也。百變易。百無受。此言菩薩緣覺聲聞差別也。變易。謂變易生死。未至佛地。猶居方便。易羸為妙也。無受。謂無餘涅槃。三乘皆證也。

云何世俗通。云何出世間。云何為七地。唯願為演說。僧伽有幾種。云何為壞僧。云何醫方論。是復何因緣(唐譯云。云何為眾生。廣說醫方論)。

五地菩薩涉俗利生。名世間通。至七地生因俱盡。始名出世。僧。有大乘二乘。壞僧。謂破律破見也。佛喻良醫。謂如來隨緣化現。應病與藥。如世良醫也。

何故大牟尼。唱說如是言。迦葉拘留孫。拘那含是我。何故說斷常。及與我無我。何不一切時。演說真實義。而復為眾生。分別說心量。何因男女林。訶梨阿摩勒。雞羅及鐵圍。金剛等諸山。無量寶莊嚴。僊闍婆充滿。

迦葉拘留孫。拘那含是我。謂今古自他。無一二相。此真實說也。而復說常說斷。說我說無我。廣為眾生分別心量者。根有大小。法有邪正也。斷常我。皆指外道。無我。指二乘也。男女

林。即屍陀林。其林生果。狀如男女。訶梨。阿摩勒。二果名。此即現前果木。推而雞羅鐵圍金剛諸山。無量莊嚴。一切僊神充滿其間。極耳目之內。耳目之外。何因而有。終名何等。此不可以心意得也。乃知一百八句。窮盡世間。及與出世。然不越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。忽而扣擊真詮。忽而指點俗諦。似無倫次。而皆自心所現。如幻不思議境界。無有淺深。豈分難易。唯證方知也。

○次答直指非句。分二。

△初牒。

無上世間解。聞彼所說偈。大乘諸度門。諸佛心第一。善哉善哉問。大慧善諦聽。我今當次第。如汝所問說。

序經以百八問為大乘度門佛心第一。謂諸佛自覺境界。不出自心所現。世間出世一切諸法。迷為名相。悟即如如。故即所問。已具所答。以見機感相構。更無別指也。此下一依原問牒過。然後顯示建立。但所牒詞。略有轉換。微露密旨。不可不諦觀也。

生及與不生。涅槃空剎那。趣至無自性。

此轉牒原問。而先以生與不生二法。括盡問意。乃帶云究竟無自性。正微露密旨也。涅槃。攝不生義。剎那。微細流注。攝生義。而曰空剎那。正指其念念不住。相續似生。而非實生也。不生以對生而言。若無生義。則不生無所顯。故涅槃剎那。究至無自性也。下文牒詞。各有所領。先後錯綜。或重略略。不可楷定耳。

佛諸波羅蜜。佛子與聲聞。緣覺諸外道。及與無色行。如是種種事。

此領云何名無受。幾波羅蜜心。何故名佛子。云何有三乘。云何俱異說。云何無色定。

須彌巨海山。洲渚剎土地。星宿及日月。外道天修羅。解脫自在通。力禪三摩提。滅及如意足。覺支及道品。

須彌二句。領須彌及蓮華。一切國土名相也。星宿二句。領諸天有幾種三句。解脫四句。領何因得神通。及自在三昧。何因說覺支。及與菩提分。力。即五力。三摩提。即三昧。如意足。即四如意足。覺支。即七覺支。道品。即三十七助道品也。

諸禪定無量。諸陰身往來。正受滅盡定。三昧起心說。心意及與識。無我法有五。自性想所想。及與現二見。

陰身往來。領眾生諸趣。諸禪。滅盡。及三昧起。領云何無色定四句。心意四句。總領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。問中雖無五法自性句。然所列眾生世間。器世間。皆五法中名相妄想。一切諸

禪解脫。即正智如如。又緣起離想真實句。即三自性。所謂意具而詞錯綜耳。

乘及諸種性。金銀摩尼等。一闡提大種。荒亂及一佛。智爾燄得向。眾生有無有。

乘及諸種性。重領三乘種性。金銀摩尼等。領誰生諸寶性。一闡提。領云何一闡提。帶言大種。以外道計大種為生因也。荒亂。即國土亂。一佛。領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。智爾燄。領云何爾燄淨。得向。領解脫修行者。眾生有無有。領斷見常見也。

象馬諸禽獸。云何而捕取。譬因成悉檀。(唐譯云。云何因譬喻。相應成悉檀)及與作所作。

象馬二句。領云何象馬鹿云何而捕取。譬因成悉檀。領悉檀及與見。謂如來說法。非言所及。所以譬通。譬所悟處。即為相應。遂成機感。所謂見也。作所作。領云何作所作。

叢林迷惑通。心量不現有。(唐譯云。叢林與迷惑。如是真實理。唯心無境界)諸地不相至。百變百無受。醫方工巧論。伎術諸明處。諸山須彌地。巨海日月量。下中上眾生。身各幾微塵。

叢林。就當時所見。槩喻目前諸法。迷惑。指百姓日用。此蓋通有情無情。同在一真法界。而於心量無所露現也。此二句。問中所無。然帶下二句。當是以凡例聖。諸地不相至。雖領何因度諸地。百變百無受。雖領云何百變易云何百無受。若以覺自心量。則地地本不相到。行布圓融。皆無實法。所謂百變易百無受。猶為心量所限。未盡迷情也。醫方二句。領明處及伎術。諸山須彌地。下至毛孔眉毛幾。乃大慧問所不到。世尊推而揭之。量。度數也。上中下。總指十界眾生。謂諸眾生。合幾微塵成一身量也。

一一剎幾塵。弓弓數有幾。肘步拘樓舍。半由延由延。

按舊註。剎。剎土。大千世界為一剎土。二尺為一肘。四肘為一弓。五百弓為一拘樓舍。十拘樓舍為一由延。由延即由旬也。

兔毫窻塵蟣。羊毛[麩-夫+廣]麥塵。鉢他幾[麩-夫+廣]麥。阿羅[麩-夫+廣]麥幾。獨籠那佉梨。勒叉及舉利。乃至頻婆羅。是各有幾數。

古註云。七微塵。成一窻塵。七窻塵。成一兔毛頭塵。七兔毛頭塵。成一羊毛頭塵。七羊毛頭塵。成一牛毛頭塵。七牛毛頭塵。成一蟣。七蟣。成一蝨。七蝨。成一芥。七芥。成一大麥。[麩-夫+廣]。即大麥也。鉢他。一升也。阿羅。一斗也。獨籠。一斛也。那佉梨。十斛也。勒叉。為一萬。舉利。為一億。頻婆羅。為一兆也。

為有幾阿菟。名舍梨沙婆。幾舍梨沙婆。名為一賴提。幾賴提摩沙。幾摩沙陀那。復幾陀那羅。為迦梨沙那。幾迦梨沙那。為成一波羅。此等積聚相。幾波羅彌樓。(唐譯云。幾塵成芥子。幾芥成草子。復以幾草子。而成於一豆。幾豆成一銖。幾銖成一兩。幾兩成一觔。幾觔成須彌)是等所應請。何須問餘事。

本譯梵語。唐翻此土。可對悉也。前後三節。總揭塵數難知。前古註依西域度量。未可以此土畫一耳。

聲聞辟支佛。佛及最勝子。身各有幾數。何故不問此。火燄幾阿菟。風阿菟復幾。根根幾阿菟。毛孔眉毛幾。

三乘聖人。正依二報。各有大小。而言根各有幾塵。毛孔眉毛幾。推而火燄風輪。一切境界。窮極數量。則非一切智莫能及也。然要責大慧不問者。蓋欲窮其所不知。以顯唯識之理。謂一切根身器界。皆唯內識。似有現前。非由眾多積聚。例知三乘行相。諸禪三昧。色與無色。外道天僊。四生三塗。總惟識變。元非實有。此佛意也。若以佛果妙智。則一切差別。自然非諸菩薩境界。讀前後反揭語意。方得本經旨趣耳。

護財自在王。轉輪聖帝王。云何王守護。云何為解脫。廣說及句說。如汝之所問。眾生種種欲。種種諸飲食。

此以下復領前問。護財自在王三句。領云何名為王三句。廣說句說。領伽陀長短句。眾生種種欲二句。領云何生飲食二句。

云何男女林。金剛堅固山。云何如幻夢。野鹿渴愛譬。云何山天僊。撻闍婆莊嚴。解脫至何所。誰縛誰解脫。云何禪境界。變化及外道。云何無因作。云何有因作。有因無因作。及非有無因。云何現已滅。云何淨諸覺。云何諸覺轉。及轉諸所作。云何斷諸想。云何三昧起。破三有者誰。何處為何身。云何無眾生。而說有吾我。云何世俗說。唯願廣分別。所問相云何。及所問非我。云何為胎藏。及種種異身。

云何男女林六句。領何因男女林六句也。中帶云何如夢幻。野鹿渴愛譬。正見現前林木。皆識心影現。如幻夢不可得。野鹿奔燄。渴愛所惑耳。變化及外道。領云何剎土化相及諸外道。云何無因作四句。領俱異說。無因有因。即有無二見。非有非無。不出四句也。現已滅。領見已還。淨覺三句。領淨其念。念增長也。云何斷諸想二句。重領云何為想滅何因從定覺。云何無眾生六句。總領云何建立相四句。先後頓錯。胎藏。領胎藏生。種種異身。領種種名色相也。

云何斷常見。云何心得定。言說及諸智。戒種性佛子。云何成及論。云何師弟子。種種諸眾生。斯等復云何。云何為飲食。聰明魔施設。云何樹葛藤。最勝子所問。云何種種剎。僊人長

苦行。云何為族姓。從何師受學。云何為醜陋。云何人修行。
欲界何不覺。阿迦膩吒成。

心得定。領云何三昧心也。言說及諸智二句。領誰生諸語言及諸智有幾種幾戒眾生性也。云何成及論。領成為有幾種云何名為論也。云何師弟子。領弟子有幾種云何阿闍梨。種種諸眾生二句。領男女及不男。云何為飲食。領云何生飲食。聰明魔施設。領云何念聰明與魔及諸異學也。樹葛藤。領林蔓草。種種刹。領云何日月形乃至如是等無量也。長苦行。領云何長苦僊。族姓。領釋種甘蔗種。從何師受學。領建立何等人。醜陋。領卑陋。修行。領修行進退也。欲界何不覺二句。領欲界不正覺四句。阿迦膩吒。此云色究竟也。

云何俗神通。云何為比丘。云何為化佛。云何為報佛。云何如如佛。平等智慧佛。云何為眾僧。佛子如是問。筌篋腰鼓華。刹土離光明。

俗神通。領世俗通。比丘。領毗尼比丘分。化佛。領云何為化佛四句。眾僧。領僧伽有幾種。筌篋二句。同領日月形無量刹土餘意也。

心地者有七。所問皆如實。此及餘眾多。佛子所應問。一一相相應。遠離諸見過。悉檀離言說。我今當顯示。次第建立句。佛子善諦聽。

心地有七。領問七地也。總言眾多所問。皆如實理。蓋謂羸言及細語。皆歸第一義。故曰一一相相應。遠離諸見過。此先約定。以出直指之意。若不契本無言。則不但世諦流布。即第一義諦。揆之如實。亦屬名言。所以離言顯示。世尊諄切告誡。然後建立。下文自明也。所領獨以七地終者。七地思惑已盡。慧心顯著。與此無間悉檀。互相明證。亦非無旨耳。

△次答。

此上百八句。如諸佛所說。不生句。生句。常句。無常句。相句。無相句。住異句。非住異句。刹那句。非刹那句。自性句。離自性句。空句。不空句。斷句。不斷句。

如諸佛所說。謂世尊所酬。與三世諸佛無異。佛佛同一秘密也。究所答語。只不無非離四字。此直指之詞。但遮其非。而不言其是。若有所是。何異於非。如金莊嚴具。謂非瓶非盤非釵非釧。使人當下豁然。非謂非瓶非盤非釵非釧。而明其所為金也。夫全藏即識。謂藏無自性。不能自守。妄有所覺。知其為妄。無覺所覺。所謂全識即藏。無有藏者。誰知為藏也。所謂識者。於自境界。不能泯然自盡。分別遂生。悟蓋悟其妄生分別耳。分別自境。與分別他境。皆分別攝。即明其所為金者也。故凡有言句。

悉由分別。凡有分別。皆為世諦。三界二十五有。世諦也。是非。善惡。男女。身財。建立。世諦也。乃至三乘。十二部。內外。因果。進退。證向。無非世諦。夫世諦之不可言第一義諦也。第一義諦。非分別所得。非言說所詮。若分別言說第一義諦。是為分別言說。非第一義諦也。若離分別言說。則第一義諦。當下豁然。三乘。十二部。第一義諦也。內外。因果。進退。證向。第一義諦也。乃至三界二十五有。是非。善惡。男女。身財。建立。林木。風雲。星宿。車服。居宅。產業。邪正。俛仰。屈伸。晝夜。睡覺。無非第一義諦。法華云。不如三界見於三界之相。如來明見。無有差謬。故知第一義諦。離分別。泯言說。自知自證而已。所謂直指之詞也。此固不之。無之。離之。非之。而不言其所是。三世如來同一秘密也。不生句。生句。唐譯生句非生句。即世所謂生句。而指其非。非謂無生之理。即在生句中也。常。謂無常計常之常。相。兼事相理相也。住異。即生住異滅四相之二也。

邊句。非邊句。中句。非中句。常句。非常句。緣句。非緣句。因句。非因句。煩惱句。非煩惱句。愛句。非愛句。方便句。非方便句。巧句。非巧句。淨句。非淨句。成句。非成句。譬句。非譬句。弟子句。非弟子句。師句。非師句。

邊。謂有邊無邊。此外道邪見。中。乃我法中道義也。此二句原問所無。然邊即俱異攝。中即常見不生句攝。下文多有問意具而詞無者。當倣此也。上常。世間無常計常。此常。謂外道計有常性也。方便。謂一切聖教及世教所作方便。巧。巧合之義。亦方便攝也。

種性句。非種性句。三乘句。非三乘句。所有句。非所有句。

(魏譯云。寂靜見。非寂靜見)願句。非願句。三輪句。非三輪句。相句。非相句。(唐譯云。標相句。非標相句)有品句。非有品句。(唐譯云。有句。非有句。無句。非無句)俱句。非俱句。

所有句。謂寂靜如實所有之句也。願。即自願處之願。為菩薩句攝。三輪。謂身輪口輪意輪。所謂三輪業空也。相。謂建立法相也。

緣自聖智現法樂句。非現法樂句。剎土句。非剎土句。阿菟句。非阿菟句。水句。非水句。弓句。非弓句。實句。非實句。(唐譯云。大種句。非大種句)數句。非數句。數句。非數句。明句。非明句。(魏譯云。通句。非通句)虛空句。非虛空句(魏譯云。虛妄見。非虛妄見)。

緣自聖智法樂。謂證自聖智所有法樂也。實句。謂外道以四大種為有實性。能生諸法也。上句數。即所補三十二句數法。下句

數。謂數量之數也。明。三明之明。即三明六通義。虛空。謂妄見如虛空也。

雲句。非雲句。工巧伎術明處句。非工巧伎術明處句。風句。非風句。地句。非地句。心句。非心句。施設句。非施設句。自性句。非自性句。陰句。非陰句。眾生句。非眾生句。慧句。非慧句。涅槃句。非涅槃句。爾燄句。非爾燄句。外道句。非外道句。荒亂句。非荒亂句。幻句。非幻句。夢句。非夢句。燄句。非燄句。像句。非像句。輪句。非輪句。(唐譯云。火輪句。非火輪句)撻闍婆句。非撻闍婆句。天句。非天句。飲食句。非飲食句。姪欲句。非姪欲句。見句。非見句。波羅蜜句。非波羅蜜句。戒句。非戒句。日月星宿句。非日月星宿句。諦句。非諦句。果句。非果句。滅起句。非滅起句。(唐譯云。滅句。非滅句。起句。非起句)治句。非治句。(唐譯云。醫方句。非醫方句)相句。非相句。支句。非支句。(唐譯云。支分句。非支分句)巧明處句。非巧明處句。禪句。非禪句。迷句。非迷句。現句。非現句。護句。非護句。族句。非族句。

輪。火輪也。治。對治之治。謂如來應病與藥。如世良醫也。

相。有三答。初答。一切事理。俱無體相。次答。建立法相。此答。形相。即眾生諸趣。何相何狀類也。支。支分。謂形體分段也。迷。即迷惑。現。即現二見也。護。謂守護國。族。種族也。

僊句。非僊句。王句。非王句。攝受句。非攝受句。寶句。非寶句。記句。非記句。一闡提句。非一闡提句。女男不男句。非女男不男句。味句。非味句。事句。非事句。(唐譯云。作句。非作句)身句。非身句。覺句。非覺句。動句。非動句。根句。非根句。有為句。非有為句。無為句。非無為句。因果句。非因果句。色究竟句。非色究竟句。節句。非節句。叢樹葛藤句。非叢樹葛藤句。

攝受。謂攝受與攝受者。世間出世法。皆有攝受義。記。記論也。味。義味之味。謂所詮之義味也。事。即世出世間所作之事。覺。謂覺知。即因境分別之心。動。對靜言。根。謂根身也。

雜句。非雜句。(魏譯云。種種見。非種種見)說句。非說句。毗尼句。非毗尼句。比丘句。非比丘句。處句。非處句。(唐譯云。住持句。非住持句)字句。非字句。大慧。是百八句。先佛所說。汝及諸菩薩摩訶薩。應當修學。

雜。謂眾多言說也。處。猶居處。有住而持之之義。世間出世。皆有住持。謂擔荷主持也。再言先佛所說。謂此佛法世法。一切

事理因果。無不當下分別性離。言語道斷。三世如來同一秘密。深切告誡。始終無二也。

○上初直指離言絕證。廣大微妙。第一義法門竟。二示言說所入第一義識海常住。以顯惟心。分八。初明八識因果邪正。以顯聖智自覺。分二。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。以表離妄所證。分七。

△初示諸識生滅難知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諸識有幾種生住滅。佛告大慧。諸識有二種生住滅。非思量所知。諸識有二種生。謂流注生。及相生。有二種住。謂流注住。及相住。有二種滅。謂流注滅。及相滅。

三界唯心。萬法惟識。楞伽四卷。始終本末。一以貫之。出世世間。無一二相。無言說相。當處全真。豈容擬議。如來所為總百八句而槩云非者。為不可說示。而以遮語微悟之也。悟之而更以識請者。唯識之理不窮。則惟心之量不現。諸識。八種識也。第八。如來藏。亦名識藏。亦名現識。此生佛迷悟之源也。解深密為始教菩薩不能擔荷八識。別立第九。即指此識真相也。起信論立業相轉相現相。謂如來藏轉為識藏。依迷說也。此識全妄全真。原無二體。但就迷悟。似有殊用。謂生滅與不生滅和合。非有兩心。亦指點迷時不生滅相宛爾耳。七。意。梵語末那。六。意識。五。眼耳鼻舌身識。共名分別事。總為八種識也。問諸識。而先詰生住滅者。窮諸識之情狀也。答生住滅。而首言非思量所知者。謂生滅中。大有文殊普賢境界。唯證始知。非聲聞緣覺所及也。流注。謂真法無性。不能自守。故有遷流之義。此以不覺妄動為生。一往不返為住。無想。及昏醉。悶絕。為暫滅。滅已復生。無有窮盡。若論果證。須由觀察智力。至金剛地。而後異熟始空。然華嚴十住初心。明見佛性。亦能當下知歸。與佛無別。所謂因果相徹也。相。謂諸識業用。即下文種種不實虛妄。及一切根識等相。此相未覆真時。以有流注。念念不停。當生有滅。未易為愚者說也。

△二略說識相。依真迷起。

大慧。諸識有三種相。謂轉相。業相。真相。

轉。不住之義。謂諸識念念不住也。業。即起信三細之業。起信單指八識初相。而此言諸識皆因不覺妄動也。雖不覺妄動。而念念不住。當處全空。雖不覺妄動念念不住。而全體皆真。無別轉業也。流注及相。但指迷中生滅。此就轉業。指出真相。是生滅中。具足如來行處。唯當證知。非可以意得也。天親菩薩造論。謂諸佛如來行處。唯有真識。不能如是分別觀察。入於識空。故依識入一切法無我。非謂一向謗真識也。

大慧。略說有三種識。廣說有八相。何等為三。謂真識。現識。及分別事識。大慧。譬如明鏡持諸色像。現識處現。亦復如是。

三種。總攝八識之相。現。指第八。分別。指前七。真。則總攝二識也。真。譬鏡。現。譬鏡光。鏡光能現。故云現識。鏡光所現。眾像臚然。故云分別事識也。凡聖之識體無二。迷悟之作用攸分。佛性流轉。舟行岸移。都無實事爾。

大慧。現識。及分別事識。此二。壞不壞相。展轉因(魏譯云。大慧。了別識。分別事識。彼二種識。無差別相。遞共為因)。

現與分別。俱有壞不壞二相。非單以現為不壞。而以分別為壞也。現識壞相者。種種不實諸虛妄是也。分別壞相者。一切根識是也。此二識差別之相。所以為壞。然差別中。元有無差別真相。由於無始不覺。故無差別隱。而差別現。差別既現。則無差別益隱。所謂展轉因也。若單以現為不壞。則流注虛偽。誤作真因。單以分別為壞。則根塵緣會。誰為對現。乃知迷。則二壞之因相釐然。悟。則一真之寂靜宛爾。若明藏轉由生。始信覆真所滅耳。

大慧。不思議熏。及不思議變。是現識因。

現識。一真識耳。真如無性。念念不覺。重為無明。由是三細。一時變現。此熏變因相。不可思議。如蟲禦木。偶爾成字。本非實性也。

大慧。取種種塵。及無始妄想熏。是分別事識因。

分別事識。亦一真識耳。由外六塵。引起內見分種子習氣。以為前七實我。成分別事識因相。豈知迷真心而為妄想。變內識而似現前。復取現前。發揮虛妄。所謂自心取自心。非幻成幻法也。
△三示悟真不滅。

大慧。若覆彼真識。種種不實諸虛妄滅。即一切根識滅。是名相滅。

覆。返也。歸也。自迷真為現。真如佛性。因不覺而起見相種種不實虛妄。以故流轉根識。曾不自覺。瞥爾知歸。則種種虛妄。如湯沃冰。根塵識心。應時消落。到此唯有真識。更無餘識耳。種種不實虛妄。指八識之相。根識。謂前七識相也。生。則流注先生。滅。則諸相先滅。在覆真時。當下圓徹。略無次第。然頓悟漸除。根欲未一。不妨亦存行布也。

大慧。相續滅者。相續所因滅。則相續滅。所從滅。及所緣滅。則相續滅。大慧。所以者何。是其所依故。依者。謂無始妄想熏。緣者。謂自心見等識境妄想。

相續。即流注也。流注以種種不實虛妄相為因。此即無始妄想熏也。而以一切根識相為緣。此即自心見等識境妄想也。所因滅。則流注自滅。所從之因滅。故所緣亦滅。因緣悉滅。則流注自滅耳。總之迷。則真成流注。蓋謂如來藏自性不守。不能自返也。此流注性。動生見相。目為虛妄。而即以虛妄為依。茫茫識性。無所棲泊。即以自所妄動之見相。而為憑賴。所謂因依也。依此虛妄。變似根識。而即以根識為緣。茫茫識性。無所引發。即以自所變現之根識。而為游戲。所謂緣現也。乃知因緣二相。長養流注。二相可壞。而流注之真相不壞。但在迷中。不能自守。只名流注。不名為真。覆與不覆之別也。故悟。則流注即真。瞥爾知歸。頓忘依託。所有出興。不假緣現。所謂相滅。而流注至此。乃究竟滅也。所以迷。則二壞不壞相。展轉為因。悟。則流注與相。互相解脫。然要之迷悟妄分。真性無別。此智者所為釋然自合爾。

大慧。譬如泥團微塵。非異。非不異。金莊嚴具。亦復如是。大慧。若泥團微塵異者。非彼所成。而實彼成。是故不異。若不異者。則泥團微塵。應無分別。

此喻藏識真相。與轉識非一非異。以明轉識滅。而藏識自真相不滅也。外道斷見。祇為不識流注生因。故取真。則與妄同收。去妄。則兼真共棄。迷悟未分。斯一異難言耳。

如是。大慧。轉識藏識真相若異者。藏識非因。若不異者。轉識滅。藏識亦應滅。而自真相實不滅。是故。大慧。非自真相識滅。但業相滅。若自真相識滅者。藏識則滅。大慧。藏識滅者。不異外道斷見論議。

前現識。即此藏識。分別事識。即此轉識也。藏識原與轉識作生起因。故非異。而藏識真相。不與轉識俱滅。故非不異。迷真為藏。真相恒居於業相之中。悟藏元真。業相頓融於自真之內。故業因迷有。藏以悟捐。異熟空時。藏識亦滅。而自真相不滅。論曰。所言滅者。唯心相滅。非心體滅。又曰。唯癡滅故。心相隨滅也。

△四出邪斷異因。

大慧。彼諸外道作如是論。謂攝受境界滅。識流注亦滅。若識流注滅者。無始流注應斷。大慧。外道說流注生因。非眼。識。色。明。集會而生。更有異因。大慧。彼因者。說言若勝妙。若士夫。若自在。若時。若微塵。

攝受境界。謂諸識招攬塵相也。此相滅時。流注潛伏。昧者不覺。妄見空寂。遂以為斷。不知流注無始之迷相可捐。而自真相不斷。蓋由真識熏變。不能自守。隨緣施設。前緣既謝。後緣續

起。真識於中。暗自度越。所謂業識茫茫。無本可據。即此流注也。流注元真。因迷。乃有眼識色明。共相生住。外道惑為勝妙。成於異因。菽麥未分。宛同生滅。因非真因。究歸斷見也。按數論師。計二十五諦。分為九位。由先黃赤僊人。精修禪定。有神通力。知八萬劫事。八萬劫前。冥然不知。昧為冥初自性。故第一位。名曰冥初。亦名勝性。二。智大。亦名覺大。冥初之際。覺知增長。故謂從冥生覺。三。我心。亦名我執我慢。此由覺有。故謂從覺生我心。四。五唯量。亦名五微。即色聲香味觸。以色等五。由我執心現。故謂從我心生五唯。五。五大。即地水火風空。此五。徧一切處。稱為大。由極微生。故謂從五唯生五大。六。五知根。即眼耳鼻舌身。因五大而成。故謂從五大生。七。作業根。即口手足及大小便。此五。能作業用。亦因五大而成。八。心平等根。指肉團心。即意根。平等者。以此根能徧根境。亦五大所成。并五知。五作業。為十一根。九神我。乃八識。外道不知八識。執為神我。能生諸法。常住不壞。此神我。即勝妙也。勝論師。計六句為生因。謂實。德。業。大有。同異。和合。又從實句中。計有九法。謂地。水。火。風。空。時。方。我。意。又時散外道。執一切法。皆從時生。彼見草木以時開落榮枯。計時為常為一。是萬物因。是涅槃因也。順世師。計一切色心等法。皆用四大極微為因。然四大中。最精靈者。能有緣慮。即為心法。此極微。即微塵也。塗灰外道。計大自在天。體實遍常。能生諸法。明論師。計大梵。時。方。本際。自然。虛空。我。七法常住。能生一切法。此大梵。即士夫也。外道所計雖多。不出斷常二見。非常計常。亦總成一斷耳。復次大慧。有七種性自性。(魏譯云。外道有七種自性)所謂集性自性。性自性。相性自性。大種性自性。因性自性。緣性自性。成性自性。

上言外道異因。此乃詳言異因中。有七種立教。總不越四句。所謂自生。他生。共生。無因生也。因性自性。即自生。大種性自性。緣性自性。即他生。集性自性。相性自性。成性自性。即共生。性自性。即無因生。論云。且數論者。執我是思。受用薩埵。刺闍。答摩。所成大等二十三法。薩埵。翻有情。亦云勇猛。刺闍。翻微。又牛毛塵等。答摩。翻闍。新總翻貪嗔癡。由此自性。合三事故。能生諸法。所謂集性自性也。又二十五諦中。神我為主。能生諸法。常住不壞。所謂性自性也。相性自性。即勝論師六句。以實德業大有同異和合。諸有相法。為生起因。而六句中和合句。即成性自性。此執諸法和合為用也。大種性自性。即順世師。謂四大是常。能生諸法。因性自性。緣性自

性。即二聲論師。一待緣生。即以聲為生法之因。二待緣顯。即以生聲之緣為因也。如來窮極外道所計。證成異因。然後出我法第一義心。所以立彼我之辨也。

△五示正因以別邪妄。

復次大慧。有七種第一義。所謂心境界。慧境界。智境界。見境界。起二見境界。超于地境界。如來自到境界。大慧。此是過去未來現在諸如來應供等正覺。性自性第一義心。以性自性第一義心。成就如來世間出世間上上法。聖慧眼入自共相建立如。所建立。不與外道論惡見共。

正法真因。亦有七種差別。然種種境界。皆第一義境界。無有凡聖淺深之異。三世如來。聖慧眼入自共相所建立如也。如。即七種實相。無有凡聖淺深。悉同一味。非聖慧眼。莫能證知耳。心境界。即如來藏。轉為識藏。并前七諸根識。一切心王心所。皆心所行之境界也。慧境界。指聞思修及諸禪定三昧。智。謂根本智也。根本智發。然後了達空如來藏。不空如來藏。如實知見。所謂二見境界。超。即超此也。菩薩至十一地。尚有二愚。過此因位乃盡。如來自到境界。即無上正等正覺。始稱唯心。因忘果極也。外道不知自心現境界。初由不覺。熏變成識。元無實體。妄以為實。執為自性。二乘不達法空。滯於權小。皆日在第一義中。迷真徇妄。如來愍此愚癡。廣施法要。即就凡聖唯識差別。指出如來自性第一義心。啟凡愚以窮七歸一之權。示大智以即七即一之實。以此成就世間出世間上上法。一切如來自他受用。由斯建立。故雖有自共相。總不越如實真義。所為與外道惡見別也。

大慧。云何外道論惡見共。所謂自境界。妄想見。不覺識自心所現分齊。不通。大慧。愚癡凡夫。性無性自性第一義。作二見論。

外道惡見。皆由妄想。不覺自心所現。故日在第一義中。枉作有無二見。此不與正法共也。如來藏性。純一不雜。無有人法。故曰無性。無性之性。名第一義心。華嚴云。不識第一義諦。故名無明。在無明中。見法分齊。不知心現。計有計無。祇增妄想。所謂自境界也。自見不除。妄執成論。故下文更出其過也。

△六斥外道有無邪斷。

復次大慧。妄想三有苦滅。無知愛業緣滅。自心所現幻境隨見。今當說。

將出有無妄計之過。即慮其深迷難知。故謂惑業苦盡。始信自心所現。悉如幻境。蓋言其見過之習氣難除。如幻之境界未易見耳。三有。欲界色界無色界也。苦。果也。三有苦果。從妄想

生。故曰妄想三有苦。無知。謂根本無明。愛。謂貪欲。即潤生無明也。此二無明。能結三有業因。所謂惑也。由此二惑。作生死業繫。故云業緣也。惑業苦三。唯心所現。外道不達如幻境界。執為實有。妄生分別。惑復起惑。苦益加苦。深著虛妄。不能暫捨。故如來鄭重其說而後出之。意固深切。

大慧。若有沙門婆羅門。欲令無種有種因果現。及事時住。緣陰界入生住。或言生已滅。

沙門。翻勤息。凡出家為道。亦該正法邪外也。婆羅門。翻淨行。西域在家為道。即此土儒門也。無種。謂不知藏識真相。徒見無明發業。以為本無今有。如計冥初。以為生因。成大等二十三果。有如是現。有種。謂不知流注及相。皆唯識現。原非實性。妄計四大微塵等。以為生因。成一切果。有如是現。及計此所生事。依時而住。如散時師。計時為常為一。為萬物因也。或云緣陰界入生住。此執五蘊實我實法。同於有種。或云生已復滅。同於無種也。

大慧。彼若相續。若事。若生。若有。若涅槃。若道。若業。若果。若諦。破壞斷滅論。所以者何。以此現前不可得。及見始非分故。大慧。譬如破餅。不作餅事。亦如焦種。不作芽事。

相續。即流注。事。即相也。因緣和合。曰生。因緣別離。曰滅。現在因果。曰有。生滅既滅。曰涅槃。超情絕智。曰道。依理成行。曰業。所作已辦。曰果。第一義成。曰諦。相續至有。世間法也。涅槃至諦。出世間法也。外道不識自心所現。幻妄非實。而以現前幻妄。執為因相。或為果相。毋論世間生滅。即出世間無生滅法。妄見為有。妄見為無。究歸磨滅。故曰不可得也。不達無明生相。真如自體。非其所見。故曰見始非分也。迷於本覺。生滅徒然。不了目前。有無悉妄。此世尊指為破壞斷滅也。喻如破餅不作餅事。焦種不作芽事。謂非真因。必無真果也。

如是。大慧。若陰界入性。已滅。今滅。當滅。自心妄想見。無因故。彼無次第生(唐譯云。應知此則無相續生。以無因故。但自心虛妄所見)。

此明斷滅之論。為不識流注生因也。次第。謂流注相續也。陰界入雖滅。而有相續。此相續生因。迷真而起。根塵隨現。根塵雖滅。而相續不滅。相續即滅。而相續之體不滅。謂但業相滅。而自真相不滅也。今外道謂陰界入性。已滅今滅當滅。乃自妄想計。以為陰界入。不從迷得。徒見其自生自滅。祇成無因耳。故知不識流注生因。不但生疑真生。即滅亦疑真滅。疑真生。則不

達真如迷起之原。疑真滅。則不明自性無生之體。此有無二計。俱為斷滅也。

大慧。若復說無種有種。識三緣合生者。龜應生毛。沙應出油。汝宗則壞。違決定義。有種無種說。有如是過。所作事業。悉空無義。

妄計三緣合生。猶迷於內識變似之旨也。一切根塵。皆由內識。變似現前。緣會非無。迷起非有。本無生理。誤執因相。是龜無毛因。而生毛。沙無油因。而出油。違決定義。彼宗有如是過也。豈有無因。而能有果。所作事業。悉空無義耳。

大慧。彼諸外道。說有三緣合生者。所作方便因果自相。過去未來現在有種無種相。從本已來。成事相承。覺想地轉自見過習氣。作如是說。如是。大慧。愚癡凡夫。惡見所噬。邪曲迷醉。無智。妄稱一切智說。

三緣合生。世尊亦嘗謂世間因果。有如是方便自相。此自迷真而言。而非執此以定有無因相也。外道有無妄計。窮八萬劫於無知。執三緣生於暫現。昧於三世迷起之因。成於覺想見過之習。從本已來。成事相承。世人不知。惑為智說。故世尊重斥之。以示天下萬世也。方便。謂緣生之方便也。方便所作。望無明為果相。望業繫為因相。世間因果。由迷而生。執迷起見。著為定論。疑誤初學。為害豈淺歟。

△七示離妄所證。

大慧。若復諸餘沙門婆羅門。見離自性。浮雲火輪撻闍婆城。無生。幻燄水月及夢。內外心現。妄想無始虛偽。不離自心。妄想因緣滅盡。離妄想說所說。觀所觀受用建立身之藏識。於識境界攝受及攝受者。不相應。無所有境界。離生住滅。自心起。隨入分別。大慧。彼菩薩不久當得生死涅槃平等。大悲巧方便。無開發方便。大慧。彼於一切眾生界。皆悉如幻。不勤因緣。遠離內外境界。心外無所見。次第隨入無相處。次第隨入從地至地。三昧境界。

不達迷起。妄見法生。達妄元虛。觀同幻化。若不覺之差別頓空。即順性之智悲無礙。此設修行正見。所以別外道邪計也。謂沙門婆羅門。若能反迷為悟。見一切法。皆無自性。如浮雲等。無有生滅。所有內外一切心相。但因無始不覺虛妄。全體皆心。無有分別。作此觀已。一切分別心境頓盡。一切分別言說亦盡。觀現前器界根身。皆藏識變現。直下與能取所取。兩不相應。無一切生滅境界。然後從自心現量。起諸分別。此菩薩所以不久得生死涅槃。二俱平等。所有方便。悉無功用。觀眾生界。緣起無

生。遠離內外心境。無一切心外之見。入初地無分別智。由是從地至地。諸禪三昧。次第證入爾。

解三界如幻。分別觀察。當得如幻三昧。度自心現。無所有。得住般若波羅蜜。捨離彼生。所作方便。金剛喻三摩提。隨入如來身。隨入如如化。神通自在。慈悲方便。具足莊嚴。等入一切佛剎外道入處。離心意意識。是菩薩漸次轉身。得如來身。

此八地至十地相也。八地斷俱生我執盡。證無功用道。所作皆息。十方如來。同聲勸發。始以如幻觀。觀三界如幻。得如幻三昧。度自心現無所有也。自心現無所有。即無功用道。乃八地行相。至此始得度越。至九地。方能說法利生。十地。方能分身十方。承事諸佛。所謂得無礙般若波羅蜜也。彼生。指生相無明也。十地以後。以金剛喻方便智力。斷生相無明。證如來法身。真如常住。自然而有不思議業用。具足方便。具足莊嚴。徧入一切佛剎。及外道入處。所謂上與十方諸佛。同一慈力。下與六道眾生。同一悲仰也。至此方稱離心意識。得方便二轉依果。此菩薩頓悟自理。淨除業流。二俱殊勝。故曰漸次得也。

大慧。是故欲得如來隨入身者。當遠離陰界入心因緣。所作方便生住滅。妄想虛偽。唯心直進。觀察無始虛偽過。妄想習氣因。三有思惟無所有。佛地無生。到自覺聖趣。自心自在。到無開發行。如隨眾色摩尼。隨入眾生微細之心。而以化身隨心量度。諸地漸次。相續建立。是故。大慧。自悉檀善。應當修學。

此結重示修行方便也。心因緣者。心。識心。因緣。諸識二種生也。謂陰界入諸心因緣。所起方便。一切生滅。分別虛偽。所當遠離也。既遠離已。當住唯心。更無岐路。直進。言無岐路也。即以此心。觀察無明發業之過。與分別人法。一切習氣。所起因相。思三界如幻。達佛地無生。到自覺聖智。得心自在無功用行。如隨色摩尼。隨入眾生心。而以化身。隨眾生心量所受而為化度。依種種地。方便建立。此自悉檀。所當修學也。悉檀。法施也。總之修行方便。先當發明二種生滅。皆由無始不覺。遂成虛偽。住於唯心。頓除習氣所起。人法二障。始知三界原空。直下無生。不由功用也。

上初略明八識因果邪正。以表離妄所證竟。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一

音釋

參

(疏瞢切叢立貌)。

庭

(他定切徑庭隔遠貌)。

楨

(力至切)。

溟滓

(溟莫迥切滓下頂切混茫貌)。

贗

(魚澗切)。

眚

(所景切)。

捷

(渠年切)。

推

(通回切)。

褌襪

(褌奴代切襪丁代切)。

箜篌

(箜苦紅切篌胡鉤切)。

[麤-夫+廣]

(古猛切)。

佉

(丘伽切)。

菟

(奴鉤切)。

吒

(丑亞切)。

覆

(方祿切)。

埶

(都火切)。

刺

(郎達切)。

分齊

(俱去聲齊劑同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○二廣明八識究竟邊際。以示識智之別。分六。

△初大慧啟請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所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相。一切諸佛菩薩所行。自心見等所緣境界不和合。顯示一切說。成真實相。一切佛語心。(唐譯云。世尊。惟願為我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相。眾妙法門。此是一切諸佛菩薩。入自心境。離所行相。稱真實義。諸佛教心)為楞伽國摩羅耶山海中住處諸大菩薩。說如來所歎海浪藏識境界法身。

前已發明藏識轉識。依於不覺。不同外道異因。為一切菩薩建立唯心。起修行方便。今復問心意意識五法自性。意在廣明八識生因。以顯一心轉變異不異相。成就藏識海浪法身境界也。一切諸佛等者。謂諸佛菩薩聖智所行。離一切心境。顯示真實。此諸佛教心也。海浪藏識法身者。自心現量。全妄全真。非思量所知也。五法。謂名。相。妄想。正智。如如。三自性。謂徧計執。依他起。圓成實。此五法三性。在心意意識中。依迷悟轉變。迷。則正智翻作妄想。如如轉為名相。圓成惑為徧依。悟。則名相即是如如。妄想却成正智。徧依轉見圓成。一剎那間。真妄互顯。名異體同也。

△二分別八識因緣不覺。

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言。四因緣故。眼識轉。何等為四。謂自心現攝受不覺。無始虛偽過色習氣計著。識性自性。欲見種種色相。(唐譯云。何等為四。所謂不覺自心現而執取故。無始時來取著於色虛妄習氣故。識本性如是故。樂見種種諸識相故)大慧。是名四種因緣。水流處藏識轉識浪生(唐譯云。以此四緣。阿賴耶識如瀑流水。生轉識浪)。

此總言八種識生因也。四種因緣。共為八識生起。而第一種獨出不覺。為藏識因義。以明識不離心。祇由不覺。頓成識相。故曰水流處藏識轉識浪生。水。喻心。瀑流。波浪。喻藏轉二識也。自心。謂如來藏心。如來藏心。因不覺而現攝受。攝受。謂見相

二分。見為能攝。相為所攝。若非不覺。則心有生識之過也。無始虛偽。即不覺所現。由不覺現。變似塵境。遂成色等習氣耳。識有了物功能。法爾分別。謂識自性也。欲見。即作意。所謂浮根四塵。流逸奔色也。

大慧。如眼識。一切諸根微塵毛孔俱生。隨次境界生。亦復如是。譬如明鏡現眾色像。大慧。猶如猛風吹大海水。

此言八種識頓生漸生也。俱生。頓生也。隨次。漸生也。諸根毛孔。根也。微塵。塵也。如眼識。以眼例諸識也。諸識各分頓漸。皆依根塵而有識現。故曰亦復如是也。觀下直接譬如二句。自知所喻之旨耳。頓。如一識頓緣多境。或諸境同具。諸識頓生。漸。如一識漸緣諸境。或諸境先後。諸識漸生。又五識可言五塵同具。一時頓生。若意識。五塵對至。惟有漸緣。是五識兼頓漸。意識唯漸無頓。然總之皆依根塵引發。識體隨現。識體。謂藏識真相也。故以鏡海喻識體。色風喻根塵。色風本自無知。鏡海依然澄照。惟有不覺。乃見差別。始知五現量識。與八識同功。雖當根塵交互。而無分別析。宛爾無虧。但在迷位。剎那流入意地。眨眼錯過。便不可得耳。

外境界風飄蕩心海。識浪不斷。因。所作相。異不異。合業生相。深入計著。不能了知色等自性。故五識身轉。大慧。即彼五識身俱。因差別分段相知。當知是意識因。

此言八種識。更互為因。非一非異。總由發業。乃有差別也。心海。謂藏識。外境界風。指六塵。識浪。謂七識也。由六塵境風飄蕩心海。致七識波浪不停。而因所作相。非異非不異也。因。指真識。所作相。即指藏轉二識。謂同一真性。故非異。各有自境。故非不異。然總由不覺發業。一時諸識。合此發業生相。深入計著。不能了知色等自性。故五識身轉也。色等自性者。謂色等以內識變現為性。似有現前。而實無也。即彼五識身俱者。謂五識起。有同時意識俱起。因差別分段。而生分別。是意識又以五識為因也。乃知不覺如來藏。妄動成業。而起見相二分。是見相二分。為業之生相也。因見現相。而成根境。復由根境生識。而起區分。海浪本同。境風非別。但了不覺。業相自停。更無指示耳。

彼身轉。彼不作是念。我展轉相因。(魏譯云。五識及心識。不作是念。我遞共為因)自心現妄想計著轉。而彼各各壞相俱轉。分別境界分段差別。謂彼轉(唐譯云。而於自心所現境界。分別執著。俱時而轉。無差別相。各了自境)。

此明八種識當下無生。不變隨緣。隨緣不變也。彼身。總指八種識。此八種識展轉相因而不作念者。謂無自性也。惟無自性。故

雖妄起計度。各了自境。而心不知業。業不知心。當體寂然。差別相盡。所謂自心現妄想計著轉。而彼各各壞相俱轉也。唐譯壞相。為無差別相。正以差別之相。當處出生。隨處滅盡。故無差別相。亦時時現前。但以不覺。於分段差別。仍各了自境耳。

△三窮藏識究竟邊際。

如修行者入禪三昧。微細習氣轉而不覺知。而作是念。識滅然後入禪正受。實不識滅而入正受。以習氣種子不滅。故不滅。以境界轉攝受不具。故滅。大慧。如是微細藏識究竟邊際。除諸如來。及住地菩薩。諸聲聞緣覺外道修行。所得三昧智慧之力。一切不能測量決了。

八識流注生滅。非滅受所能決了也。境界元虛。攝受亦偽。定之與亂。動之與寂。皆屬分別。歸識邊際。所謂不識流注生因。捨生趨滅。總在迷中耳。

△四顯自心現量。離妄真實。

餘地相。智慧巧便。分別決斷句義。最勝無邊善根成熟。離自心現妄想虛偽。宴坐山林。下中上修。能見自心妄想流注。無量剎土諸佛灌頂。得自在力神通三昧。諸善知識佛子眷屬。彼心意意識自心所現自性境界。虛妄之想。生死有海。業愛無知。如是等因。悉已超度。是故大慧。諸修行者。應當親近最勝知識。

此言欲究竟藏識邊際。須達自心。自心以智慧之力。方便決了一切義句。故能離自心所現妄想虛偽也。能離妄想虛偽。始知自心流注。皆由不覺。若達不覺。即覺自心。不隨迷情所遷境界。自然安住心海。寂靜所通。為佛攝受。同佛子住。法爾如是耳。彼心意意識自心所現自性境界虛妄之想者。謂自心所現虛妄之想。皆自性境界。了達自性。悉無差別。則一切生死業惑。迷似夢現。覺同夢滅。不煩轉變。迥然超越也。故知菩薩摩訶薩。不見一法是身是業。及與離主。而亦有離。不同二乘。實有生死惑業。為可離相。又不同邪外。以為一切不可得。而不必離。此非最勝知識。不能深達唯有真識。更無餘識之旨。故示當親近也。生死有海。謂生死業苦也。業愛無知。業。發業。根本無明也。愛。愛欲。支潤無明也。無知。即無明也。

△五頌八識分別。以起自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譬如巨海浪。斯由猛風起。洪波鼓冥壑。無有斷絕時。藏識海常住。境界風所動。種種諸識浪。騰躍而轉生。

此總頌藏轉因緣也。以巨海喻藏識。猛風喻六塵境界。波浪喻轉識。藏識為因。塵境為緣。而有七識身轉也。

青赤種種色。珂乳及石蜜。淡味眾華果。日月與光明。非異非不異。海水起波浪。七識亦如是。心俱和合生。

此頌復以色等五塵非異不異。再明轉識亦非異不異也。青赤攝色塵。珂貝攝聲塵。乳蜜鹽淡攝味塵。華攝香塵。果攝觸塵。此五塵。皆內識所現。如日月之與光明。非異非不異。以喻轉識之於藏識。亦如海水與波浪。非異非不異也。

譬如海水變。種種波浪轉。七識亦如是。心俱和合生。謂彼藏識處。種種諸識轉。謂以彼意識。思惟諸相義。不壞相有八。無相亦無相。譬如海波浪。是則無差別。諸識心如是。異亦不可得。

此頌前四句。疊以海水波浪。喻藏轉合生。引起下二句。歸本藏識。有種種諸識轉也。後八句。謂亦無諸識轉相可得。但以意識思惟不壞假名。乃有八耳。前生滅章云。現識及分別事識。二壞不壞相展轉因。蓋以藏識轉識。皆有壞與不壞二相。謂但業相壞。而自真相不壞也。此長行云而彼各各壞相俱轉。頌云不壞相有八。總指諸識迷真而轉。舉體全真也。全真無差別。故應云不壞。迷真差別起。故應云壞。而此互用者。正可起悟耳。既迷真而起差別。猶瞪目華生。於中亦無能相所相。故曰無相亦無相。復以海水與波浪。同一水性。無有差別。深明諸識。同一真性。亦無同異。迷狗識相。悟達妄體耳。

心名採集業。意名廣採集。諸識識所識。現等境說五。

此復就八種識各了自境。以見同體無異。但有異名也。第八名心。以能受熏習。能藏種子。所謂採集業也。七以恒審思量自內人法。名意。持此二執。廣作業因。復熏藏識。不得清淨。故曰廣採集。後六均名識。以分別過現五塵。通於三量。名意識。對現前境。能現五塵。名五識也。

爾時大慧菩薩以偈問曰。青赤諸色像。眾生發諸識。如浪種種法。云何唯願說。

大慧恐眾生不達現前塵境。為內識變現。非有。七轉為迷藏而生。非無。故以現有能發之色。如青赤等。現有所發之識。如海浪等。則能所各別。而謂非異非不異。無相亦無相者。何也。蓋欲世尊發明能所。皆唯識現。無別有耳。

爾時世尊以偈答曰。青赤諸雜色。波浪悉無有。採集業說心。開悟諸凡夫。彼業悉無有。自心所攝離。所攝無所攝。與彼波浪同。受用建立身。是眾生現識。於彼現諸業。譬如水波浪。

此頌能所心境。皆唯識現。青赤。喻一切色。波浪。喻一切識。皆空無所有也。無所有。而又以採集業名心者。欲令凡夫知一切業果。唯心所造耳。故曰採集業說心。開悟諸凡夫。然採集之

業。亦不可得。故曰彼業悉無有。由自心不覺。妄有所攝之境。如翳目空華。此華與目原不相到。故曰自心所攝離。所攝之空華既離。則能攝之翳目亦元不有。如彼波浪。全波是水。故曰所攝無所攝。與彼波浪同也。現前根身器界。皆唯識現。能現之識。與所現之根身器界。猶水之波浪。無有一二也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說偈言。大海波浪性。鼓躍可分別。藏與業如是。何故不覺知。

此頌海與波浪。分別可見。而所喻之藏與業。難可覺知。業。謂轉識也。

爾時世尊以偈答曰。凡夫無智慧。藏識如巨海。業相猶波浪。依彼譬類通。

凡夫無智。不可正言。故譬藏轉。冀其自覺。此不可以真實示也。故下文復有不說實之問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說偈言。日出光等照。下中上眾生。如來照世間。為愚說真實。已分部諸法。何故不說實。

此言如來為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。出現於世。而不直示真實。但分部諸法。是何旨也。分部。謂分九部十二部也。豈知如來所說三乘五乘。皆為第一義諦。眾生無智。不能直指。而以曲示。要無別旨。大有時節也。下文特論此意。

爾時世尊以偈答曰。若說真實者。彼心無真實。譬如海波浪。鏡中像及夢。一切俱時現。心境界亦然。境界不具故。次第業轉生。識者識所識。意者意調然。五則以顯現。無有定次第。譬如工畫師。及與畫弟子。布彩圖眾形。我說亦如是。彩色本無文。非筆亦非素。為悅眾生故。綺錯繪眾像。

如來不說真實者。以眾生之心無真實也。謂有而不見。即同於無。若欲指點目前現量。則非心非識。如將五色。示諸盲瞽。如來所為於非心。而指為心。故譬之海鏡。於非識。而指為識。故譬海之波浪。鏡之像。與夢事。謂八識轉生諸識。一時頓現。七轉仗境而顯。境界不具。則次第現。六識分別。七識作意。五識對塵。皆次第現。而不定先後。此固如來不能直示真實。而以方便之說。引導眾生。所謂如工畫之布彩圖形也。若為心之待覺。若為識之待空。超情絕調。豈大智之措心。有悟有迷。乃凡愚之樂見。所謂彩色無文。非筆非素。為悅眾生。不得不出此耳。

言說別施行。真實離名字。分別應初業。修行示真實。真實自悟處。覺想所覺離。此為佛子說。

言說為真實施設耳。及至真實。唯有冥契。如人飲水。冷暖自知。自知之處。非名相所詮。望言說。故為別也。真實自悟。現量所得。能覺所覺。俱非境界。可為佛子言。未易為初機道也。

愚者廣分別。種種皆如幻。雖現無真實。如是種種說。隨事別施設。所說非所應。於彼為非說。彼彼諸病人。良醫隨處方。如來為眾生。隨心應量說。妄想非境界。聲聞亦非分。哀愍者所說。自覺之境界。

如來為愚者廣分別說。故種種皆如幻。雖現無真實。然終不能不種種說者。隨事施設。誠不得已。若遽說真實。在彼為不應耳。良醫於病人。喻如來隨眾生心。應所知量。妄想。指凡夫也。如來哀愍眾生。稱哀愍者。隨心應量。哀愍者自覺境界。非凡夫二乘分也。

△六直示自覺聖智三相。

復次大慧。若菩薩摩訶薩。欲知自心現量。攝受及攝受者妄想境界。當離羣聚習俗睡眠。初中後夜。常自覺悟。修行方便。當離惡見經論言說。及諸聲聞緣覺乘相。當通達自心現妄想之相。

此勸如說修行也。蓋能取所取一切妄想境界。從自心現量。不覺而起。雖處一切境界。而此現量未曾移易。但在迷位。不能覺知。故曰欲知自心現量。攝受及攝受者妄想境界。當離慣鬧睡眠。初中後夜。常自覺悟。即覺悟自心也。自心現量。靜處易覺也。外道惡見。二乘愚法。增長妄想。違背自心。二俱遠離。始知自心所現一切妄想之相。如是而起。如是而滅。修行方便。此為直捷也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建立智慧相。住已。於上聖智三相。當勤修學。

智慧。對不覺而言。不覺自心。則日在現量中。而不能住。既覺而住。猶有聖智三相者。乘悟并銷。悲願當滿。下文自喻耳。何等為聖智三相當勤修學。所謂無所有相。一切諸佛自願處相。自覺聖智究竟之相。修行得此已。能捨跛驢心智慧相。得最勝子第八之地。則於彼上三相修生。大慧。無所有相者。謂聲聞緣覺及外道相。彼修習生。大慧。自願處相者。謂諸先佛自願處修生。大慧。自覺聖智究竟相者。一切法相無所計著。得如幻三昧身。諸佛地處進趣行生。大慧。是名聖智三相。若成就此聖智三相者。能到自覺聖智究竟境界。是故。大慧。聖智三相。當勤修學。

七地斷我執盡。一切心息。無所復起。類於二乘。所謂跛驢智。入八地而後捨也。無所有相者。二乘空觀也。菩薩住智慧相。而猶以二乘禪寂。淨除微細法執。此為不失方便。而非執於實法也。先佛自願相者。纓絡經云。未度苦諦。令度苦諦。未解集諦。令解集諦。未安道諦。令安道諦。未得滅諦。令得滅諦。此

四弘誓。依別圓二教。皆緣有作無作二種四聖諦。此先佛自願相。菩薩發心。不同二乘也。自覺聖智究竟相者。謂於一切處。證自心現量境界。達一切法無礙。得如幻身。圓滿佛地。此即差別智也。不言差別。而言聖智究竟者。謂由差別究竟根本也。華嚴善財童子。歷百十一城。學菩薩道。最後至彌勒所。復令還見文殊。謂汝先所見諸善知識。聞菩薩行。入解脫門。滿足大願。皆是文殊威神之力。文殊師利於一切處。咸得究竟也。故知前住智慧相。然後勤修三相。三相成就。亦但云能到自覺聖智究竟境界。蓋以根本智明。窮諸差別。亦究竟無別耳。

○上初明八識因果邪正。以顯聖智自覺竟。二示五法自性無我。簡二乘外道。以顯正法因果。分三。初明五法。分九。初大慧問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。知大菩薩眾心之所念。名聖智事分別自性經。承一切佛威神之力。而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聖智事分別自性經。百八句分別所依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依此分別說菩薩摩訶薩入自相共相妄想自性。以分別說妄想自性故。則能善知周徧觀察人法無我。淨除妄想。照明諸地。超越一切聲聞緣覺。及諸外道諸禪定樂。觀察如來不可思議所行境界。畢定捨離五法自性。諸佛如來法身智慧。善自莊嚴。起幻境界。昇一切佛剎兜率天宮。乃至色究竟天宮。逮得如來常住法身。

此問妄想自性。以顯聖智。以別邪計也。蓋由迷自性。而為妄想。即於本無自他之地。一時而有自共相。頓為形現。如眼識初見色。得眼識自相。稍落分別。即為共相。此皆妄想不覺境界。一切菩薩入此。而示世出世間。所有種種差別。以成百八句之所建立。若覺妄想無別自性。斯為聖智事。即達自共相不可得。一切菩薩。亦不捨世出世間所有種種差別。而得百八非句之所密詮。如來所為分別說妄想自性也。以此分別妄想無別自性。始知自性本自無人。自性本自無法。無人無法。故能淨除妄想。而不勤功用。照明諸地。而不礙圓融。超愚外禪定之樂。入如來所行之處。名妄依執。直下頓空。智如圓成。亦非實有。此諸佛如來法身智慧。從妄想自性。發明心量。所有莊嚴。皆莊嚴自心。即轉自心所現妄想境界。現如幻剎土。昇如幻天宮。不離自心。得如來法身究竟常住也。

△二破外道妄計有無。

佛告大慧。有一種外道。作無所有妄想計著。覺知因盡。兔無角想。如兔無角。一切法亦復如是。大慧。復有餘外道見種求那極微陀羅驪。形處橫法各各差別。見已。計著無兔角橫法。作牛有角想。大慧。彼墮二見。不解心量。自心境界妄想增

長。身受用建立妄想根量。大慧。一切法性。亦復如是。離有無。不應作想。大慧。若復離有無。而作兔無角想。是名邪想。彼因待觀故。兔無角。不應作想。乃至微塵分別事性。悉不可得。大慧。聖境界離。不應作牛有角想。

此示不達妄想自性。故有外道邪計也。妄想從不覺心量而起。心非動相。不覺妄生。妄生非有。妄滅非無。有無二妄。徒增不覺。非本心量也。是故不了生相始於無明。誤執根器。必墮常因。縱觀因盡。又淪斷滅。此兔無角與牛有角。所為相待想生。雖在正法。猶未易直下頓離者。蓋本有之心量未圓。則不覺之迷情難盡。明知現前非有。寥廓非無。而當念未瞥。寂想潛滋。所謂離有無。而復作兔無角想也。要之觀空。由於滯有。始信了幻。寧用更無。有不可得。則無亦何從待也。所謂聖境界離。究竟不應作牛有角想耳。覺知因盡者。如數論師。窮八萬劫。冥然無知。審知目前諸法。究歸終盡。同於兔角也。種。即四大種。求那。翻依。陀羅驃。翻塵。橫法。謂諸法錯陳。如順世師。見四大種依極微塵為生因。以有諸法錯陳。各各差別。故計無兔角。而作牛有角想也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。世尊。得無妄想者。見不生相已。隨比思量觀察。不生妄想。言無耶。

見不生相者。謂見牛角不可得。不生有相。以此比量。不起妄想。此窮外道計無之因。欲世尊詳明之也。

佛告大慧。非觀察不生妄想言無。所以者何。妄想者。因彼生故。依彼角生妄想。以依角生妄想。是故言依因故。離異不異故。非觀察不生妄想言無角。

聖智事外。見有見無。皆妄想因。故當離也。妄想依角而計有無。是以分別有無為因。此非正因。異與不異。皆為戲論耳。依角起有妄想。為不異。依角起無妄想。為異。皆妄想因。二俱無實。故得聖智事者。必不觀察不生妄想。言無角也。

大慧。若復妄想異角者。則不因角生。若不異者。則因彼故。乃至微塵分析推求悉不可得。不異角故。彼亦非性。二俱無性者。何法何故而言無耶。大慧。若無。故無角。觀有。故言兔無角者。不應作想。大慧。不正因故。而說有無。二俱不成。

此約計無者。依角生因。然後窮因不實。所計成虛。故不應作想耳。意謂妄想既異於角。則應不因角矣。若不異角。則因角也。今即角分析。至微塵不可得。不異此角。而有之性且不可定。有既非性。則彼無亦非性。二俱無性。世間何物何法而可言無也。見無。而言無角。見有不可得。而言無角者。此有無依因。不應作想。非正因者。謂不得諸法實相。有無二說。皆成戲論耳。

大慧。復有餘外道見。計著色空事形處橫法。不能善知虛空分齊。言色離虛空。起分齊見妄想。

此帶破計有外道。乃終言無因有待。故當總離也。計著色異於空。謂四大種及微塵。能生一切法。由不善知色與虛空分齊。起一切妄想耳。

大慧。虛空是色。隨入色種。大慧。色是虛空。持所持處所建立性。色空事。分別當知。大慧。四大種生時。自相各別。亦不住虛空。非彼無虛空。

隨入色種者。世間無一法能離虛空。而不為虛空所入也。持。謂能持之虛空。所持。謂所持之色。世間亦無一法不為虛空所持。此建立色空自性。應如是知也。若依色故空。依空故色。但凡外妄見耳。原色空之義。由迷真成識。一時頓現。無有先後。亦無彼此。楞嚴云。晦昧為空。結空為色。又云。空生大覺中。如海一漚發。有漏微塵國。皆依空所生。今著色著空。皆迷中分齊。不離妄想。覺自心現。始知所現境界。總同夢事也。夢中虛空根器。宛爾現前。是色是空。依然分別。覺。然後知為識想所生。不可有無也。四大種自相各別。雖不住虛空。然所入所持。無可分別。此因計四大微塵為諸法生因。故復例言以曉之也。

如是。大慧。觀牛有角。故兔無角。大慧。又牛角者。柎為微塵。又分別微塵剎那不住。彼何所觀故而言無耶。若言觀餘物者。彼法亦然。

終言計無者。亦因計有。相待而成。非實有無之相也。若非因有計無。則柎牛角為微塵。又柎微塵以至剎那不住。此角既無。復何所比觀以顯無相耶。故知計有相者。有相不住。因有相計無相者。有相不住。則無相無所顯。亦無能住也。有無不住。直下是何境界。觀餘物者。謂自牛角而推之也。

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。當離兔角牛角虛空形色異見妄想。汝等諸菩薩摩訶薩。當思惟自心現妄想。隨入為一切剎土最勝子。以自心現方便而教授之。

此結言當離有無二計妄想。而直觀唯心也。菩薩若能觀察自心現量。見自心所現一切妄想境界。由迷心為識。一時頓現。皆如幻化。當下頓離有無色空等相。然後以如幻身。入如幻剎土。為一切佛子。以如幻方便。說自心現量而教授之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色等及心無。色等長養心。身受用安立。識藏現眾生。心意及與識。自性法有五。無我二種淨。廣說者所說。長短有無等。展轉互相生。以無故成有。以有故成無。微塵分別事。不起色妄想。心量安立處。惡見所不樂。覺想非境界。聲聞亦復然。救世之所說。自覺之境界。

此言色等於心本無有也。心依色等長養而生耳。然心既無色等。從何而有現前根身器界。為心之所依耶。蓋因迷真為藏。所現一切眾生之見也。既因迷而現。所以如來廣說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種無我。亦就其迷而指示名相。使知決擇。即如色等長短有無之見。相待建立。依無見有。依有見無。皆迷中事。總無自性也。若於一切分別境界。不起一切分別。唯住自心現量。此自覺境界。如來救世所說。惡見不樂。謂非凡夫聲聞境界也。

△三示淨除頓漸。

爾時大慧菩薩。為淨除自心現流故。復請如來。白佛言。世尊。云何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為頓為漸耶。

自心現流者。現。現行。流。流注。謂八識現行流注也。上明自心所現妄想境界。此謂達自心現者。所有現行流注。作何方便。教令淨除。為頓為漸。此出五法正智也。

佛告大慧。漸淨非頓。如菴羅果。漸熟。非頓。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亦復如是。漸淨。非頓。譬如陶家造作諸器。漸成。非頓。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亦復如是。漸淨。非頓。譬如大地漸生萬物。非頓生也。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亦復如是。漸淨非頓。譬如人學音樂書畫種種技術。漸成。非頓。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亦復如是。漸淨。非頓。譬如明鏡。頓現一切無相色像。如來淨除一切眾生自心現流。亦復如是。頓現無相無有所有清淨境界。如日月輪。頓照顯示一切色像。如來為離自心現習氣過患眾生。亦復如是。頓為顯示不思議智最勝境界。譬如藏識。頓分別知自心現。及身安立受用境界。彼諸依佛。亦復如是。頓熟眾生所處境界。以修行者安處於彼色究竟天。譬如法佛所作依佛。光明照耀。自覺聖趣。亦復如是。彼於法相有性無性。惡見妄想。照令除滅。

頓。約頓悟頓修之理。兼頓兼漸。總約佛與眾生也。原迷真識。諸虛妄相。舉體全現。不由漸次。則悟妄無因。頓見真如自性無起滅相。諸虛妄心。一時頓歇。亦無等待。此頓悟頓除之理也。華嚴十住初位。以無作三昧。自體應真。煩惱客塵。全無體性。唯真體用。無貪嗔癡。任運即佛。可謂頓悟頓修矣。而行向地。階級儼然。圓覺二十五輪。大開方便。而乃云唯有頓覺人。併法不隨順。故知圓頓之理。如來明見。眾生根欲。亦如來明見。所以權實兼隆。三世如來。同一法式。然推佛本懷。唯頓無漸。亦準自心現量。無諸虛偽。法爾如是。楞嚴云。覺迷迷滅。覺不生迷。法華云。唯一乘道。分別說三。此為定旨也。如譬明鏡與日月輪。頓現無相色像。以鏡與日月二空明義。喻如來頓示無所有

清淨不思議智相。使眾生知自心現量。本自空明。本無染污。一時頓離習氣過患。不由漸治也。乃以藏識頓分別知自心所現根身器界為喻者。此即眾生日用所現知心。本有如是清淨智用。一時照了。無有先後。故依佛如來於色究竟天。頓為成熟一切眾生。不煩方便。復以法佛所作依佛為喻者。此就如來不思議業用。光明照耀。使證自覺聖者。識自法體。光明照耀。頓離一切有無惡見。亦無差別也。總之性體光明。用分迷悟。迷。則根身器界。瞥爾現前。無容等待。悟。則法報化土。極其嚴淨。豈假修為。轉迷為悟。誠有多門。即悟即迷。都無說示。由漸入頓。亦如來不得已耳。

△四示三佛所說智如差別。

大慧。法依佛。(唐譯云。法性所流佛)說一切法入自相共相。自心現習氣因。相續妄想自性計著因。種種不實如幻。種種計著不可得。

現前諸法自共相。皆因自心種子習氣所現。能起現行妄想相續計著。依他種子所現。種種如幻。妄計現行所執。種種不可得。此緣起無生。因迷得覺。淨佛國土。成就眾生。故為依佛之所說也。原夫法佛者。自性清淨覺也。此自性清淨覺。生佛皆具。迷則全迷。悟則全悟。不由知見。不借功勳。自性天然也。依佛。即法佛所流般若也。本從自性生。還照於自性。莊嚴身土。所謂報也。化佛者。謂隨類應化。徧入一切也。自性常寂光土。為自受用。非他所知。報佛他受用土。與十地菩薩共。聖凡同居。即化佛土。隨類皆入。所見各別。法佛所說。自性無依。依佛所說。緣起無性。化佛隨欲觀根。無有定說。然亦約略。理當互通。法與報化。非三非一。身土法爾。說亦如是。人天因果。亦有無上正真之理。涅槃所謂如來有時說於世諦。而人以為第一義諦。如來有時說第一義諦。而人以為世諦。又四諦。三乘共之。總未可一定也。

復次大慧。計著緣起自性。生妄想自性相。大慧。如工幻師。依草木瓦石作種種幻。起一切眾生若干形色。起種種妄想。彼諸妄想。亦無真實。

依緣起自性。起妄想自性。如幻師依草木等幻作形色。起諸妄想。緣起既幻。則妄想成虛耳。

如是。大慧。依緣起自性。起妄想自性。種種妄想心。種種相行事妄想相。計著習氣妄想。是為妄想自性相生。大慧。是名依佛說法。

依此緣起。妄計性現。此指目前妄想所由生也。然究其初。元依無始習氣。所現緣起。所謂種種妄想心。種種相行事妄想相也。

緣起既現。復能引發習氣。妄想相續。故曰計著習氣妄想也。豈知習氣總由不覺。斯緣起直下無生。了境惟心。妄想無寄。自報所詮也。

大慧。法佛者。離心自性相。自覺聖所緣境界建立施作。

離心自性相者。離自心相應法相也。心相既離。覺體纔現。無主無依。非心非境。言思斷處。唯證乃知。此法佛說也。

大慧。化佛者。說施戒忍精進禪定及心智慧。離陰界入。解脫識相。分別觀察建立。超外道見無色見。

六波羅蜜。教授菩薩。離陰界入得解脫門。則三乘通說。皆分別識相。建立自通。不同外道認識為心。起無色界識想也。

大慧。又法佛者。離攀緣。攀緣離。一切所作根量相滅。非諸凡夫聲聞緣覺外道計著我相。所著境界。自覺聖究竟差別相建立。是故。大慧。自覺聖究竟差別相。當勤修學。自心現見。應當除滅。

離攀緣。離所攀緣也。攀緣離。無離攀緣者也。能所既離。則一切所作根量悉滅。此自心現量究竟之相。不同愚外我相所著境界也。自心現見。謂自心所現之相。以心見心。覺變成境。此即我相。所謂差別。應當除滅也。再言法佛所說。自體應真。非報化境界耳。

△五別二乘自覺聖差別。

復次大慧。有二種聲聞乘通分別相。謂得自覺聖差別相。及性妄想自性計著相。云何得自覺聖差別相聲聞。謂無常苦空無我境界。真諦離欲寂滅。息陰界入自共相。外不壞相如實知。心得寂止。心寂止已。禪定解脫三味道果正受解脫。不離習氣不思議變易死。得自覺聖樂住聲聞。是名得自覺聖差別相聲聞。

分別二種聲聞。一因其所得而進之。二指其法執而轉之。總為菩薩告誡也。所得謂得自覺聖智。此聲聞初觀苦空無我。住於真諦。以離欲寂靜之力。能息陰界入自共相。外不壞相如實知。不壞相。謂一切法真如實相也。如實知。謂如實相而知。無別聞見。所謂真諦也。由是心得寂止。住禪定解脫之樂。遂成差別。習氣。謂無始習氣。此習未離。則不能直下擔荷八識。猶藉禪寂。易羸為妙。心外之法未忘也。二乘不見佛性。十住菩薩少見佛性。謂二乘定多慧少。雖得自覺聖智。不知智體本寂。妄見寂樂。為寂所障。故曰不見。十住菩薩慧多定少。謂初見自覺聖智。智相明了。於智本寂。未即圓徹。故曰少見。非謂聖智外。更藉禪寂。以為均等。然當通別。若華嚴圓宗。十住初位。與佛無別。故應了了見也。此微細差別。所宜諦審。下文切誡菩薩莫住聲聞自覺聖智樂。正謂此也。

大慧。得自覺聖差別樂住菩薩摩訶薩。非滅門樂。正受樂。顧憫眾生。及本願。不作證。大慧。是名聲聞得自覺聖差別相樂。菩薩摩訶薩於彼得自覺聖差別相樂。不應修學。

此聲聞自覺差別相一切寂樂。菩薩亦有。然以本願發起。而不取證。誠菩薩不應修學者。謂菩薩入此自覺差別相樂。易於淪染也。

大慧。云何性妄想自性計著相聲聞。(魏譯云。何者是聲聞分別有物執著虛妄相)所謂大種青黃赤白堅濕煖動非作生。自相共相。先勝善說。見已。於彼起自性妄想。菩薩摩訶薩。於彼應知應捨。隨入法無我相。滅人無我相見。漸次諸地相續建立。是名諸聲聞性妄想自性計著相。

性妄想自性計著者。謂執有法自性而起計著也。聲聞雖知大種青黃等法。非有作者。不同外道邪見。然見先佛分別諸法自共相。一切修多羅說。以為實有。遂成法執。故菩薩於此當離人無我相。入法無我。漸次諸地也。

△六別聖智所得常不思議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所說常不思議自覺聖趣境界。及第一義境界。世尊。非諸外道所說常不思議因緣耶。

此以自覺聖趣第一義常不思議。與外道常不思議作者。欲世尊發明差別也。

佛告大慧。非諸外道因緣得常不思議。所以者何。諸外道常不思議。不因自相成。若常不思議不因自相成者。何因顯現常不思議。復次大慧。不思議若因自相成者。彼則應常。由作者因相故。常不思議不成。

如來不思議因自相成。故常。自相。謂自心現量也。此自心現量。雖在迷位。猶故不斷。但為客塵所覆。暫時不覺。覺即常住。不同作者妄計所得。此非實因。無所顯示。故常不思議不成。

大慧。我第一義常不思議。第一義因相成。離性非性。得自覺相。故有相。第一義智因。故有因。離性非性故。譬如無作虛空。涅槃。滅盡。故常。如是大慧。不同外道常不思議論。如是大慧。此常不思議。諸如來自覺聖智所得。如是。故常不思議自覺聖智所得。應當修學。

此顯示第一義因相。以別外道也。離性非性。謂離有無二相也。得自覺相者。自覺。謂本覺。相。體相也。故有相者。謂此本覺實有體相。而非虛妄也。第一義智。即始覺智。由本有始。由始識本。本始合一。函蓋相應。以此為因。是第一義智因。離有無

一切諸過。如三無為真寂滅法。無有戲論。故以為譬也。此常不思議。不同外道。諸如來自覺聖智所得。所當修學也。
復次大慧。外道常不思議。無常性異相因故。非自作因相力故常。復次大慧。諸外道常不思議。於所作性非性無常。見已。思量計常。

此出外道常不思議。為妄想計也。謂外道常不思議。是無常異相。計常。非實有自性。言常也。何謂無常異相計常。以外道見一切所作有無二相無常已。即於此處作不思議境界。思量計常。此妄想因。非真因也。

大慧。我亦以如是因緣所作者性非性無常。見已。自覺聖境界。說彼常無因。大慧。若復諸外道因相成常不思議。因自相性非性。同於兔角。此常不思議。但言說妄想。諸外道輩有如是過。所以者何。謂但言說妄想。同於兔角。自因相非分。

如來亦於一切所作有無二相。見無常已。然不於此處作常不思議計。以有自覺聖境界。出思量言說之外。故說彼常無因也。外道計常。自相非實。同於兔角。但有言說。故曰自因相非分。謂如來自覺因相。非其分也。

大慧。我常不思議。因自覺得相故。離所作性非性。故常。非外性非性無常。思量計常。大慧。若復外性非性無常思量計常。不思議常。而彼不知常不思議自因之相。去得自覺聖境界相遠。彼不應說。

此復明言如來常不思議。以自覺聖智為因。非以外所作有無二相無常計常為因也。外道不知自覺因相。故不於自覺因相。內自取證。而於因外計著。此所以相去懸遠也。

△七別二乘捨妄求如。

復次大慧。諸聲聞畏生死妄想苦。而求涅槃。不知生死涅槃差別一切性。妄想。非性。未來諸根境界休息。作涅槃想。非自覺聖智趣藏識轉。是故凡愚說有三乘。說心量趣無所有。(唐譯云。彼愚癡人說有三乘。不說唯心無有境界)是故。大慧。彼不知過去未來現在。諸如來自心現境界。計著外心現境界。生死輪常轉。

此又以聲聞計有涅槃。以明心外所見皆妄想也。聲聞畏生死妄想而求涅槃。不知生死涅槃。其性無二。見有差別者。皆妄想計。非實性也。謂了三界生因。未來根境休息。作涅槃想。非證自覺智趣。轉藏識為涅槃也。此凡愚但說三乘。而不說唯心寂滅。不知過現未來。皆如來自心所現。以為心外境界。妄有取捨。猶屬生死輪轉耳。

復次大慧。一切法不生。是過去未來現在諸如來所說。所以者何。謂自心現。性非性。離有非有生故。大慧。一切性不生。

一切法如兔馬等角。是愚癡凡夫。不覺妄想自性。妄想故。大慧。一切法不生。自覺聖智趣境界者。一切性自性相不生。非彼愚夫妄想二境界。自性身財建立趣自性相。大慧。藏識攝所攝相轉。愚夫墮生住滅二見。希望一切性生。有非有妄想生。非聖賢也。大慧。於彼應當修學。

復舉一切法不生。以示自覺詣極。此三世如來之所說也。法唯心現。則法無自性。法無自性。則不墮有無。不墮有無。則目前生性。猶如兔角。唯隨妄想。乃一切性有。若隨自覺。即一切法無。依根身器界。而起能所有無希望。皆愚癡計。非聖賢也。乃知順藏識遷流。則夢中之有無宛爾。達聖智境界。斯鏡裏之能所頓空。釋羣迷於自覺。會萬法於一心。故能離龜毛之自性。斷兔角之生因。此凡聖攸分。由覺迷區別者矣。

△八示種性妄想智如差別。

復次大慧。有五無間種性。云何為五。謂聲聞乘無間種性。緣覺乘無間種性。如來乘無間種性。不定種性。各別種性。

建立種性。以盡聖智差別。皆可轉為究竟也。無間。謂法性無間。而種現各別也。取無始種熏。與現行所習。而成種性。種。謂種類。一類同別也。性。謂資性。依種而住。所謂習與性成也。五種雖異。同一法性。涅槃調闡提皆有佛性。若能發信。則不名一闡提也。

云何知聲聞乘無間種性。若聞說得陰界入自共相斷知時。(唐譯云若聞說於蘊界處自相共相。若知若證)舉身毛孔熙怡欣悅。及樂修相智。不修緣起發悟之相。是名聲聞乘無間種性。聲聞無間。見第八地。起煩惱斷。習煩惱不斷。不度不思議變易死。度分段死。正師子吼。我生已盡。梵行已立。不受後有。如實知修習人無我。乃至得般涅槃覺。

斷知。謂斷陰界入自共相。有所證知也。樂修相智者。謂於世間相。修解脫智。於出世間相。修禪定智也。緣起發悟。謂觀緣起無生而悟也。無間聲聞見第八地者。華嚴八地。證我空真如。不起滅定。十方如來。同音勸發。謂汝之三昧。二乘亦得。故無間聲聞見自所證。同於此也。起煩惱。謂現行。習煩惱。謂種子。二乘斷現行。不斷種子。度分段死。未度變易死。人無我。二乘因相。般涅槃。二乘果相也。

大慧。各別無間者。我人眾生壽命長養士夫。彼諸眾生。作如是覺。求般涅槃。復有異外道。說悉由作者。見一切性已。言此是般涅槃。作如是覺。法無我見非分。彼無解脫。大慧。此諸聲聞乘無間外道種性。不出出覺。為轉彼惡見故。應當修學。

此各別。即下一闡提也。覺知我人壽命等。即認五蘊中我。作者。謂別有作者為生因。即異因也。此外道不識唯心。妄有所覺。凡於心外見有涅槃。與正法相馳。皆名闡提。法無我非分也。是知聲聞與外道俱非解脫。而作解脫想。故曰不出出覺。宜轉彼邪見。所當修學也。

大慧。緣覺乘無間種性者。若聞說各別緣無間。舉身毛豎。悲泣流淚。不相近緣。所有不著。種種自身。種種神通。若離若合種種變化。聞說是時。其心隨入。若知彼緣覺乘無間種性已。隨順為說緣覺之乘。是名緣覺乘無間種性相。

緣覺觀十二因緣而得道。十二因緣。三世環轉。故曰無間。不相近緣。所有不著。此言其諦信深切也。緣覺度生。多用神力。不以言說。此對治眾生境界。而非即眾生境界而為不思議境界。所為與大乘差別也。

大慧。彼如來乘無間種性有四種。謂自性法無間種性。離自性法無間種性。得自覺聖無間種性。外剎殊勝無間種性。大慧。若聞此四事一一說時。及說自心現身財建立不思議境界時。心不驚怖者。是名如來乘無間種性相。

自性法。謂如來法身也。離自性法。謂如來解脫也。自覺性。謂如來般若智也。外剎殊勝。即化身。大化。隨類化。各有所現剎土也。如來自覺聖智所證。見自心所現一切根身器界。離諸情謂。不可思議。聞此不生驚怖。知為佛乘法器耳。

大慧。不定種性者。謂說彼三種時。隨說而入。隨彼而成。大慧。此是初治地者。謂種性建立。為超入無所有地故。作是建立。彼自覺藏者。自煩惱習淨。見法無我。得三昧樂住聲聞。當得如來最勝之身。

不定。謂其先無諸乘種習。故能隨說而入。說種性差別。本為初入菩薩地者。勉其究竟。不令墮於權小。而又誘權小發大乘心。非謂種性必不可移易也。藏。識藏。謂能證知八識即如來藏。則自彼煩惱習淨時。自然見法無我。雖樂住三昧聲聞。皆可得如來最勝之身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須陀槃那果。往來及不還。逮得阿羅漢。是等心惑亂。

須陀槃那。翻入流。謂初果。初入聖流也。往來。謂二果。思惑未盡。更須一往天上。一來人間。方般涅槃也。不還。謂三果。三品思惑已盡。更不還欲界也。阿羅漢。翻無學。謂四果。四智已圓。無法可學也。此皆畏生死苦。而求涅槃。愛習未忘。故言惑亂耳。

三乘與一乘。非乘我所說。愚夫少智慧。諸聖遠離寂。

三乘。謂聲聞。緣覺。不定。一乘謂如來。乘非乘。謂各別。總為愚夫少智。諸聖離寂。欲其頓捨差別耳。

第一義法門。遠離於二教。住於無所有。何建立三乘。

第一義法。唯一真實。無有二三。即自性空事。所謂住於無所有也。

諸禪無量等。無色三摩提。受想悉寂滅。亦無有心量。

諸禪。四禪也。無量。四無量心也。無色。無色定也。三摩提。等持三昧也。滅受想。無想與滅盡定也。此獨顯唯心。故言一切皆無也。

△九示妄想智如平等。以顯闡提佛性不斷。

大慧。彼一闡提。非一闡提。世間解脫誰轉。大慧。一闡提有二種。一者。捨一切善根。及於無始眾生發願。云何捨一切善根。謂謗菩薩藏。及作惡言。此非隨順修多羅毗尼解脫之說。捨一切善根故。不般涅槃。

此闡提。即各別種性也。言闡提而帶言菩薩方便者。使知菩薩憐憫眾生。隨類而現。攝化同事也。世間解脫誰轉。謂無有涅槃者也。此總指二種。據唯心而言。故皆可曰非一闡提也。若分別二種。則捨一切善根者。不信自心。謗菩薩藏。背涅槃城。與憐憫眾生發願不般者。為深達自心。無涅槃性。不可同日語也。

二者。菩薩本自願方便故。非不般涅槃。一切眾生而般涅槃。

大慧。彼般涅槃。是名不般涅槃法相。此亦到一闡提趣。

此憐憫眾生不般涅槃自願方便也。非不般涅槃者。謂見眾生已般涅槃。為不覺知。枉受輪轉。憐憫他故。而不作證。是亦到一闡提趣也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此中云何畢竟不般涅槃。佛告大慧。菩薩一闡提者。知一切法本來般涅槃已。畢竟不般涅槃。而非捨一切善根一闡提也。大慧。捨一切善根一闡提者。復以如來神力故。或時善根生。所以者何。謂如來不捨一切眾生故。以是故菩薩一闡提不般涅槃。

一切法本來般涅槃已畢竟不般涅槃者。謂諸法如如。無自他相。無言說相。證自覺聖趣者。見自心所現身財建立。悉不可思議境界。然此境界。人人具足。但以不覺。不能證知。遂成世諦流布耳。故捨一切善根者。以如來神力。或時善根生。此雖如來本願。亦以佛性不斷。內外熏發。實有因緣。菩薩闡提所以不般涅槃也。

○上初明五法竟。

△二明三自性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當善三自性。云何三自性。謂妄想自性。緣起自性。成自性。

此答三自性問也。自性猶言體性。善知三種體性。即能從緣達計還成。一剎那耳。

大慧。妄想自性從相生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云何妄想自性從相生。佛告大慧。緣起自性事相相。行顯現事相相。計著有二種妄想自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之所建立。謂名相計著相。又事相計著相。名相計著相者。謂內外法計著。事相計著相者。謂即彼如是內外自共相計著。是名二種妄想自性相。若依若緣生。是名緣起。

妄想自性從相生。此相。謂緣起二種相。即五法名相也。自性事。為名。行顯現事。為相。如因餅。得餅名。因餅內虛貯水。得餅相。由此起計著餅名。計著餅相。二種妄想。是名二種妄想自性相也。內外法。即蘊內蘊外一切根塵。所謂計名。內外法自共相。所謂計相。豈知計著未生。名相誰立。推緣起之二相無因。悟妄想之自性由執。達如成智。圓成何待也。

云何成自性。謂離名相事相妄想。聖智所得。及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。是名成自性如來藏心。

此言成自性。亦不越達名相為如如。了妄想為正智也。聖智所得。謂正智。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者。如如也。謂離名相妄想。由智入如。本始合一。是名成自性如來藏心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名相覺想。自性二相。正智如如。是則成相。大慧。是名觀察五法自性相經。自覺聖智趣所行境界。汝等諸菩薩摩訶薩。應當修學。

因觀察五法。而得三自性實相境界。此非自覺聖智。不能證知。成其所行。此聖樂行處。菩薩所當修學也。

○三明二無我。分四。

△初明人無我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善觀二種無我相。云何二種無我相。謂人無我。及法無我。云何人無我。謂離我我所陰界入聚。無知業愛生。眼色等攝受計著生識。一切諸根自心現器身。藏自妄想相施設顯示。如河流。如種子。如燈。如風。如雲。剎那展轉壞。躁動如猿猴。樂不淨處如飛蠅。無厭足如風火。無知虛偽習氣因。如汲水輪。生死趣有輪。種種身色。如幻術神呪機發像起。善彼相知。是名人無我智。

此答人無我也。因執陰界入聚實有所。成人我相。若離我我所。則陰界入當下無人矣。無知業愛生。此原陰界入之所生起。遂有眼等諸識。攝受一切色等。然一切根身器界。皆自心現。由

藏識虛妄施設。非有實體也。河流五喻。言剎那變壞。猿猴三喻。言迷惑狂妄。以此無始虛偽。輪轉生死。如汲水輪。環轉不停耳。再言身色如幻術機發。神呪像起。謂五蘊身中。實無主宰也。二乘雖知離我我所。證人無我。而不知藏識施設。皆自心現。故不能當處發明不思議境界。此人無我。當為第一義智所得也。

△二明法無我。

云何法無我智。謂覺陰界入。妄想相自性。如陰界入。離我我所。(唐譯云。謂知蘊界處。是妄計性。如蘊界處。離我我所)陰界入積聚。因業愛繩縛展轉相緣生。無動搖。諸法亦爾。離自共相。不實妄想相。妄想力。是凡夫生。非聖賢也。心意識五法自性離故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當善分別一切法無我。

陰界入法。本無自性。以妄想相而為自性。於此覺知。頓離我所。所有無明發業。愛取相續。展轉緣生。而本住之理。固無動搖也。始知一切諸法。自共相離。良由妄想虛偽。妄見有相。增長妄力。凡夫迷執。不達法源耳。夫真如無性。心法同源。畛域妄分。無可窮詰。若達妄想由於不覺。方了萬法究竟如如。不覺之心意識。空華無用剷除。如如之五法三性。體寂何勞轉變。凡夫妄有。二乘杳無。均成法障。此固不言無陰界入。而言如陰界入。自心現量。是不可以智知也。

善法無我菩薩摩訶薩。不久當得初地菩薩無所有觀地相。觀察開覺歡喜。次第漸進。超九地相。得法雲地。於彼建立無量寶莊嚴大寶蓮華王像大寶宮殿。幻自性境界修習生。於彼而坐。同一像類諸最勝子眷屬圍繞。從一切佛剎來佛手灌頂。如轉輪聖王太子灌頂。超佛子地。到自覺聖智法趣。當得如來自在法身。見法無我故。是名法無我相。汝等諸菩薩摩訶薩應當修學。

無所有與歡喜。皆初地相。法雲。謂十地。自此地所現剎土。皆幻自性境界。以為修生。至超佛子地。方到自覺聖趣。若達自心現。見身財建立。皆不思議境界。頓入自覺聖趣。頓超諸地。剎那證知。不由漸次。始知法真無我也。

○三示善法無我。分二。

△初離建立誹謗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建立誹謗相。唯願說之。令我及諸菩薩摩訶薩。離建立誹謗二邊惡見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覺已。離常建立。斷誹謗見。不謗正法。

建立誹謗。謂有無二見也。唯正法方能離此。然二乘心外有法。猶須破除。蘊外明真。不免趨向。矧外道乎。所以自覺聖智。遠

離二邊。教授菩薩。此為菩提真因耳。

爾時世尊受大慧菩薩請已。而說偈言。建立及誹謗。無有彼心量。身受用建立。及心不能知。愚癡無智慧。建立及誹謗。

有無二見。心外妄計。無有彼心量者。謂有無不能構心量之極致也。萬法如夢。一寐所生。夢中根器。非心所識。而欲以夢事之差別。擬覺心之真詮。何異圖虛空之形貌。祇益愚癡耳。

爾時世尊於此偈義。復重顯示。告大慧言。有四種非有有建立。云何為四。謂非有相建立。非有見建立。非有因建立。非有性建立。是名四種建立。又誹謗者。謂於彼所立無所得。觀察非分。而起誹謗。是名建立誹謗相。

自心現量。本無相。而建立相。本無見。而建立見。本無因。而建立因。本無性。而建立性。此皆不識自心現量。故所建立。悉無實義。以無實義。而生誹謗。無異建立。其於自心現量。相去懸絕一也。

復次大慧。云何非有相建立相。謂陰界入非有自共相。而起計著。此如是。此不異。是名非有相建立相。此非有相建立。妄想無始虛偽過。種種習氣計著生。

此下申明本無相等。而起相等計著也。陰界入本無自共相。而起自共相計著。所謂法我。堅執不捨。故曰此如是。此不異。然皆由迷如來藏。而有業轉種種虛偽。復隨根識。引起種種習氣。此蓋推原計著所由生耳。

大慧。非有見建立相者。若彼如是陰界入。我人眾生壽命長養士夫見建立。是名非有見建立相。大慧。非有因建立相者。謂初識無因生。後不實如幻。本不生。眼色明界念。前生生已。實已還壞。是名非有因建立相。

見。即陰界入我見。所謂人我也。初識無因生者。謂迷藏為識。所有業轉。皆迷中事。似生。非有因生也。既似生。即不實如幻。是本不生也。由眼識色明。似生相續。續已還斷。總言本非有因。妄計為因。而起建立也。

大慧。非有性建立相者。謂虛空。滅。般涅槃。非作。計著性建立。此離性非性。一切法如兔馬等角。如垂髮現。離有非有。是名非有性建立相。建立及誹謗。愚夫妄想。不善觀察自心現量。非聖賢也。是故離建立誹謗惡見。應當修學。

虛空滅盡涅槃。非作者性。妄計作性。是為非有性建立也。離性非性。謂離有無也。既非作性。即是離有。無從有待。離有。即離非有耳。推而言之。一切法皆離有無。如兔馬角。如垂髮現。故知建立誹謗。皆愚夫妄計。非善觀察自心現量者。不能深達實相。故應當修學也。

△二趨究竟度脫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善知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。趨究竟。為安眾生故。作種種類像。如妄想自性處。依於緣起。譬如眾色如意寶珠。普現一切諸佛刹土。一切如來大眾集會。悉於其中聽受佛法。所謂一切法如幻。如夢。光影。水月。於一切法離生滅斷常。及離聲聞緣覺之法。得百千三昧。乃至百千億那由他三昧。得三昧已。游諸佛刹。供養諸佛。生諸天宮。宣揚三寶。示現佛身。聲聞菩薩大眾圍繞。以自心現量度脫眾生。分別演說外性無性。悉令遠離有無等見。

此總結菩薩當善知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也。善知此相。故能住自心現量。趣於究竟。謂究竟現量。不為凡聖之見所限。方可隨時出興。自在無礙。然後為安眾生故。示種種如幻類像。現種種如幻土。得種種如幻三昧。游種種如幻佛刹。作種種如幻供養。生種種如幻天宮。現種種如幻佛身。集種種如幻菩薩聲聞大眾。說種種如幻法。度種種如幻眾生。皆由自心現量。遠離有無等見。趨於究竟也。此自心現量。在迷位中。依於緣起。起諸妄想。亦一一如幻。如夢。如光影。如水月。離諸有無。亦離聲聞緣覺等法。但以不覺。不能證知。故覺自心現量者。所作所現。乃云如妄想自性處。依於緣起。所謂究竟現量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心量世間。佛子觀察。種類之身。離所作行。得力神通。自在成就。

偈言世間心量。及種類身相。悉離作性。菩薩觀此。即能內發神通。自在成就。此猶達妄想自性。依於緣起。一剎那間。識智轉變。體同用異也。

○上三示善法無我竟。四示善法無我得四法無我相。分五。

△初法空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請佛言。惟願世尊。為我等說一切法空。無生。無二。離自性相。我等及餘諸菩薩眾。覺悟是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已。離有無妄想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今當為汝廣分別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然受教。

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。世尊常以此旨。顯示自性不墮有無。下文分別四句。而先指人以不離妄想獲自證處。然後知修多羅以語入義。而非真實在於言說耳。

佛告大慧。空空者。即是妄想自性處。大慧。妄想自性計著者。說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。大慧。彼略說七種空。謂相空。性自性空。行空。無行空。一切法離言說空。第一義聖智大空。彼彼空。

此即妄想自性。以示真空也。真空無空。故曰空空。空空即是妄想自性處。唯有證知。不可說示。蓋為眾生不知妄想自性真空。妄起計著。故說空。說無生。說無二。說離自性相。使悟聖樂行處。即在妄想。但離計著。當下證知。更無別有。先列空相七種。無生無二離性。例同空義。皆非捨妄想別有諸義也。

云何相空。謂一切性自共相空。觀展轉積聚故。分別無性。自共相不生。自他俱性無性。故相不住。是故說一切性相空。是名相空。

一切法性。無自共相。妄見自相。故有共。妄見共相。故有自。展轉相待。積聚而成。皆由分別耳。分別之性既虛。自他之相亦偽。即相無相。故云相空也。

云何性自性空。謂自己性自性不生。是名一切法性自性空。是故說性自性空。

一切法性。妄見有無。非一切法實有自己性也。善法無善自性。惡法無惡自性。一切法無一切法自性。故云性自性空。非無性空也。

云何行空。謂陰離我我所。因所成。所作業。方便生。是名行空。

因所成。謂種子。所作業。謂現行。此諸陰所由生起也。迷心為識。種現互熏。王所交妄。無我我所。故空也。

大慧。即此如是行空。展轉緣起自性無性。是名無行空。

諸陰行處。當體全空。即是涅槃。因空說陰。因陰說空。展轉緣起。俱無自性。無陰無空。故云無行空也。

云何一切法離言說空。謂妄想自性。無言說故。一切法離言說。是名一切法離言說空。

妄想自性。即非妄想自性。不可妄想自性外。更有言說。故知一切法皆離言說也。

云何一切法第一義聖智大空。謂得自覺聖智。一切見過習氣空。是名一切法第一義聖智大空。

自覺聖智。本離有無諸見過患。於此證知。則一切處。一切時。一切事。成第一義。是第一義大空也。

云何彼彼空。謂於彼無彼空。是名彼彼空。大慧。譬如鹿子母舍。無象馬牛羊等。非無比丘眾。而說彼空。非舍舍性空。亦非比丘比丘性空。非餘處無象馬。是名一切法自相。彼於彼無彼。是名彼彼空。是名七種空。彼彼空者。是空最麤。汝當遠離。

於彼無此。於此無彼。故曰彼彼空。如鹿子母舍。無象馬牛羊。非無比丘眾。而說彼空。此彼彼空義也。然鹿子母舍。雖無象馬

牛羊。而非無比丘眾。如舍。非無舍自性。比丘。非無比丘自性。鹿子母舍無象馬。亦非餘處無象馬。此一切法無他相。非無自相。故彼彼空最麤無義。應當遠離也。謂外道計空。不如我法六種空義。當處頓離一切有無習見。是無有無他性。而非無自性也。

△二無生相。

大慧。不自生。非不生。除住三昧。是名無生。

不自生。謂自體本無生性也。非不生者。謂因緣會遇。似生相續。迷情未盡。不可言無。妄體元虛。生亦非有。所謂因緣所生法。我說即是空。此名無生。非以住三昧。而言無生也。

△三離自性相。

離自性。即是無生。離自性。剎那相續流注及異性現。一切性離自性。是故一切性離自性。

離自性。為無生密旨。故復言即是無生也。唯無自性。則當生不生。雖相續流注。而剎那不住。變異相現。故知一切性離自性也。

△四無二相。

云何無二。謂一切法。如陰熱。如長短。如黑白。大慧。一切法無二。非於涅槃彼生死。非於生死彼涅槃。異相因。有性故。是名無二。如涅槃生死。一切法亦如是。是故空。無生。無二。離自性相。應當修學。

所謂二者。如陰與熱異。長與短異。黑與白異。所謂相異因異也。然相非二相。因非二因。是謂無二。故知涅槃之外無生死。生死之外無涅槃。生死涅槃之相異。生死涅槃之因異。然相非二相。因非二因。所謂異因相。有性也。迷覺為因。真妄成相。此迷此覺。此真此妄。似有異見。而無二體。一切法亦復如是矣。

△五結四相入一切修多羅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我常說空法。遠離於斷常。生死如幻夢。而彼業不壞。虛空及涅槃。滅二亦如是。愚夫作妄想。諸聖離有無。

如來所說空法。說妄想自性真空也。妄想自性真空。超過斷常。處於生死。都如夢幻。夢幻之中。無有壞相。及與不壞。說有業壞者。猶屬有無之見。自性真空。如三無為。頓離有無。無諸過患。故不同愚夫隨順妄想。不覺計著也。

爾時世尊復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。大慧。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。普入諸佛一切修多羅。凡所有經。悉說此義。諸修多羅。悉隨眾生希望心故。為分別說。顯示其義。而非真實在於言說。如鹿渴想。誑惑羣鹿。鹿於彼相計著水性。而彼無水。如

是。一切修多羅所說諸法。為令愚夫發歡喜故。非實聖智在。於言說。是故當依於義。莫著言說。

此復結言為妄想自性計著者。說空無生無二離自性相。若能證知妄想自性。頓離計著。即當下泯然。始知空無生無二離自性。猶為指宗之極。而非直顯第一義。故曰諸修多羅。隨眾生希望。顯示其義。而非真實在於言說也。顯示其義。謂以語入義。如燈照色。而非真實在於言說。故不可依語取義。此所謂當依於義。莫依言說也。

△上二示五法自性無我。簡二乘外道。以顯正法因果竟。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二

音釋

跛

(補火切足偏廢也)。

驃

(皮召切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一切佛語心品之二

○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。成就諸地。究竟果海。分十一。

△初示如來藏不同外道神我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修多羅說如來藏自性清淨。轉三十二相。入於一切眾生身中。如大價寶。垢衣所纏。如來之藏。常住不變。亦復如是。而陰界入垢衣所纏。貪欲恚癡不實妄想塵勞所污。一切諸佛之所演說。云何世尊同外道說我。言有如來藏耶。世尊。外道亦說有常作者。離於求那。周徧不滅。世尊。彼說有我。

此欲世尊發明如來藏。不同外道神我也。外道神我。執五蘊分別之心。如來藏性。示常住不變之體。體無真妄。而有覺迷。迷。則分別心生。而非真智。分別心滅。而非真寂。迷智為生。迷寂為滅。悉由分別。所以無常。若覺。則分別頓息。見本無生。今亦無滅。無生滅處。本性常住。為除分別。說於無我。而非無如來藏常住不變之我也。為遣無我。說於真我。而非同於五蘊分別之我也。所謂轉三十二相入眾生身。而為陰界入垢衣所纏。貪嗔癡不實妄想塵勞所污。現在迷中。則智寂隱。而生滅現前。凡有所執。皆屬分別。此外道所為妄計作者也。求那。即塵緣也。佛告大慧。我說如來藏。不同外道所說之我。大慧。有時說空。無相。無願。如實際。法性。法身。涅槃。離自性。不生不滅。本來寂靜。自性涅槃。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。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。大慧。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。不應作我見計著。

說如實法身。而先之空無相無願。說自性涅槃。而先之離自性不生滅本來寂靜。此世尊所為說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也。如來初為眾生執五蘊我。說於無我。後又為聲聞執無我法。惑於自性。為

說真我。涅槃云。汝等當知先所修習無常苦空無我。非是真實。譬如春時。有諸人等在大池浴。乘船遊戲。失琉璃寶。沒深水中。是時諸人悉共入水。求覓是寶。競捉瓦石草木沙礫。各各自謂得琉璃珠。歡喜持出。乃知非真。是時寶珠猶在水中。以珠力故。水皆澄清。於是大眾。乃見寶珠故在水下。猶如仰觀虛空月形。是時眾中。有一智人。以方便力。安徐入水。即便得珠。汝等比丘。不應如是修習無常苦空無我不淨想等。以為實義。如彼諸人。各以瓦石草木沙礫而為寶珠。汝等應當善學方便。在在處處。常修我想。常樂淨想。如彼智人。巧出寶珠。所謂我想常樂淨想也。乃知如來說無我時。意在真我。只為對治凡外。故二乘之所誤。即凡外之所怖。豈知離妄。正以顯真。此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。不同外道即識為我。計作者相也。

譬如陶家於一泥聚。以人工水木輪繩方便作種種器。如來亦復如是。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。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。或說如來藏。或說無我。以是因緣。故說如來藏。不同外道所說之我。是名說如來藏。開引計我諸外道故。說如來藏。令離不實我見妄想。入三解脫門境界。希望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作如是說如來之藏。若不如是。則同外道。是故。大慧。為離外道見故。當依無我如來之藏。

此復申明如來種種智慧善巧方便。或說無我。或說如來藏。互相發明如來清淨我相。開引計我外道。令離不實我見。故終曰當依無我如來之藏。此決定義也。涅槃為設舊醫新醫之喻。而復眾中唱言曰。比丘當知。是諸外道所言我者。如蟲食木。偶成字耳。是故如來於佛法中唱言無我。為調眾生故。為知時故。說是無我。有因緣故。亦說有我。如彼良醫。善知於乳。是藥非藥。非如凡夫所計吾我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人相續陰。緣與微塵。勝自在作。心量妄想。

人。即五陰身中我也。相續。即此我流注生滅。陰。五陰也。外道計有異緣。與微塵勝性自在天和合共作。此乃自心妄想計也。異緣。即如數論之薩埵刺闍答摩。數論師執我思緣此三事合成。是也。

○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。分五。

△初總示方便四法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。觀未來眾生。復請世尊。惟願為說修行無間。(魏譯云。為諸菩薩說如實修行法)如諸菩薩摩訶薩修行者大方便。

此問修行方便也。無間者。無間於自性。順性起修。非外作因緣也。

佛告大慧。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。得修行者大方便。云何為四。謂善分別自心現。觀外性非性。離生住滅見。得自覺聖智善樂。是名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。得修行者大方便。

善分別自心現。謂知三界皆唯識現。非由別因也。觀外性非性。謂外一切性。悉如夢幻。無有自性也。離生住滅見。謂既知一切性無性。皆唯自心。則諸識不起。於爾燄法。無所攝受也。自覺聖智善樂。謂既知三界唯識。一切性無自性。諸識不生。則自覺聖智。如日處空。自然得自在法樂也。外道不知三界皆唯識現。謂有別因。既有別因。則一切性。實有自生性可得。二乘雖知無有別因。然識現行滅。而種子不滅。於內外法。不能頓空。此皆識明所礙。於自覺性。自不圓妙。故此四種。菩薩修行方便。遠過愚外。凡有志心宗。所宜詳察也。

△二善分別自心現。

云何菩薩摩訶薩善分別自心現。謂如是觀三界唯心分齊。離我我所。無動搖。離去來。無始虛偽習氣所熏。三界種種色行繫縛身財建立。妄想隨入現。是名菩薩摩訶薩善分別自心現。

分齊。猶言分量也。此唯心即唯識。迷心為識。識即是心。故曰唯心。觀此三界。皆由自心不覺。妄生分齊。中間實無攝受與攝受者。故雖作。無有所作。雖現去來。無有去來也。無始虛偽習氣所熏。指藏識業種。即不覺妄動者也。既妄動為業。即由見起相。變似根塵。成於三界種種色行。遂有長短屈伸一定名相。能生繫縛。即現在根身所受用資生器界。起諸妄想。心境相入。和合而現。此所謂自心現也。若能觀察自心所現。則知三界一切色行名相。自身受用一切妄想。皆由無始如來藏性。迷為種識。妄生分齊。所現心境。皆不可得。無主無依。當下頓了耳。

△三觀作性非性。

云何菩薩摩訶薩善觀外性非性。謂燄夢等一切性。無始虛偽妄想習因。觀一切性自性。菩薩摩訶薩。作如是善觀外性非性。是名菩薩摩訶薩善觀外性非性。

燄夢等一切性者。謂一切法如陽燄。如夢幻。皆由內識變似現前。無有自性。當處無生也。故知無有自性。一切法不生。三世如來所說。所當尊重耳。因者。謂此一切性。即因識種虛偽而為自性。觀一切性以此為自性。則一切性無自性。所謂善觀外性非性也。

△四離生住滅見。

云何菩薩摩訶薩善離生住滅見。謂如幻夢一切性。自他俱性不生。隨入自心分齊。故見外性非性。見識不生。及緣不積聚。見妄想緣生。於三界內外一切法不可得。見離自性。生見悉滅。知如幻等諸法自性。得無生法忍。得無生法忍已。離生住滅見。是名菩薩摩訶薩善分別離生住滅見。

自他俱性不生者。識論云。諸法不自生。亦不從他生。不共不無因。是故說無生。觀此則知一切幻夢外性。皆由自心不覺。妄生分齊。不覺妄生。實無生性。故曰見外性非性也。不覺妄生。實無生識。故曰見識不生也。既無生性。及與生識。猶似生相續者。總由不覺。一時頓現。非緣眾多積聚也。不知頓現。而以為緣生者。妄想耳。見妄想緣生。始知三界一切諸法。無有自性。生見頓滅。所有現前。悉如夢幻。但了不覺。即住惟心。所謂無生法忍。善離生住滅見耳。

△五自覺聖智善樂。

云何菩薩摩訶薩得自覺聖智善樂。謂得無生法忍。住第八菩薩地。得離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。得意生身。

知三界法。唯內識變。無自生性。識因迷有。覺迷滅。本心現前。此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。當下頓離也。識頌云。不動地前纔捨藏。所謂得二轉依果。如意生身。下文自明也。

世尊。意生身者何因緣。佛告大慧。意生身者。譬如去迅疾無礙。故名意生。譬如去。石壁無礙。於彼異方無量由延。因先所見憶念不忘。自心流注不絕。於身無障礙生。大慧。如是意生身得一時俱。菩薩摩訶薩意生身。如幻三昧力自在神通妙相莊嚴。聖種類身一時俱生。猶如意生。無有障礙。隨所憶念本願境界。為成就眾生。得自覺聖智善樂。如是菩薩摩訶薩得無生法忍。住第八菩薩地。轉捨心意意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相身。及得意生身。得自覺聖智善樂。是名菩薩摩訶薩成就四法得修行者大方便。當如是學。

此言證自覺聖智。轉二所依。以如幻三昧之力。自在神通。自然獲有聖種類身。為眾生故。一時對現。猶如意生也。

○上二示如來藏方便所顯竟。

△三示如來藏離諸因緣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請世尊。唯願為說一切諸法緣因之相。以覺緣因相故。我及諸菩薩離一切性有無妄見。無妄想見漸次俱生。

因緣生法。皆由自妄想見。而愚夫不知。執為頓漸。了達此義。離諸有無漸次俱生。以顯無生。所謂一切法不生也。

佛告大慧。一切法二種緣相。謂外及內。外緣者。謂泥團柱輪繩水木人工。諸方便緣有餅生。如泥餅。縷疊草席種芽酪酥等方便緣生。亦復如是。是名外緣前後轉生。

內外二種緣法。一為世間妄見。一為愚夫妄見。所謂除識起。自分別見。則一切無生也。外緣。世間現見如餅與酪酥等。非無方便。前後生起。故立外緣法也。

云何內緣。謂無明愛業等法得緣名。從彼生陰界入法。得緣所起名。彼無差別。而愚夫妄想。是名內緣法。

無明者。如來藏不覺成識。華嚴云。不了第一義諦。故名無明也。十二支。無明為過去緣因。愛為現在業緣。業即取有。又為當來生老病死緣也。陰界入法。本從三世緣起。而實由無明不覺。於自心上無有生性。愚夫妄以為實。故曰彼無差別也。

大慧。彼因者有六種。謂當有因。相續因。相因。作因。顯示因。待因。當有因者。作因已。內外法生。相續因者。作攀緣已。內外法生陰種子等。相因者。作無間相相續生。作因者。作增上事。如轉輪王。顯示因者。妄想事生已相現。作所作。如燈照色等。待因者。滅時作相續斷。不妄想性生。

六種因。即於二緣中。有能招果之因相差別也。當有因者。謂現在根塵所作。能招當來之果。此當因緣也。相續因者。謂因內外根境而生愛取。復起後有。種子不斷。此當所緣緣也。相因者。謂所作無間。因果相續。此當等無間緣也。作因者。謂於果上作因。如轉輪王獲勝果已。復作勝因。此當增上緣也。顯示因。謂能作之因與所作之果。同時俱顯。如燈照色。亦因緣義攝也。待因者。謂於境相滅時。不見流注生相。作相續斷。成不妄想性。不妄想因妄想相待。為愚外因相也。

大慧。彼自妄想相愚夫。不漸次生。不俱生。所以者何。若復俱生者。作所作無分別。不得因相故。若漸次生者。不得相我故。漸次生。不生。如不生子。無父名。

漸生頓生。愚夫所計。由不識自心所現。於似生相續。妄見因緣。而計頓漸。故如來特曰不漸次生。不俱生也。若頓生。則無能所。不得因相。漸生。又無自性可得。相我。謂自性也。既無自性。則直下無生。如不生子。無父名也。

大慧。漸次生相續方便。不然。但妄想耳。因攀緣次第增上緣等生所生故。大慧。漸次生。不生。妄想自性計著相故。漸次俱。不生。自心現受用故。自相共相。外性非性。大慧。漸次俱。不生。除自心現不覺妄想。故相生。是故因緣作事方便相。當離漸次俱見。

承上漸次俱不生。以顯愚外不覺自心所現。妄想計著。而實非有生法也。此節側重漸次。但帶言俱者。以愚外計四緣生。惟屬漸義。故詳示之。使知目前內外諸法。皆由識變。無有自性。雖有因緣所作方便之相。總為不覺。妄計所成。覺則唯心。相見全泯耳。因。即因緣。謂親能生起者也。攀緣。即所緣緣。謂依外色等而生者也。次第。即無間緣。謂內外法更互轉生。相續無間也。增上緣。謂心與境為增上緣也。此四種。正法常說。然為迷真者。假施設有。非實有體性也。故曰漸次生不生。由妄想計著。而實漸次俱。悉不生也。謂自心現根身器界自相共相。皆無自性。除不覺自心現。妄想計故有相。是故因緣所作方便。當離漸次俱見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一切都無生。亦無因緣滅。於彼生滅中。而起因緣想。非遮滅復生。相續因緣起。唯為斷凡愚。癡惑妄想緣。有無緣起法。是悉無有生。習氣所迷轉。從是三有現。真實無生緣。亦復無有滅。觀一切有為。猶如虛空華。攝受及所攝。捨離惑亂見。非已生當生。亦復無因緣。一切無所有。斯皆是言說。

一切因緣生滅有無之法。無有自性。直下無生。唯凡愚癡惑。妄見三有耳。故如來但遮癡惑。而非遮諸因緣也。謂諸因緣。如幻如燄。不可有無。一切有為。於本來真實。視如空華。但離能所諸惑亂見。因緣生滅。都無實義。唯有世論耳。上三偈。反覆言斷癡惑。下三偈。明真實無生滅也。真實。即本來真實。謂如來藏心也。

△四示如來藏第一義離言說妄想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言說妄想相心經。世尊。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若善知言說妄想相心經。則能通達言說所說二種義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以言說所說二種趣。淨一切眾生。

言說者。口所詮示一切境界也。妄想者。分別境界。主張詮示者也。了達二義。則知一切境界。悉由妄想分別。因言說而有詮示。離諸分別言說。即無一切境界之相。故第一義者。聖智自覺所得。言說所入。非言說分別覺境界也。一切眾生。不識第一義心。唯依言說所詮。起諸妄覺。而非真實自通。惡見稠林。由之不淨。此大慧之所請也。

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有四種言說妄想相。謂相言說。夢言說。過妄想計著言說。無始妄想言說。相言說者。從自妄想色相計著生。夢言說者。先所經境界。隨憶念生。從覺

已。境界無性生。過妄想計著言說者。先怨所作業。隨憶念生。無始妄想言說者。無始虛偽計著過自種習氣生。是名四種言說妄想相。

相言說者。妄想計著色相而生。謂依現前實境而起分別。所有言說也。夢言說者。過去境界。從憶念妄想生。覺已境界無性。謂非實境。如夢覺已。見境界無性。如獨影境也。過妄想計著言說者。謂憶念先所作業而生悔恨。所有言說也。無始妄想言說者。由無始虛偽種子習氣。故所分別。皆無明妄覺。不依實義。由此計著而生言說也。以此四種。括盡一切言說妄想。若能了達。則能遠離妄想境界。得自覺聖智趣。所有言說。皆由自覺顯示矣。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。復以此義勸請世尊。唯願更說言說妄想所現境界。世尊。何處。何故。云何。何因。眾生妄想言說生。佛告大慧。頭。胷。喉。鼻。脣。舌。斷。齒。和合出音聲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言說妄想。為異為不異。佛告大慧。言說妄想。非異非不異。所以者何。謂彼因生相故。大慧。若言說妄想異者。妄想不應是因。若不異者。語不顯義。而有顯示。是故非異非不異。

言說妄想非異非不異。異。則妄想非因。不異。則說不顯義。為出下文言說與第一義為異不異耳。不知妄想覺境界。虛偽不實。故言說可詮。第一義。自覺聖智所得。非言說所及。此不可同日語也。

大慧復白佛言。世尊。為言說即是第一義。為所說者是第一義。佛告大慧。非言說是第一義。亦非所說是第一義。所以者何。謂第一義聖樂。言說所入。是第一義。非言說是第一義。第一義者。聖智自覺所得。非言說妄想覺境界。是故言說妄想。不顯示第一義。言說者。生滅動搖展轉因緣起。若展轉因緣起者。彼不顯示第一義。大慧。自他相。無性故。言說相不顯示第一義。復次大慧。隨入自心現量故。種種相。外性非性。言說妄想。不顯示第一義。是故大慧。當離言說諸妄想相。

分列言說所說。窮盡言說境趣。顯第一義非言說所及也。此言說。單指名句文身。所說謂言說顯示。兼有妄想比知之相。所謂言說妄想覺境界。非真第一義也。第一義是聖樂處。言說所入。如以手指月。非指即月也。楞嚴云。如人以手指月示人。彼人因指應當見月。若復觀指。以為月體。此人豈唯亡失月輪。亦亡其指。何以故。以所標指為明月故。豈唯亡指。亦復不識明之與暗。何以故。即以指體為明月故。明暗二相。無所了故。夫第一義。自覺聖智所得。非言說妄想覺境界。指體月體。明暗了然。

故曰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也。生滅動搖。即頭霄八事。展轉和合。謂此展轉因緣不能顯示第一義。指言說也。自他相。即指所說。謂所說自他之境。依妄想分別。如鏡裏華。無有實性。此為言說相也。故曰言說相不顯示第一義。真能入自心現量者。見外種種諸相。俱無自性。皆由言說妄想建立。若離言說妄想。即無一切境界之相。正當此時。唯可證知。不容有說。故但云言說妄想不顯示第一義耳。言思絕處。聖樂所行。霾開日現。如子得母。時節若至。其理自彰。故終云當離言說妄想相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諸性無自性。亦復無言說。甚深空空義。愚夫不能了。一切性自性。言說法如影。自覺聖智子。實際我所說。

一切諸法。無有自性。不可說示。此甚深空空義也。生死空。涅槃空。所有自覺聖智實際之地。非愚夫能了。故凡聖教。皆言說自性。法如影響。方便指歸耳。宗鏡云。言說者。從覺觀生。是共相和合而起。分別者。因意識生。是計度比量而起。以要言之。皆因不覺。教觀隨生。若無不覺之心。一切諸法。悉無自相可說。除方便門而為開示。究竟指歸無言之道也。

△五示如來藏自覺聖智離有無四句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惟願為說離一。異。俱。不俱。有。無。非有。非無。常。無常。一切外道所不行。自覺聖智所行。離妄想自相共相。入於第一真實之義。諸地相續。漸次上上增進清淨之相。隨入如來地相。無開發本願。譬如眾色摩尼。境界無邊相行。自心現趣部分之相。一切諸法。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離如是等妄想自性自共相見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令一切眾生。一切安樂具足充滿。

西域九十六種外道。皆由有無等四句。起六十二見網。寶性論云。空亂意菩薩。於此真空妙有。猶有三疑。一疑空滅色。取斷滅空。二疑空異色。取色外空。三疑空是物。取空為有。菩薩尚然。矧愚外乎。大智度論偈云。有無二見滅無餘。諸法實相佛所說。諸法實相。所謂自覺聖智所行也。泯絕無寄觀曰。謂此真空。不可言即色不即色。不可言即空不即空。一切皆不可。不可亦不可。此語亦不受。迥絕無寄。非言所及。非解所到。是謂行境。何以故。生心動念。即乖法體。失正念故。乃至若不洞明前解。無以躡行。若不解此行法。絕於前解。無以成其正解。若守解不捨。無以入此正行。是以行由解成。行起解絕也。第一真實之義。準初地見道。親得諸法實相。華嚴則指十住初心。明見佛性。與佛無別。所歷之位。一位即一切位。行布圓融。純以無功用道。任運至佛。入無邊剎土。普現色身。皆不出自心所現差別

也。四句。謂一句。異句。亦一亦異句。非一非異句。一。攝有常。異。攝無無常。此三皆有四句。我法亦有破四句義。涅槃論文云。存不為有。破聲聞常執。亡不為無。破聲聞斷執。亡不為無。雖無而有。存不為有。雖有而無。此雙破有無。顯亦有亦無。雖有而無。所謂非有。雖無而有。所謂非無。此破亦有亦無。顯非有非無。總之互相破除。以顯中道佛所行處也。

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汝能問我如是之義。多所安樂。多所饒益。哀愍一切諸天世人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吾當為汝分別解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不知心量愚癡凡夫。取內外性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自性。習因計著妄想。

不知自心現量。則舉體為識。自然不知內外諸性所從。惑於目前。妄生分別。此四句之所由生也。習因。指種識。不知心量。即成習因。計著所固然耳。

譬如羣鹿為渴所逼。見春時燄。而作水想。迷亂馳趣。不知非水。如是愚夫。無始虛偽妄想所熏習。三毒燒心。樂色境界。見生住滅。取內外性。墮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。妄見攝受。

上言諸見。起於迷自心量。而成種識。見有內外。生四邪見。此言現種相生。互相惑亂。於畢竟無。成究竟有也。

如乾闥婆城。凡愚無智而起城想。無始習氣計著相現。彼非有城。非無城。如是外道無始虛偽習氣計著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不能了知自心現量。

無始習氣計著相現。彼非有城非無城。此乃深明現前心色一切境界。皆唯識變。不得有無。所謂如幻不可思議。外道無智。惑為實有。徒益邪見爾。

譬如有人。夢見男女象馬車步城邑園林山河浴池種種莊嚴。自身入中。覺已憶念。大慧。於意云何。如是士夫。於前所夢憶念不捨。為黠慧不。大慧白佛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佛告大慧。如是凡夫。惡見所噬。外道智慧。不知如夢自心現性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

此以夢中所見。比量易知。至於覺已憶念不捨。兼喻愚夫。明知諸法非有異因。內外法執。猶故不忘也。

譬如畫像不高不下。而彼凡愚作高下想。如是未來外道惡見習氣充滿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自壞壞他。餘離有無無生之論。亦說言無。謗因果見。拔善根本。壞清淨因。勝求者當遠離去。作如是說。彼墮自他俱見有無妄想已。墮建立誹謗。以是惡見。當墮地獄。

世尊於此。深責外道惡見。建立自宗。誹謗正法。流布將來。自壞壞他。當墮地獄也。

譬如翳目。見有垂髮。謂眾人言。汝等觀此。而是垂髮。畢竟非性。非無性。見不見故。如是外道妄見希望。依於一異俱不俱。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誹謗正法。自陷陷他。

畢竟非性非無性見不見故。謂一切諸法。悉如垂毛。非有無性。由於見與不見。此直示唯識也。重言誹謗正法。自陷陷他。如來悲憫諄切。大槩可見矣。

譬如火輪非輪。愚夫輪想。非有智者。如是外道惡見希望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。一切性生。

魏譯無此。亦徧喻。無別義。故略也。

譬如水泡似摩尼珠。愚小無智。作摩尼想。計著追逐。而彼水泡。非摩尼。非非摩尼。取不取故。如是外道惡見妄想。習氣所熏。於無所有。說有生。緣有者。言滅。

水泡是一。取不取故。非真有生滅也。凡外於無所有之水泡。取以為有。愚夫於緣有之水泡。不取以為滅。鶡峯魔羅經偈云。譬如有愚夫。見泡生妄想。謂是瑠璃珠。取已執持歸。置之餅器中。守護如真寶。不久悉融消。空想默然住。於餘真瑠璃。亦復作空想。文殊亦如是。修習極空寂。常作空思惟。破壞一切法。解脫實不空。而作極空想。猶如見雹消。濫壞餘真實。汝今亦如是。濫起極空想。見於法空已。不空亦謂空。

復次大慧。有三種量。五分論。各建立已。得聖智自覺離二自性事。而作有性妄想計著。

三種量。謂現量。比量。聖言量也。現量者。現前實境。不落意言。親得法體。無有錯謬。如自覺聖智。相應證知也。比量。比類而知。如因夢境。而知為自心現。雖非親證。比知無妄也。聖言量者。如法佛所說。報佛所說。化佛所說。一定模範也。三支。謂宗。因。喻。如於我法立量云。如來藏第一義心為宗。因云自心現量故。喻云如鏡華。水月。及夢。如於外道立量云。彼以神我勝性為宗。因云無始虛偽習氣。及作者有無故。喻云如龜毛。沙油。破餅等。此三支。亦名三支比量。故合結為五也。三量五分。皆如來所說。以顯聖智自覺。離有無二見。而非建立聖智自覺。起有性分別。此破內愚我相也。

大慧。心意意識身心轉變。自心現攝所攝諸妄想斷。如來地自覺聖智。修行者不於彼作性非性想。若復修行者。如是境界性非性攝取相生者。彼即取長養。及取我人。

心意意識身心轉變。自心現攝所攝妄想斷者。謂既轉心意意識。則自心所現。能取所取。諸妄想應斷矣。故復云如來自覺聖智。

不應於彼復作有無見也。若復修聖行者。於自覺境界離有無法中。而作有性相者。即墮我人眾生壽者。此承上文為作有性計著者。加一鍼筈也。圓覺云。其心乃至證於如來畢竟了知清淨涅槃。皆是我相。又云。悟已超過一切證者。悉為人相。又云。了證了悟。皆為我人。而我人相所不及者。存有所了。名眾生相。又云。心照清淨覺所了者。一切業智所不自見。猶如命根。又云。如湯消冰。無別有冰知冰消者。存我覺我。亦復如是。故知得自覺聖智。離二自性事。而作有性妄想計著。皆不離此四相也。

大慧。若說彼性自性自共相。一切皆是化佛所說。非法佛說。又諸言說。悉由愚夫希望見生。不為別建立趣自性法。得聖智自覺三昧樂住者。分別顯示。

此復言如來有時說性說相。種種自他。皆化佛說。由愚夫希望有所得故。為示化城。而非實有建立趣自性法。為得聖智自覺三昧樂住者。分別顯示也。夫眾生日用。實非無常。為除常執。說無常想。乃至亦非無樂我淨。為除樂我淨執。說無樂我淨想。聖智自覺。亦無得果得禪。為順希望。說於果相。說於禪相。若無希望。則如來始終不說也。故知希望情見。急欲奪之言中。而聖智混合。且當啟之說外。如來固有所說在此。而旨趣在彼。將以明言說之所不及。即以論離言之所自及。水中非月。而月光儼然。鏡裏非像。而萬像森立。至理未彰。而聖意隱顯也。觀下文化佛所說。如影像等。始知愚外所迷。即智者所通。無二致爾。

譬如水中有樹影現。彼非影。非非影。非樹形。非非樹形。如是外道見習所熏。妄想計著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想。而不能知自心現量。譬如明鏡隨緣顯現一切色像。而無妄想。彼非像。非非像。而見像非像。妄想愚夫而作像想。如是外道惡見自心像現。妄想計著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譬如風水和合出聲。彼非性。非非性。如是外道惡見妄想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譬如大地。無草木處。熱燄川流。洪浪雲湧。彼非性。非非性。貪無貪故。如是愚夫。無始虛偽習氣所熏。妄想計著。依生住滅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。緣自住事門。亦復如彼熱燄波浪。譬如有人呪術機發。以非眾生數。毗舍闍鬼方便合成。動搖云為。凡愚妄想計著往來。如是外道惡見希望。依於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見。戲論計著。不實建立。大慧。是故欲得自覺聖智事。當離生住滅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等。惡見妄想。

此出化佛所說。以示權實兼到。蓋由自心現量。無自無他。隨緣赴感。應物現形。任諸有情。分別見異也。水中樹影。不屬有無。明鏡現像。本無心照。風水出聲。非因非緣。熱燄川流。洪浪雲湧。貪與無貪。俱非生滅。呪術屍行。機發像起。都無實事。去來宛然。此皆自心所現。非真非妄。非彼非此。非和非合。非覺非知。如來以夢幻水月。順彼根欲。而以全機大用。悟此修行。愚外不知。於聖智自證法中。妄起邪見。所有建立。皆成戲論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幻夢水樹影。垂髮熱時燄。如是觀三有。究竟得解脫。

此一偈言三有諸法。不可有無。悉如夢幻等事。作如是觀。便當下解脫也。

譬如鹿渴想。動轉迷亂心。鹿想謂為水。而實無水事。如是識種子。動轉見境界。愚夫妄想生。如為翳所翳。於無始生死。計著攝受性。如逆楔出楔。捨離貪攝受。如幻呪機發。浮雲夢電光。觀是得解脫。永斷三相續。於彼無有作。猶如燄虛空。如是知諸法。則為無所知。

此五偈言三有夢幻。本無實事。由識種子。妄見境界。如翳目見華。誤以華從日出。計見華目。為攝受性。此正無始生死根本。分別妄心。若能即此分別。知分別妄。如楔出楔。始知機發呪起。浮雲夢電。當處無人。即得遠離三毒攝受。而無遠離者。所謂以無作智觀一切法。而非覺想境界也。

言教唯假名。彼亦無有相。於彼起妄想。陰行如垂髮。如畫垂髮幻。夢乾闥婆城。火輪熱時燄。無而現眾生。常無常一異。俱不俱亦然。無始過相續。愚夫癡妄想。明鏡水淨眼。摩尼妙寶珠。於中現眾色。而實無所有。一切性顯現。如畫熱時燄。種種眾色現。如夢無所有。

此五偈言如來說法。亦為眾生假立名言。因彼分別妄見。而詔之曰。五陰諸行。如垂毛等。於無生中。而現生事。乃至邪計四句。亦復如是。皆無始虛偽。愚夫無知。妄生分別耳。後二偈再言一切言教。悉隨根欲。有所顯示。而非實法。此拔愚夫因說生解。如來導權歸實。意深且切矣。

復次大慧。如來說法。離如是四句。謂一異俱不俱有無非有非無常無常。離於有無建立誹謗分別。結集真諦緣起道滅解脫。如來說法以是為首。非性。非自在。非無因。非微塵。非時。非自性相續。而為說法。復次大慧。為淨煩惱爾燄障故。譬如商主。次第建立百八句。無所有。善分別諸乘。及諸地相。

此總結如來說法離四句有無分別者。蓋為結集真諦。真諦。即自覺聖第一義諦。此非二乘四諦比也。見於自覺第一真諦。方能深達緣起。隨順修道。證於寂滅。而得解脫。所為與外道勝性自在等論別也。斷二種障。亦即修道證滅之事。然皆結集於自覺真諦。所謂建立百八句於無所有。無所有。即指真諦無一切有無諸見。即世間。即非世間。即出世間。即非出世間。是句鮮白。純一無雜也。故知無所有。為如來秘密之藏。清淨無垢。得住此已。自能善分別知諸乘地相。此固順性起用。善諸方便。以自莊嚴。而非別有。如來說法。普為菩薩成就自覺。如商主引導。至於寶所。更無實法爾。

△六示四種禪。以顯如來清淨不同二乘。

復次大慧。有四種禪。云何為四。謂愚夫所行禪。觀察義禪。攀緣如禪。如來禪。云何愚夫所行禪。謂聲聞緣覺外道修行者。觀人無我性。自相共相骨鎖。無常苦不淨相。計著為首。如是相不異觀。前後轉進。相不除滅。是名愚夫所行禪。

四種禪。唯愚夫所行禪。為二乘外道所修。觀察。緣如。為諸地行相。如來。為自覺聖智究竟相也。二乘觀苦空無我不淨。修習四諦。謂知苦斷集。修道。證滅。此對治世間無常計常。無樂計樂。無我計我。不淨計淨。修無我觀。觀成就已。至於愛盡涅槃。而內外法相。終不除滅。由不知內外諸法。自心所現。以為實有所滅。實有所證。此雖正法。同於外道。故我世尊於涅槃會上。特為二乘說四實諦。告文殊菩薩云。有苦。有諦。有實。有集。有諦。有實。有滅。有諦。有實。有道。有諦。有實。如來非苦。非諦。是實。虛空非苦。非諦。是實。佛性非苦。非諦。是實。所言苦者。為無常相。是可斷相。是為實諦。如來之性。非苦。非無常。非可斷相。是故為實。所言集者。能令五陰和合而生。亦名為苦。亦名無常。是可斷相。如來之性。非是集性。非是陰因。非可斷相。是故為實。所言滅者。名煩惱滅。亦常無常。二乘所得。名曰無常。諸佛所得。是則名常。亦名證法。是為實諦。如來之性。不名為滅。能滅煩惱。非常無常。不名證知。常住無變。是故為實。道者。能斷煩惱。亦常無常。是可修法。是名實諦。如來非道。能斷煩惱。非常無常。非可修法。常住不變。是故為實。又云。諸外道等。有苦集諦。無滅道諦。於非滅而生滅想。於非道而生道想。於非果中生於果想。於非因中生於因想。以是義故。彼無一道清淨也。此云前後轉進。相不除滅。正指有可斷相。有可修相。所證知法。所謂非果果想。非因因想也。

云何觀察義禪。謂人無我自相共相。外道自他俱。無性已。觀法無我。彼地相義。漸次增進。是名觀察義禪。

此觀法無我。始入唯識。證唯識菩薩。達一切法空。名見道分。是為初地。由是諸地相義。次第增進也。

云何攀緣如禪。謂妄想二無我妄想。如實處。不生妄想。是名攀緣如禪(唐譯云。若分別無我有二。是虛妄念。若如實知。彼念不起。是名緣真如禪)。

入真如實際之地。所見二無我清淨法相。尚不現前。若此相現前。猶名妄想。不名如實證知也。

云何如來禪。謂入如來地。得自覺聖智相三種樂住。成辦眾生不思議事。是名如來禪。

三種樂。所謂三三昧。空三昧。無相三昧。無作三昧。空者。於二十五有。不見一實。無作者。於二十五有。不作願求。無相者。無有十相。所謂色相。聲相。香相。味相。觸相。生相。住相。滅相。男相。女相也。實相亦有三種樂。一受樂。二寂靜樂。三覺知樂。如來常住。無有變易。名曰實相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凡夫所行禪。觀察相義禪。攀緣如實禪。如來清淨禪。譬如日月形。鉢頭摩深險。如虛空火盡。修行者觀察。如是種種相。外道道通禪。亦復墮聲聞。及緣覺境界。捨離彼一切。則是無所有。一切剎諸佛。以不思議手。一時摩其頂。隨順入如相。

鉢頭摩。翻紅蓮華。日月形。紅蓮華。海相深險。虛空火盡。皆禪定差別境界。外道二乘以取著故。成於邪見。若一切捨離。直下自覺。即是無所有處。便為諸佛所加。隨入如來地真如實相也。

△七示如來藏自性涅槃。不同二乘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般涅槃者。說何等法。謂為涅槃。佛告大慧。一切自性習氣藏意意識見習轉變。名為涅槃。諸佛及我涅槃。自性空事境界。

自性習氣藏。謂八識。意。謂七識。意識。謂六識。即心意意識也。見習轉變者。八識即如來藏。無有轉變。所轉者見習耳。如來藏不覺妄動起見。由是人法。熏變成習。若能發明識即是性。頓離見習。是名涅槃。涅槃名為秘密之藏。如伊三點。涅槃云。解脫之法。亦非涅槃。如來之身。亦非涅槃。摩訶般若。亦非涅槃。三法各異。亦非涅槃。此如來法身。智慧。解脫。圓滿無虧。非縱非橫。所謂自性空事也。又云。修大涅槃。知見法界。解了實相。空無所有。無有和合覺知之相也。

復次大慧。涅槃者。聖智自覺境界。離斷常妄想性非性。云何非常。謂自相共相妄想斷。故非常。云何非斷。謂一切聖去來現在得自覺。故非斷。

涅槃經云。涅槃無因。而體是果。何以故。無生滅故。無所作故。非有為故。是無為故。常不變故。無處所故。無始終故。善男子。若涅槃有因。則不得稱涅槃也。夫無因。故不墮常。而為自覺聖智之體。故不墮斷。又涅槃無我。有八自在。名為大我。一能示一身為微塵身。二能示一塵身滿大千界。三能以滿大千身輕舉飛空。四能造一事。而令眾生各各成辦。或住一土。而令他土悉見。五能六根互用。六能得一切法。而無所得。七說自在。八徧滿一切處自在。此三世如來大般涅槃自覺境界也。

大慧。涅槃不壞不死。若涅槃死者。復應受生相續。若壞者。應墮有為相。是故涅槃離壞離死。是故修行者之所歸依。

世尊嘗謂迦葉曰。汝不應作是憶想。謂如來性是滅盡也。迦葉。滅煩惱者。不名為物。永畢竟故。是故名常。又曰。譬如聖王。素在後宮。或時遊觀。在於後園。王雖不在諸嫔女中。不得言聖王命終。如來亦爾。雖不現於閻浮提界。入涅槃中。不名無常。如來出於無量煩惱。入於涅槃安樂之處。游諸覺華。歡喜受樂。又曰。我今當令一切眾生。及以我子四部之眾。悉皆安住秘密藏中。我亦當安住是中。入於涅槃。

復次大慧。涅槃非舍。非得。非斷。非常。非一義。非種種義。是名涅槃。

涅槃云。解脫者。名無異處。譬如有人。唯居上妙清淨屋宅。更無異處。夫無異處。則非捨也。又云。解脫者。名不可取。如阿摩勒果。人可取持。解脫不爾。不可取持。夫不可取持。則非得也。又曰。解脫者。名斷一切有為之法。出生一切無漏之法。夫斷有為。則非常。生無漏。則非斷。又曰。解脫者。名不可量。譬如大海。不可量度。又解脫者。名為一味。如乳一味。解脫亦爾。唯有一味。夫不可量。則非一義。唯有一味。則非種種義也。

復次大慧。聲聞緣覺涅槃者。覺自相共相。不習近境界。不顛倒見。妄想不生。彼等於彼。作涅槃覺。

聲聞緣覺於四顛倒。起不顛倒見。作涅槃想也。何謂四倒。謂不知如來常樂我淨。故於常中生無常想。於樂中生於苦想。於我中生無我想。於淨中生不淨想。是為四倒。以四顛倒。為不顛倒。所有修習。皆為作因。而非了因。非真涅槃也。

復次大慧。二種自性相。云何為二。謂言說自性相計著。事自性相計著。言說自性相計著者。從無始言說虛偽習氣計著生。

事自性相計著者。從不覺自心現分齊生。

言說習氣計著者。如依白色。而說為白。依黑色。而說為黑。亦有他土不說黑白者。故知皆無始傳習。以為決定白決定黑也。事自性計著者。如色心等。生滅現前。或執有因。或執無因。皆由不知自心所現。妄起計度。此二性相。正愚外法執所由。故重言之也。

△八示神力建立。不墮有無。

復次大慧。如來以二種神力建立。菩薩摩訶薩。頂禮諸佛。聽受問義。云何二種神力建立。謂三昧正受。為現一切身面言說神力及手灌頂神力。

此如來建立二種神力。加持行者。始終護念。不墮歧路也。禪定中。現身面言說。此初地住。手灌頂。則十地滿足。灌頂授位。若無二神力。決不成就也。

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初菩薩地。住佛神力。所謂入菩薩大乘照明三昧。入是三昧已。十方世界一切諸佛。以神通力。為現一切身面言說。如金剛藏菩薩摩訶薩。及餘。如是相功德。成就菩薩摩訶薩。大慧。是名初菩薩地。

照明三昧。謂光明定。菩薩得入此定。由住神力。金剛藏菩薩。華嚴會上。承佛加持。舉一例餘也。

菩薩摩訶薩。得菩薩三昧正受神力。於百千劫積習善根之所成就。次第諸地。對治所治相。通達究竟。至法雲地。住大蓮華微妙宮殿。坐大蓮華寶師子座。同類菩薩摩訶薩眷屬圍繞。眾寶瓔珞莊嚴其身。如黃金薔蔔日月光明。諸最勝子從十方來。就大蓮華宮殿座上而灌其頂。譬如自在轉輪聖王。及天帝釋天子灌頂。是名菩薩手灌頂神力。大慧。是名菩薩摩訶薩二種神力。若菩薩摩訶薩住二種神力。面見諸佛如來。若不如是。則不能見。

此承初地。次及諸地。至十地灌頂。無非住佛神力也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凡所分別三昧神足諸法之行。是等一切悉住如來二種神力。大慧。若菩薩摩訶薩離佛神力能辯說者。一切凡夫亦應能說。所以者何。謂不住神力故。大慧。山石樹木及諸樂器城郭宮殿。以如來入城威神力故。皆自然出音樂之聲。何況有心者。聾盲瘖瘂。無量眾苦。皆得解脫。如來有如是等無量神力。利安眾生。

言凡夫必不能說者。見菩薩所有樂辯。皆由住佛神力也。又舉無情以訖有情。神力廣大。不可思議。然亦自心所現。一體周圓。含識之儔。情生智隔耳。

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以何因緣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菩薩摩訶薩住三昧正受時。及勝進地灌頂時。加其神力。佛告大慧。為離魔業煩惱故。及不墮聲聞地禪故。為得如來自覺地故。及增進所得法故。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。咸以神力建立諸菩薩摩訶薩。若不以神力建立者。則墮外道惡見妄想。及諸聲聞眾魔希望。不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以是故。諸佛如來咸以神力攝受諸菩薩摩訶薩。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神力人中尊。大願悉清淨。三摩提灌頂。初地及十地。

如來加持行者。始終備至。而愚外無知。執情難破。終墮邪途。亦可互相儆戒矣。

△九示諸法緣起。以顯如來藏非因緣義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佛說緣起。即是說因緣。不自說道。(唐譯云。佛說緣起。是由作起。非自體起)世尊。外道亦說因緣。謂勝自在時微塵生。如是諸性生。然世尊所謂因緣生諸性言說。有間悉檀。無間悉檀。

十二因緣。從無明起行。無明為因。諸行為果。行因識果。此因緣生法也。外道亦說從於勝性自在時微塵等因。生一切法。故疑悉檀無間。間。別也。不知十二因緣。從於無明不覺。非作者生。亦非自體生。而外道妄執勝性。說為作者。能生諸法。不知其迷於自體。而遂以所迷之自體為諸法因。舉體全識。識性虛妄。亦即無因也。

世尊。外道亦說有無有生。世尊亦說無有生。生已滅。(唐譯云。外道亦說以作者故。從無生有。世尊亦說以因緣故。一切諸法本無而生。生已歸滅)如世尊所說無明緣行。乃至老死。此是世尊無因說。非有因說。世尊建立作如是說。此有故彼有。非建立漸生。觀外道說勝。非如來也。所以者何。世尊。外道說因不從緣生。而有所生。世尊說觀因有事。觀事有因。如是因緣雜亂。如是展轉無窮。

外道以作者為生因。即是無因。遂疑世尊所說。不覺妄起。起已還滅。亦為無因也。此有故彼有者。謂此有無明。故彼有諸行。又疑世尊非建立生因次第而起。彼此相生。因緣雜亂。反不如外道作者為尤勝也。不知總由不覺。似有生起。因成於果。果復起因。皆由妄見。實無生義耳。

佛告大慧。我非無因說。及因緣雜亂說。此有故彼有者。攝所攝非性。覺自心現量。大慧。若攝所攝計著。不覺自心現量。外境界性非性。彼有如是過。非我說緣起。我常說言。因緣和合而生諸法。非無因生。

覺自心現量。始知能取所取。皆由不覺。妄見有無。非外境界實有自性也。外道不覺自心所現。而於外境性與非性妄生計著。所以為過。至於世間因緣。既有業因。難逃苦繫。迷情未盡。而謂一切無礙。必不可得。所謂無我無作無受者。善惡之業終不亡。不自生。非不生。非無因生也。

大慧復白佛言。世尊。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耶。世尊。若無性者。言說不生。是故言說有性有一切性(唐譯云。世尊。有言說故。必有諸法。若無諸法。言依何起)。

此因愚外依於名相。而生妄想。以為實有諸法。若無諸法。則言說無所依起。不知一切境界。悉由自心。不覺妄現。復因妄現。而生執取。妄計名字。所有言說。總屬迷事。無有實義也。

佛告大慧。無性而作言說。謂兔角龜毛等。世間現言說。大慧。非性。非非性。但言說耳。如汝所說言說有性有一切性者。汝論則壞。

兔角龜毛。喻無法而有言說。以例一切諸法。不覺妄現。在自覺聖智。亦猶兔角龜毛。空有言說耳。

大慧。非一切剎土有言說。言說者。是作耳。或有佛剎瞻視顯法。或有作相。或有揚眉。或有動睛。或笑。或欠。或警歎。或念剎土。或動搖。大慧。如瞻視。及香積世界。普賢如來國土。但以瞻視令諸菩薩得無生法忍。及諸勝三昧。是故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。大慧。見此世界蚊蚋蟲蟻。是等眾生。無有言說。而各辦事。

言說是作。謂由心所作也。既由心作。則言說所說。悉唯自心。乃至作相揚眉。無非自心。悉無一切法體也。皆無法體。而各有顯示。各有顯示。唯詮自心。在愚癡為妄執。在聖智為指迷。皆顯示自心之一耳。非言說有性有一切性也。蚊蚋蟲蟻。舉現前易見。總以明言說無性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如虛空兔角。及與繫太子。(唐譯云。如虛空兔角。及與石女兒)無而有言說。如是性妄想。因緣和合法。凡愚起妄想。不能如實知。輪迴三有宅。

一切世間。本無諸法。而有言說。由於妄計。一切出世。亦無諸法。而有言說。但為破除。妄計本虛。破除非實。所謂如虛空等也。凡愚不知諸法如實自相。而於因緣和合。建立誹謗。徒乖法體。由妄分別。自取流轉。良可憫夫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三

音釋

恚

(胡桂切)。

斷

(魚巾切)。

黠

(吉協切)。

警欬

(警棄挺切欬丘蓋切)。

蚊蚋

(蚊無分切蚋儒稅切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○十示諸法常住如幻。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。分四。

△初顯惑亂常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常聲者何事說。佛告大慧。為惑亂。以彼惑亂。諸聖亦現。而非顛倒。(唐譯云。大慧。依妄法說。以諸妄法。聖人示現。然不顛倒)大慧。如春時燄。火輪。垂髮。乾闥婆城。幻。夢。鏡像。世間顛倒。非明智也。然非不現。大慧。彼惑亂者有種種現。非惑亂作無常。所以者何。謂離性非性故(唐譯云。大慧。妄法現時。無量差別。然非無常。何以故。離有無故)。

一切諸法。悉無自性。如春燄火輪。不可有無。此如來所以說常也。計有無惑亂者。顛倒想耳。顛倒可滅。法性常住。法華云。無上兩足尊。知法常無性。佛種從緣起。是故說一乘。諸法住法位。世間相常住。涅槃亦云。我亦不說內外六入及六意識常。我乃宣說滅內外入所生六識。名之為常。夫內外唯心。聖凡同現。惑亂由識。迷覺攸分。所謂一切凡夫有二種想。一世流布想。二著想。一切聖人唯有世流布想。無有著想。故知著想若滅。離性有無。春燄火輪。法爾常然也。

大慧。云何離性非性惑亂。謂一切愚夫種種境界故。如彼恒河。餓鬼見不見故。無惑亂性。於餘現故。非無性。如是惑亂。諸聖離顛倒不顛倒。是故惑亂常。謂相相不壞故。大慧。非惑亂種種相妄想相壞。是故惑亂常(唐譯云。大慧。妄法是常。相不異故。非諸妄法。有差別相。以分別故。而有別異。是故妄法。其體是常)。

一恒河水。餓鬼不見。不可言有。餘眾生見。不可言無。無有無性。而非無水。所謂不壞世間相。而成出世法也。一切諸法。妄想分別。法無分別。無分別法。是名常住。顛倒。屬凡夫法。不顛倒。屬二乘法。顛倒與不顛倒。皆為分別。非法實相。故諸聖悉離耳。

大慧。云何惑亂真實。若復因緣。諸聖於此惑亂不起顛倒覺。非不顛倒覺。(魏譯云。云何迷惑法名之為實。以諸聖人迷惑法中。不生顛倒心。亦不生實心)大慧。除諸聖。於此惑亂有少分想。非聖智事相。大慧。凡有者。愚夫妄說。非聖言說。

此復言聖智事。於惑亂法。無有少想也。凡外於如幻法上。無常計常。乃至無我樂淨。計我樂淨。此凡外所為顛倒也。二乘於如幻法上。常計無常。乃至我樂淨。計無我樂淨。此二乘對治凡外。而自以為不顛倒也。不知顛倒與不顛倒。皆為覺想所轉。而於惑亂真實自相。不得相應。故知有少分想。即不能入聖智事耳。

○二示惑亂起二種性。以顯真如平等。分二。

△初示惑亂起二種性。

彼惑亂者。倒不倒妄想。起二種種性。謂聖種性。及愚夫種性。聖種性者。三種分別。謂聲聞乘。緣覺乘。佛乘。云何愚夫妄想起聲聞乘種性。謂自共相計著。起聲聞乘種性。是名妄想起聲聞乘種性。大慧。即彼惑亂妄想起緣覺乘種性。謂即彼惑亂自共相。不親計著。起緣覺乘種性。云何智者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。謂覺自心現量。外性非性。不妄想相。起佛乘種性。是名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。又種種事性。凡夫惑想。起愚夫種性。

此即惑亂顯示起二種性。以明惑亂之法。本自平等。但能離諸分別。即名真如也。自共相計著者。謂聲聞觀陰界入空。作無我想。證人無我。而自共相不滅。故不得法無我也。自共相不親計著者。謂緣覺於自共相。計於緣起。不樂憤鬧。而於法我。猶未頓忘也。即彼惑亂起佛乘種性者。謂即惑亂。即非惑亂。當處想盡。即如如佛。此覺自心現量者。見一切法。無有法體。故妄想不生也。一切凡外執現前種種事物。將為實有。是為愚夫種性。所謂非常常想。非樂我淨。作樂我淨想也。

△二示離妄平等真如。

彼非有事。非無事。是名種性義。大慧。即彼惑亂不妄想。諸聖心意意識過習氣自性法轉變性。是名為如。(魏譯云。聖人觀察彼迷惑法。不虛妄分別。是故聖人能轉心意意識身相。離煩惱習故。是故聖人轉彼迷惑法。名為真如)是故說如離心。我說此句。顯示離想。即說離一切想。

承上於惑亂法。所起種性。彼惑亂法。非有實事。非無實事。由依妄想而有分別耳。諸聖智者觀彼惑亂。離諸分別。但能轉心意意識一切妄想習氣。復本自性。得見法性。名為真如。所謂如離心也。離一切分別之心。真如法性。自然顯示。此句。謂真如法

性也。真如法性。顯示離分別法門。離一切分別。更無餘義也。故知一切惑亂。法非分別。一切妄想。性非分別。皆由不覺。內起妄心。外見妄法。內外惑亂。悉無實事。惟在迷中。亦非無事耳。

○上二示惑亂起二種性。以顯真如平等竟。三示惑亂無法。分二。

△初示惑亂無法如幻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惑亂為有為無。佛告大慧。如幻無計著相。若惑亂有計著相者。計著性不可滅。緣起應如外道說因緣生法。

此問惑亂之法為有為無者。因上惑亂常義計也。不知所謂常者。滅內外入所生六識名常。非實有法常也。內外所生六識既滅。則法無自性。不可有無。謂之如幻。計著之相。無所從生矣。若如幻猶有計著之相。則計著法必不可滅。如外道說。外道於十二因緣。計從因生。此由不知自心所現。妄見實有耳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惑亂如幻者。復常與餘惑作因。佛告大慧。非幻惑因。不起過故。大慧。幻不起過。無有妄想。大慧。幻者從他明處生。(唐譯云。大慧。夫幻事者。從他明呪而得生起)非自妄想過習氣處生。是故不起過。大慧。此是愚夫心惑計著。非聖賢也。

惑亂如幻復當與餘惑作因者。謂此惑亂之法。雖是如幻。若猶於此而起妄計。則幻不能止惑。復當為惑作因。此防撥無者。不能深達如幻。則迷情未盡。著想猶存。藉口空華。反成顛倒。不知西域幻法。從於明呪而得生起。喻如幻法。從自心不覺。妄有所現。無有主者。無有覺知。所謂幻不起過。無有妄想也。非自妄想過習氣處生者。謂妄想由不達自心所現。一切諸法。悉同幻起。隨順習氣。妄計有無。遂為過患。達法如幻。妄計頓停。所謂幻非惑因也。迷生惑亂。悟同幻者。妄想之心無附。即因緣之遭徒然。古今聖賢。真無兩旨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聖不見惑亂。中間亦無實。中間若真實。惑亂即真實。捨離一切惑。若有相生者。是亦為惑亂。不淨猶如翳。

聖不見惑亂者。謂惑亂即真實。不於惑亂中間。復有不惑亂以為真實也。故曰中間若真實。惑亂即真實。知妄即真。頓離內外相見。此覺自心現者。至無所有。猶如瑠璃。無有餘翳也。住九地菩薩。見法有性。猶云不見佛性。謂見佛性。則不復見一切法性。涅槃云。菩薩摩訶薩實無所見。無所見者。即無所有。無所有者。即一切法。所謂惑亂即真實也。

△二再示如幻無過。

復次大慧。非幻無有相似。見一切法如幻。(唐譯云。復次大慧。見諸法非幻無有相似。故說一切法如幻)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為種種幻相計著言一切法如幻。為異相計著。若種種幻相計著言一切性如幻者。世尊。有性不如幻者。所以者何。謂色種種相非因。世尊。無有因色種種相現如幻。(唐譯云。若依執著種種幻相言一切法猶如幻者。世尊。非一切法悉皆如幻。何以故。見種種色相不無因故。世尊。都無有因令種種色相顯現如幻)世尊。是故無種種幻相計著相似性如幻(唐譯云。世尊。不可說言依於執著種種幻相。言一切法與幻相似)。

一切諸法。無有主者。無有覺知。非幻無以為喻。故世尊重言之。而非以種種計著相言如幻也。若以種種計著相言如幻者。則現前色相。不由計著而有所現。是有性不如幻者。便非無因。蓋欲顯一切法。由迷自心。而不同於作者因相。故曰無有因種種相現如幻也。復終之曰。無種種幻相計著相似性如幻。則世尊所說一切法如幻。旨趣自曉然耳。故知外道異因。總由不知現前色相。皆自心現。有無諸性。悉不可得。一切法不生。一切法如幻。此如來秘密之旨。大慧深領法要。而以如幻非計著相。所謂直顯法性歟。

佛告大慧。非種種幻相計著相似一切法如幻。大慧。然不實一切法速滅如電。是則如幻。大慧。譬如電光剎那頃現。現已即滅。非愚夫現。如是一切性。自妄想自共相觀察。無性。非現。色相計著。

此言非因計著諸相而言一切法如幻。謂一切法速滅如電。故言如幻也。一切諸法。如電光現。不可有無。愚夫不達諸法實相。妄起分別。以為實有自共相現。而不知妄現非性。但由色相計著。當下無生。抗行回互。俱無所用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非幻無有譬。說法性如幻。不實速如電。是故說如幻。

法無自性。當生不生。不生說無。生而無生。故說如幻。此得法實相者之所顯示也。

○上三示惑亂無法竟。

△四直示無生如幻。令離希望。

大慧復白佛言。如世尊所說一切性無生及如幻。將無世尊前後所說自相違耶。說無生性如幻。

一切法不生。一切法如幻。此當生不生之旨也。性無自性。故曰無生。是無而非無也。如虛空華。故曰如幻。是有而非有也。如來秘密。非智所及。前後相違之難。蓋欲明此耳。

佛告大慧。非我說無生性如幻前後相違過。所以者何。謂生無生。覺自心現量。有非有。外性非性。無生現。大慧。非我前後說相違過。然壞外道因生。故我說一切性無生。大慧。外道癡聚。欲令有無有生。非自妄想種種計著緣。大慧。我非有無有生。是故我以無生說而說。

生無生。此如來決定之旨。為覺自心現量者。說是秘密也。自心所現。故非無性。現唯自心。故非有性。一切外性非性。即無生現前。說有因生。說無因生。皆自妄想計著也。

大慧。說性者。為攝受生死故。壞無見斷見故。為我弟子攝受種種業受生處故。以聲性說攝受生死。

性。法也。佛說有法者。為令弟子知生死攝受之因。所以破無因斷見也。涅槃云。眾生行業。不常不斷。而得果報。雖念念滅。而無所失。雖無作者。而有作業。雖無受者。而有果報。受者雖滅。果不敗亡。無有慮知。和合而有。一切眾生。雖與十二因緣共行。而不見知。不見知故。無有終始。此佛所以說因緣性也。聲。猶名句也。謂有法攝受。亦空有言說。蓋復示其行業因迷。覺則當下性離。涅槃為眾生而言。非為覺者。此不可與迷情未盡者道也。

大慧。說幻性自性相。為離性自性相故。墮愚夫惡見相希望。不知自心現量。壞因所作生。緣自性相計著。說幻夢自性相一切法。不令愚夫惡見希望。計著自及他一切法。如實處見。作不正論。大慧。如實處見一切法者。謂超自心現量。

幻無自性。唯心所現。現如夢幻。不能為一切法而作生因。所以壞愚夫希望計著也。如實處。即指自心所現一切如幻之法。不墮有無能所。所謂諸法實相也。不見一法。方見實相。此覺自心現量境界。唯證相應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無生作非性。有性攝生死。觀察如幻等。於相不妄想。

一切諸法。無有生性。妄有所作。即受生死。生死如幻。而為妄想之所攝持。所謂不自生。非不生。無生緣起。緣起無生。悟此者。可以超然自得也。

○上十示諸法常住如幻。以顯如來藏自性無生竟。十一示離言得義。止外別愚。選擇覺心。建立涅槃。分五。

△初示離言得義。

復次大慧。當說名句形身相。(魏譯云。說名句字身相)善觀名句形身菩薩摩訶薩。隨入義句形身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如是覺已。覺一切眾生。大慧。名身者。謂若依事立名。是名名身。句身者。謂句有義身。自性決定究竟。是名句身。形身

者。謂顯示名句。是名形身。又形身者。謂長短高下。又句身者。謂徑跡。如象馬人獸等所行徑跡。得句身名。大慧。名及形者。謂以名說無色四陰。故說名。自相現。故說形。是名名句形身。說名句形身相分齊。應當修學。

前謂言說不顯示第一義。此言隨入義句形身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謂非言說是第一義。亦非所說是第一義。第一義聖智樂處。言說所入。故知言說所入。即自性決定究竟之句。入決定究竟。則言說所說。不足顯示。然所以達此者。亦由言說。謂之以楔出楔。所當善觀也。依事立名者。如依水土人工所作漿具。名之為餅。自性決定究竟者。如依諸法如幻之句。得一切法決定無有自性。究竟如來藏真如之義也。字畫有長短。音韻有高下。因字得名。累字成句。所謂顯示名句也。徑跡。謂觀徑跡。知為象馬人獸所行。如觀句而得義也。無色四陰。謂受想行識也。因受想行識之名。而知四無色陰。觀點畫長短音韻高下。而字之自相現也。由名句形身。而入第一究竟之義。所謂疾得菩提。自覺覺他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名身與句身。及形身差別。凡夫愚計著。如象溺深泥。

偈責愚外不知離言得義反為覺想境界所轉。如象溺泥。深用憐憫也。

△二示止論。以明義不在言。

復次大慧。未來世智者。以離一異俱不俱見相我所通義。問無智者。彼即答言。此非正問。謂色等常無常為異不異。如是涅槃諸行。相所相。求那所求那。造所造。見所見。塵及微塵。修與修者。如是比展轉相。如是等問。而言。佛說無記。止論。非彼癡人之所能知。謂聞慧不具故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令彼離恐怖句故。說言無記。不為記說。又止外道見論故。而不為說。

止論。四論之一。有二義。一止外道無記論。不為記說。為癡無智故。離彼怖畏故。止邪論故。二止根未熟者。令離執著故。默契無言故。時節因緣故。故設未來智者。若以如來離四句通義問於無智。必致非正之答。反以色等諸相能所展轉。多所難問。此佛說無記。故止不為論。以彼癡人無知。聞慧不具。苟為記說。必生恐怖。以離四句甚深空義。非識所泊。若墮四句。又成戲論。增益邪見。如來所以為後世勗也。色等。謂於陰界入諸法。所有常異四句也。涅槃諸行。謂能證涅槃之行也。相所相。謂能相所相。依所依。謂能依所依。造所造。謂能造所造。見所見。

謂能見所見。塵及微塵。謂泥團微塵也。修與修者。謂人我法我也。此展轉相待。虛無實義。不可記錄。故曰無記也。
大慧。外道作如是說。謂命即是身。如是等無記論。大慧。彼諸外道愚癡。於因作。無記論。非我所說。大慧。我所說者。離攝所攝。妄想不生。云何止彼。大慧。若攝所攝計著者。不知自心現量。故止彼。大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以四種記論為眾生說法。大慧。止記論者。我時時說。為根未熟。不為熟者。

此明止記論之所由說也。命。生死之根。以此為身。成於因作。此外道無記。非如來所說。謂如來所說。離能所取。妄想不生。而不直示唯心者。以有因作計著。不知自心所現。故止之也。然諸佛如來四種記論。引導眾生。止記論者。非但為外道。亦為根未熟者。時節未至。不可增其意言。時節將至。且欲悟之言外。所謂但遮其非。不言其是。涅槃云。如彼鴛鴦。巡鄰提鳥。共相遊止。不相捨離。如來謂異法是苦。異法是樂。異法是常。異法無常。異法是我。異法無我。時節若至。其理自彰也。

復次大慧。一切法離所作。因緣不生。無作者。故一切法不生。大慧。何故一切性離自性。以自覺觀時。自共性相不可得。故說一切法不生。何故一切法不可持來不可持去。以自共相。欲持來無所來。欲持去無所去。是故一切法離持來去。大慧。何故一切諸法不滅。謂性自性相無故。一切法不可得。故一切法不滅。大慧。何故一切法無常。謂相起無常性。是故說一切法無常。大慧。何故一切法常。謂相起無生性。無常常。故說一切法常。

此正言止論說也。一切法不生。離能所。無作者故。一切法無自性。自共相不可得故。一切法無去來。自共相來無從去無至故。一切法不滅。無性相故。一切法無常。相起無常性故。一切法常。起即不起。無常性常故。詳此六義。唯無所有。除無所有。不容有說。故曰止論。以此制諸外道。即以此別示玄義。如來深密。唯當默契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記論有四種。一向反詰問。分別及止論。以制諸外道。有及非有生。僧伽毗舍師。一切悉無記。彼如是顯示。正覺所分別。自性不可得。以離於言說。故說離自性。

一向。直答也。反詰。質難答。分別。條暢答。止論。即置答也。僧伽。指數論所立二十五冥諦。毗舍。指勝論所立六句。因與無因。無有實義。無可為說。唯說無性耳。

○三別四果。以出真覺。分六。

△初問四果差別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諸須陀洹。須陀洹趣差別通相。若菩薩摩訶薩善解須陀洹趣差別通相。及斯陀含。阿那含。阿羅漢。方便相。分別知己。如是如是為眾生說法。謂二無我相。及二障淨。度諸地相。究竟通達。得諸如來不思議究竟境界。如眾色摩尼。善能饒益一切眾生。以一切法境界無盡身財。攝養一切。

問四果相。欲明四果與覺地通別。為眾生分別顯示。令捨人法二障。證二無我。超諸地相。通達佛地。究竟莊嚴。獲如意寶。以無所有。轉相度脫也。一切法境界。謂無所有境界也。

○二列三種須陀洹。分二。

△初示須陀洹果相。

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今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然聽受。佛告大慧。有三種須陀洹。須陀洹果差別。云何為三。謂下中上。下者。極七有生。中者。三五有生而般涅槃。上者。即彼生而般涅槃。此三種有三結。下中上。云何三結。謂身見。疑。戒取。是三結差別。上上昇進。得阿羅漢。

須。翻無漏。陀洹。翻修習。謂修習無漏也。又須翻流。陀洹翻逆。謂逆生死流也。又翻入。謂入聖流也。上中下。分利鈍二種。鈍根人天七返。乃般涅槃。現生。蓋指極利也。此三種人。斷三種結。唐譯無下中上三字。然斷結亦分利鈍。故云三結差別也。

△二示須陀洹斷結差別。

大慧。身見有二種。謂俱生。及妄想。如緣起妄想自性妄想。譬如依緣起自性。種種妄想自性計著生。以彼非有非無。非有無無實。妄想相故。愚夫妄想種種妄想自性相計著。如熱時燄。鹿渴水想。是須陀洹妄想身見。彼以人無我攝受無性。斷除久遠無知計著。

身見二種。謂俱生分別。妄想。即分別也。分別屬見惑。雖廣攝內外諸法。亦依五蘊妄計有無。如幻人從緣。而起男女屈伸諸相。生一切眾生分別。而實非有非無。都無實事。唯妄想相。如彼渴鹿。妄見水性。此須陀洹以人無我智。觀攝受無性。而得除斷也。按須陀洹斷二種煩惱。不墮外道作因。猶依人無我智。滅攝受性。故法無我非分也。

大慧。俱生者。須陀洹身見。自他身等四陰。無色相故。色生造及所造故。展轉相因相故。大種及色不集故。須陀洹觀有無品不現。身見則斷。如是身見斷。貪則不生。是名身見相。

俱生。屬思惑。聲聞析五蘊空。而得解脫。謂受等四蘊。無色相可得。色蘊依四大及四大造色。互相和合。無有自他。遠離有無邪見。貪想不生。總二種斷。是名身見斷。

大慧。疑相者。謂得法善見相故。及先二種身見妄想斷故。疑法不生。不於餘處起大師見。為淨不淨。是名疑相須陀洹斷。

得法善見相者。所謂見諦也。離有無因。見於真諦。是為證法善見。身見隨斷。疑則不生。疑有三種。謂疑法。疑己。疑人也。證法善見。則不疑法。身見已斷。則不疑己。不疑法不疑己。則亦不疑人。謂法己二疑。得人而斷。故不於餘處起大師想也。為淨不淨者。疑詞也。

大慧。戒取者。云何須陀洹不取戒。謂善見受生處苦相故。是故不取。大慧。取者。謂愚夫決定受習苦行。為眾具樂。故求受生。彼則不取。除回向自覺勝。離妄想無漏法相行方便。受持戒支。是名須陀洹取戒相斷。

求生樂處而取戒支。是為戒取。須陀洹所有受持。皆為自覺勝。回向無漏法行。故戒取斷。

須陀洹斷三結。貪癡不生。若須陀洹作是念。此諸結我不成就者。應有二過。墮身見。及諸結不斷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說眾多貪欲。彼何者貪斷。佛告大慧。愛樂女人。纏綿貪著。種種方便身口惡業。受現在樂。種未來苦。彼則不生。所以者何。得三昧正受樂故。是故彼斷。非趣涅槃貪斷。

金剛般若云。須陀洹能作是念。我得須陀洹果不。須菩提言。不也。世尊。何以故。須陀洹名為入流。而實無所入。乃至若阿羅漢作是念。我得阿羅漢道。即為著我人眾生壽者。可知作斷結想。為墮身見。及諸結不斷也。須陀洹唯斷欲貪。若涅槃貪。則四果不斷。三昧正受。即證法善見所生。謂三昧正受。障彼貪欲。而得現斷。以思惑須陀洹未盡也。

○上二列三種須陀洹竟。

△三示斯陀含果相。

大慧。云何斯陀含相。謂頓照色相妄想生相。見相不生。善見禪趣相故。頓來此世盡苦際。得涅槃。(唐譯云。謂不了色相。起色分別。一往來已。善修禪行。盡苦邊際。而般涅槃)是故名斯陀含。

頓照色相妄想生相者。謂此一來。為了色相所生分別。分別不生也。此分別。指思惑。非見惑。善見禪趣。即證法善見所起禪定。大般涅槃云。斯陀含人。繫心修道。為斷貪欲。瞋癡憍慢。以此繫心。一往來已。盡苦邊際。而般涅槃。

△四示阿那含果相。

大慧。云何阿那含。謂過去未來現在色相性非性生見過患。使妄想不生故。及結斷故。(唐譯云。謂於過未現在色相起有無見分別過惡。隨眠不起。永捨諸結。更不還來)名阿那含。

阿那含能見三世色相所起分別過患。盡諸分別。永捨諸結。此分別。亦指思惑也。阿那含般涅槃有七種。一中般涅槃。謂捨欲界未至色界。於中涅槃。除現在般涅槃。則中為利根也。行般涅槃有二種。一精進無自在定。二懈怠有自在定。按此惟見分別過患。不言禪樂。當指利根精進也。

△五示阿羅漢果相。

大慧。阿羅漢者。謂諸禪三昧解脫力明。煩惱苦妄想非性。(唐譯云。謂諸禪三昧解脫力通。悉已成就。煩惱諸苦。分別永盡)故名阿羅漢。

阿羅漢。即是無學。由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五分法身。得到彼岸。永斷三世生因。亦斷三界陰身。所謂我生已盡。梵行已立。不受後有也。

△六別阿羅漢不同超覺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說三種阿羅漢。此說何等阿羅漢。世尊。為得寂靜一乘道。為菩薩摩訶薩方便示現阿羅漢。為佛化化。佛告大慧。得寂靜一乘道聲聞。非餘。餘者行菩薩行。及佛化化。巧方便本願故。於大眾中示現受生。為莊嚴佛眷屬故。大慧。於妄想處種種說法。謂得果得禪。禪者入禪。悉遠離故。示現得自心現量得果相。說名得果。復次大慧。欲超禪無量無色界者。當離自心現量相。大慧。受想正受。超自心現量者不然。何以故。有心量故。

上言阿羅漢。謂指三乘中定性一乘。而非菩薩示現。及佛化化。若菩薩佛化。於妄想眾生中。種種說法。謂得果得禪。都無能所。為示自心現量。此得果相。與定性不同。攝諸同事。引進大乘也。故欲超世間四禪。四無量。四無想定者。當離自心現量相。又出世間滅受想定。亦屬心量。超自心現量者不然。下文若覺得解脫。正指此也。一言得自心現量。一言離自心現量。得即覺義。覺即離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諸禪四無量。無色三摩提。一切受想滅。心量彼無有。須陀槃那果。往來及不還。及與阿羅漢。斯等心惑亂。禪者禪及緣。斷知見真諦。此則妄想量。若覺得解脫。

禪者及禪。即上能入所入。既有能所。即有禪所緣境界也。斷。斷集。知。知苦。由知苦斷集。所見真諦。不離心量。覺。謂覺自心現量。覺則頓離。離心現量。乃真證心現量耳。

○上三別四果。以出真覺竟。四選擇覺心。分三。

△初正示觀察覺相。

復次大慧。有二種覺。謂觀察覺。及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。大慧。觀察覺者。謂若覺性自性相。選擇離四句不可得。是名觀察覺。大慧。彼四句者。謂離一。異。俱。不俱。有。無。非有非無。常。無常。是名四句。大慧。此四句離。是名一切法。大慧。此四句觀察一切法。應當修學。

一切眾生不得自覺聖智者。皆由不了目前諸法。唯心所現。妄生計度。纔有計度。便為四句所攝。若能觀察一切諸法。離四句不可得。自心妄想隨歇。覺體自如。動靜出沒。無依無主。無有覺知。無不照了。無有自他。不容安置。所謂若覺得解脫。是為觀察覺。所當修學也。性自性相選擇者。謂於一切諸法體相。精詳選擇。知其虛實。不為目前所愚。乃能超然頓離也。

△二并示妄想覺相。以明自覺聖樂。

大慧。云何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。謂妄想相攝受。計著堅濕煖動不實妄想相四大種。宗因相譬喻。計著不實建立而建立。是名妄想相攝受計著建立覺。是名二種覺相。若菩薩摩訶薩成就此二覺相。人法無我相究竟。善知方便。無所有覺。觀察行地。得初地入百三昧。得差別三昧。見百佛及百菩薩。知前後際各百劫事。光照百剎土。知上上地相。大願殊勝。神力自在。法雲灌頂。當得如來自覺地。善繫心十無盡句。成熟眾生。種種變化光明莊嚴。得自覺聖樂三昧正受。

堅濕動煖。指四大種。謂依四大種諸不實相。妄自攝取。分別建立。如依地相。立量云。是實有法。以是為宗。因云堅故。喻云如金剛。此為不實分別之相。妄自攝取分別建立也。若能了達二種覺相。如是為愚外。妄覺分別。如是為我法。無所有自覺觀察。始知一切目前諸法。皆由自心。不覺妄現。現唯自心。無別因相。知其無別。總由不覺。不覺之中。無有作者。是為無人。不覺之外。無有別因。是為無法。此二無我。究竟如是。如是觀察。分別頓息。自能善知方便。以無所有覺心。了解行地。即入初地。得百千差別三昧。十方三世。無邊剎土。一時頓見頓入。本願神力。自在無礙。徧歷諸地。超法雲灌頂。至如來自覺究竟法身。依十無盡善根。普現化身。轉相教授。無有窮盡。而不出自覺聖智安住勝樂境界也。

△三示善四大造色。入觀察覺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當善四大造色。云何菩薩善四大造色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作是覺。彼真諦者。四大不生。(唐譯云。彼諸大種。真實不生)於彼四大不生。作如是觀察。觀察已。覺名相妄

想分齊。自心現分齊外性非性。是名心現妄想分齊。謂三界。觀彼四大造色性離。四句通淨。離我我所。如實相自相分段住。無生自相成。

此教善四大造色入觀察覺也。四大。謂地水火風。造色。謂色香味觸也。覺彼真諦者。謂四大真諦也。何謂四大真諦。謂四大無有自性。分別見有。分別未起。法性常寂。即三界現在名相分齊。皆自心分別想相。而此常寂法性。不因分別而有出沒。故知四大及四大造色。清淨無餘。離四句。離我我所。常住自相如實法中。住如實法。建立分段自相。無生法忍。當處成就。

大慧。彼四大種云何生造色。謂津潤妄想大種。生內外水界。堪能妄想大種。生內外火界。飄動妄想大種。生內外風界。斷截色妄想大種。生內外地界。色及虛空俱。計著邪諦。五陰集聚。四大造色生。

四大種從妄想成。生內外四大。所謂妄想津潤。成於水大種。生內外水界。地火風亦復如是也。蓋由迷自心。故有妄想生起。非有因生。亦非無同。亦不能為他作生因。外道妄計五大能生十一根。不知色及虛空。自無始不覺。一時頓現。佛頂經云。覺海性澄圓。圓澄覺元妙。元明照生所。所立照性亡。迷妄有虛空。依空立世界。想澄成國土。知覺乃眾生。而謬以色空皆能作因。故為邪諦也。

大慧。識者。因樂種種跡境界故。餘趣相續。大慧。地等四大。及造色等。有四大緣。非彼四大緣。所以者何。謂性形相處所作方便無性。大種不生。大慧。性形相處所作方便和合生。非無形。是故四大造色相。外道妄想。非我。

承上四大妄想生起。此復出四生諸趣。皆由不覺妄現。非彼四大能作生因也。識。即妄想也。四大既為內識變現。而此識性又樂見種種色相。復能於餘趣相續。則知三界內外色相。始由識想變。既由識想續。非彼四大能作生因也。四大從妄想生。故曰有四大緣。四大不能復作生因。故曰非彼四大緣。且地等各有自體。各有形相。各有方位。所作方便。雖無自性。而非無形色。形色豈能為形色作因。況能作無色蘊因。此大謬也。故曰外道妄想。非我法也。

復次大慧。當說諸陰自性相。云何諸陰自性相。謂五陰。云何五。謂色受想行識。彼四陰非色。謂受想行識。大慧。色者。四大及造色各各異相。大慧。非無色有四數。如虛空。譬如虛空過數相。離於數。而妄想言一虛空。大慧。如是陰過數相。離於數。離性非性。離四句。數相者。愚夫言說。非聖賢也。

復分別五陰自性。以見四大不能生五陰也。謂色陰從四大生者。以所造色猶有四數各各異相。至無色陰。無有四數。猶如虛空。彼虛空者。離於數相。且無虛空名字。由妄分別。謂一虛空耳。諸陰亦然。離於數相。離於有無四句。故謂四大能生者。固外道邪見。即謂色受想行識。實有自相可得。亦愚夫妄執之說。非諸聖者也。按此分別五陰自性。雖見四大不能生五陰。然亦直指五陰離於諸相。離於有無四句。當體無生也。

大慧。聖者如幻種種色像。離異不異施設。又如夢影士夫身。離異不異故。大慧。聖智趣。同陰妄想現。是名諸陰自性相。汝當除滅。滅已。說寂靜法。斷一切佛剎諸外道見。大慧。說寂靜時。法無我見淨。及入不動地。入不動地已。無量三昧自在。及得意生身。得如幻三昧。通達究竟。力明自在。救攝饒益一切眾生。猶如大地載育眾生。菩薩摩訶薩普濟眾生。亦復如是。

五陰如幻。離異不異。覺自相如實。是名聖智趣。不覺自相。妄有分別。是名妄想。同此五陰。迷覺攸分。故曰聖智趣同妄想現也。佛告憍陳如云。色是無常。因滅是色。獲得解脫常住之色。受想行識。亦是無常。因滅是識。獲得解脫常住之識。色即是苦。因滅是色。獲得解脫安樂之色。受想行識。亦復如是。色即是空。因滅是空色。獲得解脫不空之色。受想行識。亦復如是。色是無我。因滅是色。獲得解脫真我之色。受想行識。亦復如是。故知此當除滅者。即滅此無常苦空無我之五陰也。滅已說者。即說此解脫常住。解脫安樂。解脫不空。解脫真我之五陰。所謂寂靜法也。凡外即色是我。於無常無我無淨無樂法中。妄見常樂我淨。愚夫離色有我。對治凡外。又於常樂我淨法中。妄見無常無樂無我無淨。皆妄想也。滅此妄想。離異不異四句施設。當體寂靜法無我見。清淨無餘。即入第八不動地。成就無量三昧。得意生身。如幻力通。自在無礙。猶如大地普育羣生也。蓋從不覺所起。妄有分別。即為惑亂。覺分別起處。悉唯自心。一切惑亂。如幻如夢。本自如如。即此分別。成妙觀察。所謂凡夫見二。智者了達。其性無二也。

○上四示選擇覺心竟。五示建立涅槃。分三。

△初別列外道二乘涅槃。以顯如來涅槃。

復次大慧。諸外道有四種涅槃。云何為四。謂性自性非性涅槃。種種相性非性涅槃。自相自性非性覺涅槃。諸陰自共相相續流注斷涅槃。是名諸外道四種涅槃。非我所說法。大慧。我所說者。妄想識滅。名為涅槃(唐譯云。大慧。我所說者。分別爾彼識滅。名為涅槃)。

先列四種涅槃。以斥邪因邪果。然後出我法正涅槃也。性自性非性者。數論師昧為冥諦。從冥生覺。從覺生我心。究竟歸於冥諦也。種種相性非性者。明論師計大梵時方本際虛空我。七法常住。能生一切法。一切法悉還常住也。自相自性非性覺者。順世師計一切色心等法。皆以四大極微為因。即四大中最精靈能緣覺體。用為心法。一切有情無情。自相自性。皆有極微覺體。所謂執一切覺。以為涅槃也。諸陰自共相相續流注斷者。相續流注。即行陰也。行陰滅時。此湛不搖。非真寂滅。如急流水。望如恬靜。所謂湛入合湛。歸識邊際。二乘不覺自心所現。於相續滅。作涅槃想。總不離識也。如來涅槃。妄想識滅。即滅分別識也。此分別識。從迷自心。不覺而起。覺自心現。分別不生。斯即涅槃。自覺為因。識滅為果。此言識滅。以果明因也。

△二示妄想識滅。即為涅槃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不建立八識耶。佛言。建立。大慧白佛言。若建立者。云何離意識。非七識。佛告大慧。彼因。及彼攀緣故。七識不生。意識者。境界分段計著生習氣。長養藏識。意俱。我我所計著思唯因緣生。不壞身相。藏識因。攀緣自心現境界計著。心聚生。展轉相因。譬如海浪。自心現境界風吹。若生若滅。亦如是。是故意識滅。七識亦滅。

如來已答建立八種識。而大慧獨疑不離七識者。以迷如來藏。舉體成識。全識即藏。故八識不可離。然八識妄起見分。成七識我。疑應斷除也。不知六識與八識為因。而八識與六識為緣。七識依起。無自體性。以顯意識為過。此下發明因緣二義。證成七識不生。故意識當滅也。意識攬外塵境界。妄有分別。引發習氣。加藏識迷。由是七識意。同時俱起。計我我所。思惟因緣。相繼而生。而實七識與藏識。同一如來藏不壞真相。迷真而起。無有二體。此明六識與八識為因。而七識依起。無自體性也。藏識為因。所現六塵自心境界。六識由是攀緣計著。起七識心聚。此明八識與六識為緣。七識依起。無自體性也。因緣展轉。意識為過。如心海意浪。以六識緣自心現境界風吹。而有生滅。六識若滅。則心意自停。如大海無風。斯境像明徹矣。然總由迷自心量。見相隨生。見執為意。緣相生識。若覺自心現量。一切境界。分別不生。見執隨謝。如來藏心。應念圓寂。而此不言覺自心量為涅槃者。佛性為因。涅槃為果。是因非果。名為佛性。是果非因。名為涅槃。今以果言。故言識滅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我不涅槃性。所作及與相。妄想爾欲識。此滅我涅槃。彼因彼攀緣。意趣等成身。與因者

是心。為識之所依。如水大流盡。波浪則不起。如是意識滅。種種識不生。

涅槃無有性。亦無有取捨。但自心所現。覺想滅處。斯為涅槃耳。雖八識因。與六識緣。七意身轉。然彼壞相俱轉。唯心所現六塵境界。似有現前。為識所依。無有斷絕。非達自心。分別難停也。如水大流盡。波浪則不起。此約識滅。心海自如也。

△三窮妄想差別。以顯智如成實涅槃果海。

復次大慧。今當說妄想自性分別通相。若妄想自性分別通相善分別。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離妄想到自覺聖。外道通趣善見。覺攝所攝妄想斷。(唐譯云。善知此義。超諸妄想。證聖智境。知外道法。遠離能取所取分別)緣起種種相妄想自性行。不復妄想。

上言妄想識斷即名涅槃。故此欲菩薩窮妄想差別。直下頓離。到自覺聖也。緣起本無二法。覺妄亦非兩心。窮妄無因。悟覺非別。至能所斷處。始知與外道同一緣起。而妄想自性所行。即為自覺聖智所顯爾。

大慧。云何妄想自性分別通相。謂言說妄想。所說事妄想。相妄想。利妄想。自性妄想。因妄想。見妄想。成妄想。生妄想。不生妄想。相續妄想。縛不縛妄想。是名妄想自性分別通相。大慧。云何言說妄想。謂種種妙音歌詠之聲。美樂計著。(唐譯云。為執著種種美妙音詞)是名言說妄想。大慧。云何所說事妄想。謂有所說事自性。聖智所知。依彼而生言說妄想。是名所說事妄想。大慧。云何相妄想。謂即彼所說事。如鹿渴想。種種計著而計著。謂堅濕煖動相一切性妄想。是名相妄想。大慧。云何利妄想。謂樂種種金銀珍寶。是名利妄想。大慧。云何自性妄想。謂自性持此如是不異。惡見妄想。是名自性妄想。大慧。云何因妄想。謂若因若緣。有無分別因相生。是名因妄想。大慧。云何見妄想。謂有無一異俱不俱惡見。外道妄想計著妄想。是名見妄想。大慧。云何成妄想。謂我我所想。成決定論。是名成妄想。大慧。云何生妄想。謂緣有無性生計著。是名生妄想。大慧。云何不生妄想。謂一切性本無生。無種因緣。生無因身。(唐譯云。謂計著一切法本來不生。未有諸緣而先有體。不從因起)是名不生妄想。大慧。云何相續妄想。謂彼俱相續如金縷。(唐譯云。謂此與彼遞相繫屬。如針與線)是名相續妄想。大慧。云何縛不縛妄想。謂縛不縛因緣計著。如士夫方便。若縛若解。是名縛不縛妄想。於此妄想自性分別通相。一切愚夫計著有無。

妙音歌詠。兼聲韻文辭也。聲韻清濁。文詞雅俗。分別所依也。有所說事。謂言說所詮事理也。聖智所知。依彼而生者。謂於聖

智顯示所入。不能因指見月。於所顯示。翻成覺想境界也。即彼所說事如鹿渴想者。如說地而作堅想。說水而作濕想。說火煖想。說風動想。說五蘊而謂色受想行識有實法相。計即計離。起諸分別。如鹿渴想也。利妄想。謂依金銀珍寶而起樂著也。自性持此如是不異者。謂分別一切諸法有自體性。執持不捨也。若因若緣。有無分別因相生者。謂於因緣。起有無因相分別。謂此因緣此。彼因緣彼。彼因無此因。此因無彼因。一切因相分別而生也。有無一異俱不俱者。此四句法。外道邪見分別也。我我所成決定論者。謂執我所為一定法。如分別心境自他。或根身器界。成決定論也。緣有無性生者。謂一切有無諸法。皆從緣生。緣有有現。緣無無現。無有因果也。一切性本無生。無種因緣生無因身者。謂一切法無生因。不由緣起。如鵠定白。如烏定玄。歛爾而現。無有因性也。彼俱相續如金縷者。謂一切法以和合成。如空和色。如餅和水土。以遞相繫屬。成一切法。縛不縛因緣計著。如士夫方便。若縛若解者。謂由能縛。而有所縛。縛解由我。執方便力。而生分別也。此十二妄想差別。一切愚夫。因是計著有無。一切智者。因是了達除斷。所謂自覺聖智。善分別外道通趣也。

大慧。計著緣起而計著者。種種妄想計著自性。如幻示現種種之身。凡夫妄想。見種種異幻。(唐譯云。大慧。於緣起中。執著種種妄計自性。如依於幻。見種種物。凡愚分別。見異於幻)大慧。幻與種種。非異非不異。若異者。幻非種種因。若不異者。幻與種種無差別。而見差別。是故非異非不異。是故。大慧。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如幻緣起妄想自性。異不異有無莫計著。

幻。喻緣起一切諸法也。幻現種種。凡夫妄見。喻緣起計著種種性相也。依於幻者。現種種身。如依於夢。有諸夢事。愚夫見實。謂異於幻。如異幻者。幻不應為種種作因。而實因幻。如夢中事。實因於夢。若不異者。幻與種種。無有差別。而實種種現時。非無種種。如夢現時。實見現事。故知幻現種種。非異非不異。如幻緣起與種種計著法相。亦非異非不異。覺自心現者。不應於此。作有無異不異想。世尊所為直捷顯示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心縛於境界。覺想智隨轉。無所有及勝。平等智慧生。妄想自性有。於緣起則無。妄想或攝受。緣起非妄想。種種支分生。如幻則不成。彼相有種種。妄想則不成。

此言迷緣起。即為徧計。達緣起。即是圓成。緣起如幻。非覺自心者。不能達也。不覺自心所現。於所現境。妄計有無。所謂心縛境界。覺想隨轉也。無所有勝處。即覺自心境界。自相如實

知。所謂平等智也。此一偈已盡旨趣。後乃深明緣起實無自性。所有計著種種。皆妄想也。故曰妄想自性有。於緣起則無。然此妄想。在迷惑中。似有攝受。若達緣起如幻。始知妄想本非攝受之性。性非攝受。即無妄想可得。而幻現支分。不成實事。種種諸相。亦無容分別耳。故曰妄想則不成。到此當自憬然已。

彼相則是過。皆從心縛生。妄想無所知。於緣起妄想。此諸妄想性。即是彼緣起。妄想有種種。於緣起妄想。

上言緣起無性。支分不成。諸相元虛。妄想無託。今復云若見有相。即心縛之過。此原妄想無知。故於緣起如幻。起分別見耳。然分別之性。既無所知。即同緣起。心縛之相無因。惑相之心亦偶。故曰此諸妄想性。則是彼緣起也。分別雖有種種。亦如幻種種現。總不可得也。

世諦第一義。第三無因生。妄想說世諦。斷則聖境界。

此言世諦第一義諦。在迷悟轉變。無有別說也。迷。則聖智皆同覺想。悟。則分別悉是妙觀。世諦因迷。第一義諦因悟。捨此迷悟。則二諦無因。無因妄計。非聖所說。故曰第三無因生也。如來於緣起諸法。欲人覺自心現。妄計頓停。即是第一義境界。直下承當。無有餘遺。非此則彼。不容擬議也。

譬如修行事。於一種種現。於彼無種種。妄想相如是。譬如種種翳。妄想眾色現。翳無色非色。緣起不覺然。譬如鍊真金。遠離諸垢穢。虛空無雲翳。妄想淨亦然。

禪觀所現。色相元虛。翳目見色。不可有無。以喻不了緣起。妄想相生。法爾如是也。然緣起本幻。妄想非他。不覺之垢穢若離。真金宛爾。眚目之雲翳頓消。虛空如然。復喻妄淨。非別有真也。

無有妄想性。及有彼緣起。建立及誹謗。悉由妄想壞。妄想若無性。而有緣起性。無性而有性。有性無性生。依因於妄想。而得彼緣起。相名常相隨。而生諸妄想。究竟不成就。則度諸妄想。然後智清淨。是名第一義。

妄想緣起。悉皆不實。而有無之執。嘗見由妄想壞。是妄想無性。人或易知。緣起法虛。最難了達。故設妄想若無。而有緣起者。則離妄想。而有緣生。是有法從無因生也。不知迷藏為識。妄有見生。而起於相。依相立名。轉生分別。如束蘆然。無有實事。知無實事。應念圓明。是為第一義清淨無翳也。楞嚴云。根塵同源。縛脫無二。識性虛妄。猶若空華。由塵發知。因根有相。相見無性。同於交蘆。又云。知見立知。即無明本。知見無見。斯即涅槃。無漏真淨。云何於中更容他物。夫根塵即緣起法也。識性猶妄想也。識論謂色心等法。皆由內識。變似現前。故

知緣起。本從識生。復更生識。識性元虛。根塵何立。彼知見性。清淨無餘耳。

妄想有十二。緣起有六種。自覺知爾燄。彼無有差別。五法為真實。自性有三種。修行分別此。不越於如如。

承上妄想清淨。成第一義。故此言證自覺聖者。所見妄想緣起。智及所知。五法三性。俱無差別。會歸真實。自相如如也。

眾相及緣起。彼名起妄想。彼諸妄想相。從彼緣起生。覺慧善觀察。無緣無妄想。成已無有性。云何妄想覺。彼妄想自性。建立二自性。妄想種種現。清淨聖境界。妄想如畫色。緣起計妄想。若異妄想者。則依外道論。妄想說所想。因見和合生。離二妄想者。如是則為成。

此五偈。反覆言妄想即正智。名相即如如。緣起即成實。愚夫分別見二。智者了達。其性無二也。依於緣起。妄計名相。緣起如幻。相計本虛。諸虛幻盡。成實現前。無別實性。覺想何存。性本無二。妄建立有耳。涅槃云。有智慧時。則無煩惱。有煩惱時。則無智慧。又云。若言一切法無我。如來秘藏。亦無有我。凡夫謂二。智者了達。其性無二。無二之性。即是實性。故曰妄想種種現。清淨聖境界也。始知無明實性。即是佛性。悟妄元真。不離妄有。但除妄計。性計無妄。離此別求。即為異因耳。妄想如畫色。緣起計妄想者。言緣起本從妄想而現。復即緣起而生分別。如畫獄相。自畫自怖。猶以妄想而說所想也。能現所現。合成二妄。覺妄即離。離妄即實。無有二致也。

○上三示如來藏超過愚外妄想言說。成就諸地。究竟果海竟。四示自覺一乘。照明諸地。善斷諸漏。圓滿佛身。不墮有無。分四。初示自覺一乘。分五。

△初示自覺聖智。

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自覺聖智相及一乘。若自覺聖智相及一乘。我及餘菩薩善自覺聖智相及一乘。不由於他。通達佛法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前聖所知。轉相傳授。妄想無性。菩薩摩訶薩。獨一靜處。自覺觀察。不由於他。離見妄想。上上昇進。入如來地。是名自覺聖智相。

此答自覺聖智。而言前聖所知。轉相傳授。妄想無性。故知一切凡夫。不能明達覺性。皆為妄想之所留滯。旋旋破除。細想旋生。若知無性。則即妄即真。覺想盡處。不由他悟。所謂自覺。永明覺云。同一無性。故得現成。妄性本虛。生元是佛。真性叵得。非今始成。此蓋約根本智也。

△二示一乘。

大慧。云何一乘相。謂得一乘道覺。我說一乘。云何得一乘道覺。謂攝所攝妄想。如實處不生妄想。是名一乘覺。大慧。一乘覺者。非餘外道聲聞緣覺梵天王等之所能得。唯除如來。以是故說名一乘。

攝所攝妄想如實處不生妄想者。蓋謂現前眾生妄想境界。即是諸佛如來真俗無二大寂滅場。等一法界。無有差別也。最勝王經曰。修菩提行者。於諸聖境。體非一異。不捨於俗。不離於真。依於法界。夫法界者。一切眾生。真空常住。自相自性。如實本際。不生不滅。無有覺知。此如來行處。非凡所知。非聖所識。故曰非餘外道聲聞緣覺梵天王之所能得。所謂究竟覺也。

△三示三乘隨機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何故說三乘。而不說一乘。佛告大慧。不自般涅槃法故。不說一切聲聞緣覺一乘。以一切聲聞緣覺。如來調伏。授寂靜方便。而得解脫。非自己力。是故不說一乘。復次大慧。煩惱障業習氣不斷。故不說一切聲聞緣覺一乘。不覺法無我。不離分段死。(魏譯云。聲聞辟支佛未證法無我。未得不可思議變易生。唐譯云。未覺法無我。未名不可思議變易死)故說三乘。

如來不為聲聞緣覺說一乘法。謂聲聞緣覺。不能離言說所說。得自覺聖智。不得自般涅槃法。自般涅槃。謂自性涅槃也。本有自性。本自寂滅。不受生死。處生死中。不為生死之法所入。常自寂滅。當體如如。如如之性。不能自覺。要藉緣起。遇世間緣。便起分別。攝取聲色。作三界因。招輪迴果。遇出世緣。便起厭離。攝取禪定。作四諦十二支因。成解脫果。然如如自性。非輪迴。不離輪迴。非解脫。不離解脫。非此兩邊。亦不離兩邊也。如來憫諸凡夫耽著世間。謂世間常。為說無常。謂世間樂。為說是苦。謂世間淨。為說不淨。謂世間我。為說無我。二乘以此調伏。得解脫道。而非自性解脫。起煩惱斷。習煩惱不斷。得人無我。不覺法無我也。習煩惱。起於無明。不覺業動。非覺自性。不能遠離。業習不斷。惟不知不覺耳。世尊嘗云。聲聞緣覺。尚不見無我真性。何況有我真性。同一真性。無我所入。非自性覺。故曰不見。眾生分別吾我。不覺為咎。無用即離。所謂攝所攝妄想如實處。最難擔荷。稍生分別。便墮所知耳。不離分段死。魏譯未得不可思議變易生。分段二乘已離。變易二乘未斷。而言不可思議變易生。當指隨類對現。則二乘非分也。

△四示一乘平等。

大慧。彼諸一切起煩惱過習氣斷。及覺法無我。彼一切起煩惱過習氣斷。三昧樂味著非性。無漏界覺。覺已。復入出世間上上無漏界。滿足眾具。當得如來不思議自在法身。

佛頂經云。覺非所明。因明立所。所既妄立。生汝妄能。所即相分。佛頂言所先於能。則法我根極習氣。最為微隱。此菩薩至妙覺方盡也。起煩惱。謂人我也。二乘起煩惱雖斷。而見過習氣未忘。此俱云斷者。當是時節既至。忽然覺悟。習氣斷處。則法無我自然明達也。三昧味著。此即法我習氣。彼於非轉處。而生轉想。如彼醉人。見上日月。實非迴轉。生迴轉想。故以無常苦空無我等想。味著三昧。對彼流轉。得世間解。入無漏界。於此若覺。則三昧味著。亦非定性。習氣頓斷。一切見息。即是出世無漏。本覺性現。法身宛然。非謂別有出世無漏界也。

△五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諸天及梵乘。聲聞緣覺乘。諸佛如來乘。我說此諸乘。乃至有心轉。諸乘非究竟。若彼心滅盡。無乘及乘者。無有乘建立。我說為一乘。

即如來乘。有心分別。尚非究竟。故所知愚。至十一地。猶有微細待盡。得盡此已。真如自性。方始現前。無有乘及與乘者。過於數量。不可建立。所謂一乘也。佛語舍利弗云。如來一切悉知見覺。亦不自知我知見覺。若使如來作知見覺相。是則非佛世尊。名為凡夫。故知一乘之道。泯相離性。獨一無侶。脫三種緣集氣類。唯妙圓覺。更無所有。圓覺云。一切如來妙圓覺心。本無菩提。及與涅槃。亦無成佛。及不成佛。無妄輪迴。及非輪迴。此非達一切法真如平等自性。無能見也。

引導眾生故。分別說諸乘。解脫有三種。及與法無我。煩惱智慧等。解脫則遠離。譬如海浮木。常隨波浪轉。聲聞愚亦然。相風所漂蕩。彼起煩惱滅。餘習煩惱愚。味著三昧樂。安住無漏界。無有究竟趣。亦復不退還。得諸三昧身。乃至劫不覺。譬如昏醉人。酒消然後覺。彼覺法亦然。得佛無上身。

三種解脫。即三乘果證也。人法無我。煩惱爾燄。皆為引導二乘之說。得一乘解脫者。此皆遠離。所謂無乘及乘者也。二乘斷起煩惱。為習煩惱之所愚。常為空寂所轉。如彼浮木。為風所漂。見一切內外諸法。隨所知轉。味著三昧。安住界外。頓絕生因。故亦不退還也。此三昧醉。經劫不覺。覺即無上。所謂自性真如。非諸解脫。亦不離解脫也。

△上初示自覺一乘竟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四

音釋

種

(之仲切)。

歟

(風骨切與歟同風有所吹起也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一切佛語心品之三

○二示聖智照明諸地。分四。

△初列三種意生身。

爾時世尊告大慧菩薩摩訶薩言。意生身分別通相。我今當說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有三種意生身。云何為三。所謂三昧樂正受意生身。覺法自性性意生身。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。修行者了知初地上上增進相。得三種身。

三種身。從初地至佛地。分別所證。三昧樂正受。為初地至七地。覺法自性性。為八地至十地。種類俱生無行作。則金剛地最後所證法身。如摩尼珠。隨類對現也。此三種可配三觀。三昧正受。奢摩他攝。覺法自性性。三摩鉢提攝。種類。聖種類。一切佛自性影現。不可思議。即中道禪那攝也。覺自心現者。三觀一時具足。此自性三德。即一而三。即三而一。不同權始。一位不知一位。然隨地深淺。不妨各有親證。所謂圓融不礙行布也。

△二示七地以上身相。

大慧。云何三昧樂正受意生身。謂第三第四第五地。三昧樂正受故。種種自心寂靜。安住心海。起浪識相不生。知自心現境界性非性。是名三昧樂正受意生身。

自初地至四地。斷見惑盡。自五地至七地。斷思惑盡。大乘覺自心現。所斷二惑。雖不同二乘見有實法。味著三昧。對治生死。然從識浪轉變。覺自心現。悉無所有。自心寂靜。瞥爾現前。所有三昧。皆從了因。所謂安住心海。無有受樂也。

△三示八地身相。

大慧。云何覺法自性性意生身。謂第八地。觀察覺了如幻等法。悉無所有。身心轉變。得如幻三昧。及餘三昧門。無量相力自在明。如妙華莊嚴。迅疾如意。猶如幻夢水月鏡像。非造

非所造。如造所造一切色種種支分具足莊嚴。隨入一切佛剎大眾。通達自性法故。是名覺法自性性意生身。

第八地見法無我。覺自心現一切境界。悉如夢幻。即以自覺照了。身心轉變。順性起用。入如幻三昧。及無量三昧力通。現一切水月鏡像身。如意自在。徧諸佛剎。深達法性。非有非無。不由造作。自然具足莊嚴也。

△四示佛地無行作身相。并頌。

大慧。云何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。所謂覺一切佛法。緣自得樂相。(唐譯云。謂了達諸佛自證法相)是名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。

大慧。於彼三種身相。觀察覺了。應當修學。

覺一切佛法緣自得樂相者。謂證一切如來所證自性法身。如摩尼珠。隨五色現。如來自性法身。亦復如是。隨眾生心。對至即現。如來無有心念。此由百劫悲願所成。亦自性法相。法爾如是。惟佛一人。方能圓證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非我乘大乘。(魏譯云。我乘非大乘)非說亦非字。非諦非解脫。非無有境界。然乘摩訶衍。三摩提自在。種種意生身。自在華莊嚴。

偈顯如來自覺聖智。離諸乘相。非言說到。非一切諦。非一切解脫。亦非無所有境界。此正顯示第一義。自證自知。大乘法門。入此法門。自然得三種身。莊嚴自在。不勤功用也。

○上二示聖智照明諸地竟。三示方便善內五行。分六。

△初因大慧問。列五無間行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說若男子女人行五無間業。不入無擇地獄。世尊。云何男子女人行五無間業不入無擇地獄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云何五無間業。所謂殺父母。及害羅漢。破壞眾僧。惡心出佛身血。

殺父。殺母。害阿羅漢。破壞眾僧。出佛身血。此五無間業。定得無擇地獄報。然佛亦有時云。亦有行五無間業。不得無擇獄。故下發明也。

△二示二根本斷。

大慧。云何眾生母。謂愛更受生。貪喜俱。如緣母立。無明為父。生入處聚落。斷二根本。名害父母。

愛。十二緣愛支。以能潤生。故曰更受生貪喜俱。有養育義。故曰如緣母立。無明支。以能發業。名之為父。貪愛母合無明父。即入六處聚落。成後有身。此二為生死因。故曰根本。斷二根本。即名害父母也。

△三示諸法究竟斷。

彼諸使不現。如鼠毒發諸法。究竟斷彼。名害羅漢。

羅漢斷十正使。未斷習氣。謂如鼠毒發者。如鼠齧人。瘡雖已愈。遇雷復發。喻羅漢斷內色。未斷外色。故遇緣搖動也。證自覺智。習氣頓除。所有如鼠毒發一切諸法。皆悉永斷。名害羅漢。

△四示諸陰究竟斷。

云何破僧。謂異相諸陰。和合積聚。究竟斷彼。名為破僧。

色受想行識。乃諸陰異相。五陰和合。積聚生死。所謂集也。若能斷之。即名破僧。僧和合義也。

△五示七種識斷。

大慧。不覺外自共相自心現量。七識身。以三解脫無漏惡想。

究竟斷彼七種識佛。(唐譯云。謂八識身。妄生思覺。見自心外自相共相。以三解脫無漏惡心。究竟斷彼八識身佛)名為惡心出佛身血。若男子女人行此無間事者。名五無間。亦名無間等。

八識有覺不覺二義。不覺外自共相皆自心現。則覺為七識我相。以八識見分妄覺。即七識我執。此謂七識身。唐謂八識。同此旨耳。若覺自心所現。即能以無作無相無願。安住不覺寂靜心海。所謂三解脫無漏惡想。斷彼覺身也。合此五行。是為證於正真實法。故名無間等也。

△六示外無間行。并頌。

復次大慧。有外無間。今當演說。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聞是義已。於未來世。不墮愚癡。云何五無間。謂先所說無間。若行此者。於三解脫。一一不得無間等法。除此已。餘化神力現無間等。謂聲聞化神力。菩薩化神力。如來化神力。為餘作無間罪者除疑悔過。為勸發故。神力變化現無間等。無有一向作無間事不得無間等。除覺自心現量。離身財妄想。離我我所攝受。或時遇善知識。解脫餘趣相續妄想。

對前五種無間。故云外無間也。餘三等神力所化。為作無間罪者除疑悔過。如律中所犯。悉屬權示。調達處地獄如三禪天樂。卒為世尊授記。未有一向作無間業不得無擇報也。除覺自心現。謂除此人現生覺自心現。頓離根器一切能所妄想。則業性不在內外中間。如自心然。業性亦爾。不。則遇善知識教令除滅。即得解脫餘趣。如阿闍世。即在佛前獲無根信。破壞惡心。非謂更待餘生也。以本生若捨。則因果難逃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貪愛名為母。無明則為父。覺境識為佛。(魏譯云。了境識為佛)諸使為羅漢。陰集名為僧。無間次第斷。謂是五無間。不入無擇獄。

覺為佛性。然在眾生迷中了境。則為妄覺。是所應斷。亦可謂出佛身血也。羅漢諸使不現。而曰諸使為羅漢。省文耳。

○上三示方便善內五行竟。四示圓滿佛覺。分四。

△初示佛覺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佛之知覺。世尊。何等是佛之知覺。佛告大慧。覺人法無我。了知二障。離二種死。斷二煩惱。是名佛之知覺。聲聞緣覺得此法者。亦名為佛。以是因緣。故我說一乘。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善知二無我。二障煩惱斷。永離二種死。是名佛知覺。

三乘同一知覺之性。而不同知覺。以知覺差別。故所證亦差別耳。如來如其性而覺。無有別覺。如其性而知。無有別知。如其性而覺。則無不覺。無有別覺。則無妄覺。無不覺無妄覺。是謂真如自性。清淨無翳也。覺有人。覺有法。此由不覺自性。而起妄覺。覺有自他。是為人相。覺有自性他性。是為法相。如其性而覺。無有別覺。則人法二我。當下釋然矣。二障。謂惑障智障。惑謂見思二惑。智謂所知。二惑空時。能空之智。與所空之理。毫釐未盡。此障未忘。至十一地。猶有二分極微細所知愚。如隔縠紋。唯佛能了。總之如其性而覺。無有別覺。則一時頓了也。二種死。謂凡夫分段生死。三乘變易生死。變易。謂因移果易。離三界分段生死。猶有方便等土。變易生死也。四住煩惱。感分段生死。無明煩惱。感變易生死。二死既離。則二煩惱斷。四住。三界見惑為一住。謂一切見住地惑。即三界分別見惑。由意根對法塵分別。起諸邪見。住著三界也。三界思惑。分為三住。謂欲愛住地惑。由五根對五塵境。起貪愛心。而於欲界住著。色愛住地惑。即色界思惑。由不了此惑。住著色界禪定。不能捨離。有愛住地惑。即無色界思惑。由不了此惑。住無色界禪定。不能捨離也。無明煩惱。指根本無明。謂迷如來藏。不覺發業。此煩惱。二乘不知。即大乘菩薩。斷惑未盡。猶居實報。唯佛能了。然亦如其性而覺。無有別覺。則一時頓了。故曰聲聞緣覺得此法者。亦名為佛。以是因緣。我說一乘也。乃知一乘。即知覺性。知覺之性無異。性之知覺不同。由此不同。故所證亦別。此二乘不覺自性。妄有所覺。是為別也。然妄覺元虛。真性常住。覺妄即真。知真妄滅。亦究竟無二耳。

△二示如來字語身法四等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何故世尊於大眾中唱如是言。我是過去一切佛。及種種受生。我爾時作曼陀轉輪聖王。六牙大象。及鸚鵡鳥。釋提桓因。善眼僊人。如是等百千生經說。

此疑始本二覺。既有差殊。法報化身。豈無同異。故有此問也。不知由本有始。始如其本。法生報化。報化如法。一道平等。始終無二。華嚴論云。無邊剎土。自他不隔於毫端。十世古今。始終不離於當念。證自覺聖智者。自然不疑古。不疑今。不疑人。不疑我。不疑因。不疑果。不疑根身。不疑器界。不疑有情。不疑無情。不疑一。不疑異。不疑現成。不疑作起。一切不疑。方始證知也。

佛告大慧。以四等故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於大眾中唱如是言。我爾時作拘留孫。拘那含牟尼。迦葉佛。云何四等。謂字等。語等。法等。身等。是名四等。以四種等故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於大眾中唱如是言。

以四等故如來於大眾中唱言。迦葉拘留孫拘那含是我。此如來權實互顯之答。證自覺聖智者。自知自證。無可說示。權為指陳。故曰權。亦可即此冥會。故曰實。所謂權實互顯也。

云何字等。若字稱我為佛。彼字亦稱一切諸佛。彼字自性無有差別。是名字等。云何語等。謂我六十四種梵音言語相生。彼諸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亦如是六十四種梵音言語相生。無增無減。無有差別。迦陵頻伽。梵音聲性。

字等。字即名字。三世如來。皆名為佛也。字自性。謂佛字所顯覺自性義。亦無差別也。語等。古註謂西域聲有八轉。一體。二業。三俱。四為。五從。六屬。七於。八呼。如來於此八轉。各具八德。一調和。二柔軟。三諦了。四易解。五無錯謬。六無雌小。七廣大。八深遠。故有八八六十四相。然不思議秘密大乘經亦云。佛告寂慧菩薩。如來非於唇齒舌喉。及其面門。出諸音聲。當知如來音聲。從虛空出。具六十四種殊妙之相。一流澤。二柔軟。三悅意。四可樂。五清淨。六離垢。七明亮。八甘美。九樂聞。十無劣。十一圓具。十二調順。十三無澀。十四無惡。十五善柔。十六悅耳。十七適身。十八心生勇銳。十九心喜。二十悅樂。二十一無熱惱。二十二如教令。二十三善了知。二十四分明。二十五善愛。二十六令生歡喜。二十七使他如教令。二十八令他善了知。二十九如理。三十利益。三十一離重復過失。三十二如獅子音。三十三如龍音。三十四如雲雷吼。三十五如龍王。三十六如緊那羅妙歌。三十七如迦陵頻伽。三十八如梵王。三十九如共命鳥。四十如帝釋美妙。四十一如振鼓。四十二不高。四十三不下。四十四隨入。四十五無缺減。四十六無破壞。四十七無污染。四十八無希取。四十九具足。五十莊嚴。五十一顯示。五十二圓滿一切音。五十三諸根適悅。五十四無譏毀。五十五無輕轉。五十六無動搖。五十七隨入一切眾會。五十八諸相

具足。五十九令眾生心意歡喜。六十說眾生心行。六十一入眾生心意。六十二隨眾生信解。六十三聞者無分量。六十四眾生不能思惟稱量。合此參觀。極音聲微妙殊特。故三世如來語等也。迦陵頻伽。鳥名。聲過眾鳥。取以為喻。

云何身等。謂我與諸佛法身。及色身相好。無有差別。除為調伏彼彼諸趣。差別眾生故。示現種種差別色身。是名身等。云何法等。謂我及彼佛。得三十七菩提分法。略說佛法無障礙智。是名四等。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。於大眾中唱如是言。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迦葉拘留孫。拘那含是我。以此四種等。我為佛子說。

如來法身有二種。一理法。謂性淨明體。本來離念。等虛空界。無有不徧。生佛皆同也。二智法。謂究竟始覺之智。契合本覺清淨之理。理智互融。色心不二。由智所現。故名智法。色身。即報身。亦有二種。一自受用身。亦名圓滿報身。謂自己修因之所感。稱性受用。種種法樂。自在無礙。身土不離。故亦名自受用土。亦名實報莊嚴土。諸佛如來歷無數劫。修習無量善根所感。周徧法界。為自受用。諸大菩薩但可得聞。而不能見也。二他受用身。謂他機之所感見。諸佛如來為令諸菩薩眾。受大法樂。進修勝行。隨宜而現。土亦如之。令他受用也。種種差別色身。即化身。亦有三種。一大化。謂千丈盧舍那。所被大乘菩薩。或現八萬四千相好。或現微塵數相好。徧滿虛空。二小化。謂丈六金身。三十二相。所被小乘人天等機。三隨類化。謂如頂生轉輪聖王。及釋提天帝。善眼大象。鸚鵡猿鹿等。隨類而入也。約此報化。皆色身攝。從智法所得。迷理法。即為妄覺。隨妄覺因緣。而有三界十二類身。悟理法。則轉妄覺為始覺。以始合本。成根本智。以根本無作智力。感發悲願。一切報化。任運成就。此三世如來無二無別也。三十七菩提分法。謂四念處。身。受。心。法。四正勤。已生惡。令永斷。未生惡。令不生。未生善。令生。已生善。令增長。四如意足。欲如意足。精進如意足。念如意足。思惟如意足。五根。信根。精進根。念根。定根。慧根。五力。信力。精進力。念力。定力。慧力。七覺支。擇覺。精進覺。喜覺。除覺。捨覺。定覺。念覺。八正道。正見。正思惟。正語。正業。正命。正精進。正念。正定。共為三十七品。此大乘三十七助菩提法。攝無量阿僧祇助菩提法。是了因。非作因。大般涅槃經云。大涅槃者。不從作因而有。唯從了因。了因者。所謂三十七助道法。三世如來用此了因。成就第一義自覺聖趣。自度教他。等無差別。合此四等。故如來於大眾中唱言。迦葉拘

留孫。拘那含是我。秘密之旨。庶幾藉是冥會耳。過此以往。無可說示。惟證相應。豈盡思度量之所能測歟。

△三示佛覺自證。不可說示。

大慧復白佛言。如世尊所說。我從某夜得最正覺。乃至某夜入般涅槃。於其中間。乃至不說一字。亦不_已說當說。不說。是佛說。世尊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何因說言不說是佛說。佛告大慧。我因二法故。作如是說。云何二法。謂緣自得法。及本住法。是名二法。因此二法故。我如是說。

如來自成佛以至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者。示人離言說所說。得第一義自覺聖趣也。前言四等。此言不說。是四等猶為稱性之談。非自證境界。到自證處。始知言說不可顯示。故曰不說。緣自得。即指智法。本住。即理法。理法。有佛無佛。法性如然。智法。千佛萬佛。同一智證。俱非言說妄想覺境界也。

云何緣自得法。若彼如來所得。我亦得之。無增無減。緣自得法究竟境界。離言說妄想。離字二趣。

無增無減。究竟境界。謂此根本智證。如其性然。不可增減。究竟聖樂所行之處。離言說相。離分別相。離能詮所詮。一切境界之相也。字二趣。謂能詮所詮也。

云何本住法。謂古先聖道。如金銀等性。法界常住。若如來出世。若不出世。法界常住。如趣彼城道。譬如士夫行曠野中。見向古城平坦正道。即隨入城。受如意。樂。大慧。於意云何。彼作是道。及城中種種樂耶。答言。不也。佛告大慧。我及過去一切諸佛法界常住。亦復如是。是故說言。我從某夜得最正覺。乃至某夜入般涅槃。於其中間不說一字。亦不_已說當說。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我某夜成道。至某夜涅槃。於此二中間。我都無所說。緣自得法住。故我作是說。彼佛及與我。悉無有差別。

理法本住。同於法界。如金銀等。雖在鑛中。金性不易。如古城道。及種種樂。非由今作。故知本覺自性。聖凡同具。依不覺而成三界。依智法而圓三身。非有非無。如幻如燄。唯證相應。三世如來。同此秘密。都無所說耳。

○四示佛覺境界遠離二邊。分四。

△初示世間有無二計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請世尊。惟願為說一切法有無有相。令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離有無有相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此世間依有二種。謂依有及無。墮性非性。欲見不離離相。

此有無二計。皆指正法墮外道見者。然側重計無。謂依傍聖教。破壞正法。莫此為甚。展轉發明。懸鑑後世。令修行者知所擇法也。依有。謂因色心等法。目前現有。計諸法自性。作遠離想。依無。謂因色心等法。無常變滅。計諸法非性。作寂靜想。此皆不離離相也。

△二出有無二計因相。

大慧。云何世間依有。謂有世間因緣生。非不有。從有生。非無有生。大慧。彼如是說者。是說世間無因。大慧。云何世間依無。謂受貪恚癡性已。然後妄想計著貪恚癡性非性。大慧。若不取有性者。性相寂靜故。謂諸如來聲聞緣覺。不取貪恚癡性。為有為無。

世間諸法。從因緣生。遂有離蘊別有捨妄求真之解。此由不知自心所現。妄見因緣。即是無因也。此計有者。因於聖言。妄計實法。終不如計無之害尤甚也。如來所言貪嗔癡無性者。以貪嗔癡心。但因不覺。初無一定之性。正示人當下瞥然。迷妄頓息。所為不取有無也。彼外道受貪嗔癡性。現在有中。然後妄想計著貪嗔癡性。原非有性。推其妄計以為非有性者。徒見性相寂靜。遂附聖教。謂如來聲聞緣覺不取有無。不知一切性相。本雖寂靜。然受有之心。現在流轉。此妄想計。非自覺智。自覺智者。覺所現境界。由迷自心。妄有所現。妄現非性。因迷而有。覺迷迷滅。覺不生迷。心境內外。應時清淨。楞嚴云。自心取自心。非幻成幻法。不取無非幻。非幻尚不生。幻法從何立。此顯秘密旨趣。三世如來。同一心要。千載懸示。乃今自負心宗。妄談無礙。何不取此細味。生大慚懼也。

△三斥計無。能壞正法。

大慧。此中何等為壞者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彼取貪恚癡性。後不復取。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汝如是解。大慧。非但貪恚癡性非性為壞者。於聲聞緣覺及佛。亦是壞者。所以者何。謂內外不可得故。煩惱性。異不異故。大慧。貪恚癡若內若外不可得。貪恚癡性。無身故。無取故。非佛聲聞緣覺是壞者。佛聲聞緣覺自性解脫故。縛與縛因。非性故。大慧。若有縛者。應有縛。是縛因故。大慧。如是說壞者。是名無有相。

再申計無者。自附正法。謂如來亦說貪嗔癡性為不可得。使無智眾生。疑謗正法。以明其為壞也。豈知貪嗔癡內外不可得者。以貪嗔癡本無自性。因迷妄現。故曰無身。覺迷迷滅。覺不生迷。是為無取。非如來聲聞緣覺同彼壞說也。如來明見自性。妄想不生。既無能縛之心。亦無所縛之境。能所俱捐。方名解脫。若有

所縛之境。必有能縛之心。所謂縛因。縛因未斷。妄計為無。說名壞者。即此計無有相也。

大慧。因是故。我說寧取人見如須彌山。不起無所有增上慢空見。大慧。無所有增上慢者。是名為壞。墮自共相見希望。(唐譯云。墮自共見樂欲之中)不知自心現量。見外性無常。剎那展轉壞。陰界入相續流注變滅。離文字相妄想。是名為壞者。

人見。即有見。寧取者。謂其蔽止於人天。不若計空之蕩滅因果。誣罔正法。流毒無窮也。墮自共相希望者。謂一切色心諸法。所有自相共相妄想境界。現墮其中。起樂欲想。不離縛因。所謂不達心量。徒見外法無常。陰界變滅。以為空無所有。而不知其莽蕩招殃也。離文字相妄想者。原夫覺自心現量。則言語道斷。心行處滅。此離文字相。蓋自其直達心源也。彼不知自心現量。藉口遠離文字。徒背聖訓。恣意荒唐。此乃破壞心器。隨順妄想。適以自壞壞他。滅佛種族耳。

△四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有無是二邊。乃至心境界。淨除彼境界。平等心寂滅。無取境界性。滅非無所有。有事悉如如。如賢聖境界。無種而有生。生已而復滅。因緣有非有。不住我教法。非外道非佛。非我亦非餘。因緣所集起。云何而得無。誰集因緣有。而復說言無。邪見論生法。妄想計有無。若知無所生。亦復無所滅。觀此悉空寂。有無二俱離。

離有無二邊。覺自心量。平等寂滅。不取境界。乃真如本有。聖賢所行。非滅無所有耳。此上二偈。言平等心遠離有無境界也。下一偈。無種而生。謂計有。已生還滅。謂計無。此因緣有無。同於外道。謂非如來教法也。此下三偈。言因緣集生。謂依法性。則無佛。無生。無外道。無人我。因緣集起。始有差別。法華所謂無上兩足尊。知法常無性。佛種從緣起也。苟有集因。而復言無。則墮外道邪見。此由不知流注生因。妄計有無。若知心本無生。因迷似有。悟本無生。則亦無滅。本來空寂。性相一如。不取生性。有無皆戲論耳。

○上四示自覺一乘。照明諸地。善斷諸漏。圓滿佛身。不墮有無竟。五示宗說二通。以善語義識智之用。揀別愚外。扶進自他。正法解脫。分三。初示宗說二通。遠離妄想計著。分二。

△初示宗說二通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我及諸菩薩說宗通相。若善分別宗通相者。我及諸菩薩通達是相。通達是相已。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不隨覺想及眾魔外道。佛告大慧。諦聽

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一切聲聞緣覺菩薩有二種通相。謂宗通及說通。

自性詣極為宗。圓融不二為通。隨機顯示。不滯權教。所謂說通也。菩薩得此。自成成他。不墮魔外覺想境界。此為當學也。大慧。宗通者。謂緣自得勝進相。遠離言說文字妄想。趣無漏界自覺地自相。遠離一切虛妄覺想。降伏一切外道眾魔。緣自覺趣。光明輝發。是名宗通相。

緣自得勝進相者。自。自性。自得其性。最尊最上。即所證根本智也。緣此根本智。遠離言說妄想。究竟無漏覺地。所謂佛性為因。涅槃為果也。此自覺宗通。聖樂所行。智慧明達。降伏一切。一切不能降伏也。

云何說通相。謂說九部種種教法。離異不異有無等相。以巧方便。隨順眾生。如應說法。令得度脫。是名說通相。大慧。汝及餘菩薩。應當修學。

九部。一修多羅。翻契經。二祇夜。翻應頌。三伽陀。翻偈。四伊帝目多。翻本事。五闍多伽。翻本生。六阿浮達磨。翻未曾有。七優陀那。翻自說。八毗佛略。翻方廣。九和伽羅。翻授記。不言十二部者。謂大乘諸經。直說大法。不假因緣。唯談圓理。絕諸論議。獨顯真常。不待譬喻。故無三部。然亦具有三部也。此九部經。皆方便隨機。顯示所入。不離自性。真俗圓融。度脫諸見。非有實法。故曰通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宗及說通相。緣自與教法。善見善分別。不隨諸覺想。非有真實性。如愚夫妄想。云何起妄想。非性為解脫。觀察諸有為。生滅等相續。增長於二見。顛倒無所知。一是為真諦。無罪為涅槃。觀察世妄想。如幻夢芭蕉。雖有貪恚癡。而實無有人。從愛生諸陰。有皆如幻夢。

第一偈。言正法宗說。皆緣自性自覺。所有言教。惟達此旨。當善分別。莫隨覺想也。二三偈。謂愚夫妄想。非真實性。不可解脫。唯觀生滅。增長二見。顛倒所成耳。四五偈。謂此自覺真諦。唯一無二。但於自覺體上。無增罪垢。即為涅槃。然世間垢妄。一切色心諸法。猶如夢幻。雖有貪嗔等毒。亦當處無人。現在諸陰。皆從愛生。總不可得。若能知此。則直下頓離。見本實性耳。

○二示窮妄想生相。以顯第一義。分四。

△初因大慧問。示妄想生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不實妄想相。不實妄想。云何而生。說何等法。名不實妄想。於何等法中。不實妄想。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能問如來如是之義。多所饒益。多

所安樂。哀愍世間一切天人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種種義。種種不實妄想計著。妄想生。大慧。攝所攝計著。不知自心現量。及墮有無見。增長外道見妄想習氣。計著外種種義。心心數妄想。計著我我所生。

此窮妄想生相。將以發明第一義不生妄想也。大慧問不實妄想相從何而生。世尊云。因種種義。不實妄想生。種種。謂一切色心等法。及聖凡一切真妄名相。此諸法相。無有自性。離有無。離四句。依此而生妄想。故云不實妄想。此但言不實妄想依此生起。下乃言妄想不實之故。以答何法不實。何法中不實也。能攝所攝。即妄想體性。謂此妄想。由不知種種義皆自心現。墮有無見。增長外道習氣。熏發心王心所一切妄想。起能所計著也。原世尊所答。只指不知自心現量。為妄想根由。若所依種種義。雖現起種種不實能所有無諸見。然此種種義。悉無自性。本自離見離相。當下即為第一義。故知同此種種義。一為種種義。妄想依起。一為第一義。妄想不生。此下文之所難明也。總之覺自心現。即妄想不生。不覺自心現。則妄想依起。非以種種義離性離見。而為妄想有無差別。不可不細察耳。心。謂八識心王。數。謂五十一心所。一徧行五。二別境五。三善十一。四根本煩惱六。五隨煩惱二十。六不定四。八識各具也。

△二難妄想一生一不生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種種義。種種不實妄想計著。妄想生。攝所攝計著。不知自心現量。及墮有無見。增長外道見妄想習氣。計著外種種義。心心數妄想。我我所計著生。世尊。若如是外種種義相。墮有無相。離性非性。離見相。世尊。第一義亦如是。離量根分譬因相。世尊。何故一處妄想不實義種種性計著妄想生。非計著第一義處相妄想生。將無世尊說邪因論耶。說一生一不生。

此牒世尊答詞。而獨出外種種義。及有無見相。皆當下性離。見相不可得。而世尊乃謂妄想依起。第一義。根量宗因譬喻。亦當下性離。見相不可得。而世尊乃謂妄想不生。同一離性離相離見。一謂種種義有無妄計。一謂第一義妄想不生。將無世尊亦墮邪論。謂一計有生。一計無生也。不知外道所計。與聖教所說。雖一切性相。悉不可得。諸見頓離。然由覺自心量。一切俱息。與不覺自心量。而以為一切不可得者。毫釐千里也。今天下所言心宗者。謂一切不可得。自在無礙。皆不出妄想心量。隨覺想流轉。猶囂囂自命。以為發明自心。一切性離。世諦第一義諦。無

二無別。不知現取有性。而後言無。與不取有性。平等寂滅。此為覺自心與不覺自心。真偽之別。學者不可不諦觀也。

△三示覺自心量。妄想不生。

佛告大慧。非妄想一生一不生。所以者何。謂有無妄想不生故。外現性非性。覺自心現量。妄想不生。大慧。我說餘愚夫自心種種妄想相故。事業在前。種種妄想性相計著生。云何愚夫得離我我所計著見。離作所作因緣過。覺自妄想心量。身心轉變。究竟明解一切地。如來自覺境界。離五法自性事見妄想。以是因緣。故我說妄想從種種不實義計著生。知如實義。得解脫自心種種妄想。

非妄想一生一不生。謂有無妄想不生。此直指覺自心現量者。一切有無妄想不生也。今現在有中。而謂一切性離。一切不可得者。此妄想計。覺自心現量。都無此想。所謂不取有性。平等寂滅也。愚夫於種種相。事業現前。計以為有。與計為無。皆妄想流轉。不覺自心現量。動念息念。皆歸迷悶。故曰欲得遠離我所諸過。須覺自妄想心量。覺一切妄想。悉由心現。所現不實。自心想離。即得轉彼不覺身心。隨自覺智。照明諸地。到如來地。一切五法自性。皆為戲論也。妄想。依種種不實義計著。第一義。由知如實自性。自體解脫。妄想不生。此為決定也。

△四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諸因及與緣。從此生世間。妄想著四句。不知我所通。世間非有生。亦復非無生。不從有無生。亦非非有無。諸因及與緣。云何愚妄想。非有亦非無。亦復非有無。如是觀世間。心轉得無我。一切性不生。以從緣生故。一切緣所作。所作非自有。事不自生事。有二事過故。無二事過故。非有性可得(唐譯云。果不自生果。有二果失故。無有二果故。非有性可得)。

此言一切世間。從因緣生。不知緣生。妄計有無四句耳。然此世間直下實無四句可得。皆由愚夫妄想。不達此理。若能如是諦觀。始知一切無我。自性不生。悉從緣起。緣起亦無。作與所作。俱無實性。當下頓離也。事不自生事。事。即果事。謂果必待因。因成於果。無自生性也。總之初心不覺。不能自主。誤隨因緣。似有生滅。愚夫不知。妄計有無。覺即頓離。本無實性爾。

觀諸有為法。離攀緣所緣。無心之心量。我說為心量。量者自性處。緣性二俱離。性究竟妙淨。我說名心量。

上言世間緣生。緣生無性。此乃出覺自心量者。但能離攀緣所緣。直下無心。便合心量。謂此心自性。本無能緣所緣。究竟圓

妙。若於心外。稍有取著。便墮妄想。非本現量也。
施設世諦我。彼則無實事。諸陰陰施設。無事亦復然。有四種
平等。相及因性生。第三無我等。第四修修者。

上言自性心量。一切性離。當體妙淨。此言五蘊施設。若人若
法。乃至相與無相。生與無生。我與無我。能修所修。悉皆平
等。無有實性。以顯唯有心量自性。此外別無也。世諦施設。謂
人相。諸陰施設。謂法相。四種平等。謂相。因。我。修。相。
即五陰之相。五陰無實。則相與無相平等。相必有因。因。即四
諦中集諦。謂五蘊生因也。果相既虛。則生與無生平等。因果相
生。具有我義。因果不生。則我與無我平等。了我非我。是之謂
修。了無所了。則修與無修平等也。

妄想習氣轉。有種種心生。境界於外現。是世俗心量。外現而
非有。心見彼種種。建立於身財。我說為心量。

此言世俗心量。由習氣所轉。妄生分別。似有外境。覺此。則反
為自性心量也。外現非有。謂非別有。由心妄見。根身器界。所
現唯心也。

離一切諸見。及離想所想。無得亦無生。我說為心量。非性非
非性。性非性悉離。(唐譯云。非有亦非無。有無二俱離)謂彼心解
脫。我說為心量。如如與空際。涅槃及法界。種種意生身。我
說為心量。

諸見。謂人法二我見。想所想。謂能想所想。離此則得本自心。
而非新得。故曰無得。心量現前。不取有性。則生因俱斷。故曰
無生也。有無二法。四句所生。四句既離。即當下解脫。如如空
際。涅槃法界。皆指心量真淨圓滿。乃至種種意生。體用俱妙。
總言自性詣極也。

○上初示宗說二通。遠離妄想計著竟。二示語義識智。以顯宗通
之用。分五。初示語義。分五。

△初因大慧問。先示語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所說。菩薩摩訶薩當善語
義。云何為菩薩善語義。云何為語。云何為義。佛告大慧。諦
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
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云何為語。謂言字妄想和合。依咽喉唇舌
齒斷頰輔。因彼我言說妄想習氣計著生。是名為語。

語。即如來所說三乘一乘之言教也。義。即第一義聖樂行處也。
第一義聖樂行處。言說所入。入第一義聖樂行處。即能遠離一切
言說妄想覺境界。因語入義。所謂照了。而非依語生義。反墮覺
想也。先別語義二種體相。然後謂以語入義。如燈照色。非燈即
色。此宗通者顯示宗趣。借言說入。不可依言說計著妄想異相

耳。妄想習氣。和合咽喉七事。成語體相。此依世間而言。若聖言教。則第一義妙心。善為顯示。故下有語不異義。因語辨義。以語入義。所謂了義教也。夫妄想習氣。與第一義妙心。體一名異。總由迷覺所轉。故知宗通顯示。言說所入。非妄想境界也。△二示義相。

大慧。云何為義。謂離一切妄想相言說相。是名為義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於如是義。獨一靜處。聞思修慧。緣自覺了。向涅槃城。習氣身轉變已。自覺境界。觀地地中間勝進義相。是名菩薩摩訶薩善義。

此示義體相。而不言何者為義。但云離一切妄想言說。是名為義。蓋欲人於離言說妄想處。得所自覺也。緣此自覺。始能於獨一靜處。頓了聞思修慧。迴向涅槃。所謂轉習氣身。全為自覺境界。以自覺妙慧。照明諸地。上上增進。不由於他也。此於義相。以見如來第一義妙心。善為顯示。而能令人因語辨義。以語入義。所謂語不異義。下文乃申言之。

△三示以語入義。

復次大慧。善語義菩薩摩訶薩。觀語與義。非異非不異。觀義與語。亦復如是。若語異義者。則不因語辨義。而以語入義。

如燈照色(唐譯云。因言語燈。入離言說自證境界)。

此正申明宗通顯示所入。所有章句。皆為了義。故善語義菩薩。觀語知義。為非異非不異也。異則不因語辨義。而必以語入義。到自證處。離言所得。乃知一切言教。照了心源。離一切言說妄想境界。眾生習氣所覆。不能因語知歸。反緣言說。隨有無計。非聖教過也。

△四別依語取義。

復次大慧。不生不滅自性涅槃三乘一乘心自性等。如緣言說義計著。墮建立及誹謗見。異建立。異妄想。如幻種種妄想現。

(唐譯云。若有於不生不滅自性涅槃三乘一乘五法諸心自性等中。如言取義。則墮建立及誹謗見。以異於彼。起分別故)譬如種種幻。凡愚眾生作異妄想。非聖賢也。

此謂愚夫不能因語入義。於諸法自體不生滅等第一義中。無所照了。反依言說。計著所說覺想境界。墮於有無。是異於諸法自體第一如義。而起建立。所有妄計。如依於幻。起諸分別也。故知一切諸法。皆第一義。聖凡同現。迷覺攸分。覺自心現者。離言說相。離心緣相。親得法體。始信日用無別。如彼天人。同一食器。隨福涼厚。所見各異耳。

△五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彼言說妄想。建立於諸法。以彼建立故。死墮泥犁中。陰中無有我。陰非即是我。不如彼妄想。亦復非無我。一切悉有性。如凡愚妄想。若如彼所見。一切應見諦。一切法無性。淨穢悉無有。不實如彼見。亦非無所有。

此言外道依言說妄想。建立有無。此邪法因見。固當墮矣。然二乘謂陰中無我。雖不如即陰是我之妄想。而不知無我亦非第一義也。凡外不分迷覺。濫妄為真。二乘對治邪執。棄真同妄。此皆不達本具之性。不離妄想而見真實。若必離妄。何異濫妄。故曰若如彼所見。一切應見諦。謂二乘無我。不為真實也。故知一切真實之法。本無自性。所有淨穢。皆由見生。但除不實之見。則真實現前。所謂第一義如實本際。默契相應。無有取捨。此自通境界。非無所有。而非言說妄想之所能詮。末偈所為微示歟。

○上初示語義竟。二辨識智。分三。

△初示三種智相。

復次大慧。智識相。今當說。若善分別智識相者。汝及諸菩薩。則能通達智識之相。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大慧。彼智有三種。謂世間。出世間。出世間上上。云何世間智。謂一切外道凡夫。計著有無。云何出世間智。謂一切聲聞緣覺。墮自共相希望計著。云何出世間上上智。謂諸佛菩薩。觀無所有法。見不生不滅。離有無品。如來地人法無我。緣自得生。

一切眾生不得緣自覺了。皆由不達智識二相。以為是智。而實是識。成增上慢。如來所為反覆顯示也。三種智中。世間智。指外道。亦言智者。以外道自謂智者也。二乘達諸陰無我。猶執陰法。而不知皆自心現。所謂隨自共相希望也。諸佛菩薩覺自心現。達一切法。悉無所有。離有無生滅。自性如如。所以如來地人法雙忘。緣自得生。不與外道二乘有無自共希望較勝也。

△二示識智差別。

大慧。彼生滅者。是識。不生不滅者。是智。復次墮相無相。及墮有無種種相因。是識。超有無相。是智。復次長養相。是識。非長養相。是智。

不覺自心現。妄見一切法生。妄見一切法滅。覺自心現。所現唯心。無有生滅。此智與識所由分別也。依此生滅。計有無相。與有無因。為識。故能超此。即為智也。長養。生義。於一切法而作生因。為識。於一切法而作了因。為智。如來所有三十七助菩提法。及六波羅蜜。一切無量波羅蜜。皆為了因。而非生因也。

復次有三種智。謂知生滅。知自共相。知不生不滅。復次無礙相。是智。境界種種礙相。是識。復次三事和合生方便相。是

識。無事方便自性相。是智。復次得相。是識。不得相。是智。自得聖智境界。不出不入。故如水中月。

生滅。即迷真緣集。謂諸凡外迷自真性。所起一切生滅緣因也。自共相。即滯真緣集。謂二乘滯於法執。不達真性。所起一切自共相厭離緣因也。不生滅。即自真緣集。謂始教菩薩見自真性。不離真際。所起一切不生滅菩提法因也。知此三種。方名為智。能知三種。知非三種。所謂一切智智清淨也。無礙。即華嚴四無礙義。謂理無礙。事無礙。事理無礙。事事無礙。無礙真詮。稍有矜重。即墮識心。三事。謂根塵識也。了知根塵皆內識變似。無有根塵可得。一切分別。即無分別智。所謂隨順分別諸法相。於第一義而不動也。相。即一切色心等相。覺自心現。無有諸相可得。謂不得相。此皆自覺聖智境界。如水中月。非有非無。非出非入。不可顯示。唯證相應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採集業為識。不採集為智。觀察一切法。通達無所有。逮得自在力。是則名為慧。縛境界為心。覺想生為智。無所有及勝。慧則從是生(魏譯云。無相及勝境。是慧所住處)。

此分智慧。智。約覺了自心。不循分別識心攝受。指根本智也。慧。約差別。得一切處。無差別智。入普賢法行。任運莊嚴也。縛境界。謂為一切生滅諸法所縛。覺此縛境之心。本自圓淨。但由妄想。悉不可得。亦根本智攝。覺則能了。了無所了。至無相處。轉轉增勝。亦差別攝。無相。謂八地境界。勝。即如來地也。

心意及與識。遠離思惟想。得無思想法。佛子非聲聞。寂靜勝進忍。如來清淨智。生於善勝義。所行悉遠離。

此即心意意識。而得如來清淨智。非二乘所及也。心意意識。當體全空。但能離諸分別。得無分別法體。即能入寂滅忍。至如來清淨智地。以如來清淨智。悉從無分別法生。無分別法。即善勝義也。此善勝無分別法。即思惟分別之體。迷故依體起妄。覺故體合想停。本住現前。心行頓盡。是為無分別最勝義諦也。五忍。伏。信。順。無生。寂滅。自三賢以至佛地。淺深所證。寂滅忍。為第十法雲。等覺。及妙覺佛地。諸惑斷盡。共此忍攝也。

我有三種智。聖開發真實。於彼想思惟。悉攝受諸性。二乘不相應。智離諸所有。計著於自性。從諸聲聞生。超度諸心量。如來智清淨。

三種。即長行知生滅等之三種也。此三種之能知。即如來真實清淨智體。因妄思惟。起諸攝受。即攝受諸法耳。與攝受不相應。

即屬二乘。若達法性無所有。則攝受頓離。便同聖智。故知二乘但於無所有。妄生計著。遂成心量。超此即當下清淨。非更別有如來智也。

○三示外道轉變不離識妄。分二。

△初出外道轉變名相。

復次大慧。外道有九種轉變論。外道轉變見生。所謂形處轉變。相轉變。因轉變。成轉變。見轉變。性轉變。緣分明轉變。所作分明轉變。事轉變。大慧。是名九種轉變見。一切外道。因是起有無生轉變論。云何形處轉變。謂形處異見。譬如金變作諸器物。則有種種形處顯現。非金性變。一切性變。亦復如是。或有外道作如是妄想。乃至事變妄想。彼非如非異。妄想故。

外道九種轉變。因四大蘊身。及一切世間有為諸法。目前現見因果。生滅。成敗。苦樂。種種變遷。實有如是。著為定論也。不知自心所現。如金作器。金無器性。器非金外。非一非異。非有非無。迷故宛然。覺故如幻。識論所謂隨緣不變。不變隨緣也。如來示此。雖出外道妄計所由。亦為天下後世一切眾生及修行者。捐除目前戲論之障。以達自心所現。實無自性也。形即蘊身。身有六道流轉。相有妍媸不定。形相有因。因具果成。老少之見屢遷。苦樂之性頓易。所生之緣分明。緣生之法了別。能所既具。生事儼然。此九種轉變。外道依之。成有無因見也。再舉形事。括盡九種。以金器為喻。離金言器。與即器言金。非即非離。即即即離。同於戲論。悉由妄想。此亦識攝也。

△二示轉變無性。皆由識妄。并頌。

如是一切性轉變。當知如乳酪酒果等熟。外道轉變妄想。彼亦無有轉變。若有若無。自心現外性非性。大慧。如是凡愚眾生。自妄想修習生。大慧。無有法若生若滅。如見幻夢色生。

再舉一切法。如乳酪酒果等現見轉變。以見外道依此。而起轉變妄想。然實一切法無轉變性也。乳無酪性。果無酒性。因緣變易。若有若無。皆自心現。而無自性。如見夢幻一切色相。非生非滅。非有非無。凡愚不知。以為自修習生。妄見實法耳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形處時轉變。四大種諸根。中陰漸次生。妄想非明智。最勝於緣起。非如彼妄想。然世間緣起。如乾闥婆城。

見四大諸根。有形處時轉變之相。及中陰身漸次生長。皆妄想。非明智也。世間緣起。如捷闥婆城。非有非無。非一非異。諸佛如來。決不於緣起有無。稍生分別。如彼妄計也。現生謂前陰。後生謂後陰。捨現生。未至後生。中有身現。謂中陰也。

○上二辨識智竟。三別依語取義。成深密執。分五。

△初大慧請問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。惟願為說一切法相續義。解脫義。若善分別一切法相續不相續相。我及諸菩薩。善解一切相續巧方便。不墮如所說義計著相續。(唐譯云。惟願如來為我解說於一切法深密義。及解義相。令我及諸菩薩摩訶薩。善知此法。不墮如言取義深密執著)善於一切諸法相續不相續相。及離言說文字妄想覺。遊行一切諸佛刹土。無量大眾。力自在通。總持之印。種種變化。光明照耀。覺慧善入十無盡句。無方便行。猶如日月。摩尼。四大。於一切地。離自妄想相見。見一切法如幻夢等。入佛地身。於一切眾生界。隨其所應而為說法而引導之。悉令安住一切諸法如幻夢等。離有無品。及生滅妄想異言說義。其身轉勝。

此領緣言說義計著。欲世尊發明得言說所入第一義聖樂行處。以趨究竟。不墮岐路也。緣言說義。所執深密。覺想不斷。故云相續。二乘一乘。共有此障。所謂法執。如因聖教所云五蘊無我。二乘緣此入無我觀。證人無我。以為實有五蘊之法。實有所證無我之法。此障至七地未入八地。尚不能免。若法無我微細所知。則佛地始盡也。所知。即所證之空理。能證之空智。稍存所了。則於第一義聖樂行處。尚未圓滿。此蓋窮相續細相之盡。然菩薩若能善解方便。亦不墮言說妄想覺境界。而得解脫總持覺慧。以此覺慧。遊行一切佛刹。神通變化。卒能乘十無盡願。如日月摩尼四大十方圓照。無住無著。歷一切地。離諸相見。達如幻之法。究竟如來身土。然後隨眾生機。而為引導。如己所解。頓除有無生滅。超一切言說妄想相續也。故知外道二乘。皆由不善方便。執於言說妄想。不能發明解脫覺慧。此智與識之所由分。迷與覺之須撥轉。大慧請意。關楨固自微耳。十無盡句。華嚴初歡喜地菩薩。發廣大如法界願。以十無盡而得成就。此十句有盡。則我願有盡。以此十句無盡。故我願無盡也。一眾生界無盡。二世界無盡。三虛空界無盡。四法界無盡。五涅槃界無盡。六佛出現界無盡。七如來智界無盡。八心所緣無盡。九佛智所入境界無盡。十世間轉法轉智轉無盡。如日月摩尼四大者。日月空行無依。摩尼隨方色現。無有自性。地水火風。周徧法界。無有妨礙也。

△二出十一種相續深密。

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無量一切諸法。如所說義。計著相續。所謂相計著相續。緣計著相續。性非性計著相續。生

不生妄想計著相續。滅不滅妄想計著相續。乘非乘妄想計著相續。有為無為妄想計著相續。地地自相妄想計著相續。自妄想無間妄想計著相續。有無品外道依妄想計著相續。三乘一乘無間妄想計著相續。

相。即二乘所執五蘊法相。及十地法無我智相。皆相也。緣。即因緣。亦二乘所執。及緣自覺了。稍有所依。皆法緣也。性。猶法也。性非性。生不生。滅不滅。乘非乘。為無為。皆世間出世對待所執。地地自相者。地地俱無實法。華嚴一地即具諸地。又諸地各入一地。如帝網珠。互相攝入。無有自性。若有所證之地相。便有能證之自相。所謂自妄想也。有無品。即前依有。及受貪嗔癡性。而後言無。皆依聖言。成增上慢。破壞佛法。同於外道者也。三乘一乘。亦聖教所說。不知方便。因言取義。執為實法。悉相續攝也。

△三示相續深密自壞壞他。

復次大慧。此及餘凡愚眾生。自妄想相續。以此相續故。凡愚妄想。如蠶作繭。以妄想絲。自纏纏他。有無有相續相計著。

承上廣推。更有餘無量種深密執著。自纏纏他。此皆依言取義。妄生異相。以為秘密。自壞壞法。為眾生障。深可憐愍。如來所為太息也。

△四示諸法寂靜。遠離相續及不相續。

復次大慧。彼中亦無相續及不相續相。見一切法寂靜。妄想不生故。菩薩摩訶薩。見一切法寂靜。復次大慧。覺外性非性。自心現相無所有。隨順觀察自心現量。有無一切性無相。見相續寂靜。故於一切法無相續不相續相。復次大慧。彼中無有若縛若解。餘墮不如實覺知。有縛有解。所以者何。謂於一切法有無有。無眾生可得故。

亦無相續及不相續相。又為計不相續者發也。得自覺第一義。見一切法寂靜。妄想不生。相續與不相續。悉成戲論。所以然者。為覺外一切法。無有自性。由自心現。如幻如夢。悉無所有。如實觀察。覺自心量。有無俱泯。純一寂靜。無相續相。故亦無不相續相也。若有縛有脫。皆墮不如實覺知。非一切法自相真如。一切法自相真如。有無有。無有主者。此為自覺第一義。內外相應也。

復次大慧。愚夫有三相續。謂貪恚癡。及愛未來有喜愛俱。以此相續。故有趣相續。彼相續者。續五趣。大慧。相續斷者。無有相續不相續相。復次大慧。三和合緣作方便計著。識相續無間生。方便計著。則有相續。三和合緣識斷。見三解脫。一切相續不生。

愚夫有三種相續。二乘依此相續。證不相續。成不相續見。故如來特詔之曰。相續斷者。無有相續不相續相也。貪嗔癡。即相續之因。此因從無明不覺。是生見相。人法宛然。煩惱依起。由是愛及來生。與貪喜俱。以此相續。遂成五趣。二乘雖斷相續之因。而不知無明不覺。悉同夢幻。誤為有可斷相。所謂法執也。三和合緣方便計著識生者。三和合。謂根塵識。此識雖該八識。然於此取義。則唯七我執識。以此識。二乘唯斷人執外我。此外我斷。無攝受者。則三界生因自斷。以無明未斷。見分內我猶存。內我即法我。由有法我。故於生因斷時。作不相續想。非真解脫。若七我內外俱斷。見大乘三解脫門。則一切相續不生。二乘作不相續相。猶是因說取義。此之相續。更為深密。至證解脫。方能永斷也。三解脫。謂空無相無願。無願尤二我真藥。故入此門。則一切法寂靜耳。

△五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不真實妄想。是說相續相。若知彼真實。相續網則斷。於諸性無知。隨言說攝受。譬如彼蠶蟲。結網而自纏。愚夫妄想縛。相續不觀察。

偈意謂但入真實第一義。則相續自斷。無有相續與不相續相也。

愚夫現在相續縛中不善觀察。依說取義。妄生異相。欲求解脫。反自纏縛。皆由不得第一義自覺也。

上三別依語取義。成深密執竟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五

音釋

殺

(式至切)。

齧

(魚列切)。

穀

(胡谷切)。

澀

(色入切不滑也)。

囂

(叶驕切自得貌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○四示聖智空事。以破妄計。分六。

△初大慧難諸法斷滅。

大慧復白佛言。如世尊所說。以彼彼妄想。妄想彼彼性。非有彼自性。但妄想自性耳。(唐譯云。由種種心。分別諸法。非諸法有自性。此但妄計耳)世尊。若但妄想自性。非性自性相待者。非為世尊如是說煩惱清淨無性過耶。一切法妄想自性。非性故(唐譯云。世尊。若但妄計無諸法者。染淨諸法。將無悉壞)。

一切諸法。自心所現。非有非無。由迷自心。妄起計著有法自性。如來世尊嘗曰。諸法無自性。唯有妄想性。故大慧難云。若但有妄想性。而無諸法自性。則淨染諸法。將無悉壞。此疑諸法斷滅也。不知諸法由自心現。無有自性。愚夫不知。妄想見有。為離妄執。故說聖智自性空事。空非墮有。而有聖智所知。又非壞法。下文反覆推明。總示此旨耳。

△二示無諸法性。非無聖智知見。

佛告大慧。如是如是。如汝所說。大慧。非如愚夫性自性妄想真實。此妄想自性。非有性自性相。(唐譯云。一切凡愚分別諸法。而諸法性。非如是有。此但妄執。無有性相)然。大慧。如聖智有性自性。聖知聖見聖慧眼。如是性自性知。

許大慧所述。唯妄想性無諸法性。而非斷滅也。謂一切諸法。無煩惱清淨一定之性。而非無性。故曰如聖智有性自性。聖知聖見聖慧眼。如是性自性知也。蓋以聖智有性自性。乃由聖知聖見聖慧眼。一如諸法實相。內外相應。無別境界。不如愚夫妄生分別。妄有所計也。

○三難諸法非無。聖智墮有。分二。

△初疑聖智所知同妄想現。

大慧白佛言。若使如聖以聖知聖見聖慧眼。非天眼。非肉眼。性自性如是知。非如愚夫妄想。世尊。云何愚夫離是妄想。不覺聖性事故。世尊。彼亦非顛倒。非不顛倒。所以者何。謂不

覺聖事性自性故。不見離有無相故(唐譯云。不見聖人所見法故。聖眼遠離有無相故)。

聖智所知。非如妄想。謂聖智所知。不如妄想境界也。此蓋出愚夫不離妄想。不覺聖性。雖境界不同。然同一能見。同一所見。乃妄想之能所欲離。聖智之根塵宛爾。此大慧之所為難也。意謂愚癡凡夫現有妄想分別。云何得離。現有聖智境界不如實知。不可言覺。然聖智所知性自性相。同妄想現。所謂世間說牛。聖人亦說是牛。世間說馬。聖人亦說是馬。著想不同。而同一流布。故曰彼非顛倒。非不顛倒也。不見離有無相。此即不覺聖事。所謂非不顛倒也。夫此性自性相。一見離有無。一不見離有無。都無二法。而境界各異。以此起難。即以此明宗。佛與菩薩。機感相構。真無別旨也。

世尊。聖亦不如是見如事妄想。不以自相境界為境界故。世尊。彼亦性自性相妄想自性如是現。不說因無因故。謂墮性相見故。異境界非如彼等如是無窮過。世尊。不覺性自性相故。世尊。亦非妄想自性因性自性相。彼云何妄想。非妄想。如實知妄想(魏譯云。世尊。非因分別有法體相。而有諸法。世尊。彼云何分別。不如彼分別。應如彼分別)。

復言聖智雖不與妄想同見。而諸法未嘗不與妄想同現。不與妄想同見。是境界不離諸法而異。而與妄想同現。則諸法不因聖智而無。同一諸法。而在妄想。唯欲說空。在聖智。不嫌墮有。此下文之所難也。聖不如是見如事妄想等者。謂聖智覺自心現。固不以自心現相。而為實境界也。然非無所現之性自性相。同妄想自性現。但聖智不說因與無因。墮性相見。不如愚夫境界別異。自生無窮之過。以愚夫不覺性自性相。由自心現也。故知此性自性相。聖智所知。同妄想現。即不可謂因妄想有。故曰亦非妄想因性自性相。既性自性相不因妄想而有。則妄想所計。即非妄想計。亦如妄想計耳。總謂同一諸法。而聖智所知。即妄想所計。以出下文遮妄計說空。而聖智所行。反墮有見也。

△二疑聖智墮有。

世尊。妄想異。自性相異。世尊。不相似。因妄想自性相。彼云何各各不妄想。而愚夫不如實知。然為眾生離妄想故。說如妄想相不如實有。世尊何故遮眾生有無有見事自性計著。聖智所行境界計著。墮有見。說空法非性。而說聖智自性事。

此領上性自性相。異見同現。以為如來遮妄想而說非實。顯聖智而說所行。猶是墮空墮有也。自性相不因妄想而有。故謂妄想異。自性相異。異則不相似。既不相似。猶因妄想見自性相。此愚夫不如實知各各自性相。各各無妄想境界也。然既為眾生離妄

想計有。而又說聖智所行境界。是妄想之能所欲空。聖智自性所行境界。宛爾無過矣。不知一切諸法。聖凡同現。覺自心者。不墮有無。故曰諸法無性。不覺自心。妄計為有。或計為無。悉乖法體。如來憫此。為說空法。謂無法性。唯有妄想。若知法體元虛。妄計非實。則即妄想境界。而為聖智所行。剎那轉變。無二無別。非謂於此則遮。於彼反墮。真妄殊體。有無相待。非住自覺觀察者之所顯示也。

○上三難諸法非無。聖智墮有竟。

△四示聖智空事離於有無。

佛告大慧。非我說空法非性。亦不墮有見說聖智自性事。然為令眾生離恐怖句故。眾生無始以來計著性自性相。聖智事。自性計著相見。說空法。大慧。我不說性自性相。大慧。但我住自得如實空法。離惑亂相見。離自心現性非性見。(唐譯云。我為眾生無始時來。計著於有。於寂靜法。以聖事說。令其聞已。不生恐怖。能如實證寂靜空法。離惑亂相。入唯識理。知其所見。無有外法)得三解脫。如實印所印。於性自性。得緣自覺觀察住。離有無事見相。

如來說空。說聖智自性本來寂靜。蓋為眾生無始習氣。計著一切內外性相。欲令遠離。又懼其自生恐怖。故說聖智事自性空法。所謂住自得如實空法也。此如實空法。離自心現。而非墮無。得解脫印。而非墮有。三解脫。謂空無相無願。得此解脫。始知自性空事。如實法印。本有本寂。真唯識性。自覺觀察。遠離有無一切相見惑亂也。

○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。分三。

△初示不應立不生宗。

復次大慧。一切法不生者。菩薩摩訶薩不應立是宗。所以者何。謂宗一切性非性故。及彼因生相故。說一切法不生宗。彼宗則壞。彼宗一切法不生彼宗壞者。以宗有待而生故。又彼宗不生入一切法故。不壞相不生故。(唐譯云。又彼宗即入一切法中。不生相亦不生故)立一切法不生宗者。彼說則壞。大慧。有無不生宗。彼宗入一切性。有無相不可得。大慧。若使彼宗不生。一切性不生而立宗。如是彼宗壞。以有無性相不生故。不應立宗。五分論多過故。展轉因異相故。及為作故。不應立宗分。謂一切法不生。如是一切法空。如是一切法無自性。不應立宗。

一切法不生。三世如來同說。蓋為不覺。非為覺者也。夫覺自心現者。頓息諸妄。內身自證。都無指示。除為眾生離諸執著。說無生性。離諸恐怖。說有聖智自性空事。然不應立是為宗也。宗一切性非性者。正原一切性本無生性。立不生宗。是因妄見生

相。故曰及彼因生相故。既因妄見生相而說不生。而復立此為宗。彼宗則壞。以不生對生。為有待故。又此宗入一切法。一切法既不生。亦應無不生之相。猶有不生之法相。則法非不生。此說所以壞也。不壞相不生。唐譯不生相亦不生。即指聖性空事。為離執著。及與恐怖。不應立是為宗也。因妄計有。故言不生。無因有立。有無二相。於一切法。性不可得。若立是宗。徒乖法體耳。如五分論。宗因展轉。所有異相。皆屬作起。祇成多過。乃知一切法不生者。為離執著。如是一切法空。一切法無有體性。揆之如實自相。都無是說。故不應立宗也。按三量中。比量三支。一宗。二因。三喻。并合結為五分。宗有九過。因有十四過。同喻五過。異喻五過。共三十三過。此外道所立也。若以我法。宗亦有一過。謂不得法體。因喻為成立宗。宗過。則因喻展轉。異相更多耳。何謂不得法體。如立量云。一切法不生為宗。因云無自性故。喻云如芭蕉。徵過云。何等法不生。答云。心所現法。法皆心現。無有生性。徵云。心無生性。有不生性不。答云。謂無生性。故云不生。豈得更有。結過云。若不更有者。立不生宗。非得法體。然我法方便。為斷彼執。非有實法。彼執若斷。自然了心初相。還於本得。如實自證。大用現前。情謂頓息。生與無生。俱為剩說。故不應立宗。如來所為直示心源。不由他悟也。

△二示聖智所見。如幻無過。

大慧。然菩薩摩訶薩說一切法如幻夢。現不現相故。及見覺過故。當說一切法如幻夢性。除為愚夫離恐怖句故。大慧。愚夫墮有無見。莫令彼恐怖。遠離摩訶衍。

幻夢非實。不可說有。幻夢宛爾。不可說無。有無俱非。有現不現。悉由覺想。所以說如幻夢。於諸法體。固無乖謬。亦能覺彼智者。當處知歸。得本無事。故為當說。除為愚夫離恐怖者。以愚夫墮有無見。各有所依。聞說夢幻。茫然無據。遂生恐怖。遠離大乘。故凡說聖性事。或般涅槃。皆屬方便也。若得言語道斷。心行處滅。悄然自覺。始知如來某夜成佛。某夜涅槃。於其中間。不說一字。默契相應。難為顯示。倘欲指點目前。非幻無以為喻耳。

△三總結不生如幻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無自性無說。無事無相續。
(魏譯云。無自體無識。無阿黎耶識)彼愚夫妄想。如死屍惡覺。一切法不生。非彼外道宗。至竟無所生。性緣所成就。一切法不生。慧者不作想。彼宗因生故。覺者悉除滅。

如來藏本無自性。亦無說示。一切八識。如虛空華。俱無實事。所有聖教。但為指迷。愚夫無智。不達方便。此為妄想惡見也。一切法不生。一切法至竟無所生。因緣和合。如幻如夢。智者於中。不應作想。蓋以外道因生而說不生。執為實法。故此一切法不生。不同外道因說。覺。則方便悉除耳。事。即相。相續。即流注。相與流注。總指八識生滅。如幻不可得也。

譬如翳目視。妄見垂髮相。計著性亦然。愚夫邪妄想。施設於三有。無有事自性。施設事自性。思惟起妄想。相事設言教。意亂極震掉。佛子能超出。遠離諸妄想。

翳目垂髮。喻愚夫妄見。由此妄見。起諸覺想。施設三有。又由三有假立名相。執為實性。復起妄計。建立言教。展轉相因。意亂辭荒。楞嚴云。知見每欲留於世間。業運每常遷於國土。妄想世間。念念生滅。若能覺此。一剎那間。當體寂靜。真不可思議矣。

非水水想受。斯從渴愛生。愚夫如是惑。聖見則不然。聖人見清淨。三脫三昧生。遠離於生滅。遊行無所有。修行無所有。亦無性非性。性非性平等。從是生聖果。

非水水想。此愚夫迷處。乃聖人悟處。清淨三昧。即悟所指歸。以三解脫。安住心海。順性起行。離於生滅。所向無礙也。淨名頌云。不著世間如蓮華。常善入於空寂行。達諸法相無罣礙。稽首如空無所依。此正性非性平等。因該果海。果徹因元。知無差別也。

云何性非性。云何為平等。謂彼心不知。內外極漂動。若能壞彼者。心則平等見。

住有無中。不達平等。祇為不了諸法無生。了自心現。現不可得。當處寂靜。亦無平等及不平等。此所為平等心也。

○上五示聖智空事不立宗趣竟。

△六示聖智遠離所知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說如攀緣事。智慧不得。是施設量建立施設。所攝受非性。攝受亦非性。以無攝故。智則不生。唯施設名耳。

一切諸法有無境界。皆假施設。非智慧所行。覺自心現量。始知一切建立。妄計能所。悉無自性。攝受既息。斯大智現前。一切境界。如湯銷冰。更無有冰知冰銷者。處於世間。隨世流布。而無顛倒耳。大慧為出此意。先述聖言。下乃起難也。如攀緣事。即世間有無諸法也。所攝受。謂所取之境。攝受。謂能取之心。見能取所取。悉無自性。智則不生。謂智不於此而起分別也。

云何。世尊。為不覺性自相共相異不異故。智不得耶。為自相共相種種性自性相隱蔽故。智不得耶。為山巖石壁地水火風障故。智不得耶。為極遠極近故。智不得耶。為老小盲冥諸根不具故。智不得耶。世尊。若不覺自共相異不異智不得者。不應說智。應說無智。以有事不得故。若復種種自共相性自性相隱蔽故智不得者。彼亦無智。非是智。世尊。有爾燄故智生。非無性會爾燄故名為智。(唐譯云。以知於境。說名為智。非不知故)若山巖石壁地水火風極遠極近老小盲冥諸根不具智不得者。此亦非智。應是無智。以有事不可得故。

智慧不得。有三種難。一不覺了。智不具故。二諸法互相隱蔽。所知之境難知故。三山巖石壁老小盲冥。有所障而不知故。此三種不知。皆非智者。以出下文知而事不得。非不知而事不得也。佛告大慧。不如是無智。應是智。非非智。我不如是隱覆說。攀緣事。智慧不得。是施設量建立。覺自心現量。有無有外性非性。知而事不得。不得故。智於爾燄不生。順三解脫。智亦不得。非妄想者無始性非性虛偽習智。作如是知。是知彼不知。

前三難是無智而事不得。如來所說。應是智。非無智。若無智而不得。隱覆說耳。故復云。攀緣事智慧不得。但施設建立。此乃覺自心現量也。覺自心量。則覺所現一切有無諸法。無有自性。於攀緣事。深達源底。分別頓息。雖順三解脫門。而亦無聖智可得。謂安住心海本有寂照。不同外道妄覺隨無始習氣所知境界。此彼之所知。正所謂真無智也。

故於外事處所相性無性妄想不斷。自心現量建立。說我我所相攝受計著。不覺自心現量。於智爾燄而起妄想。妄想故。外性非性。觀察不得。依於斷見。

此正示彼不知也。彼一切處所有無諸法。現在妄想不斷。悉從自心現量。建立能所。攝受計著。究其初。但唯不覺。故於無分別智。自生分別。依於所知。起諸妄想。妄計有無。觀察有無。生滅無從。復成斷滅。若能知此。則智慧現前。諸攀緣事。一時頓息。所謂知而事不得。智於爾燄不生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有諸攀緣事。智慧不觀察。此無智非智。是妄想者說。於不異相性。智慧不觀察。障礙及遠近。是名為邪智。老小諸根冥。而智慧不生。而實有爾燄。是亦說邪智。

偈說前三種智所有不得。悉非智者。知彼非智。則智於攝受。不生計著。但唯施設。心量所行。非境界可議耳。

○上四示聖智空事。以破妄計竟。五因不了自宗。妄執方便。再立宗說。以破世論。分三。

△初責愚夫著方便說。起大慧請。

復次大慧。愚癡凡夫。無始虛偽惡邪妄想之所迴轉。迴轉時。自宗通及說通。不善了知。著自心現外性相故。著方便說。於自宗四句清淨通相。不善分別。大慧白佛言。誠如尊教。惟願世尊為我分別說通及宗通。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善於二通。來世凡夫聲聞緣覺。不得其短。

此為愚夫不善了知自宗四句清淨通相。故有此問也。不了知自宗四句清淨。故於聖教方便之說。妄生分別。為習氣惡覺之所流轉。此宗通說通所為顯示也。四句。即有無四句。離四句。得法體清淨。是為清淨通相也。

△二示宗說不墮凡夫見相。

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三世如來有二種法通。謂說通。及自宗通。說通者。謂隨眾生心之所應。為說種種眾具契經。是名說通。自宗通者。謂修行者離自心現種種妄想。謂不墮一異俱不俱品。超度一切心意意識。自覺聖境界。離因成見相。一切外道聲聞緣覺墮二邊者所不能知。我說是名自宗通法。大慧。是名自宗通及說通相。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應當修學。

契經。即九部所說。謂契理契事。皆依眾生心而為引導。無有實法。此乃宗通方便。實不廢權。故須離言得旨。又修行者之因說達宗也。離自心現種種妄想等者。謂自心所現一切有無四句妄計。皆由迷如來藏。隨心意意識之所妄現。隨妄現而起分別。一覺自心。妄想不生。分別永息。此自覺聖智所行境界。離因緣相應一切見相。是名自宗通相。不隨一切方便言說。故非外道二乘之所能知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我謂二種通。宗通及言說。說者授童蒙。宗為修行者。

同一聖教。童蒙得說。修行得宗。非如來實有二種分別。所謂止記論我時時說。亦隨所見耳。

○三斥世論以顯自宗。分六。

△初示世論不入自通。能招惑苦。破壞結集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一時說言。世間諸論種種辯說。慎勿習近。若習近者。攝受貪欲。不攝受法。世尊何故作如是說。佛告大慧。世間言論種種句味。因緣譬喻。採集莊嚴。誘引誑惑愚癡凡夫。不入真實自通。不覺一切法。妄想顛

倒。墮於二邊。凡愚癡惑而自破壞。諸趣相續。不得解脫。不能覺知自心現量。不離外性自性妄想計著。是故世間言論種種辯說。不脫生老病死憂悲苦惱誑惑迷亂。

此因說通。以為應善內外論議。以資樂辯。遂憶世尊嘗訓。故有前後相違之疑也。世間諸論。即指外道典籍。各依邪見。著為定論。或旁通曲達。莊嚴名理。如天地一指。萬物一馬。引伸義味。誑惑心識。而於自通真句。實為背馳。夫覺心內證。遠離所知。識性樂見。易成境界。一切理解。烏道玄微。覺想所行。翻為秘密。此種深執。較之羸重欲樂。尤難解脫。甚有依通自宗。楷模聖教。以絕學之微言。為惡覺之成論。所謂句中無意。意在句中。出自若輩。都成襲語。句中賓主。幾同義學表遮。遮即同無。表終墮有。遮表不別。舉體無明。遮表同時。紛紜名相。矢口現成。擬超格外。此解成礙。恍惚離微。誣罔名句。不達自宗。雖在正法。同於世論。此即五十年後。破壞結集。所謂惡覺因見也。覺自心現者。所宜觀察。出自心外。皆為顛倒。增長妄識。續生死因。不可不慎。地持謂修習五明。一切內外聲醫技巧。此為久遠大菩薩。藏識明白。入一切世間。隨眾生心。而為引導。不宜借此。輒弛聖禁。抑當自鑑。始為知時耳。

大慧。釋提桓因。廣解眾論。自造聲論。彼世論者。有一弟子。持龍形像。詣釋天宮。建立論宗。要壞帝釋千輻之輪。隨我不如。斷一一頭以謝所屈。作是要已。即以釋法摧伏帝釋。釋墮負處。即壞其車。還來人間。如是大慧。世間言論。因譬莊嚴。乃至畜生。亦能以種種句味。惑彼諸天。及阿修羅。著生滅見。而況於人。是故。大慧。世間言論。應當遠離。以能招致苦生因故。慎勿習近。

舉此以為不可近習世論之鑑。謂世論因譬莊嚴。極諸巧辯。觸類無窮。難為折伏。此乃識心變幻。誑惑聞見。不詮正理。有障自宗。招生死苦。莫此為害。也。

大慧。世論者。惟說身覺境界而已。大慧。彼世論者。乃有百千。但於後時後五十年。當破壞結集。惡覺因見盛。故惡弟子受。如是。大慧。世論破壞結集。種種句味因譬莊嚴。說外道事。著自因緣。無有自通。大慧。彼諸外道無自通論。於餘世論。廣說無量百千事門。無有自通。亦不自知愚癡世論。

身覺境界。謂五陰身見聞覺知所行境界也。或即見聞覺知而起論說。或以見聞覺知所緣空寂靈妙玄微之境。而為宗趣也。破壞結集。謂破壞如來結集正教。此即學正法而墮邪見者。若非此輩。決不能破壞正教也。自因緣。即身覺境界也。其所著者。不出見聞覺知。非取為自性。即捨就虛玄。依傍自通。實同異學。流布

當世。疑誤將來。自既淪溺。亦淪溺於他。論說無窮。迷惑倍劇。為可悲痛耳。

△二示如來隨自通說。

爾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外道世論種種句味因譬莊嚴。無有自通。自事計著者。世尊亦說世論。為種種異方諸來會眾天人阿修羅。廣說無量種種句味。亦非自通邪。亦入一切外道智慧言說數耶。佛告大慧。我不說世論。亦無來去。唯說不來不去。大慧。來者趣聚會生。去者散壞。不來不去者。是不生不滅。我所說義。不墮世論妄想數中。所以者何。謂不計著外性非性。自心現處。二邊妄想所不能轉。相境非性。覺自心現。則自心現妄想不生。妄想不生者。空無相無作。入三脫門。名為解脫。

世尊亦嘗為異方諸來會眾。及天人八部。廣說本事部。或本生部。未曾有部。皆廣說無量因緣句味。故疑如來亦說世論也。不知如來所說因緣。皆為自通緣起。或即世諦。說第一義諦。而人不知。惑為世諦耳。世尊於此總不明說。但曰我不說世論。亦不言所說何事為非世論。則知如來現前一切言說。皆非世論也。又曰。亦無來去。以異方諸來會眾。似有來去。如來直於自通現量第一義中。直捷指示。故曰唯說不來不去。則知一切眾生。不達現前境界。於自心現量妄想計著。以為實有來去。故復詔曰。來者趣聚會生。去者散壞。此乃生滅。不來不去。是不生滅。以明我所說義。不墮世諦妄想數中也。如來自通。住自心現量。見一切外性非性。非有無二邊境界所能迴轉。處人天中。隨自境界。說有三世。人謂如來說於三世。而如來實無三世。說有三乘人天。人謂如來說於三乘人天。而如來實無三乘人天。隨世顛倒。說有三世。說有三乘人天。為欲眾生達自宗通。得如來隨自境界。不由言說。故復丁寧告語曰。覺自心現。則於自心所現。妄想不生。妄想不生者。空無相無作。入三解脫門。名為解脫也。此三解脫門。於覺自心量本有三昧。極為相應。如來所為再三提命也。

△三示如來止論。

大慧。我念一時。於一處住。有世論婆羅門。來詣我所。不請空閒。便問我言。瞿曇。一切所作耶。我時答言。婆羅門。一切所作。是初世論。彼復問言。一切非所作耶。我復報言。一切非所作。是第二世論。彼復問言。一切常耶。一切無常耶。一切生耶。一切不生耶。我時報言。是六世論。大慧。彼復問我言。一切一耶。一切異耶。一切俱耶。一切不俱耶。一切因種種受生現耶。我時報言。是十一世論。大慧。彼復問言。一

切無記耶。一切記耶。有我耶。無我耶。有此世耶。無此世耶。有他世耶。無他世耶。有解脫耶。無解脫耶。一切剎那耶。一切不剎那耶。虛空耶。非數滅耶。涅槃耶。瞿曇。作耶。非作耶。有中陰耶。無中陰耶。大慧。我時報言。婆羅門。如是說者。悉是世論。非我所說。是汝世論。

此外道從世論中發問。如來從自通第一義中正答。而非外之也。所作。即因生。非所作。即無因生。一切常無常生不生一異俱等。皆世論所有。第一義自通所無。如來謂初世論二世論。此固直示。無有隱覆。外道不知。多所置問。可謂當面錯過。如來始終直示。謂如是說者。悉是世論。非我所說。是汝世論。昔梵志問世尊云。不問有言。不問無言。世尊良久。梵志云。世尊大慈。開我迷雲。令我得入。此良馬見鞭影也。我如來嘗云。止記論。我時時說。故知構機為難耳。婆羅門。出五天竺。自稱祖從梵天口生。遂從梵姓。即梵志也。其種倨傲多諍。或出家。或在家。成事相承。多有經論。不請空閒。亦倨傲一端。西域禮有所請。皆先白聽許。名請空閒也。剎那。微細生滅也。虛空。涅槃。非擇滅。此三無為。是正法有。作非作。即問三無為是作非作也。

我唯說無始虛偽妄想習氣種種諸惡。三有之因。不能覺知自心現量。而生妄想。攀緣外性。如外道法。我諸根義三合知生。我不如是。婆羅門。我不說因。不說無因。唯說妄想攝所攝性。施設緣起。非汝及餘墮受我相續者所能覺知。大慧。涅槃虛空滅。非有三種。但數有三耳。

迷如來藏。而為無明。不覺妄動。此無始虛偽習氣也。一切世間根身器界。皆以虛偽為因。因此虛偽。不能覺知自心所現。妄生計著。攝取外法。而外道誤為根塵識三。和合生起也。外道不知現前根塵識三為迷自心。內識變似。妄計實有。萬法從生。即成因論。諦觀生滅。覺知因盡。又計無因。此非如來所說。如來惟說虛偽習氣。妄取能所。假名施設。故曰非汝及餘墮受我相續者所能覺知也。我相續。指二乘。二乘法我未盡。猶未知無明發業初相。益見三無為法。無有自性。且非法執境界。況外道乎。

復次大慧。爾時世論婆羅門復問我言。癡愛業因故有三有耶。為無因耶。我時報言。此二者。亦是世論耳。彼復問言。一切性皆入自共相耶。我復報言。此亦世論。婆羅門。乃至意流妄計外塵。皆是世論。復次大慧。爾時世論婆羅門復問我言。頗有非世論者不。我是一切外道之宗。說種種句味因緣譬喻莊嚴。我復報言。婆羅門。有。非汝有者。非為。非宗。非說。非不說種種句味。非不因譬莊嚴。婆羅門言。何等為非世論。

非非宗。非非說。我時報言。婆羅門。有非世論。汝諸外道所不能知。以於外性不實妄想虛偽計著故。謂妄想不生。覺了有無自心現量。妄想不生。不受外塵。妄想永息。是名非世論。此是我法。非汝有也。婆羅門。略說彼識。若來若去。若死若生。若樂若苦。若溺若見。若觸若著。種種相。若和合相續。若愛若因計著。婆羅門。如是比者。是汝等世論。非是我有。大慧。世論婆羅門作如是問。我如是答。彼即默然。不辭而退。思自通處。作是念言。沙門釋子。出於通外。說無生無相無因。覺自妄想現相。妄想不生。

世尊復答。總不出世論二字。後乃帶言。乃至意識稍動。微涉外塵。皆為世論。即此一語。可謂徹底相為矣。有非世論。而非汝知。此亦遠離恐怖之意。纔曰非為非說。即曰非不說種種句味。非不因譬莊嚴。奪其所執。而亦不離所執。別有通塗。所謂非即非離。唯當自覺耳。不覺外性不實。皆由虛偽。則妄想生起。覺有無諸法。悉從自心。不受外緣。則妄想永息。亦止就外道平日之不覺。使自覺之。始終止記。彼自無瘡。勿傷之也。復即外道所計妄識。終告之曰。若來若去。若死若生。若樂若苦。若溺若見。若觸若著。種種相。若和合相續。若愛若因計著。如是比者。皆汝世論。尤為全盤掀翻。殺盡活盡。而乃退自念言。沙門釋子。出於通外。說無生無相無因。覺自妄想現相。妄想不生。外道述此反謗。且謂果能盡如來說耶。為不盡如來說耶。以為不盡。則語固宛爾。便以為盡。則如來自通。止於如是。所謂從上密旨。豈婆羅門數語覷破耶。

△四示世論攝受貪欲。不攝正法。

大慧。此即是汝向所問我。何故說習近世論種種辯說。攝受貪欲不攝受法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攝受貪欲及法。有何句義。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汝乃能為未來眾生。思惟諮問如是句義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所謂貪者。若取若捨。若觸若味。繫著外塵。墮二邊見。復生苦陰。生老病死憂悲苦惱如是諸患。皆從愛起。斯由習近世論及世論者。我及諸佛說名為貪。是名攝受貪欲不攝受法。

貪欲之法。唯取捨二心。括盡身覺境界。窮身覺境界。或現在法相。或意法虛緣一切龜毛兔角影現。是情是理。悉名塵境。循是塵境。故取若捨。悉墮有無相見。一切苦聚。成於貪愛。愛有為因。生死為果。此世論所為不可近習也。

△五示攝受正法。遠離世論。

大慧。云何攝受法。謂善覺知自心現量。見人無我及法無我相。妄想不生。善知上上地。離心意意識。一切諸佛智慧灌頂。具足攝受十無盡句。於一切法無開發自在。是名為法。所謂不墮一切見。一切虛偽。一切妄想。一切性。一切二邊。大慧。多有外道癡人。墮於二邊。若常若斷。非黠慧者。受無因論。則起常見。外因壞。因緣非性。則起斷見。大慧。我不見生住滅故。說名為法。大慧。是名貪欲及法。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應當修學。

自心現量。無有自他。凡所有見。皆是虛妄。於此深知深信。則人法二我。當下釋然。一切時處。不取有性。覺想全銷。照明諸地。不因心念。與諸佛慧。無有差別。自能以十無盡句。不勤功用。自在增勝耳。復言不墮諸見虛偽有無性相者。蓋以外道墮此。起斷常執。此自通身覺之別。深切著明。乃珍重云。我不見生住滅。說名為法。如來所為示人於劃然自盡處。全體大用。其旨微矣。受無因論。即指外道所執生因。而起常見。謂無因者。因非其因。是為無因。覺生因盡。復起斷見。然因與無因。總成斷滅耳。

△六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一切世間論。外道虛妄說。妄見作所作。彼則無自宗。惟我一自宗。離於作所作。為諸弟子說。遠離諸世論。心量不可見。不觀察二心。攝所攝非性。斷常二俱離。乃至心流轉。是則為世論。妄想不轉者。是人見自心。來者謂事生。去者事不現。明了知去來。妄想不復生。有常及無常。所作無所作。此世他世等。斯皆世論通。

初二偈。謂外道無有自宗。皆由能所攝受。遂為妄想流轉。如來自宗。與外道異。亦唯遠離能所。更無別旨也。第三四偈。即示人於能所遠離時。默然自契。不作相見。所謂一切無有真。不以見於真。若見於真者。是見盡非真。楞嚴云。不取無非幻。非幻尚不生。幻法從何立。即此不可見之心量。自知自信。不更復起觀察。一時有無能所斷常諸見。總不可得。若到此際。稍涉微念。即被流轉。翻成世論。故曰妄想不轉者。是人見自心。可謂叮嚀致誠矣。後二偈。更示人於日用事物。一切去來之相。洞然明了。來無所從。去無所至。如雲如電。如影如響。此正覺自心量者。自他不隔。今古齊觀。不如世論之有常無常。所作無作。此世他世。種種見覺也。

○上二示語義識智。以顯宗通之用竟。三示正法解脫。遠超愚外。分三。

△初列妄想涅槃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所言涅槃者。說何等法。名為涅槃。而諸外道各起妄想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如諸外道。妄想涅槃。非彼妄想。隨順涅槃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或有外道陰界入滅。境界離欲。見法無常。心心法品不生。不念去來現在境界。諸受陰盡。如燈火滅。如種子壞。妄想不生。斯等於此。作涅槃想。大慧。非以見壞。名為涅槃(魏譯云。大慧。而彼外道見如是法。生涅槃心。非見滅故。名為涅槃)。

上明攝受法。此則依正因而辨正果也。初云。如諸外道。妄想涅槃。復云。非彼妄想。隨順涅槃。妄想隨順。邪正較然。下列種種。不出妄想。末出正法。正明隨順。所謂隨順者。隨順自性也。本來自性清淨。而由客染障覆。故令不顯。若覺自心量。真聖道生。斷障所顯。名為涅槃。所謂隨順真如。離障施設也。陰界入滅境界離欲者。謂彼觀察陰界入法。畢竟無常。不貪境界。既不貪境界。則心心數法。不現在前。故亦無三世去來之念。如燈盡種壞。即喻彼滅受境界也。此一種妄計。但為想壞。而非見壞。見壞者。觀自心現量。了知陰界入法。由迷自心。妄現境界。本無有生。亦無所滅。生滅見離。妄想頓息。自性涅槃。而非觀法無常。隨滅想受。妄計涅槃也。

大慧。或以從方至方。名為解脫。境界想滅。猶如風止。或復以覺所覺見壞。名為解脫。或見常無常。作解脫想。(唐譯云。或謂不起。分別常無常見。名得涅槃)或見種種相想。招致苦生因。思惟是已。不善覺知自心現量。怖畏於相。而見無相。深生愛樂。作涅槃想。

從方至方。古註引論云。第二外道。說最初有方。從方生世間及人。人生天地。次第滅沒。還入於方。說為常住。為涅槃因。然勝論師立六句生因。實句中有九法。地水火風空時方我意。明論師計大梵時方本際自然虛空我。七法常住。能生一切法。此三種說方。皆無體相。彼見現前諸法。無所從生。妄計生因。從於虛無。如自然虛空本際種種立名。俱無實體。又註謂方。猶類也。從方至方。無有異趣。如楞嚴知人生人。悟鳥生鳥。窮八萬劫。無有改移。從類至類。不失本性。此又自然外道。前三。從方而生。還歸方滅。後一。本性無失。隨處自在。依此妄計。以為常住。一切境界。希望想滅。如風頓止。計為涅槃也。覺所覺見壞者。謂不見能覺之心。與所覺之境。名為見壞也。見常無常者。謂不起常無常見。按此二種。似與離攝所攝。及遠斷常二見相近。然不由覺知自心所現。妄自過捺。全墮能所。以見息見。總名妄想耳。見種種相招致苦因。生怖畏心。見於無相。此類二乘

觀無常苦空。作無我想。守偏真如。樂於空寂。由不善覺自心現量。故不知一切性相。內識變似。俱無實事。妄生怖畏。捨一取一。不離妄想也。

或有覺知內外諸法自相共相。去來現在有性不壞。作涅槃想。或謂我人眾生壽命。一切法壞。作涅槃想。或以外道惡燒智慧。見自性及士夫。彼二有間。士夫所出。名為自性。如冥初比。求那轉變。求那是作者。作涅槃想。或謂福非福盡。或謂諸煩惱盡。或謂智慧。或見自在。是真實作生死者。(唐譯云。或計自在是實作者)作涅槃想。

覺知內外諸法等。有性不壞者。即認五陰中我。名為自性。如前身覺。此為常計。我人眾生壽者一切法壞。謂四相滅壞。同於虛空。此成斷見。自性。謂冥諦。士夫。即神我。士夫從自性出。故曰如冥初比。求那。翻依。謂神我依冥初轉變而生。依是作者。作涅槃想。所謂依無生有。有還歸無。亦同斷見耳。福非福盡。謂無罪福。一切無礙。無有因果也。或謂諸煩惱盡。或謂智慧。彼以煩惱智慧為二。或謂盡煩惱而依智慧。或謂煩惱自然而盡。不由智慧所斷。皆非正因也。或見自在。即大梵天。順世師計大梵天。能造作眾生生死。即以能作為常住也。

或謂展轉相生。生死更無餘因。如是即是計著因。而彼愚癡不能覺知。以不知故。作涅槃想。或有外道言得真諦道。作涅槃想。或見功德功德所起。和合。(魏譯云。有作所作。而共和合)一異俱不俱。作涅槃想。或見自性所起。(唐譯云。或計諸物從自然生)孔雀文彩種種雜寶。及利刺等性。見已。作涅槃想。

展轉相生。謂父生子。子生孫。生生相續。無有別因。不知流愛為種。結想為胎。攝受無明惑業。為生死本。無有解脫。以不知故。安於生死。作涅槃想。如今世間。父子祖孫。生死相繼。誤為法爾也。真諦。即冥諦。是執冥諦以為道也。功德功德所起。即能作所作也。疑能所和合。而生一異俱不俱見。總不出四句也。自性所起。謂自然生。亦同無因。謂烏從來黑。鵠從來白。人天本豎。畜生本橫。松直棘曲。鳥獸文彩。諸雜珍寶。皆自然生。無有因果也。

大慧。或有覺二十五真實。或王守護國受六德論。作涅槃想。(唐譯云。或謂能解二十五諦。即得涅槃。或有說言能受六分。守護眾生。斯得涅槃)或見時是作者。時節世間。如是覺者。作涅槃想。或謂性。或謂非性。或謂知性非性。(唐譯云。或執有物以為涅槃。或計無物以為涅槃。或有計著有物無物為涅槃者)或見有覺與涅槃差別。作涅槃想(唐譯云。或計諸物與涅槃無別。作涅槃想)。

二十五真實。即數論二十五諦。六德。即勝論六句。前計二十五冥諦及六句論。即為涅槃。此以能覺能受。乃為涅槃也。王守護國。謂受六分。守護眾生也。時。即時散外道執一切法。皆從時生。觀於草木榮枯開落。計時為常為一。是萬物因。是涅槃因也。性。物也。有物無物。非有非無。亦因與無因攝也。覺。覺想。覺想動搖。涅槃寂靜。或謂為別。或計無別。同一妄計耳。有如是比種種妄想。外道所說。不成所成。智者所棄。大慧。如是一切。悉墮二邊。作涅槃想。如是等外道涅槃妄想。彼中都無若生若滅。(唐譯云。於此無有若住若出)大慧。彼一一外道涅槃。彼等自論。智慧觀察。都無所立。如彼妄想。心意來去漂馳流動。一切無有得涅槃者。

結言外道所計種種涅槃。皆妄想見。不成涅槃也。謂不出有無二邊。若住若出。都無實義。總屬心意漂動。即使究竟滅盡。終無有真得涅槃者。此皆不由覺知自心現量。隨自心現。虛妄分別。無如實智。一切所作。俱不成立。

△二示如來隨順涅槃。

大慧。如我所說涅槃者。謂善覺知自心現量。不著外性。離於四句。見如實處。不墮自心現妄想二邊。攝所攝不可得。一切度量。不見所成。愚於真實。不應攝受。棄捨彼已。得自覺聖法。知二無我。離二煩惱。淨除二障。永離二死。上上地。如來地。如影幻等諸深三昧。離心意意識。說名涅槃。大慧。汝等及餘菩薩摩訶薩。應當修學。當疾遠離一切外道諸涅槃見。

自心現量。即本來清淨涅槃也。此涅槃。一切有情。平等共有。其性本寂。唯真聖者。自內所證。故曰覺知。覺知此已。見本寂性與一切法。不一不異。所謂不著外性。離四句。見如實處也。見如實處。真如理顯。離一切相一切分別。所謂不墮自心現妄想二邊。攝所攝不可得也。真如理顯。想相俱寂。則尋思路絕。名言道斷。所謂一切度量。不見所成。愚於真實。不應攝受也。蓋如實處。非言思湊泊。徒為所愚。故不應攝受。二無我。謂人無我法無我也。二煩惱。謂根本及隨也。二障。謂惑智二障。二死。謂分段變易也。此四二種。從覺知自心現量。一時俱見。至證無住處涅槃。始獲圓滿。此涅槃。即真如理。出所知障。大悲般若。常所輔翼。由是不住生死涅槃。利樂有情。窮未來際。用而常寂。所謂甚深三昧。離心意意識也。此二涅槃。因中果上。二俱平等。惟如來有。兼餘依及無餘依。共為四種。如來悉具。如來雖無實依。而現似有。是故如來可言具四。二乘斷見思煩惱所顯真理。雖有微苦所依。而二惑永滅。故亦得有餘涅槃。若無餘依。二乘亦有亦無。依不見本來自性清淨。及無無住處。說彼

為無。依煩惱障盡所顯真理。離相湛然。寂滅安樂。與佛無差。說為亦有也。

△三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外道涅槃見。各各起妄想。斯從心想生。無解脫方便。愚於縛縛者。遠離善方便。外道解脫想。解脫終不生。眾智各異趣。外道所見通。彼悉無解脫。愚癡妄想故。

此言外道所計種種涅槃。皆由妄想。無有解脫方便。無解脫方便者。謂不善覺自心現量。不覺自心現量。則見能縛。及與所縛。見有能縛。則有心可空。有智可滅。見有所縛。則有法可斷。有境可離。所謂愚也。種種攝取。各稱智者。而實無智。無有解脫之理也。

一切癡外道。妄見作所作。有無有品論。彼悉無解脫。凡愚樂妄想。不聞真實慧。言語三苦本。真實滅苦因。譬如鏡中像。雖現而非有。於妄想心鏡。愚夫見有二。不識心及緣。則起二妄想。了心及境界。妄想則不生。心者即種種。遠離相所相。事現而無現。如彼愚妄想。

作。作者。即所計因相也。所作。即因所生法。總墮有無二品。無解脫分也。蓋識性欲見色相。故一切有無境界。皆覺想所樂。樂於覺想。則必愚於真實。所謂有煩惱則無智慧。有智慧則無煩惱也。有無諸計。徒招因果。都無實事。唯有言語。故云言語三苦本。若見真實。則諸妄頓息。即滅苦因。鏡。喻自心。像。喻自心所現一切色心境界。心與境界。其性無二。無二之性。即是心量。了則種種皆心。能所俱忘。現而無現。如幻如電。不可有無也。

三有唯妄想。外義悉無有。妄想種種現。凡愚不能了。經經說妄想。終不出於名。若離於言說。亦無有所說。

三有唯妄想。謂三有諸法。皆由內識變似。有外境生。實無別義。愚不能了。妄見種種耳。諸修多羅所說妄想。皆云無性。唯有名字。若離名字。即無妄想可得。妄想既虛。說亦非有。不可又緣聖教。所謂執藥成病。如來示人。真無剩義耳。

上五示宗說二通。以善語義識智之用。揀別愚外。扶進自他。正法解脫竟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六

音釋

倘

(昌兩切愴惘失意貌)。

掉

(徒了切動搖也)。

覩

(七慮切伺視也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一切佛語心品之四

○六示正覺非因果法。離生滅說。顯真常無垢。頓超諸地。分七。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。分七。

△初問如來法身為因為事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惟願為說三藐三佛陀。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善於如來自性。自覺覺他。佛告大慧。恣所欲問。我當為汝隨所問說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為作耶。為不作耶。為事耶。為因耶。(唐譯云。為果為因)為相耶。為所相耶。為說耶。為所說耶。為覺耶。為所覺耶。如是等辭句。為異為不異。

將顯如來覺性非因非果。究竟鮮白。純一無過也。三藐三佛陀。翻等正覺。亦云正徧知。如來。應供。等正覺。十號之三也。此問如來法身。舉三以該多號也。作。修起義。作所依起為因。作所修成為事。事即果也。因相為相。果相為所相也。說。說者。所說。所說之理也。覺。能知之人。所覺。所知之境也。如是辭句為異為不異。謂此作與不作等。牒計皆成四句。蓋欲顯法身離於四句。究竟鮮白也。

△二示如來法身非因非事。遠離四句。

佛告大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於如是等辭句。非事非因。所以者何。俱有過故。大慧。若如來是事者。或作。或無常。無常故。一切事應是如來。(唐譯云。若如來是作。則是無常。若是無常。一切作法。應是如來)我及諸佛皆所不欲。若非所作者。無所得故。方便則空。(唐譯云。若非作法。則無體性。所修方便。悉空無益)同於兔角繫大之子。以無所有故。大慧。若無事無因者。則非有非無。若非有非無。則出於四句。四句者。是世間言說。若出四句者。則不墮四句。不墮四句故。智者所取。一切如來句義亦如是。慧者當知。

總上諸問。不出因果二義。故但舉事因。以明如來自性法身。非因非果也。若是事者。則由所作。而無上正真。不同世間無常修法。若非作者。則妨無得。而自性莊嚴。離障所顯無量微妙功德。非空無義。故知非所作者。是為無事。而又非非作。則方便所得。當由因著。乃本有覺體。為從了得。不從生得。是為無因。無事無因。則有無不涉。四句頓離。四句既離。則凡一切言說之所不及。清淨句義。智者所證。大般涅槃云。佛性雖有。不同虛空。何以故。世間虛空。雖以無量善巧方便。不可得見。佛性可見。是故雖有。非如虛空。佛性雖無。不同兔角。何以故。龜毛兔角。雖以無量善巧方便。不可得生。佛性可生。是故雖無。不同兔角。此佛性微妙密旨。唯真聖者自內所證。如是體性。非有非無。非因非果。出於度量。應如是知也。繫大。翻石女。繫大子。謂石女兒也。

△三示法身真我常寂。

如我所說一切法無我。當知此義。無我性是無我。一切法有自性無他性。(魏譯云。夫無我者。內身無我。是故無我。大慧。一切法自身為有。他身為無)如牛馬。大慧。譬如非牛。馬性。非馬。牛性。其實非有非無。彼非無自性。如是。大慧。一切諸法。非無自相。有自相。但非無我愚夫之所能知。以妄想故。如是一切法空。無生。無自性。當如是知。

如來說自性法身非因非果。而非斷滅。故此復引法無我句。為顯如來真我也。蓋如來自性真我。嘗為法我之所覆。故說一切法無我。所以顯自性法身真如自相。若見自性法身真如自相。益知一切法真如自相。內外無障。湛然常寂耳。一切諸法。自心所現。由自心現。則一切法皆無我性。故曰無我。所現唯心。即一切法有自性。無他性。然無他性。即無我性。以一切法言無我。以一切法自心而言無他也。故凡說一切法空。無生。無自性。皆無別旨。所謂唯有真識。更無餘識。此覺自心現量者之所詣極也。馬性非牛。牛性非馬。喻無他性。非無自性也。無他則非有。有自則非無。非有非無。真如自相。唯真聖者自內所證。愚夫分別。非其分耳。

△四示法身對現非一非異。

如是如來與陰。非異非不異。若不異陰者。應是無常。若異者。方便則空。若二者。應有異。如牛角。相似。故不異。長短差別。故有異。一切法亦如是。大慧。如牛右角異左角。左角異右角。如是長短種種色各各異。(唐譯云。如牛右角異左。左角異右。長短不同。色相各別。然亦不異)大慧。如來於陰界入。非異非不異。

此顯法身對現非一非異。非凡愚所知。自此以下。總以見如來自性真我。一報化。超縛脫。齊智障。自性涅槃。出過數量耳。陰。即指如來色身。謂法身與色身。非一非異。若一者。色身滅。法身亦應滅。滅則無常。若二。則法身方便所得。悉空無義。然千丈盧舍那。及一切無量應化。妙相隨好。實有對現。所謂滅無常色。獲得常住真色也。牛角相似。喻一。長短差別。喻二。然總名牛角。非一非異。故曰如來於陰界入。亦非一非異也。

△五示法身解脫非一非異。

如是如來解脫。非異非不異。如是如來以解脫名說。(魏譯云。如是依解脫故。說名如來法身之相)若如來異解脫者。應色相成。色相成故。應無常。若不異者。修行者得相。應無分別。而修行者見分別。是故非異非不異。

涅槃三德。法身。解脫。般若。如伊三點。非縱非並。而此言法身與解脫非一非異。如來所為以解脫得名也。若異。則如來法身所證解脫。同於色相。應是無常。不知如來法身即是解脫。解脫即是法身。清淨無垢。體無有二。若不異者。則凡修行者能證所證。應無差別。而見差別。如十真如。初地已達。而於證行。猶未圓滿。為令圓滿。後後建立。各有深淺。差別見異。是故非一非異也。

△六示智障非一非異。

如是智及爾燄。非異非不異。大慧。智及爾燄非異非不異者。非常。非無常。非作。非所作。非有為。非無為。非覺。非所覺。非相。非所相。非陰。非異陰。非說。非所說。非一。非異。非俱。非不俱。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故。悉離一切量。

上言法身與解脫非一非異。此應言法身與般若非一非異。而乃言般若與所知非一非異者。謂般若始覺。從法身本覺生。言始則與本無別。若所知障。至十一地。猶有二分極微細愚。妙覺佛地。始能頓盡。是智與障。判然而二。而謂非一非異者。蓋離智無障。離障無智。法無我性。於此益顯。而如來自性真我。離四句。過一切數量。非思量所知也。帶言作非作等。總牒前問。以離四句攝盡也。

△七總結法身離諸根量。并頌。

離一切量。則無言說。無言說。則無生。無生。則無滅。無滅。則寂滅。寂滅。則自性涅槃。自性涅槃。則無事無因。無事無因。則無攀緣。無攀緣。則出過一切虛偽。出過一切虛偽。則是如來。如來。則是三藐三佛陀。大慧。是名三藐三佛陀。大慧。三藐三佛陀者。離一切根量。

此結如來自性法身超過一切數量。自內所證。一切名言。俱非其體。證此體者。始知生滅俱無。唯有寂靜。所謂自性涅槃也。自性涅槃。非因非果。盡諸動念。思想心息。無明本際。畢竟解脫。無有虛偽。是真法身。是平等身。永離一切諸根境界也。如來於般涅槃。普告大慧云。我以甚深般若。徧觀三界一切六道諸山大海大地含生。如是三界。根本性離。畢竟寂滅。同於空相。無名無識。永斷諸有。本來平等。無高下想。無見無聞。無覺無知。不可繫縛。不可解脫。無眾生。無壽命。不生不起。不盡不滅。非世間。非非世間。涅槃生死。皆不可得。二際平等。等諸法故。閒居寂靜。無所施為。究竟安置。必不可得。從無住法。法性施為。斷一切相。一無所有。法相如是。其知是者。名出世人。是事不知。名生死本。此正如來自性解脫。與一切法同住真如本際。內外永離一切諸過。一切眾生。亦同具此。但為客染所蔽。一念覺知。即同本得也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悉離諸根量。無事亦無因。
已離覺所覺。亦離相所相。陰緣等正覺。一異莫能見。若無有見者。云何而分別。非作非不作。非事亦非因。非陰非在陰。亦非有餘雜。亦非有諸性。如彼妄想見。當知亦非無。此法法亦爾。

此總頌法身離因果。能所。根器。一異四句。無有見離者。亦無法自性。亦復非無法。可謂真得法體。悟此當泯然自盡爾。以有故有無。以無故有有。若無不應受。若有不應想。或於我非我。言說量留連。沈溺於二邊。自壞壞世間。解脫一切過。正觀察我通。是名為正觀。不毀大導師。

若無不應受。若有不應想者。謂無則究竟無。不應更無。有則本來有。不應更有。以有無相待。性無有無也。不達我通。無有正見。留連二邊。自壞壞他。誹謗如來。莫此為甚也。世尊嘗云。若言有者。智不應染。若言無者。即是妄語。若言有者。不應默然。亦復不應戲論諍訟。其旨微哉。

○上初示如來法身非因非果竟。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。離於言說。分四。

△初示如來法身非無性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說修多羅攝受不生不滅。又世尊說不生不滅是如來異名。云何。世尊。為無性故說不生不滅。為是如來異名。佛告大慧。我說一切法不生不滅。有無品不現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一切法不生者。則攝受法不可得。一切法不生故。若名字中有法者。惟願為說。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吾當為汝分別解說。大

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我說如來非無性。亦非不生不滅攝一切法。亦不待緣故不生不滅。亦非無義。

此就自心現量之外。執一切法不生滅。以為起難。蓋為狗名失義者發明也。修多羅建立一切法不生不滅。為無性故說。非有性說。又說是如來異名。則非無性。是現墮有性而說無法。則有無俱墮。此大慧難意也。世尊云。我說一切法不生不滅。有無品不現。大慧不知從自心現量。說不生滅。頓超有無。而以為一切法既不生滅。不應復攝有法。若謂如來異名。名必有義。是攝有法也。故世尊復云。我說如來非無性。始知本有心量。不同兔角。依不覺義。似諸法現。本無有生。亦無所滅。此不生滅。蓋謂法無自性。非謂總無諸法。不應攝有。更待緣盡。方見無生也。亦非無義者。即謂自心如實不生之義也。不覺自心如實不生之義。但就不生不滅名句。妄執無性。不應攝有。則為有字無義。故下文廣明也。

△二示如來法身當生無生。

大慧。我說意生法身如來名號。彼不生者。一切外道聲聞緣覺七住菩薩。非其境界。大慧。彼不生即如來異名。大慧。譬如因陀羅釋迦。不蘭陀羅。如是等諸物。一一各有多名。亦非多名而有多性。亦非無自性(唐譯云。譬如帝釋。地及虛空。乃至手足。隨一一物。各有多名。非以名多而有多體。亦非無體)。

此即生說無生。以顯深密之旨。固不可狗名失義也。蓋意生法身。即是不生。故謂如來異名。此不生義。非二乘及七地境界。七地以前。但盡生因。不達如來自性無生。如來自性無生。平等真如。隨處隨時。無起滅相。非緣盡現。故非滯於無生者之所能了也。因陀羅釋迦。不蘭陀羅。皆帝釋異名。非以多名而有多性者。謂體一名異也。亦非無自性者。謂多名以詮一體。更當因名得體也。

△三示如來法身異名一體。

如是。大慧。我於此娑呵世界。有三阿僧祇百千名號。愚夫悉聞。各說我名。而不解我如來異名。大慧。或有眾生知我如來者。有知一切智者。有知佛者。有知救世者。有知自覺者。有知導師者。有知廣導者。有知一切導者。有知僊人者。有知梵者。有知毗紐者。有知自在者。有知勝者。有知迦毗羅者。有知真實邊者。有知月者。有知日者。有知王者。有知無生者。有知無滅者。有知空者。有知如如者。有知諦者。有知實際者。有知法性者。有知涅槃者。有知常者。有知平等者。有知不二者。有知無相者。有知解脫者。有知道者。有知意生者。

大慧。如是等三阿僧祇百千名號。不增不減。此及餘世界。皆悉知我。如水中月。不出不入。

如來在娑婆國土。乃有無量百千異名。隨眾生心。應所知量。各有異辭。而不知如來自性真實之義。如水中月。不出不入。非有非無也。不解如來異名者。謂一切眾生。唯知即名取義。不解如來雖有多名。唯詮一體。所謂如來自性清淨。唯證相應。非名說所到。如水中月。不可有無。不可遠近。不可指陳。不可量度。實非無性。而不墮有無數量也。

彼諸愚夫不能知我。墮二邊故。然悉恭敬供養於我。而不善解知辭句義趣不分別名。不解自通。計著種種言說章句。於不生不滅。作無性想。不知如來名號差別。如因陀羅釋迦不蘭陀羅。不解自通。會歸終極。於一切法。隨說計著。

愚夫不知如來自性法身。妄見有無。味著名說。而於一切法不生滅句。作無性想。此乃不解自通。妄執一切法為不生滅也。一切名號。皆詮一體。因名達體。體達說離。所謂會歸終極。不了此義。唯於名說。別生理趣。徒益多聞。增長我見耳。

○四示如來法身離言顯真。分二。

△初示法身真義。不墮文字。

大慧。彼諸癡人作如是言。義如言說。義說無異。所以者何。謂義無身故。言說之外。更無餘義。惟止言說。大慧。彼惡燒智。不知言說自性。不知言說生滅。義不生滅。大慧。一切言說。墮於文字。義則不墮。離性非性故。無受生。亦無身。大慧。如來不說墮文字法。文字有無不可得故。除不墮文字(唐譯云。唯除不墮於文字者)。

此言愚癡不達自性真義。謂義無體性。而以言說所行覺想境界。盡諸義味。故曰唯止言說。此不但為不知義。且亦不知言說自性也。言說依義。本無自體。是生滅性。所謂言說自性也。義離言說。性非生滅。不屬有無。既離生滅有無。亦離離者。圓覺云。知是空華。即無輪轉。亦無身心受彼生死。即所謂無受生亦無身也。又云。彼知覺者。猶如虛空。知虛空者。即空華相。亦不可說無知覺性。即所謂除不墮文字。也如來自性法身。無生無身。不墮文字。而非無不墮者。愚癡無智。不別說義。妄自味著。為可憐憫耳。

△二示如來言說建立。為遣言說。

大慧。若有說言如來說墮文字法者。此則妄說。法離文字故。是故。大慧。我等諸佛及諸菩薩。不說一字。不答一字。所以者何。法離文字故。非不饒益義說。言說者。眾生妄想故。(魏譯云。諸法無字依義無說。依分別說故)大慧。若不說一切法者。教法

則壞。教法壞者。則無諸佛菩薩緣覺聲聞。若無者。誰說。為誰。

如來所有言說。皆為於義。為假言說入第一義。即言說說離言說之第一義。故自成佛以至涅槃。於其中間不說一字。謂無一語墮文字相。而非無饒益眾生。為分別說也。若無饒益眾生為分別說。則彼二乘菩薩。從何建立。入真實義。如是則聖教滅壞。誰教於誰耶。故知一切言說。皆無實法。為第一義。而有說示。以說入義。義顯說離。說即無說。示即無示。故曰諸佛菩薩不說一字也。

是故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莫著言說。隨宜方便。廣說經法。以眾生希望煩惱不一故。我及諸佛。為彼種種異解眾生而說諸法。令離心意意識故。不為得自覺聖智處(唐譯云。我及諸佛。皆隨眾生煩惱解欲種種不同。而為開演。轉心意識。非為成立聖自證處)。

此復教詔菩薩隨眾生根識。廣說經法。不當著於言說。所有言說。皆因眾生種種希望。種種煩惱。種種異解。而為破除。令離無始虛偽。轉心意意識。自知自證。決無有說指示自覺聖智之處。所謂自覺聖智。離言說相。離心緣相。自內所證。而非言說妄想之所顯示也。故知諸佛說法。如醫治翳。止有蠲除翳眚之法。而無增益光明之法。說之與義。有性無性。皎然自辨耳。

大慧。於一切法無所有。覺自心現量。離二妄想。諸菩薩摩訶薩依於義。不依文字。若善男子善女人依文字者。自壞第一義。亦不能覺他。墮惡見相續而為眾說。不善了知一切法。一切地。一切相。亦不知章句。若善一切法。一切地。一切相。通達章句。具足性義。彼則能以正無相樂而自娛樂。平等大乘。建立眾生。

上言言說不為得自覺聖智處。此言得自覺聖智者。深達法相。所有建立。自然不墮文字妄想境界也。夫文字之能愚人者。所詮一切法有無妄想境界耳。若達一切法無有自性。皆唯心現。離有無二種妄想境界。則文字所指。當作何觀。故凡依文字每不能詮第一義。而反能壞第一義者。由不善了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真如本際。則亦不能知聖教章句。所以建立一切法一切地一切相。皆離相所顯。具足性義也。乃信聖教離言。所為蠲除戲論。獨示唯心。於內自證。現住法樂。於外建立。平等一乘。此自覺聖智所行。如來為依義菩薩。深切教詔。豈淺鮮歟。

大慧。攝受大乘者。則攝受諸佛菩薩緣覺聲聞。攝受諸佛菩薩緣覺聲聞者。則攝受一切眾生。攝受一切眾生者。則攝受正法。攝受正法者。則佛種不斷。佛種不斷者。則能了知得殊勝入處。知得殊勝入處菩薩摩訶薩。常得化生。建立大乘。十自

在力。現眾色像。通達眾生形類希望煩惱諸相。如實說法。如實者。不異。如實者。不來不去相。一切虛偽息。是名如實。大慧。善男子善女人。不應攝受隨說計著。真實者。離文字故。

大乘。即自覺聖智一乘法也。安住自覺聖智一乘。即為諸佛菩薩聲聞緣覺之所攝受。以此自覺聖智。諸佛菩薩所出。若能安住。即與諸佛菩薩同體攝入也。亦能攝受眾生。眾生依之而得樂利。亦能攝受正法。不為一切世論之所搖動。一切外道不得其短。秉持如來自性第一義法印。即是佛種不斷。此自性第一義心。即是一切處殊勝。所謂得大總持也。得大總持。自然隨在化生。建立大乘。成就十力。對現色身。隨眾生煩惱而為濟拔。以如實無相法味。安住調服。息諸戲論。故戒修行者不應攝受言說。唯當攝受真實。此離文字所得。非妄想覺境界。智者於此。所宜自別也。

大慧。如為愚夫以指指物。愚夫觀指。不得實義。如是愚夫。隨言說指。攝受計著。至竟不捨。終不能得離言說指第一實義。大慧。譬如嬰兒。應食熟食。不應食生。若食生者。則令發狂。不知次第方便熟故。大慧。如是不生不滅。不方便修。則為不善。是故應當善修方便。莫隨言說如視指端。

此復言當離言說得第一義也。指。喻言說。物。喻第一義。謂第一義言說所入。非言說是第一義。亦非所說是第一義。若依言說起妄想覺境界。是深密執。令人發狂。以即妄覺境界為第一義。失方便智。自誤誤他耳。如云一切法不生。此言說也。自應方便觀察。何法不生。云何不生。以方便觀察。即知一切法。唯自心現。迷於自心。妄有所現。現因迷見。非有法性。覺自心量。迷妄頓息。一切非別。都無取捨。無取捨處。自性真如。內外寂靜。即是第一實義。此為善修方便也。若聞一切法不生。即於一切法上分枳微塵。至無所有。亦屬妄想異相。以於無計有。復於有計無。總於如實法。別起境界。是為異相。乃至聞說心量。以妄想覺。覺於自心。執為深密。亦為以妄現妄。不離妄想。依言說計。如視指端也。故上有食生之喻。若無方便。反增狂病耳。是故。大慧。於真實義。當方便修。真實義者。微妙寂靜。是涅槃因。言說者。妄想合。妄想者。集生死。大慧。真實義者。從多聞者得。大慧。多聞者。謂善於義。非善言說。善義者。不隨一切外道經論。身自不隨。亦不令他隨。是則名曰大德多聞。是故欲求義者。當親近多聞。所謂善義。與此相違。計著言說。應當遠離。

是因非果。名為佛性。是果非因。名為涅槃。非因非果。名為佛性。無因無果。名大般涅槃。此皆如來之言。言異義一也。真實義者。自性清淨為因。畢竟寂靜為果。然此非善言說者之所到也。須知自性本淨。不生寂靜。無有因相。寂於自性。不從修得。亦無果義。此覺自心量者。自知自證。不隨一切言說妄想境界耳。若隨言說。增長妄計。集生死因。則非如來所謂多聞也。如來嘗說。但聞常住二字。深解義趣。即名多聞。若讀十二部一切契經。不聞常住。謂之無聞。親近多聞。所為善義。非善言說。當自審細也。

○上二示如來法身不生不滅。離於言說竟。三示如來不生不滅不同外道。分六。

△初難如來同於外道四種因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承佛威神而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顯示不生不滅。無有奇特。所以者何。一切外道因。亦不生不滅。世尊亦說虛空。非數緣滅。及涅槃界。不生不滅。世尊。外道說因生諸世間。世尊亦說無明愛業妄想為緣。生諸世間。彼因此緣。名差別耳。外物因緣亦如是。世尊與外道論。無有差別。微塵勝妙自在眾生主等。如是九物。不生不滅。世尊亦說一切性不生不滅。有無不可得。外道亦說四大不壞。自性不生不滅。四大常。是四大乃至周流諸趣。不捨自性。世尊所說。亦復如是。是故我言無有奇特。惟願世尊。為說差別。所以奇特勝諸外道。若無差別者。一切外道皆亦是佛。以不生不滅故。而世尊說一世界中多佛出世者。無有是處。如向所說。一世界中應有多佛。無差別故。

此以四難。欲如來發明所以別外道也。一難外道計作者因不生不滅。同於如來三無為法。虛空。即虛空無為。非數緣滅。即非擇滅無為。涅槃。即擇滅無為。不知外道作因。乃迷中妄計。屬生滅攝。不生不滅。亦是妄計。所謂生滅當相。不同三無為法。如來覺自心量。自性寂靜也。二難外道計作者因。生諸世間。同於如來十二因緣三世相續。不知彼計性生。此示妄緣。一切緣生。悉由妄現。非自非他。非共非無也。三難微塵勝性如是九物。不生不滅。亦同如來說一切法不生不滅。豈知如來法性。真如自相。有佛無佛。法爾如是。不同外道妄想所成。無有實義也。四難外道計□□自性為常為一。同於如來說有四大徧十方界。不相留礙。不知如來乃說非因非緣。非和非合。亦非自然。由妄想現。即楞嚴所謂見與見緣。并所想相。如虛空華。本無所有。此見及緣。元是菩提妙淨明體也。一世界中無有多佛。若外道同佛。則有多佛。總難外道同佛。以顯差別耳。

△二示如來覺自心量。妄想不生。

佛告大慧。我說不生不滅。不同外道不生不滅。所以者何。彼諸外道。有性自性得不生不變相。我不如是墮有無品。大慧。我者離有無品。離生滅。非性非無性。如種種幻夢現。故非無性。云何無性。謂色無自性相攝受。現不現故。攝不攝故。(唐譯云。云何非無。如幻夢色。種種見故。云何非有。色相自性。非是有故。見不見故。取不取故)以是故。一切性無性。非無性。但覺自心現量。妄想不生。安隱快樂。世事永息。

外道迷自心量。從心現處。計有自性。此為不知流注生因。見流注相續。得不生滅相。謂之墮有。為作者故。作因非因。亦復墮無。如來之法。非有非無。離諸生滅。所謂種種色相。悉無自性。如夢如幻也。夢幻非無。無性非有。有見有取。不可言無。無見無取。不可言有。有無俱非。二悉遠離。唯覺自心現量。所現唯心。都無取捨。取捨俱忘。安住心海。寂靜無憂。遊於世間。如同園觀耳。

△三出外道妄計不實。

愚癡凡夫妄想作事。非諸聖賢。不實妄想。如犍闍婆城。及幻化人。大慧。如犍闍婆城及幻化人。種種眾生商賈出入。愚夫妄想。謂真出入。而實無有出者入者。但彼妄想故。如是。大慧。愚癡凡夫起不生不滅惑。彼亦無有有為無為。如幻人生。其實無有若生若滅。性無性無所有故。一切法亦如是。離於生滅。愚癡凡夫墮不如實。起生滅妄想。非諸聖賢。

此極言外道所計作因。同於幻化。無有實義也。作事。謂作因。即所計有性自性相也。言彼所計有□自性。非為智者。乃不實妄想。如乾城。如幻化。愚夫妄見出入。而實無有出者入者。性自性既非實有。故亦無不生滅之相。即彼起不生滅計。亦不能分別何者為有為。何者為無為。言其所計之自性不實。則不生滅之相。亦屬妄想。無所指陳。有為無為。俱同幻化。復即其所計而轉語之曰。其實若生若滅。性與無性。無所有故。一切法亦如是。離於生滅。蓋欲其當下知非。得如實自相。見於寂靜也。下文正指自相寂靜。不異妄想而得真實。但須一覺耳。

△四示妄想實性即真寂靜。

不如實者不爾。如性自性。妄想亦不異。若異妄想者。計著一切性自性。不見寂靜。不見寂靜者。終不離妄想。是故。大慧。無相見勝。非相見。相見者受生因。故不勝。大慧。無相者。妄想不生。不起不滅。我說涅槃。大慧。涅槃者。如真實義見。離先妄想心心數法。逮得如來自覺聖智。我說是涅槃。

承上言凡愚墮不如實者。則不能如一切性自性妄想亦不異也。夫一切性如妄想性。不能直下發明妄想自性。循妄起計。似有異法。相見從生。所為不見寂靜也。不見寂靜。終亦不能遠離妄想。皆由不知妄想自性耳。此蓋直指妄想自性。即是真實。但自了知。無有相見。便為涅槃。相見者。為受生之因。愚於真實。不能安住。此一切眾生。本來清淨。嘗為客染所障也。故知斷障所顯。真如無二。即是自性涅槃。所謂斷障。即斷此相見之障也。此障若斷。直見妄想實性。從前心心數法。當處頓離。離則自覺聖智。無有別體。如來說為涅槃耳。

△五示無因。以顯無生之義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滅除彼生論。建立不生義。我說如是法。愚夫不能知。一切法不生。無性無所有。撻闍婆幻夢。有性者無因。不生無自性。何因空當說。以離於和合。覺知性不現。是故空不生。我說無自性。謂一一和合。性現而非有。分拈無和合。非如外道見。

一切諸法。由迷自心。不覺頓現。無有自性。此如來所以說不生及空也。說於不生。為破生論。說於法空。為破有見。而實一切法皆無自性也。如撻闍婆夢幻。雖有性現。而本無因。無因而現。無有生義。以無自生性也。其間因緣和合。附覺知性。宛似現前。若離和合。覺想無託。現復何狀耶。夢裏和合。當處儼然。覺後因緣。誰為記憶。故知空與不生。謂一切法。不覺頓現。無有自性。而非一向不生頑然而空也。一一和合。性如影響。現而非有。不如外道實有生因。必假分拈。而後知其不有也。

夢幻及垂髮。野馬撻闍婆。世間種種事。無因而相現。折伏有因論。申暢無生義。申暢無生者。法流永不斷。熾然無因論。恐怖諸外道。

重言一切法。如夢幻垂髮野馬撻城。無有生因。而生事宛然。以此折伏因論。即以此申暢無生。夫法住法位。世間常住。法眼頓開。則百姓日用。俯仰折旋。皆堪紹續。故曰申暢無生者。法流永不斷也。而所以折伏外道者亦即在此。謂以外道妄計諸法。為有生因。墮二種過。一非自生。妄想所現故。二不能生他。無有生性故。若有生因。則一切法。皆有根本。不能頓了。然有見不見。有攝不攝。但由迷起。非不頓了。外道不能覺此。徒聞無因。不解知歸。茫然無據。故知其必恐怖耳。

○六廣示無生之義。分二。

△初直示無生。

爾時大慧以偈問曰。云何何所因。彼以何故生。於何處和合。而作無因論。

此因如來前說無因論。故復問一切諸法。畢竟何因何處而得和合。而如來乃說無因也。

爾時世尊復以偈答。觀察有為法。非無因有因。彼生滅論者。所見從是滅。

外道因說。悉由妄見。智者若能觀察一切有為諸法。皆由自心不覺妄現。如夢如幻。無有因相。亦無無因。此見頓息。即合無生矣。

爾時大慧說偈問曰。云何為無生。為是無性耶。為顧視諸緣。有法名無生。名不應無義。惟為分別說。

此問無生。為總無法。為待緣會。既名無生。名必有義也。

爾時世尊復以偈答。非無性無生。亦非顧諸緣。非有性而名。名亦非無義。一切諸外道。聲聞及緣覺。七住非境界。是名無生相。

一切諸法。皆由心現。現非無性。現不待緣。現非自性。然亦非無心量之義也。此心量無生之義。非二乘七住境界。況外道乎。遠離諸因緣。亦離一切事。唯有微心住。想所想俱離。其身隨轉變。我說是無生。

因緣。即世間因緣和合。一切事。即一切果事。謂離彼世間因緣和合因果有無之見。唯有當念微密。安住寂靜。轉能所一切妄想身。而為自覺聖智。迷悟異用。而無異體。所謂心本無生也。無外性無性。亦無心攝受。斷除一切見。我說是無生。如是無自性。空等應分別。非空故說空。無生故說空。

此言覺自心現量者。但了一切外法無性。無心取境。一切見斷。即是無生。此無生句。與空無自性之義。皆言當生不生。非總無法。故曰非空故說空。不生故說空也。

△二示因緣生法。破除因見。

因緣數和合。則有生有滅。離諸因緣數。無別有生滅。捨離因緣數。更無有異性。若言一異者。是外道妄想。有無性不生。非有亦非無。除其數轉變。是悉不可得。

上說無生即在當生。乃如來指示無生之理。此言生滅本於因緣。以明眾生流轉之故。但達流轉即在緣生。則捨因緣。更無一異有無之說。如外道妄想四句矣。乃知迷因緣。而見生滅。悟因緣。而契無生。若離因緣別有生滅。則無生之論。亦當破壞因緣之義。而非當生不生。故下文詳明之。

但有諸俗數。展轉為鉤鎖。離彼因緣鎖。生義不可得。生無性不起。離諸外道過。但說緣鉤鎖。凡愚不能了。若離緣鉤鎖。

別有生性者。是則無因論。破壞鈎鎖義。如燈顯眾像。鈎鎖現若然。是則離鈎鎖。別更有諸性。

諸俗數。即指眾生生滅因緣。如鈎鎖連環不斷也。若即彼因緣。頓離鈎鎖。便無生滅可得。此直下無生。一時法見不起。自離外道之過。但以此說因緣。固非凡愚能了。蓋以離鈎鎖。即無生滅。離鈎鎖。即無無生。迷悟同塗。易生異見。若離鈎鎖別有生滅。是如來無因之論。亦當破壞鈎鎖而更有所示。如燈顯眾像。非燈即眾像。鈎鎖之現。若果如然。則鈎鎖之外。別有異性。成外道說。如來當生不生之義。復何所著明哉。

無性無有生。如虛空自性。若離於鈎鎖。慧無所分別。復有餘無生。賢聖所得法。彼生無生者。是則無生忍。

此正顯當生不生之義。蓋謂即性而無性。即生而無生。現在因緣鈎鎖之中。朗然如虛空自性。不離當處。自證自知。諸餘賢聖所得法忍。皆無二旨也。

若使諸世間。觀察鈎鎖者。一切離鈎鎖。從是得三昧。癡愛諸業等。是則內鈎鎖。鑽燧泥團輪。種子等名外。若使有他性。而從因緣生。彼非鈎鎖義。是則不成就。若生無自性。彼為誰鈎鎖。展轉相生故。當知因緣義。

再勉世間。但能觀察鈎鎖無有自性。不生他法。當處瞥然。無復罣礙。本有正受。即時現前。乃知一切無明惑業。鑽燧泥團。迷似有法。悟不從他。展轉相生。誰為作者。所謂相見無性。同於交蘆。因緣之義。法爾如是也。

堅濕煖動法。凡愚生妄想。離數無異法。是則說無性。

舉堅濕動煖。以例一切法悉從妄想。似生相續。離此別無。是說無性。

如醫療眾病。無有若干論。以病差別故。為設種種治。我為彼眾生。破壞諸煩惱。知其根優劣。為彼說度門。非煩惱根異。而有種種法。唯說一乘法。是則為大乘。

結言如來。為諸眾生廣說因緣。破壞煩惱。建立度門。雖因根欲有種種異。似如來亦有種種教理。不知如來唯有一乘。所謂自心現量。方便多門。歸源無二也。

○上三示如來不生不滅。不同外道竟。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。不同外道。分二。

△初問外道妄計無常。為邪為正。

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一切外道皆起無常妄想。世尊亦說一切行無常。是生滅法。此義云何。為邪為正。為有幾種無常。

因上不生滅常。已與外道不同。此又以無常之法亦有邪正。故興此問也。以自心而言。非常無常。以不覺自心。妄有所現。念念不住。無有主者。則一切色心內外諸法。如燈如燄。如電如影。前際後際。各不相到。此正法說無常也。夫如實自相。難於頓覺。為說無常。使之漸悟。外道徒於心外。見一切法。實有所生。實有所滅。計常固非真因。無常亦非真寂。此大慧所為急求發明也。

○二列外道無常。以顯正法非常無常。分十一。

△初總列七種無常。

佛告大慧。一切外道有七種無常。非我法也。何等為七。彼有說言作已而捨。是名無常。有說形處壞。是名無常。有說即色是無常。有說色轉變中間。是名無常。無間自之散壞。如乳酪等。轉變中間不可見。無常毀壞一切性轉。有說性無常。有說性無性無常。有說一切法不生無常。入一切法。

作已而捨者。謂有無常性能作諸大。諸大是常。能作作已復捨。為無常也。形處壞者。謂計四大及造色能造所造不壞。但分析見形狀長短壞也。即色者。謂能造四大是常。所造無常也。色轉變中間。謂能造所造。中間有無常性。刻刻轉變。如乳酪等。自然變易也。性無常者。謂有無常自性不壞。能壞諸法。如杖瓦石。有能壞性。性無性無常者。性指能造。非性謂所造。能造之性。造竟即壞。所造之法。亦復隨壞。此計能所俱壞也。一切法不生無常。謂分別一切諸法不生。而以不生徧一切。為無常也。此列七種。下文廣破。先後不定。

△二性無性無常。

大慧。性無性無常者。謂四大及所造自相壞。四大自性不可得。不生。

四大。謂能造。所造。謂一切法也。彼計能造所造自相。造竟悉壞。而四大自性。非形相可得。不生。不知四大種。妄想所成。妄本非生。亦無所滅。即在因緣鉤鎖。俱無作者。豈於能所造壞時。更有四大自性不生耶。

△三一切法不生無常。

彼不生無常者。非常無常。一切法有無不生。(魏譯云。謂為非常。是故無常。見諸法有無生不生)分析乃至微塵不可見。是不生義。非生。是名不生無常相。若不覺此者。墮一切外道生無常義。

非常無常。乃外道所計。彼以為一切法有無不生。分析乃至微塵不可見。是不生義。非生。遂以為不生無常。而不知我法所謂不生者。蓋由自心。不覺妄現。如影如電。不可有無。而非分析不見也。且既云有不生性。入一切法。此則為生。謂作者故。應云

生無常。而曰不生無常。是以生為不生。是不識不生義。而以不生為無常。又不識無常義。若不覺此。即墮外道生無常義。而誤以為不生無常也。

△四性無常。

大慧。性無常者。是自心妄想非常無常性。所以者何。謂無常自性不壞。(唐譯云。有物無常者。謂於非常非無常處。自生分別。其義云何。彼立無常。自不滅壞。能壞諸法)大慧。此是一切性無性無常事。除無常。無有能令一切法性無性者。如杖瓦石。破壞諸物。

性無常者。此外道計有無常自性。能壞諸法也。先究其蔽。是於非常無常性處。妄生分別。謂有無常自性不壞也。下乃出其計。謂此一切性無性無常事。非有無常自性能壞諸法。必不能令一切法性無性無常也。如杖瓦石。喻有能壞之力。此則能壞所壞。宛有二物。故下破之。

現見各各不異。是性無常事。非作所作有差別。此是無常。此是事。作所作無異者。一切性常。無因性。大慧。一切性無性有因。非凡愚所知。

承上謂有無常自性不壞。能壞諸法。應有二物差別。故破云。現見目前一切性無常事。無有能壞所壞差別異相。確可指陳。謂此是無常能壞性。此是無常所壞事。既能所不異。則一切性常。無有因性。謂一切法常自寂滅。無有能壞因性也。如來又轉語曰。一切性無性無常事亦有因。然非凡愚所知。何謂有因。謂一切諸法。因無始不覺。妄有所現。無有自性。剎那剎那。念念不住。所謂諸法住法位。世間相常住。此非凡愚所知也。

非因不相似事生。若生者。一切性悉皆無常。是不相似事。作所作無有別異。而悉見有異。(唐譯云。大慧。異因不應生於異果。若能生者。一切異法。應並相生。彼法此法。能生所生。應無有別。現見有別。云何異因生於異果)若性無常者。墮作因性相。若墮者。一切性不究竟。一切性作因相墮者。自無常應無常。無常無常故。一切性不無常。應是常。

此因。承上一切性無性有因而言。以明妄計異因不能生於異果也。外道妄計有無常自性。能壞諸法。是猶以異因而生異果耳。若生。則因既無常。一切不相似異法。亦應無常。如人亦可生畜。畜亦可生人。能生所生。悉皆混濫。無有差別。而人生人。畜生畜。現見差別。是異因云何而生異果耶。此但就妄計因果不相似。折其自說相違。而意實在揭其能所俱無。以顯一切□相當處無生也。故復云。若性無常者墮作因性相等。謂無常因性。既云能壞。即墮作因。便非究竟常住。而一切性。皆非究竟常住。以有無常能壞因相。是自無常。則一切應無常。自無常一切無

常。而所見一切又非無常。故應是常也。一切性常自寂滅。作所作無差別。所謂一切性常。無因性也。

若無常入一切性者。應墮三世。彼過去色與壞俱。未來不生。色不生故。現在色與壞相俱。色者。四大積集差別。四大及造色自性不壞。離異不異故。一切外道一切四大不壞。(唐譯云。一切外道計四大種。體性不壞。色者。即是大種差別。大種造色。離異不異故。其自性亦不壞滅)一切三有四大及造色。在所知有生滅。離四大造色。一切外道於何所思惟性無常。四大不生。自性相不壞故(唐譯云。三有之中。能造所造。莫不皆是生住滅相。豈更有無常之性。能生於物而不滅耶)。

此以外道計有無常自性不壞。入一切法故。復言一切色法。悉墮三世。三世色法。俱屬壞相。而所入自性不壞。當何住耶。又外道常計四大種體性不壞。此因而破之。謂彼計色。即四大積集差別。能造所造。離異不異。不知現前三有。一切四大及造。是生滅攝。若離四大造色。彼又何所思惟。別有無常之性。入於四大。而言自性不壞也。上窮其無有能壞之法。此并窮其亦無自性不壞。能所俱無。所謂一切性相當處無生耳。

△五作已而捨無常。

離始造無常者。非四大復有異四大。各各異相。自相故。非差別可得。彼無差別。斯等不更造。二方便不作。當知是無常。

此外道計有無常性為作者。能造四大。造已即捨為無常也。非四大復有異四大者。言不能互造也。互造如火造水。水造土。各各異相。不能互造也。亦非自造。自相無有差別也。斯等亦不更造。更造。即共造也。二方便不作者。謂火與水合生。體性乖異。明不共造也。夫不互造。不自造。又不共造。當知大種因迷。虛妄頓現。中間無主。是真寂滅。不應以始造復捨為無常耳。

△六形處壞無常。

彼形處壞無常者。謂四大及造色不壞。至竟不壞。大慧。竟者。分析乃至微塵觀察壞。四大及造色形處異見長短不可得。非四大。四大不壞。形處壞現。墮在數論。

形處。謂四大長短形處。見四大長短形處滅。而四大能造所造之色體不滅。此僧佉所計四大是常論也。畢竟分析乃至微塵觀察。止能壞四大造色形處長短可見之相。而非四大。謂四大造色之體性必不可壞。但形處壞耳。如來於此。但云墮在數論。以前後所破四大造色無有作者。已極詳示也。

△七色即無常。

色即無常者。謂色即是無常。彼則形處無常。非四大。若四大無常者。非俗數言說。世俗言說非性者。則墮世論。見一切性。但有言說。不見自相生。

一切色法。唯心所現。悉無常性。此如來所說也。外道此計色即無常。但以形處。而非四大。若四大無常。便非俗數言說。俗數所說非性者。乃真無法。若爾。即墮斷見世論。以但有言說。無法自相也。故知一切諸法自相。如實真理。惟覺自心現量內證所得。此非外道之所能及也。

△八色轉變中間無常。

轉變無常者。謂色異性現。非四大。如金作莊嚴具。轉變現。非金性壞。但莊嚴具處所壞。如是餘性轉變等亦如是。

外道計能造所造。中間有無常性。刻刻轉變。如乳變為酪。色異性現也。非四大者。亦如上四大形處見滅。而四大體性不滅。如金作莊嚴具。但轉變現。非金性壞。餘性者。謂一切法轉變。亦悉如是也。

△九結七種無常妄計。

如是等。種種外道無常見。妄想火燒四大時。自相不燒。各各自相相壞者。四大造色應斷(魏譯云。諸外道說。若火能燒諸大者。則諸大斷滅。是故不燒)。

此總七種虛妄分別。大約皆以四大形現之外。別有四大自體。火不能燒。若能燒者。則能造所造。悉皆斷滅。此即半生滅半不生滅也。良由不覺自心現量。不達諸法唯心。本無有生。亦無所滅。妄見生滅。妄分性相。常計非常。無常計常。總成顛倒耳。

△十示如來所說非常無常。以顯自心現量。

大慧。我法起非常非無常。所以者何。謂外性不決定故。唯說三有微心。不說種種相有生有滅。四大合會差別。四大及造色。故妄想二種事攝所攝(魏譯云。惟是四大因緣和合。非大及塵是實有法。以虛妄心分別二種可取能取法)知二種妄想。離外性無性二種見。覺自心現量。妄想者。思想作行生。非不作行。離心性無性妄想。世間。出世間。出世間上上。一切法。非常非無常。不覺自心現量。墮二邊惡見相續。一切外道不覺自妄想。此凡夫無有根本。謂世間。出世間。出世間上上。從說妄想生。非凡愚所覺。

如來所說諸法非常無常。為不取外性有生滅。唯說三有唯心。此三世如來同一旨趣也。蓋以種種生滅。由四大及造色。因緣會合。似有差別。然實無能所造。無始不覺。一時頓現。所謂三有唯心也。不能了達唯心。而起能所造二種妄想。即墮有無之見。了則頓離。唯一心量耳。故知一切四大內外色心等法。皆由妄想

分別。而生一切行業。是諸行業。非實有生。不更待無。但離有無二種分別。則自心現量。直下現前。如來所以說非常無常也。因妄想而示世。出世。出世上上。三種分別之法。不可謂常。即因妄想而示世。出世。出世上上。三種無分別智。不可謂無常。外道二種惡見。良由不覺自心現量。在妄想分別。不能當處發明。得無分別根本性智。故如來三種法。從眾生分別。開說方便。非凡愚所覺耳。

△十一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遠離於始造。及與形處異。性與色無常。外道愚妄想。諸性無有壞。大大自性住。外道無常想。沒在種種見。彼諸外道等。無若生若滅。大大性自常。何謂無常想。一切唯心量。二種心流轉。攝受及所攝。無有我我所。梵天為樹根。枝條普周徧。如是我所說。唯是彼心量。

頌言外道所計一切無常。皆為妄想所愚。其實一切諸法。無有壞相。諸大種性。各住法位。一切生滅。自相真如。良由不知心量。誤作無常。為見所溺耳。若知一切唯心。則二見流轉。亦唯心現。直下能所攝空。無有作者。全妄全真。豈更別有。故即其所計。謂梵天為樹根。能生一切有情。普周三界。種種邪妄。以如來說。皆唯心量。覺即菩提。不煩轉變也。此就外道妄計。使之瞥然知非。即同本得。如來示人。可謂慈割矣。

○上四示如來說法非常無常。不同外道竟。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。獨顯唯心。分五。

△初因大慧問正受。先示七八二地行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一切菩薩聲聞緣覺。滅正受次第相續。若善於滅正受次第相續相者。我及餘菩薩。終不妄捨滅正受樂門。不墮一切聲聞緣覺外道愚癡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。佛告大慧。六地菩薩摩訶薩。及聲聞緣覺入滅正受。第七地菩薩摩訶薩。念念正受。離一切性自性相正受。非聲聞緣覺。諸聲聞緣覺。墮有行覺。攝所攝相滅正受。是故七地非念正受。得一切法無差別相。非分。得種種相性。覺一切法善不善性相正受。(魏譯云。是故聲聞辟支佛。不能入七地中念念滅盡定。以聲聞辟支佛生驚怖想。恐墮諸法無異相故。以覺諸法種種異相。有法無法。善不善法。同相異相。而入滅盡定)是故七地無善念正受。大慧。八地菩薩。及聲聞緣覺心意意識妄想相滅。

入滅盡定。三乘皆有。總為對治凡夫心意意識。離我我所一切分別心念耳。但二乘不覺自心現量如幻如夢。以對治故。成於實法。於三昧法。未忘能所。有覺有行。故不如七地菩薩念念正受

也。初地至六地。固亦不能如七地念念正受。然以大乘入見道分。雖有對治。未離覺行。然悉屬方便。不作實法也。乃知七地所以得念念正受者。由覺自心現量。已捨方便。離一切性自性相。獲無差別慧。此二乘所以非分也。得種種相性。覺一切法善不善性相正受者。正指二乘畏墮無差別相。欲得種種善不善性相。而入正受。捨生趨滅。分別未忘。所謂以湛合湛。歸識邊際。故無七地善念正受。善念。即念念。亦即非念也。言八地方能滅二乘心意意識妄想者。謂至八地得法無我。心識始盡。初地至七地。雖覺自心現量。俱能離心意意識。然至八地始盡。故言八地滅。七地已無方便行覺。得念念正受。而不言七地滅者。以正受力勝。法無我未現。本願大悲。猶待憶念。故不言畢竟滅。然至八地。猶藉三昧覺心所持。方能究竟滿如來地。矧七地乎。大慧因上常無常相。已辨邪正。此以諸地正受為請。欲得大乘二乘差別。及菩薩地地差別。為諸修行者發明增進也。

△二示初地以至七地。與二乘同別。

初地乃至七地菩薩摩訶薩。觀三界心意意識量。離我我所。自妄想修。墮外性種種相。愚夫二種自心攝所攝。向無知。不覺無始過惡虛偽習氣所熏。

初地乃至七地。魏唐皆云初地至六地者。以菩薩所有正受。與二乘同。唯至六地。本譯出菩薩所見。與二乘別。故言七地。以下文即出八地行相也。菩薩達自心量。故能觀三界內外。皆由心意意識不覺所現。本無我所。唯自妄想。外見性相。此二乘不達自心。墮有無二邊。起能所取境界。故雖與六地同一正受。而菩薩了達一切性無自性相。而入正受。二乘覺種種異相希望。而入正受。一以方便力。淨除現習。一以不覺不知。為無始虛偽習氣所轉。一權一實。所證判然也。

△三示八地三昧覺持。

大慧。八地菩薩摩訶薩。聲聞緣覺涅槃。菩薩者。三昧覺所持。是故三昧門樂不般涅槃。若不持者。如來地不滿足。棄捨一切有為眾生事故。佛種則應斷。諸佛世尊。為示如來不可思議無量功德。聲聞緣覺三昧門得樂所牽。故作涅槃想。

八地菩薩。亦有二乘三昧樂門。以本願力。雖在三昧。為覺所持。故不般涅槃。若不持者。即不能滿足如來之地。棄捨眾生。佛種應斷。故華嚴至八地菩薩。十方如來同聲勸發。謂汝之所得。二乘亦有。當念無量不可思議功德。故知八地發起。悉由諸佛神力。不墮二乘三昧樂醉也。諸佛神力。而言三昧覺持者。以菩薩初發心住。由覺自心現量。入如來覺。同體攝持感應道交。佛覺自覺。於三昧中。自然憬動。不可思議也。

△四示七八地捨離三昧。善自心量。

大慧。我分部七地。善修心意意識相。善修我我所攝受。人法無我。生滅自共相。善四無礙。決定力三昧門。地次第相續。入道品法。不令菩薩摩訶薩不覺自共相。不善七地。墮外道邪徑。故立地次第。大慧。彼實無有若生若滅。除自心現量。所謂地次第相續。及三界種種行。愚夫所不覺。愚夫所不覺者。謂我及諸佛說地次第相續。及說三界種種行。

分部。分別演說也。如來於七地分別演說。謂七地生因已斷。同於二乘。尤易淪染。故為分別也。若善分別心意意識。皆自心現。無我我所。無我。則攝受無人。無所。則攝受無法。無人無法。則離同相異相希望。以二乘覺種種異相。希望正受。易取涅槃。若能善此。則能廣悉一乘法義。善四無礙。於三昧門。為決定自覺之力所持。以此照明諸地。增進道品。故曰不令菩薩不覺自共相。不善七地。墮外道邪徑。此如來立地之旨。而於七地尤加詳慎。恐墮岐路耳。又曰彼實無有若生若滅。除自心現量。所謂地次第相續。及三界種種行者。如來始終提持唯心法門。謂唯自心。無有諸地次第。及與一切三界行相。覺自心量。得無所有。從無所有。建一切法。為度不覺。非為覺者也。

復次大慧。聲聞緣覺。第八菩薩地滅三昧門樂醉所醉。不善自心現量。自共相習氣所障。墮人法無我法攝受見。妄想涅槃想。非寂滅智慧覺。大慧。菩薩者。見滅三昧門樂。本願哀愍。大悲成就。知分別十無盡句。不妄想涅槃想。彼已涅槃。妄想不生故。離攝所攝妄想。覺了自心現量。一切諸法妄想不生。不墮心意意識外性自性相計著妄想。非佛法因不生。隨智慧生。得如來自覺地。

上為七地分部。不令墮於岐路。此於八地尤切丁寧也。蓋以聲聞緣覺至證果時。同於菩薩第八不動地。一切世間出世。想念永息。唯不善自心量。遂為自共相習氣所障。見心外法。起涅槃想。無寂滅慧。故八地菩薩於滅三昧樂現前。即憶念本願。起大悲心。以十無盡句。成就佛地。不般涅槃。謂已般涅槃。不更般涅槃也。此菩薩覺自心現量。無能所取。見一切諸法。非更別有。永離心意意識。及三界種種性相。轉妄想身。為自覺聖智。依聖智生。究竟覺地。故曰妄想不生。而非佛法因不生也。

如人夢中。方便度水。未度而覺。覺已思惟。為正為邪。非正非邪。餘無始見聞覺識因想種種習氣。種種形處。墮有無想。心意意識夢現。

此喻妄見自共相習氣。作涅槃想。而實皆自心現。無有人法。亦無能所度境界也。如人夢中。方便渡河。覺已心息。不可邪正。

唯是無始所餘見聞覺知分別習氣。於一切色心諸法。妄計有無。皆由心意意識。所現夢事。無實境界耳。

大慧。如是菩薩摩訶薩。於第八菩薩地。見妄想生。從初地轉進至第七地。見一切法如幻等方便。度攝所攝心妄想行已。作佛法方便。未得者令得。大慧。此是菩薩涅槃。方便不壞。離心意意識。得無生法忍。大慧。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。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。

承上渡河之喻。第八地菩薩。亦復如是。菩薩至第八地。始見妄想生處。謂覺自心現量。達一切妄想皆由不覺。妄見有無。至第八地。諸妄想息。乃見妄想生處也。見妄想生處。始知從初地至第七地。所有一切法相。都如夢幻。得平等方便智。度能所心。妄計永息。即以方便慧。自利利他。究竟佛地。此為菩薩無住處涅槃。非二乘決定寂滅涅槃也。菩薩無住處涅槃。離心意意識。於一切處。不壞方便。得無生忍。此第一義無所有寂滅之法也。故曰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。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。無次第。謂無諸地次第也。

△五示唯心。迴除諸地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心量無所有。此住及佛地。
(唐譯云。諸住及佛地。唯心無影像)去來及現在。三世諸佛說。心量地第七。無所有第八。二地名為住。佛地名最勝。自覺智及淨。
(魏譯云。內身證及淨)此則是我地。自在最勝處。清淨妙莊嚴。照曜如盛火。光明悉徧至。熾燄不壞日。周輪化三有。化現在三有。或有先時化。於彼演說乘。皆是如來地。十地則為初。初則為八地。第九則為七。七亦復為八。第二為第三。第四為第五。第三為第六。無所有何次。

第一偈。言諸地佛地。悉無所有。總一唯心。三世如來。無有異說也。二偈。言七地未離心量。八地離未究竟。未是如來行處。三偈以下。皆言佛地。自覺智及淨。即智寂互融。所謂清淨法身。與無垢法身。合此二義。成就如來自覺。故得自覺聖智者。即於色究竟天。大寶華宮。成等正覺。為十地菩薩現廣大身。光明照曜。由是大化小化隨順化。周輪現在。或先或後。所有建立乘地。無非一乘。乘乘皆佛乘也。蓋由初地以至十地。一地即一切地。一切地即一地。華嚴十住初心。成等正覺。與佛無別。此如來建立第一義法門。頓除諸地。獨顯唯心也。

上五示如來第一義頓除諸地。獨顯唯心竟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七

音釋

罽

(圭淵切除免也)。

罽

(古話切礙也)。

宋天竺三藏沙門求那跋陀羅譯

曹洞三十四世博山三世雷峯沙

門釋函昞疏

嗣法門人沙門 釋(今無今觀)較

○六示如來正覺常住。分四。

△初示正覺不同作過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為常為無常。佛告大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非常非無常。謂二俱有過。若常者。有作主過。常者。一切外道說作者。無所作。是故如來常非常非作常。有過故。若如來無常者。有作無常過。陰所相相無性。陰壞則應斷。而如來不斷。

前問一切法常與無常。此問如來所證之法為常無常也。如來正覺。不可言常與無常。謂二俱有過也。若常。則墮作者過。如外道神我。說為能作。如來覺性。非生因之所生。為了因之所了。以無所作。故非常。非作常也。若無常。則墮所作過。同於陰相。陰屬所作。無性。陰壞即斷。而如來覺性不斷。故非無常也。

大慧。一切所作皆無常。如餅衣等。一切皆無常過。一切智眾具方便應無義。以所作故。(魏譯云。若言一切皆無常者。一切智。一切智人。一切功德。亦應無常。以同一切作法相故)一切所作。皆應是如來。無差別因性故。(魏譯云。若言一切皆無常者。諸佛如來。應是作法。而佛如來非是作法。以無更說有勝因故)是故。大慧。如來非常非無常。

領上所作無常。謂凡有所作。悉皆無常。同餅衣等。而如來亦有所作。而非無常。以無差別因性。謂如來所修福智。順性起用。無有別因。不同所作也。

△二示正覺無間智常所顯。

復次大慧。如來非如虛空常。如虛空常者。自覺聖智眾具無義過。大慧。譬如虛空。非常非無常。離常無常一異俱不俱。常。無常過。故不可說。是故如來非常。復次大慧。若如來無生常者。如兔馬等角。以無生常故。方便無義。以無生常過

故。如來非常。復次大慧。更有餘事知如來常。所以者何。謂無間所得智常。故如來常。

此言如來非常。不如虛空。以虛空常。離常無常一異俱等四句。常。無常過。而如來雖無常過。不如虛空。以有自覺聖智事故。如來非常。不如兔角。以兔角有無生常過。而如來無無生常過。故不如兔角。以有方便所得故。故知如來所作。不同諸物。如來無作。不同虛空兔角。於二中間。而得如來無間清淨性智。故曰如來常也。如來嘗於涅槃會上。宣說常樂我淨。皆為離過所顯。三世如來。無上法印。無有二旨也。

△三示如來性常平等。

大慧。若如來出世。若不出世。法畢定住。聲聞緣覺諸佛如來無間住。不住虛空。亦非愚夫之所覺知。大慧。如來所得智。是般若所熏。非心意意識彼諸陰界入處所熏。大慧。一切三有。皆是不實妄想所生。如來不從不實虛妄想生。大慧。以二法故。有常無常。非不二。不二者寂靜。一切法無二生相故。

此直顯如來無間聖智。三乘平等。有佛無佛。本覺常住。不住虛空。不同覺想。虛空無故。想不實故。若能於此明悟。即轉無始虛偽習氣。為無間般若。一切心意意識諸陰入界。純一寂靜。究竟不二。惟愚夫不覺。舉體全妄。迷如來無間聖智。為心意意識。流轉三有。同於幻化。所謂從不實妄想生也。總之法體無二。迷則有常無常。妄見似二。覺則妄見頓捐。惟一寂靜。然迷與覺。本來具有。悉有熏義。圓覺謂一切眾生。皆證圓覺。法華謂佛種從緣。乃信般若聖智。終不埋沒。時節若至。其理自彰耳。

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。非常非無常。大慧。乃至言說分別生。則有常無常過。分別覺滅者。則離愚夫常無常見。不寂靜慧者。永離常無常非常無常熏。

一切眾生不成無上正覺。究極而言。不越言說分別二種過謬。由分別而起言說。又因言說而生分別。言說所依。分別為咎。故分別覺滅。則二見頓離。不墮愚夫不寂靜慧者所起常無常熏也。

△四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眾具無義者。生常無常過。若無分別覺。永離常無常。從其所立宗。則有眾雜義。等觀自心量。言說不可得。

眾具無義者。謂不覺自心現量。則無本可據。會歸無極。內既無冥合之原。故外必生分別之過。此二邊所由墮也。若捨分別。覺於真源。則自內所證。不落斷常。然不可於此立宗也。於此立

宗。仍是迷覺相待。眾雜義起。而非等觀心量已。等觀心量者。唯有默契。故非言說所及。

○上六示如來正覺常住竟。七示生滅之原。以顯藏識即如來藏。本無垢染。分五。

△初大慧請問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世尊更為我說陰界人生滅。彼無有我。誰生誰滅。愚夫者依於生滅。不覺苦盡。不識涅槃。佛言。善哉。諦聽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

因前發明如來所得。無間智常。此又以生滅為請。蓋謂眾生不達真智常住。妄見生滅。實有所由也。夫陰界人性。本無作者。而生滅宛然。良由不覺如來藏性。舉體翻為藏識。與七識身俱。起諸根識。攀緣外境。所有生滅。雖無有我。而有藏識。七識不斷。此二乘所不能知。如來教授菩薩。第一明捷。所當諦觀也。

△二示如來藏清淨無垢。

佛告大慧。如來之藏。是善不善因。能徧興造一切趣生。譬如伎兒。變現諸趣。離我我所。不覺彼故。三緣和合方便而生。外道不覺。計著作者。為無始虛偽惡習所熏。名為識藏。生無明住地。與七識俱。如海浪身。長生不斷。離無常過。離於我論。自性無垢。畢竟清淨。

如來之藏。是善不善因。此三世如來秘密之旨。正與妄想無性。互相發明也。如來之藏。既為善不善因。則如來之藏。亦無有性。如工伎兒。變現諸趣。而無有我。及與我所。於此若覺。則無性之性。以照了故。七識不生。所有智用。悉皆平等。於此不覺。則如來藏。翻為藏識。所謂住地無明。無明不覺。妄動成業。是生見分。為七識身。此七識身。一切凡外執為我體。故有常見。非常計常。悉墮無常。若離無常我見。則自性無垢。畢竟清淨耳。三緣。謂根塵識。此識兼指諸識。亦由七識所起。皆屬見分。根塵屬相。亦不離見而有所現。故知三有內外。成於七識。總由不覺如來之藏。藏性無性。所以隨緣。隨緣染淨。善不善生。非實有種。而一切種子依之。所謂無始虛偽習氣也。

△三別凡愚依識解脫。不見如來藏性。

其餘諸識有生有滅。意意識等。念念有七。因不實妄想。取諸境界。種種形處。計著名相。不覺自心所現色相。不覺苦樂。不至解脫。名相諸纏。貪生生貪。若因若攀緣。彼諸受根滅。次第不生。餘自心妄想。不知苦樂。入滅受想正受第四禪。

諸識。指七種識也。迷如來藏。轉為識藏。而有七識身。一時諸識頓現。念念有七者。謂諸識皆有七識主持。由是不實妄想。騰

躍轉生。攝取境界。不了目前名相。由自心現。復依名相。生苦樂受。貪生生貪。纏綿不止。以受為因。名相為緣。滅苦樂受。名相不生。一切妄想。暫得停息。成滅盡及四禪定。不知受原無我。生受滅受。皆為虛妄。此凡夫厭離生滅。而無有諦。作滅盡想也。

善真諦解脫修行者。作解脫想。不離不轉名如來藏識藏。七識流轉不滅。所以者何。彼因攀緣。諸識生故。(唐譯云。而實未捨未轉如來藏中藏識之名。若無藏識。七識則滅。何以故。因彼及所緣而得生故)非聲聞緣覺修行境界。不覺無我。自共相攝受。生陰界入。(唐譯云。以彼唯了人無我性。於蘊界處取於自相及共相故)見如來藏。五法自性人法無我則滅。

二乘得真諦解脫。別於四禪。然以不轉藏識為如來藏。則七識不滅。謂七識與藏識為因。復緣藏識而得生住。所謂依彼反緣彼也。二乘不覺自心所現。不知所現唯心。無有法性。但於陰入界。發明無我。離於攝取。猶有陰入界自共相法。此即七識習氣不滅也。此識須轉藏識為如來藏。始知名相妄相。當體全空。正智如如。亦徒有說。至此方名人法無我耳。不覺無我。正謂不覺法無我也。二乘但證人空。不證法空。為不達如來藏性。則藏識不離。藏識不離。則七識必不滅。七識不滅。而言人空。但空界內之我。而八識習氣之我。實所不覺。唯觀陰入界空。證於真諦。不生愛取。斷三界因。七識外分我滅。而內我不滅。所謂不覺無我也。

△四示如來藏自覺。頓離生滅。非諸二乘。

地次第相續轉進。餘外道見不能傾動。是名住菩薩不動地。得十三味道門樂。三昧覺所持。觀察不思議佛法。自願不受三昧門樂及實際。向自覺聖趣。不共一切聲聞緣覺。及諸外道所修行道。得十賢聖種性道。及身智意生。離三昧行。是故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欲求勝進者。當淨如來藏及識藏名。

承上見如來藏滅七識身。則能隨地次第轉進。不為外道之所搖動也。此當第八不動地。所謂不動地前纔捨藏。捨於藏識。即正受現前。以得如來自覺。為覺所持。發於悲願。故能不受三昧門樂。及住實際。實際。謂真如實際。住於真如實際。則見無佛可成。無生可度。故不住實際。依智起用。所謂自覺聖趣。不共二乘及諸外道所修行道也。十賢聖種性。即十地種性也。謂由十地以至佛地。得三種身。離於三昧。圓滿菩提。故欲得勝進者。當善如來藏及識藏名。謂如來藏識藏。一體二名。悟迷之別耳。原夫如來藏。本自無性。無性之性。至真至寂。真寂之極。即為無明。無始無明。不覺妄見。見妄元空。不離本際。若能覺此。安

住心海。更無別有也。身。即法身。智。即報身。意生。即化身。轉八識得法身名。轉七識得報身名。轉六意識得化身名。一剎那間。悟迷所轉。所謂但轉其名無實性也。

大慧。若無識藏名如來藏者。則無生滅。大慧。然諸凡聖悉有生滅。修行者自覺聖趣現法樂住。不捨方便。大慧。此如來藏識藏。一切聲聞緣覺心想所見。雖自性清淨。客塵所覆故。猶見不淨。非諸如來。大慧。如來者。現前境界。猶如掌中視阿摩勒果。

此言見如來藏者。淨治現流。雖亦不捨方便。而不同於二乘也。迷如來藏而為識藏。則舉體生滅。如實知識藏即如來藏。則生滅頓離。而諸凡聖悉有生滅。故修行者見自覺智。猶不捨法樂方便。所謂明知生是不生性。奈何為生滅之所流轉。如來以為其力未充。故有方便也。此之方便。非謂如來自性。猶有不淨。如二乘心想所見。雖知自性清淨。以客塵覆故。猶見不淨。所有三昧法樂。皆成實法。不如自覺修行者。明見自性。但以方便。頓除現流。故知見性不可不明。舉如來親見現前境界。非一非異。如觀掌中阿摩勒果。更無疑礙也。

大慧。我於此義。以神力建立。令勝鬘夫人及利智滿足諸菩薩等。宣揚演說如來藏及識藏名。七識俱生。聲聞計著。見人法無我。(唐譯云。令諸聲聞見法無我)故勝鬘夫人承佛威神。說如來境界。非聲聞緣覺及外道境界。如來藏識藏。唯佛及餘利智依義菩薩智慧境界。是故汝及餘菩薩摩訶薩。於如來藏識藏。當勤修學。莫但聞覺作知足想。

如來藏名識藏。與七識俱。此非二乘境界。以二乘不信八識即如來藏。故於我見無我。常見無常。是為倒想。為除此想。故說識藏即如來藏。使知心意識皆無自性。見法無我。得於真我。此是諸佛境界。除勝鬘夫人。及餘利智菩薩。無有能知者。故誠菩薩莫作知足想也。

△五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甚深如來藏。而與七識俱。二種攝受生。智者則遠離。如鏡像現心。無始習所熏。如實觀察者。諸事悉無事。如愚見指月。觀指不觀月。計著名字者。不見我真實。心為工伎兒。意如和伎者。五識為伴侶。妄想觀伎眾。

偈言甚深如來藏。而略言識藏。謂即識即性。真如無明。安住深密。雖有七我。妄見自他。如鏡無心而現眾像。喻無明妄習。隨緣頓現。如實而觀。都無是事。智者了達。當體遠離。愚夫觀指。不見真實。此迷覺所由分也。八識無性受熏。隨緣變現。故

如工伎。七意內因外緣。故如和伎。五識攬塵。故如伴侶。六識分別。為觀伎眾。總由妄現。非有實事也。

○上六示正覺非因果法。離生滅說。以顯真常無垢。頓超諸地竟。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。究竟大乘。成第一義。分二。初示五法轉變。分三。

△初列五法相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惟願為說五法自性識二種無我究竟分別相。我及餘菩薩摩訶薩。於一切地次第相續。分別此法。入一切佛法。入一切佛法者。乃至如來自覺地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五法自性識二種無我分別趣相者。謂名相妄想正智如如。若修行者修行入如來自覺聖趣。離於斷常有無等見。現法樂正受住現在前。大慧。不覺彼五法自性識二無我自心現外性。凡夫妄想。非諸聖賢。

此問五法自性識二無我究竟差別也。總問四種。答單列五法者。上雖各明。亦三種皆入五法之意。覺名相妄想。無有自性。即能發明正智。證於如如。此修行者所為入自覺聖趣。不見心外有法。即時遠離斷常有無諸見。現法樂住。乃聖賢境界。非凡愚分也。謂凡愚無自覺聖趣。故不覺五法自性識二無我。悉唯心量。而於心外別見法相。雖正智如如。皆為妄現耳。

△二示名相悉由妄想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云何愚夫妄想生。非諸聖賢。佛告大慧。愚夫計著俗數名相。隨心流散。流散已。種種相像貌。墮我我所見希望。計著妙色。計著已。無知覆障。故生染著。染著已。貪恚癡所生業積集。積集已。妄想自纏。如蠶作繭。墮生死海諸趣曠野。如汲井輪。以愚癡故。不能知如幻野馬水月自性。離我我所。起於一切不實妄想。離相所相及生住滅。從自心妄想生。非自在時節微塵勝妙生。愚癡凡夫隨名相流。

一切名相。從妄想生。非有異因。以明外道異因。皆由不達名相無有自性。當處無生也。一切世間。因名生相。相生妄想。妄想無知。隨相染著。起貪嗔癡。結諸業繫。如蠶作繭。流轉生死。如汲水輪。不知一切名相。俱無自性。如野馬水月。無我我所。但由妄想不實施設。非有異因。說有異因。如自在時節等。悉愚癡凡夫。不達名相。隨名相轉耳。

△三轉妄想即智如。

大慧。彼相者。眼識所照。名為色。耳鼻舌身意意識所照。名為聲香味觸法。是名為相。大慧。彼妄想者。施設眾名。顯示諸相。如此不異。象馬車步男女等名。是名妄想。大慧。正智

者。彼名相不可得。猶如過客。諸識不生。不斷不常。不墮一切外道聲聞緣覺之地。

此又詳示妄想施。設使達名相不實。即轉妄想而為正智也。由根識所照。起色等諸相。又由妄想分別。施設眾名。諸相纔顯。若當諸識照了。未興分別。無所顯示。於此明悟。始知一切名相了不可得。且即顯示名相之妄想。而為了達名相之正智。無有異體而有異用。所謂有煩惱則無智慧。有智慧即無煩惱。正智現前。分別不生。非常非斷。此非二乘境界。豈況外道耶。

復次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以此正智。不立名相。非不立名相。捨離二見建立及誹謗。知名相不生。是名如如。大慧。菩薩摩訶薩。住如如者。得無所有境界。故得菩薩歡喜地。得菩薩歡喜地已。永離一切外道惡趣。正住出世間趣。法相成熟。分別幻等一切法自覺法趣相。離諸妄想見性異相。次第乃至法雲地。於其中間。三昧力自在神通開敷。得如來地已。種種變化圓照示現。成熟眾生。如水中月。善究竟滿足十無盡句。為種種意解眾生分別說法。法身離意所作。是名菩薩入如如所得。

此即名相而得如如也。不立名相。非不立名相。離有無見。親得法體。故即名相而得如如。如如法位。即無所有歡喜地境界。至此地已。永離一切惡見。名出世間。由是真如法相。漸次成熟。即能順如幻法。以自覺智。起諸法行。離妄想所見諸法異相。謂一切法真如實相。無有一異。見一異者。妄想耳。菩薩即妄即真。故能以無相之相。建立諸地。隨三昧力神通自在。究竟佛地。變化照耀。對現色身。如水中月。滿足十無盡句。為種種眾生分別演說。此名法身離意所作。任運如如也。

○上初示五法轉變竟。二示一切法悉入五法。分四。

△初示三自性入五法。

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。世尊。云何。世尊。為三種自性入於五法。為各有自相宗。佛告大慧。三種自性及八識二種無我。悉入五法。大慧。彼名及相。是妄想自性。大慧。若依彼妄想生心心法。名俱時生。如日光俱。種種相各別分別持。是名緣起自性。大慧。正智如如者。不可壞。故名成自性。

此言三種自性八識二種無我。悉入五法。且先明三種自性入五法也。名相無性。妄計所成。故攝名相總為徧計執也。依妄計之名相。而起分別。心心數法。一時頓起。無有先後。如日與光。名緣起性。若達妄計名相本無自性。心心數法。應時銷落。銷落隨相之心。智照洞然。了達無性之相。□如顯示。故名圓成實性也。

△二示八識二無我入五法。

復次大慧。自心現妄想八種分別。謂識藏意意識及五識身相者。不實相。妄想故。我我所二攝受滅。二無我生。是故。大慧。此五法者。聲聞緣覺菩薩如來。自覺聖智。諸地相續次第。一切佛法悉入其中。

此言八識二無我入五法也。不覺自心所現。八種識相。一時頓生。各有自類。施設妄想。能妄所妄。人法宛然。若覺自心現。見相冰融。即轉心意識而為四智。能所取空。智寂互顯。故二乘菩薩如來。所有自覺智地。悉入五法也。

△三示一切佛法入五法。

復次大慧。五法者。相。名。妄想。如如。正智。大慧。相者。若處所形相色像等現。是名為相。若彼有如是相。名為餅等。即此非餘。是說為名。施設眾名。顯示諸相。餅等心心法。是名妄想。彼名彼相。畢竟不可得。始終無覺。於諸法無展轉。離不實妄想。是名如如。真實決定究竟自性不可得。彼是如相。我及諸佛隨順入處。普為眾生如實演說施設顯示。於彼隨入正覺。不斷不常。妄想不起。隨順自覺聖趣。一切外道聲聞緣覺所不得相。是名正智。大慧。是名五法三種自性八識二種無我。一切佛法。悉入其中。是故。大慧。當自方便學。亦教他人。勿隨於他。

此言一切佛法。皆入五法。重釋五法。示人隨順智如。次第所證。所謂方便也。推言因相得名。狗名顯相。施設妄想。總顯一切名相。必不可得。始終無覺。於諸法中。無有展轉。但離妄想。即是如如耳。此一切法自相真如。十地菩薩。淺深所證。非諸二乘。故曰我及諸佛隨順入處也。無分別智。緣真如境。若緣餘緣。屬後得智。然二智體一用異。了俗亦由證真。故二智皆由真如所顯也。隨順二智所證真如。得入正覺。到究竟處。非常非斷。現他受身土。及變化身土。如實演說。破諸疑網。故曰一切佛法。悉入五法。由自證知。不從他得也。

△四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五法三自性。及與八種識。二種無有我。悉攝摩訶衍。名相虛妄想。自性二種相。正智及如如。是則為成相。

偈頌五法自性八識無我。悉攝大乘。大乘。謂自心現量也。迷自心量。則名相紛紜。智如互顯。依他將為別有。計執必待圓成。八識之無明欲破。二我之爾燄須融。至於覺。且作何觀也。渡河之夢。回憶啞然。當自泯絕耳。

○上七示八識五法自性二無我究竟大乘。成第一義竟。八示三世如來法身過世間望。非剎那義。始終無過。清淨無漏。分四。初

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。分十。

△初請諸佛恒沙妙義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所說句。過去諸佛如恒河沙。未來現在。亦復如是。云何世尊。為如說而受。為更有餘義。惟願如來哀愍解說。

諸佛境界。不可思議。佛智境界。不可思議。眾生境界。不可思議。妄想境界。不可思議。此不可思議。等法界性。無欠無餘。不出不沒。無可指陳。亦非無說也。此因恒河沙佛之喻。獨顯斯義。除為眾生方便引譬。乃於無義之句。旁通真實。非一切智。孰能與此。

△二示諸佛自通過世間望。不可譬說。

佛告大慧。莫如說受。三世諸佛量。非如恒河沙。所以者何。過世間望。非譬所譬。以凡愚計常。外道妄想。長養惡見。生死無窮。欲令厭離生死趣輪。精勤勝進故。為彼說言諸佛易見。非如優曇鉢華。難得見故。息方便求。有時復觀諸受化者。作是說言。佛難值遇。如優曇鉢華。優曇鉢華無已見今見當見。如來者世間悉見。不以建立自通故。說言如來出世如優曇鉢華。大慧。自建立自通者。過世間望。彼諸凡愚所不能信。自覺聖智境界。無與為譬。真實如來。過心意意識所見之相。不可為譬。大慧。然我說譬。佛如恒河沙。無有過咎。

三世佛量。非如恒沙。過世間望。非譬所譬。此如來真語如語。無上妙諦。惟證所知。然以眾生希望。奪彼虛偽。權示真實。謂有諸佛。非如優曇。或說優曇。示難遭遇。而非以建立自通也。自通境界。非可見相。非不見相。如來真實行處。過心意意識一切相見。無可為喻。又曰然我譬說。佛如恒沙。亦無過咎。則聖智旁通。隨說而示。非二乘及始教菩薩之所能窺也。下文廣示此義。唯當明悟耳。

△三喻如來法身本寂。

大慧。譬如恒沙。一切魚鼈輸收魔羅。師子象馬人獸踐踏。沙不念言。彼惱亂我。而生妄想。自性清淨。無諸垢污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自覺聖智恒河。大力神通自在等沙。一切外道諸人獸等。一切惱亂。如來不念而生妄想。如來寂然。無有念想。如來本願。以三昧樂。安眾生故。無有惱亂。猶如恒沙。等無有異。又斷貪恚故。

以下皆即恒沙。廣明佛義。而此且喻如來法身本寂也。如來自覺聖智。恒沙大力。神通自在。為一切外道人獸惱亂。而覺沙體寂。無有念想。唯以本願。安樂羣生。令彼自覺。無有貪恚。乃知一切眾生。亦有自內覺沙。無始時來。為諸邪見人獸踐踏。都

無厭離。寂然至今。無增無減。唯以真如本願。安樂一切念念起滅眾生。令住法位。無有惱亂。猶如恒沙。斷貪恚故。而一切眾生不自覺知。見為如來諸佛如彼恒沙也。

△四喻法身不滅。

譬如恒沙。是地自性。劫盡燒時。燒一切地。而彼地大不捨自性。與火大俱生故。其餘愚夫作地燒想。而地不燒。以火因故。如是。大慧。如來法身。如恒沙不壞。

此喻如來法身常住不滅也。譬如恒沙。同此堅固。為地自性。與火大俱生。火因地而得燒性。地因火而得生理。俱無燒盡義也。

△五喻法身徧一切處。無有揀擇。

大慧。譬如恒沙。無有限量。如來光明。亦復如是。無有限量。為成熟眾生故。普照一切諸佛大眾。大慧。譬如恒沙。別求異沙。永不可得。如是。大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無生死生滅。有因緣斷故。

此喻如來法身徧一切處。無有揀擇也。自心現量。普周沙界。一切聲是佛聲。一切色是佛色。所謂無有異沙也。有因緣斷者。又防自然之過。如來既示人以日用渾然。無是非是。而復顯無垢清淨之旨。可謂互相發明矣。

△六喻法身對現無有增減。

大慧。譬如恒沙。增減不可得知。如是。大慧。如來智慧成熟眾生。不增不減。非身法故。身法者有壞。如來法身。非是身法。

此喻法身應現無有增減也。眾生緣熟。即見如來成等正覺。說法度生。入般涅槃。而如來法身。本無去來。亦無心現。有去有來。是為身法。而如來非是身法。不可破壞。所謂隨緣赴感靡不周。而常處此菩提座也。

△七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。

如壓恒沙。油不可得。如是一切極苦眾生逼迫如來。乃至眾生未得涅槃。不捨法界自三昧願樂。以大悲故。

此喻如來悲願等於法界也。油。比如來疲厭心念。如來以十無盡句。成就眾生。極苦逼迫。無有厭捨。大悲所成也。

△八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。

大慧。譬如恒沙。隨水而流。非無水也。如是。大慧。如來所說一切諸法。隨涅槃流。是故說言如恒河沙。如來不隨諸去流轉。去是壞義故。大慧。生死本際不可知。不知故。云何說去。大慧。去者斷義。而愚夫不知。

此喻如來法身隨順涅槃。若不隨順。則為生死流轉。成斷滅義也。生死本際。即涅槃本際。以不知故。則不隨順。作去壞想。

去者斷義。而如來法身不斷。

△九示生死解脫本際無邊。

大慧白佛言。世尊。若眾生生死本際不可知者。云何解脫可知。佛告大慧。無始虛偽過惡妄想習氣因滅。自心現。知外義。妄想身轉解脫。不滅。是故無邊。非都無所有。為彼妄想。作無邊等異名。觀察內外。離於妄想。無異眾生。智及爾燄。一切諸法。悉皆寂靜。不識自心現妄想。故妄想生。若識則滅。

生死本際。即涅槃本際。以不知隨順。起於妄見。則生死相異。涅槃相異。成習氣過。若知自心所現。生死涅槃。本無二際。即妄習因滅。見外諸法無有自性。遂能轉妄想身。隨順生死。名為解脫。而非斷滅。故曰無邊。非都無本際也。但以不知本際。妄見生死涅槃。作有邊想。為彼妄想。說於無邊。蓋使觀察內外。唯除妄想。更無眾生名字。智及爾燄一切諸法。悉皆寂靜耳。故知眾生生死。皆由妄想。不知自心現。則妄想生。知自心現。則妄想滅。滅則本際隨順。生死涅槃。都如夢幻已。

△十總頌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觀察諸導師。猶如恒河沙。不壞亦不去。亦復不究竟。是則為平等。觀察諸如來。猶如恒沙等。悉離一切過。隨流而性常。是則佛正覺。

如來法身。非壞非去。若更有究竟。則涅槃生死。二非平等。若非平等。則屬作因。作則無常。多諸過患。故知但除妄想作因。則隨流得性。便見如來自覺境界。同生死際。寂靜常住也。此如來因恒沙喻。建立自通。離言說過。雖有言譬。究竟不可思議也。

○上初示法身自通過世間望竟。二示法身無漏。非剎那義。分二。初示諸法剎那。分二。

△初將示剎那非剎那義。先列諸法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唯願為說一切諸法剎那壞相。世尊。云何一切法剎那。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佛告大慧。一切法者。謂善。不善。無記。有為。無為。世間。出世間。有罪。無罪。有漏。無漏。受。不受。

問剎那義。以顯非剎那義也。念念不住。名為剎那。亦名壞相。亦名空相。一切法剎那者。謂自心所現一切內外諸法。念念不住。以不識自心非剎那義。唯見所現念念生滅。剎那不住。而誤以無為法。皆同滅盡。起於斷見。而不知一切法剎那。有非剎那。此非二乘所辨也。問答激揚。總明此旨。先列一切法。以待下顯。

大慧。略說心意意識及習氣。是五受陰因。是心意意識習氣長養。凡愚善不善妄想。

略言五陰法。以一切法悉從五陰生起。五陰法又以心意意識習氣為因。而得長養。凡愚善不善妄想。謂三界六凡有漏妄想。為剎那義也。

大慧。修三昧樂三昧正受現法樂住。名為賢聖善無漏。

三乘聖賢無漏因相。此非剎那。由修三昧得法樂住之所顯示。後乃發明也。

△二示剎那義。

大慧。善不善者。謂八識。何等為八。謂如來藏名識藏。心意意識及五識身。非外道所說。大慧。五識身者。心意意識俱。善不善相。展轉變壞。相續流注。不壞身生。亦生亦滅。不覺自心現。次第滅。餘識生。形相差別攝受。意識五識俱相應生。剎那時不住。名為剎那。

此指善不善有漏心識。本有不壞身。誤隨生滅。故即剎那。以顯非剎那義也。如來藏名識藏。非外道所說。謂外道不知識藏即如來藏。故當五識承心意意識所起善不善相。展轉變壞時。彼相續流注不壞。亦隨諸識與身俱生。與身俱滅。由本不覺自心現量。於所現次第滅中。不能安住。即有餘識隨夙習所重。起諸形相。復引意識。及五根識。心法相應。成剎那義。楞嚴云。一者。無始生死根本。則汝今者與諸眾生用攀緣心為自性者。二者。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。則汝今者識精元明。能生諸緣。緣所遺者。由諸眾生遺此本明。雖終日行而不自覺。枉入諸趣。此不壞相續。由本不覺。誤隨生滅。豈非能生諸緣緣所遺者。枉入諸趣。誠可悲夫。

○上初示諸法剎那竟。二示無漏習氣非剎那義。分五。

△初示剎那非剎那義。

大慧。剎那者。名識藏如來藏。意俱生識習氣。剎那。無漏習氣。非剎那。非凡愚所覺。計著剎那論故。不覺一切法剎那非剎那。以斷見壞無為法。

此正顯剎那非剎那義也。迷如來藏而為識藏。即有意俱生識。成於習氣。此為剎那。若達意俱生識。因迷而有。本無自性。即轉識藏為如來藏。此無漏習氣非剎那義。非凡愚所覺也。凡愚但覺一切法剎那。而不知一切法剎那。有非剎那。徒以斷見。壞無為法。故知一切眾生。不覺不知。誤隨生滅。此如來所以無間悉檀也。

△二示如來藏非剎那義。

大慧。七識不流轉。不受苦樂。非涅槃因。大慧。如來藏者。受苦樂。與因俱。若生若滅。四住地無明住地所醉。凡愚不覺。剎那見妄想熏心。

七識以不覺妄起見分。攬為自體。妄體元虛。故非涅槃因也。如來藏在迷位中。妄受苦樂。而與涅槃因相和合。雖共諸受生滅。而因相不滅。以有五住熏醉。凡愚不覺。起剎那見耳。不流轉者。七識依八識念念熏習。似有實我。而剎那不住。至悶絕位。唯有八識。故說不流轉也。未至悶絕。嘗有能招苦樂之勢。而知苦知樂。非彼所受。故說不受苦樂也。妄見生滅。剎那不住。始終不覺耳。四住。屬凡夫。無明住。屬二乘。釋現前卷。

復次大慧。如金金剛。佛舍利。得奇特性。終不損壞。大慧。若得無間。有剎那者。聖應非聖。而聖未曾不聖。如金金剛。雖經劫數。稱量不減。云何凡愚不善於我隱覆之說。於內外一切法。作剎那想。

再言如來藏無漏證法。非剎那義也。金金剛。與佛舍利。此二奇特不壞之性。以喻如來藏無間真性。不隨諸法剎那。愚凡無智。不解如來秘密之藏。以為同於諸法。作剎那想。此所以壞無為法也。

△三示世間出世間波羅蜜不離剎那。

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如世尊說六波羅蜜滿足。得成正覺。何等為六。佛告大慧。波羅蜜有三種分別。謂世間。出世間。出世間上上。大慧。世間波羅蜜者。我我所攝受計著。攝受二邊。為種種受生處。樂色聲香味觸。故滿足檀波羅蜜。戒忍精進禪定智慧亦如是。凡夫神通。及生梵天。

因前發明非剎那義。此復問六波羅蜜。意謂若非剎那。應無六種。若屬剎那。不應為非剎那作滿足因也。波羅蜜有三種。且先世間。我為能施。我所為所施。攝受能所。即不離有無二邊也。為求受生殊勝。此有漏因果。凡夫所作。神通。謂天人五通也。

大慧。出世間波羅蜜者。聲聞緣覺墮攝受涅槃故。行六波羅蜜。樂自己涅槃樂。

出世間波羅蜜。雖不攝受。世間因果。而攝受涅槃為自度樂。亦非究竟也。

△四示出世間上上波羅蜜非剎那義。

出世間上上波羅蜜者。覺自心現妄想量攝受及自心二故。不生妄想。於諸趣攝受非分。自心色相不計著。為安樂一切眾生故。生檀波羅蜜。起上上方便。即於彼緣妄想不生戒。是尸波羅蜜。即彼妄想不生忍。知攝所攝。是羸提波羅蜜。初中後夜。精勤方便。隨順修行方便。妄想不生。是毗梨耶波羅蜜。

妄想悉滅。不墮聲聞涅槃攝受。是禪波羅蜜。自心妄想非性。智慧觀察。不墮二邊。先身轉勝而不可壞。得自覺聖趣。是般若波羅蜜。

上上波羅蜜。為覺自心現量。了達能所妄想。於自心量兩不相到。但由不覺。覺則不生。故於諸趣攝受非分。自心外色相不生計著也。為安樂一切眾生而生檀度者。所謂對治慳貪。亦能治他慳貪。隨順自性而行布施。是為上上方便。至於緣妄想不生處。隨順無污染性。成就戒度。隨順無嗔恚性。知能所攝。皆不可得。成就忍度。初中後夜。隨順自性如實本際。不起分別。為精進度。於本自性。不生異相。不隨二乘能所取三昧。是為禪定度。了達一切妄想無性。於所起處。不生障礙。於無起處。不住本位。離諸有無。獨一無伴。而智身不滅。以此成就自覺聖趣。是為般若度也。按此六度。在於世間。為剎那因。故得果相。悉成剎那。出世之因。雖非剎那。然揆諸自性涅槃。無能所取。亦剎那攝。唯出世上上。唯一自心。自心之外。無有六度。順性起用。用還歸體。非剎那義。酬所問意。悉具言外。可以理得也。△五總結剎那非剎那平等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空無常剎那。愚夫妄想作。如河燈種子。而作剎那想。剎那息煩亂。寂靜離所作。一切法不生。我說剎那義。

此二偈言如來所以說剎那者。為指愚夫妄想有為。謂如河流。如燈燄。如種子速壞。蓋欲其作剎那想也。若達剎那。則煩惱自息。得寂靜處。遠離妄想。始知一切諸法。悉唯心現。無有自性。當體無生。此如來所以說剎那義也。

物生則有滅。(魏譯云。初生則有滅)不為愚者說。無間相續性。妄想之所熏。無明為其因。心則從彼生。乃至色未生。中間有何分(唐譯云。未能了色來。中間何所住)。

物生則有滅。謂物初生即滅也。不了如來藏第一義諦。故名無明。無明不覺。妄動成業。所謂初生也。不覺妄動。則生無生性。無生即當下滅耳。愚不了此。而為無間相續。此無明妄想之所熏也。無明為因。妄心依起。遡無明妄動於未附色時。了無所託。憬然而知。當不流至第二念耳。

相續次第滅。餘心隨彼生。不住於色時。何所緣而生。以從彼生故。不如實因生。云何無所成。而知剎那壞。

此復明無間相續實無有生。以不如實生。即滅亦不可得也。蓋相續之心。即生即滅。因緣會集。餘心復生。因緣未會。生當何託。若謂即從彼心。彼心虛妄。不覺所起。生體不成。滅復何

壞。言不得其所滅也。故知生元無因。滅亦無待。當於此處。得本無生。自性寂靜耳。

修行者正受。金剛佛舍利。光音天宮殿。世間不壞事。住於正法得。如來智具足。比丘得平等。云何見剎那。撻闍婆幻等。色無有剎那。於不實色等。視之若真實(唐譯云。大種無實性。云何說能造)。

此頌無漏習氣非剎那也。引修行正定金剛。舍利。光音宮殿。此出世世間四不壞事。以喻住正法者。所得如來聖智。比丘平等。為非剎那也。撻闍婆幻等。色無有剎那者。謂住正法者。乃至所見一切法。皆如幻等。即色亦無有剎那之義。何故乃於不實色法。而視若真實。此帶斥外道。執四大等為能造生因也。

○上二示法身無漏。非剎那義竟。三示法身真佛。平等本際。破疑離過。分七。

△初大慧啟請六疑。

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。世尊。世尊記阿羅漢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與諸菩薩等無差別。一切眾生法不涅槃。誰至佛道。從初得佛至般涅槃。於其中間不說一字。亦無所答。如來常定故。亦無慮。亦無察。化佛化作佛事。何故說識剎那展轉壞相。金剛力士常隨侍衛。何不施設本際。現魔魔業。惡業果報。旃遮摩納。孫陀利女。空鉢而出。惡業障現。云何如來得一切種智而不離諸過。

所問六疑。本經及餘經所說。以法佛說。與化佛說。似有互異。故欲發明也。一疑二乘自己涅槃。不能成佛。何故如來為二乘授記。與菩薩無異。二疑眾生以妄想故。不覺自心所現。何故如來又說一切眾生般涅槃竟。不更涅槃。已成佛竟。誰至佛道。三疑如來分部三乘。何故又說某夜成佛。某夜涅槃。於其中間無說無示。四疑如來若常在定。無慮無察。而諸化佛。所作何事。五疑一切眾生已成佛竟。何故又說七識不流轉。非涅槃因。剎那展轉壞。六疑如來建立自通。安住本際。無有障礙。離諸過患。何故又說金剛侍衛。何不設施本際。而現魔。魔業。業報。種種過事。魔者。佛坐道場。魔軍來撓。魔業者。佛示王宮。十年受欲。旃遮摩納。婆羅門女。以木盂繫腹。謗佛交私。孫陀利。殺女埋伽藍隙地。誣佛淫殺。婆梨那村乞食。空鉢而出。及食馬麥。頭背俱痛。木刺傷足。火坑毒飯。種種報現也。

△二除授阿羅漢記疑。

佛告大慧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善哉。世尊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為無餘涅槃故。說誘進行菩薩行者故。此及餘世界修菩薩行者。樂聲聞乘涅槃。為令離聲

聞乘。進向大乘。化佛授聲聞記。非是法佛。大慧。因是故記諸聲聞與菩薩不異。大慧。不異者。聲聞緣覺諸佛如來煩惱障斷。解脫一味。非智障斷。大慧。智障者。見法無我。殊勝清淨。煩惱障者。先習見人無我斷。七識滅。法障解脫。識藏習滅。究竟清淨。

此答第一授阿羅漢記疑也。授羅漢記有三義。一進二乘得無餘涅槃。二誘二乘發菩薩心。三示此界及餘界菩薩。不墮二乘禪樂。此化佛權引。非法佛說也。再分別二乘菩薩異與不異。以明實教二乘。斷煩惱障。所得解脫。與菩薩無異。智障未斷。與菩薩異也。二乘不見法無我。故智障不斷。而習氣所起見分七我。於三界攝取性離。故煩惱障斷。而七識所依習氣內我。猶未除滅。此我一滅。識藏習氣身轉。即究竟清淨。故知三昧樂住聲聞。當得如來最勝之身也。

△三除不說一字疑。

因本住法故。前後非性(魏譯云。我常依本法體而住。更不生法。唐譯云。我依本住法。作是密語。非異前佛。後更有說。先具如是諸文字故)。

此答第三不說一字疑也。本住。謂本性常住。有佛無佛。法爾如是。無有古今。無有說示。故曰前後非性。性。法也。謂先後唯一本住。而無一法可得也。

△四除無慮無察疑。

無盡本願故。如來無慮無察。而演說法。正智所化故。念不妄故。無慮無察。四住地無明住地習氣斷故。二煩惱斷。離二種死。覺人法無我。及二障斷。

此答第四無慮無察疑也。如來無慮無察而演說法。以正智化。非妄念化。故雖化佛所作。皆離慮察。所謂佛以一音演說法。眾生隨類各得解。然如來實無隨類之心。是諸有緣。所見各異耳。五住。二死。二煩惱。二我。二障。此五種習。以如來久斷。故得常定無慮。唯以本願。示有化作。隨所感現。如水中月。

△五除眾生成佛。識剎那壞疑。

大慧。心意意識眼識等七。剎那習氣因。善無漏品離。不復輪轉。(唐譯云。大慧。意及意識眼識等七。習氣為因。是剎那性。離無漏善。非流轉法)大慧。如來藏者輪轉。涅槃苦樂因。空亂意慧愚癡凡夫所不能覺。

此總答第二眾生成佛。第五識剎那壞疑也。心意意識眼識等。所以說剎那者。謂以無明習氣為因。背無漏覺。妄執我體。此體不實。剎那變滅。不隨流轉。是故一切眾生。雖在生死。而無有生死可得也。若以如來藏而言。雖現流轉。而有涅槃苦樂之因。凡夫妄想執著。為苦樂所覆。不知能受苦樂。與能證涅槃。其性無

二。二乘對治凡夫。滅苦樂受。又為空之所亂。捨苦樂因。別取涅槃。而不識自性涅槃。均名不覺。覺則當下證知。更無別有。七識剎那。眾生成佛。元不相礙耳。本譯心意意識眼識等七。唐譯意及意識眼識等七。皆言七識不流轉。然本譯帶言心者。獨以顯如來藏不壞真相。所謂唯心相滅。非心體滅。唯癡滅故。心相隨滅。亦非無旨也。總之七識。元攬八之見分為體。故言七識剎那。則八之心相剎那。不言可知矣。言如來藏非剎那。而曰苦樂因。夫受苦受樂。必由分別。是六識剎那。亦即有非剎那義。乃知迷。則指妄覺為剎那。故曰七識不輪轉。悟。則指真相為非剎那。故曰如來藏涅槃苦樂因。而實七識即八識。八識即五六識。此壞不壞相。遞共為因。總由迷悟。非實有多體也。

△六除金剛侍衛及一切業報疑。

大慧。金剛力士所隨護者。是化佛耳。非真如來。大慧。真如來者。離一切根量。一切凡夫聲聞緣覺。及外道根量悉滅。得現法樂。住無間法智忍故。非金剛力士所護。一切化佛不從業生。化佛者。非佛。不離佛。因陶家輪等眾生所作相而說法。非自通處說自覺境界。

此與下節。皆答第六金剛侍衛。及一切業報過患疑也。真佛建立自通。直示眾生自覺境界。離一切凡夫二乘根量。得現法樂住。無間智忍。非金剛所護。金剛隨護。謂指化佛。化佛唯乘悲願。對現色身。如水中月。非一非異。不從業生。故無業過。一切示現。悉為眾生耳。陶家以輪繩泥水。造種種器。各適其用。以喻隨機應現。非有心造也。

復次大慧。愚夫依七識身滅。起斷見。不覺識藏故。起常見。

(魏譯云。一切凡夫外道聲聞辟支佛等。見六識滅。墮於斷見。不見阿黎耶識。墮於常見)自妄想故。不知本際。自妄想慧滅。故解脫。四住地無明住地習氣斷。故一切過斷。

此亦答第六疑。特明本際。無有過咎。凡愚不覺。妄見差別耳。七識身若滅。即能了達本際。不起斷見。此言七識滅者。當是觀察流注。念念不住。不覺自心。故起斷見。魏唐皆云六識同此意也。因迷如來藏而有藏識。若離識覓心。即屬二乘偏真。即識為心。又墮外道作者。此由不了識藏。誤為真實。自妄想見。不知本際。妄想若滅。五住習氣。一時頓斷。則一切過斷。豈復有種種業報耶。故知迷如來藏而為識藏。即隨順妄想為生死本際。不覺不知。若了識藏即如來藏。則隨順正智為涅槃本際。無染無垢。所有示現。皆為眾生。非建立自通者。自覺境界也。

△七結總答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三乘亦非乘。如來不磨滅。一切佛所記。說離諸過惡。為諸無間智。及無餘涅槃。誘進諸下劣。是故隱覆說。諸佛所起智。即分別說道。諸乘非為乘。彼則非涅槃。欲色有及見。說是四住地。意識之所起。識宅意所住。意及眼識等。斷滅說無常。或作涅槃見。而為說常住。

三乘亦非乘。如來不磨滅。即此二語。已答盡六疑。謂如來自覺。無有乘相。不般涅槃。本自清淨。無諸垢惡。若能了達。更無餘說。下劣眾生。不能信此。故如來說有正智。說有涅槃。先為誘進。然後示此密意。謂如來所得一切種智。分部演說。更無別旨。唯說非乘。及非涅槃。使之自信自證而已。若只四住斷滅。說為涅槃。此非常住。如來所說。非乘非涅槃。本性清淨。常自寂滅。所謂常住也。七意依八識而起。即以八識而住。不以識體轉變為究竟。而以意意識及五根識。暫見停滅。作涅槃想。同於斷滅。祇增邪見耳。

○上三示法身真佛。平等本際。破疑離過竟。四示如來正因正果。畢竟清淨。分四。

△初大慧請問食肉不食肉罪福。

爾時大慧菩薩以偈問曰。彼諸菩薩等。志求佛道者。酒肉及與葱。飲食為云何。惟願無上尊。哀愍為演說。愚夫所貪著。臭穢無名稱。虎狼所甘嗜。云何而可食。食者生諸過。不食為福善。唯願為我說。食不食罪福。大慧菩薩說偈問已。復白佛言。唯願世尊。為我等說食不食肉功德過惡。我及諸菩薩。於現在未來。當為種種希望食肉眾生。分別說法。令彼眾生慈心相向。得慈心已。各於住地清淨明了。疾得究竟無上菩提。聲聞緣覺自地止息已。亦得速成無上菩提。惡邪論法諸外道輩。邪見斷常顛倒計著。尚有遮法不聽食肉。況復如來世間救護。正法成就。而食肉耶。

古註云。如來在鬼王宮中說法。諸夜叉等。念食時至。非肉不食。大慧欲令諸鬼王生慈心故。因請如來說食肉過。此固隨眾生機。然以如來正修行路。大佛頂經三漸次義。尤當互證。五十陰魔。乃至有見色陰銷。受陰明白。於明悟中。得虛明性。其中忽然歸向永滅。撥無因果。一向入空。空心現前。則有空魔入其肺腑。乃謗持戒。名為小乘。菩薩悟空。有何持犯。其人常於信心檀越。飲酒噉肉。廣行淫穢。因魔力故。攝其前人。不生疑謗。鬼心久入。或食屎尿。與酒肉等。一種俱空。破佛律儀。誤入人罪。失於正受。當從淪墜。聖訓深嚴。知法者懼。乃今衰晚。視若常談。且有以乘急戒緩。為任情口實。種種破壞。不止食肉。

為可慨耳。又菩薩戒。起一念嗔。為障眾生故。能斷種性。矧於殺噉。有志斯道。當護正見。勿被邪誤也。

△二示食肉多過。

佛告大慧。善哉善哉。諦聽諦聽。善思念之。當為汝說。大慧白佛言。唯然受教。佛告大慧。有無量因緣。不應食肉。然我今當為汝略說。謂一切眾生。從本已來。展轉因緣。嘗為六親。以親想故。不應食肉。(魏譯云。我觀眾生。輪迴六道。同在生死。共相生育。遞為父母兄弟姊妹。若男若女。中表內外。六親眷屬。或生餘道。善道惡道。常為眷屬。以是因緣。我觀眾生。更相噉肉。無非親者。由貪肉味。遞互相噉。常生害心。增長苦業。流轉生死。不得出離。佛說是時。諸惡羅刹。聞佛所說。悉捨惡心。止不食肉。遞相勸發慈悲之心。護眾生命。過自護身。捨離一切諸肉不食。悲泣流淚。而白佛言。世尊。我聞佛說。諦觀六道。我所噉肉。皆是我親。乃知食肉。眾生大怨。斷大慈種。長不善業。是大苦本。世尊。我從今日。斷不食肉。及我眷屬。亦不聽食。如來弟子有不食者。我當晝夜親近擁護。若食肉者。我當與作大不饒益。大慧。羅刹惡鬼常食肉者。聞我所說。尚發慈心。捨肉不食。況我弟子行善法者。當聽食肉。若食肉者。當知即是眾生大怨。斷我聖種。大慧。若我弟子。聞我所說。不諦觀察而食肉者。當知即是旃陀羅種。非我弟子我非其師。是故。大慧。若欲與我作眷屬者。一切諸肉。悉不應食)。

常為六親。我佛興人孝慈之心。固極諄切。然以佛子。深明萬物一體之故。雖在異類。尚思度脫。豈此區區身分。猶縱口腹。恣意傷殘。至聞先世。且不能動其大哀。乃現在倫物。獨深敦睦。何未思後之視今歟。法當晚近。學佛之徒。多見魔屬。尤願共天下具正知見者。恪守聖訓。貽厥將來。以此一念。仰對三世如來大光明中爾。

驢騾駱駝狐狗牛馬人獸等肉。屠者雜賣故。不應食肉。不淨氣分所生長故。不應食肉。眾生聞氣。悉生恐怖。如旃陀羅及譚婆等。狗見憎惡。驚怖羣吠故。不應食肉。(魏譯云。大慧。譬如旃陀羅獵師屠兒捕魚鳥人。一切行處。眾生遙見。作如是念。我今定死。而此來者。是大惡人。不識罪福。斷眾生命。求現前利。今來至此。為覓我等。今我等身。悉皆有肉。是故今來。我等定死。大慧。由人食肉。能令眾生見者。皆生如是驚怖。大慧。一切虛空地中眾生。見食肉者。皆生驚怖。而起疑念。我於今者為死為活。如是惡人。不修慈心。亦如豺狼遊行世間。常覓肉食。如牛噉草。蜣螂逐糞。不知飽足。我身是肉。正是其食。不應逢見。即捨逃走。離之遠去。如人畏懼羅刹無異。大慧。食肉之人。能令眾生見者皆生如是驚怖。當知食肉。眾生大怨。是故菩薩脩行慈悲。為攝眾生。不應食彼非聖惡人所食之味。惡名流布。聖人呵責。是故。大慧。菩薩為攝諸眾生故。不應食肉)。

雜賣。謂不辨人獸。血肉相似也。不淨。謂膿血不淨。清淨之侶。不宜習近腥穢。豈更食噉。至於畏死之心。物無異狀。不忍殺。君子所存。反不能得之世外。尚可稱為荷道之器耶。

又令修行者慈心不生故。不應食肉。凡愚所嗜臭穢不淨。無善名稱故。不應食肉。令諸呪術不成就故。不應食肉。以殺生者見形起識。深味著故。不應食肉。彼食肉者。諸天所棄故。不應食肉。令口氣臭故。不應食肉。多惡夢故。不應食肉。空閒林中虎狼聞香故。不應食肉。令飲食無節故。不應食肉。令修行者不生厭離故。不應食肉。我嘗說言。凡所飲食。作食子肉想。作服藥想故。不應食肉。聽食肉者。無有是處。

見形起識。形。肉形。識。識心。謂久習能令識心變易。深著污染也。諸天所棄。謂天無嗔盜。故為天所棄也。令修行者不生厭離。謂我法弟子。若不斷肉。即能令一切發心修行者。不生厭離之想也。凡所飲食。謂於餘食。遠離貪著。尚當作子肉想。作服藥想。豈更食肉。無有是處也。

復次大慧。過去有王名師子蘇陀娑。食種種肉。遂至食人。臣民不堪。即便謀反。斷其俸祿。以食肉者有如是過故。不應食肉。

凡殺生有。果在泥犁。此言當世。猶屬現報耳。

復次大慧。凡諸殺者為財利故。殺生屠販。彼諸愚癡食肉眾生。以錢為網。而捕諸肉。彼殺生者。若以財物。若以鉤網。取彼空行水陸眾生。種種殺害屠販求利。大慧。亦無不教不求不想。而有魚肉。以是義故。不應食肉。

無有不教不求不想者。謂世有食肉。方興屠販。即是教他殺也。以財網諸肉為求。見形起識為想。未有除是三者。而得魚肉。故不應食也。

△三示此經實義一切悉斷。

大慧。我有時說遮五種肉。或制十種。今於此經。一切種一切時開除方便。一切悉斷。大慧。如來應供等正覺。尚無所食。況食魚肉。亦不教人。以大悲前行故。視一切眾生猶如一子。是故不聽令食子肉。

五種肉。謂不聞。不見。不疑。鳥殘。自死也。制十種。謂人。駝。象。馬。龍。狐。豬。狗。師子。獼猴也。此二開遮。世尊初成佛時。以機未熟。為憐憫故。權令得食。然皆神力化作。無有生命。至此經中。方顯實義。一切悉斷也。視一切眾生。猶如一子。故不聽令食子肉。世尊示人以同體之切。可謂愷到。然以理論。等一本住。形貌雖別。知覺是同。不至荒迷。猶當諦審耳。

△四總結詳示修行過患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。而說偈言。曾悉為親屬。鄙穢不淨雜。不淨所生長。聞氣悉恐怖。一切肉與葱。及諸韭蒜等。種種放逸酒。修行常遠離。亦常離麻油。及諸穿孔牀。以彼諸細蟲。於中極恐怖。

葱韭蒜。生噉生嗔。熟食發淫。故當同斷。古註謂外國風俗。擣麻必致生虫。或與此土異耳。床有孔隙。多有蟲聚。坐臥驚怖。聖慈及此。豈不生愧。

飲食生放逸。放逸生諸覺。從覺生貪欲。是故不應食。由食生貪欲。貪令心迷醉。迷醉長愛欲。生死不解脫。

此推餘飲食。若深味著。皆能令人心身放逸。多諸覺想。究至貪欲迷醉。纏綿生死。但由口腹。一念任情。因微果著。可不慎歟。

為利殺眾生。以財網諸肉。二俱是惡業。死墮叫嘯獄。若無教想求。則無三淨肉。彼非無因有。是故不應食。彼諸修行者。由是悉遠離。十方佛世尊。一切咸呵責。展轉更相食。死墮虎狼類。臭穢可厭惡。所生常愚癡。多生旃陀羅。獵師譚婆種。或生陀夷尼。及諸食肉性。羅刹貓狸等。徧於是中生。縛象與大雲。央掘利魔羅。及此楞伽經。我悉制斷肉。

陀夷尼。即羅刹女。縛象。大雲。央掘。皆經名。

諸佛及菩薩。聲聞所呵責。食已無慙愧。生生常癡冥。先說見聞疑。已斷一切肉。妄想不覺知。故生食肉處。如彼貪欲過。障礙聖解脫。酒肉葱韭蒜。悉為聖道障。未來世眾生。於肉愚癡說。言此淨無罪。佛聽我等食。食如服藥想。亦如食子肉。知足生厭離。修行行乞食。安住慈心者。我說常厭離。虎狼諸惡獸。恒可同遊止。若食諸血肉。眾生悉恐怖。是故修行者。慈心不食肉。食肉無慈慧。永背正解脫。及違聖表相。是故不應食。得生梵志種。及諸修行處。智慧富貴家。斯由不食肉。

障礙聖解脫。悉為聖道障。食肉無慈心。永背正解脫。如來再三惇切。皆為修行者嚴詞正告。蓋悲後世謂大乘無礙。妄肆邪論。及誣如來。聽食淨肉。惑亂初心。如此一輩。多所放逸。無慙愧心。真泥犁滓矣。得生梵志。及諸修行。智慧富貴。尚由斷肉。矧如來第一義解脫乎。佛於此經。直指識藏。即如來藏。但一了達。全妄即真。一切二乘。權位菩薩。非其境界。而於戒德。尤深告誡。故知無漏真淨。不容俗物。始終本末。究竟鮮白。無有餘遺。十方三世。一切如來同一秘密。大道如日。無可疑義也。

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心印卷八(終)

音釋

鬘

(莫還切)。

鼈

(必列切)。

羸

(初限切)。

噉

(徒覽切食也)。

擣

(都槁切舂也)。

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(<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>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: 1 9 5 3 8 8 1 1

戶名: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, 請特別註明, 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, CBETA 引用其服務,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,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,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,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,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